

教會歷史

卷二 中世紀教會

從大貴鈞利到改教運動（主後五九〇—一五一七）

緒言

1. 中世紀的界限與分期，——中世紀之所以得名，是因它的歷史上的地位介乎古代與近代之間。它乃是從希拉羅馬文化轉變為羅馬日耳曼文化的一個過渡時期，註定了要掌握西洋之將來。

好侵略的條頓族促使西羅馬帝國崩潰於主後四七六年，這件大事表示古世紀與中世紀之大劃分——政治

（圖表二十一）

初 期				中 期			近 代	
使徒時代	使徒以後	尼西亞大會以前	尼西亞大會以後	宣教時期	教皇全盛時期	教皇衰微時期	新世界	舊世界
30	100	170	325	590	1050	1290	1517	現代

教會歷史之分期

上的。然而教會歷史中的中世紀却是從教皇大貴鈞利（他站立在新舊世界的分界線上）在位之時（主後五九〇）開始的。他是末一個教父，也是第一位中世紀的神學家。他是末一個羅馬主教和第一個中世紀的教皇。

中世紀的教會之進展可以分爲三個階段：（一）教皇之興起，從貴鈞利第一到貴鈞利第七（五九〇——一〇五〇）；（二）教皇權威極盛時代，從貴鈞利第七到波尼法修第八 Boniface VIII（一〇五〇——一二九四）；（三）教皇權勢之衰微以及改教運動之先兆，從尼波法修第八到路德的九十五條（一二九四——一五一七）。

2. 中世紀的特徵，——中期基督教的活動範圍差不多是完全限於西方。世界歷史向西移到意大利，西班牙，高盧，大不列顛，和日耳曼，在這些地方，條頓拉丁民族發展了西方文化。

那些富於破壞性的侵畧就是中世紀的開端。引條頓族入歐洲的那兩個世紀好像末日審判的來臨——是當時文明社會的一個浩劫。在西羅馬帝國中到處都有難以形容的擾亂和可怖的破壞。教會乃是那能對侵畧者發生一種積極的影響的唯一僅存的勢力。當中世紀之初，主教，神甫，宣教師，修道士所作事業之重要是很足重視的。

東方之破壞更甚於西方，因為教會的勢力已被摧毀，而且十字架已爲回教的旗幟新月（Crescent）所替代。在第七世紀，閃族人民——回教徒——的軒然大波發動於亞拉伯，很快的掃蕩敘利亞，巴勒斯坦，埃及，和波斯（六三三——六五二），毀滅了它所經過之地的一切。回教徒曾兩次圍攻康士坦丁堡（六六九——六七六以及七一七——七一八），但均未攻下。七〇七年他們征服了北非州，七一年征服了西班牙。查理馬特勒 Charles Martel 於七三二年的都爾（Tours）大戰中最後打敗了回教徒而拯救了西方的文化。

回教徒使希拉人喪失了他們優異的生活力，使他們敏銳的天才已趨於遲鈍，希拉的文化受壓制，被踐踏，薩拉森（註）（Saracen）的教化却被強施於被征服的民族。這種新文化具有相當的活力，而以它的算學，自然科學，和哲學的發達馳名。薩拉森文化在中世紀的經院哲學（Scholasticism）之構成上也是一種有力的因素。但它畢竟是一種遠低於希拉文化的文化，而且中世紀的歐洲必須先脫離它的束縛，然後纔能經歷文藝復興，宗教改革，以及近代思想之啟發。

東羅馬帝國的教會生活曾受回教之影響而軟弱無力，且有一部分被回教消滅了。回教之容忍態度准許了亞力山大，安提阿，和耶路撒冷這幾個地方的主教職位暫時存在，但教會的進步與擴展却完全被阻止了。希拉教會早已變為頑石而且僵硬如僵屍，直到今日。那從上頭來的靈何時要恢復這教會舊日的光榮生活呢？希拉教會尚有力量能將文字，初步教育，和教會的教理給與新來的斯拉夫族。然而斯拉夫族却不能使希拉人的世界復興。那刺激東方教會的唯一事件就是八九兩世紀中有關破壞偶像的爭辯。從此以後希拉教會的生活似乎停滯不進。燈台業已傾倒了。

另一方面，歐洲的文化已註定了不是薩拉森文化而是條頓拉丁文化。學術之燈黯然無光歷三四世紀之久；歐洲表現一種愚昧，不法，和強暴的陰沉景象。這是一個過渡的和改造的時代。教會將希拉羅馬文化的遺產和基督教傳給了條頓民族。這些要素以及條頓民族的生活與朝氣，他們的尊重婦女，他們的榮譽心和他們的愛自由，都變成了條頓拉丁文化的主要原則。

註：薩拉森原文為「曠野之子民」之意，為回教徒之一別名。

這個新文化慢慢的進步。教皇制與修道主義乃是由舊至新的重要踏石。拉丁精神成熟於文藝復興之際，條頓精神得解放於改教運動之際。

教會歷史卷二

目錄

卷二 中世紀教會

從大貴鈞利到改教運動（主後五九〇——一五一七）

緒言

1. 中世紀的界線與分期

2. 中世紀的特徵

第六章 教皇之興起……………一至二五

從貴鈞利第一到貴鈞利第七（五九〇——一〇五〇）

（一）在克勒特族，條頓族，奧斯拉夫族中間所從事的宣教工作……………一

（二）回教與希拉教會……………八

（三）神聖羅馬帝國……………一〇

（四）反圖像爭辯……………一七

（五）教皇權威之增進……………一八

（六）修道主義……………二二

第七章

教皇權威極盛時代

二六至五八

(七) 宗教美術與禮拜

二二

從貴鈞利第七到波尼法修第八(一〇五〇——一二九四)

(一) 關於教皇與皇帝之關係的三種理論

二六

(二) 一〇五四年東方與西方之分裂

二七

(三) 神聖羅馬帝國與教皇制

三〇

(四) 教會內部之改革運動

三二

(五) 貴鈞利第七時代

三五

(六) 十字軍運動，一〇九六——一二七〇

三八

(七) 修道會

四四

(八) 經院哲學與大學之興起

四七

(九) 教皇權威極高之時代

五三

(十) 亞勒比根斯派與瓦勒度派

五四

(十一) 教會的美術生活與禮拜

五五

(十二) 平民階級之興起

五七

第八章

教皇權威之衰落與改教運動之徵象的時期

五九至八〇

從波尼法修第八到路得的九十五條（一二九四——一五二七）

- （一）教皇權力之妄用……………五九
- （二）教會之被擄至巴比倫（一三〇五——一三七六）……………六一
- （三）教會之分裂（一三七八——一四一七）……………六四
- （四）改教運動……………六六
- （五）文藝復興與教皇制……………七二
- （六）教會與人民……………七六
- （七）回顧……………七八

第六章 教皇之興起

從貴約利第一到貴約利第七（五九〇——一〇五〇）

這一時期之討論將集中於以下各項目：（一）在克勒特族，條頓族，與斯拉夫族中間所從事的宣教工作；（二）回教與希拉教；（三）神聖羅馬帝國；（四）教皇權威之增進；（五）修道主義。

（一）在克勒特族，條頓族，與斯拉夫族中間所從事的宣教工作，——在種族運動以前，歐洲的居民大都是克勒特族，他們曾為羅馬人所征服，且與之相混合。克勒特人仍舊居住在歐洲的西邊，但他們不過是愛爾蘭與蘇格蘭所僅有的一種特殊民族而已。條頓族征服了歐洲大陸，與羅馬人相混合，並且建立了幾個獨立國。（註一）在條頓族以後來的還有匈奴人，斯拉夫族，和馬札兒人。後來到了第十一世紀又有蒙古人和土耳其人出現了，他們大都是歸化回教者。

有幾個日耳曼民族怎樣與基督教有了接觸，前面已經說過了，除了法蘭克人和勃根地人以外，各民族都接受了亞流派的基督教。（註二）但西歐的土人所信奉的却是正宗的羅馬教，因此在這些種族最後卜居的地方有一個時期有兩個對抗的基督教會。羅馬教徒尋常佔大多數，但信亞流派基督教的人是統治者，而統治者的宗教常是他的本族之人的宗教。在這兩種基督教的競爭中，正宗的羅馬教得勝了，其主要的原因乃是因為日耳曼的戰勝者自覺他們的文化較低。他們大大的尊重羅馬文化，並切願成為羅馬化的人。接受正宗的羅馬

註一：東哥特，西哥特，克大勃，法蘭克，倫巴都和勃根地；參看一五三頁

註二：參看卷一，一五七頁，在勃根地，王侯都是亞利安人，但羅馬財產的擁有者和其餘的本地人都是羅馬教徒或異教徒。

教信仰，已是他們循此途徑前進中的一步。其次，因日耳曼族與本地家族通婚而使此種羅馬化進展的更速。但最重要的原因還是因為法蘭克人——最有勢力的日耳曼族——成了信奉羅馬教的民族。他們的榜樣不久就為其他民族所效法。

法蘭克人的教會組織亦為其他民族所效法。國君乃是國家教會的元首，一切教牧都宣誓效忠於他。他掌管財產，委派主教，召集全國議事會，並提出重要問題，交付這些議事會去討論。主教管區又分為較小之教區的教會，每一教會都有一個神甫作主。結果，教皇的最高權在中世紀起初的幾世紀之間未得伸展。

當第八世紀的中葉教會業已到了一個很衰微的地步。舊的文物制度已被推翻而新的尚未建設起來。教牧排除異己，並消耗其大部的精力於財富與屬世的權力之獲得。主教變成了大地主與貴族，法蘭克人的王國繼續擴展其疆域，但它却沒有進行一種相當的宣教工作。除了少數例外，中世紀初期的那些偉大宣教師都是來自不列顛和愛爾蘭，並非來自南歐。

在四四三和四八五年之間盎格羅人，薩克遜人，和朱特人佔據了不列顛，將本地歸化基督教的克勒特人驅入威爾斯和康瓦爾（Cornwall）的大山中。這些克勒特人究於何時開始接受基督教，那是無從確知的。聖帕提克（St. Patrick）從四三一到四六四年工作於愛爾蘭，組織愛爾蘭教會，但在他未到愛爾蘭以前那裏已有基督徒。克勒特族以火熱的心接受了基督教。在愛爾蘭有幾個著名的修道院，這些修道院都變成了愛爾蘭克勒特教會基督徒生活的中心。愛爾蘭的亞爾馬革修道院和蘇格蘭西南一島上的愛奧那修道院曾為基督教學術的大中心，歷二百餘年之久。愛奧那修道院曾被稱為「聖徒保育院和西方的神諭宣示所（Oracle）。」

古不列顛基督教的特點就是他們在宣教工作上的熱心與成功。在最著名的古宣教師當中有兩個特出的，就是聖帕提克（巴提修 Patricius，三七八——四六〇）——「愛爾蘭的使徒」——和科倫巴（Columba（五二一——五九七）——「蘇格蘭的使徒」）。他組織了加勒多尼亞（註三）或蘇格蘭教會。科倫巴（Columbanus（五四三——六一五）費了多年的光陰宣教於勃根地，瑞士，和北意大利。他創立了幾個修道會所，其中的路克梭烏修道院（Luxorium Monastery）乃是最著名的一個。他發生了很大的影響，不僅是藉着教訓與講道，特別是藉着爲平信徒和修道士而預備的秘密認罪的告解座。科倫巴大約是預備手冊爲秘密聽認罪之用的第一人。藉着他的勢力，克勒特人的基督教很快的傳到了南方和東方；而且亞爾馬革和愛奧那——並非羅馬——似乎要變成新歐羅巴的屬靈的大中心（註四）。

但是，大貴鈞利不久就挽回了這個趨勢，使有利於羅馬。他選擇了本泥狄克修道會的修道士來開始做那有組織有成效的宣教工作。本泥狄克修道會對於這工作已有充分之準備，他們那種如軍隊如君主制的組織，深得條頓武士之歡迎，這使他們很容易向各王侯傳道。五九六年有奧古斯丁和別的四十個本泥狄克修道士被遣送到不列顛的肯德（Kent）的艾特勒伯特（Aethelbert）王府去，這是世界歷史中一件有重大意義的事。

註三：蘇格蘭在那時候被稱爲加勒多尼亞（Caledonia），爲彼克特族（Picts）所居住。

註四：愛爾蘭的克勒特人的基督教與大貴鈞利時代羅馬教會的基督教有幾個不同之點：

- (一) 愛爾蘭的克勒特族基督徒不承認羅馬主教的權威；
- (二) 他們承認聖經之最高權，並且對促進聖經之研究多所盡力；
- (三) 他們不敬拜馬利亞和聖徒；
- (四) 他們剃髮有一種不同的樣子，就是剃去額上的髮和兩鬢而形成一個新月形，但羅馬人却是在額上剃一個圓圈；
- (五) 他們膜東方的方法，在三月月圓時的第一個主日過復活節。

主後五九七年奧古斯丁爲肯德的艾特勒伯特王施了洗，實際上這算是得了他的一切臣民。同年奧古斯丁被尊爲「英吉利人之大主教。」他開始建築坎特布里（Canterbury）座堂，這座堂在一千三百年之後依然是英格蘭的母會堂。

此後四十年之間羅馬教的佈道工作在英格蘭大有進步。阿斯威王 King Oswy 於六五五年將愛爾蘭克勒特派基督教傳到了英格蘭的各部分，只有肯德及其周圍的區域未被傳入。羅馬教會的事工似已失敗到了絕望的地步，直到後來威勒弗立得——一位不列顛的本尼狄克修道士——改變了阿斯威的心意，使贊成羅馬，才復興起來。六六四年的惠依特比（Whithby）大議會解決了這兩個教會的爭端而贊成羅馬教的辦法，他們很快的將羅馬教加以必要之整理；羅馬教的儀規隨即代替了愛爾蘭克勒特族的基督教，甚至在愛爾蘭也是如此。亞爾馬革的修道院長將他著名的修道院置之於羅馬教會的管理之下。愛奧那乃是愛爾蘭克勒特派基督教的唯一僅存的中心；這修道院在到九世紀之初就受了致命之打擊。

提阿多如斯 Theodorus——一位來自大數（Tarsus）的希拉修道士——變成了坎特布里的新大主教。他所受希拉的訓練與教化及其作英格蘭大主教的二十二年，對於英格蘭的教會生活勢必有一種永久的影響。六七二至七三年的赫特福德（Hereford）大議會採取了他的根本計畫，用於英格蘭的教會，以坎特布里的大主教爲首座，十六個主教區，座堂董事，議會，本尼狄克修道院，以及有組織的牧師區之開端，都包括在此計劃之內。提阿多如斯使私下認罪不僅適用於修道士，也同樣適用於平信徒。他倡立了幾個學術機關，有希拉羅馬，克勒特，和盎格羅薩克森的三大文化潮流混合於其中，並產生了一種可注意的和當時無與倫比的文化。這種文

化演進至文藝復興而登峯造極。(註五)

除上述的那些勝利之外，羅馬教不久又得了一個新勝利。盎格羅薩克遜的宣教士將羅馬教傳到了日耳曼和斯干的那維亞的教異區域。歐洲的各教會從此就服從羅馬的教皇，這是教皇之興起中的一件重要的事實。

威勒弗立得 Willfrid 因反對提阿多斯而離開了英格蘭。他在到羅馬去的途中因不得已的緣故，於六七八年在弗里斯蘭 (Friesland) 的海岸勉強登陸，就在那裏開始了佈道工作。威勒布若爾特 Willibrord (六五七—七三九)——「弗里西安 (Frisians) 的使徒」和第一個到丹麥去的宣教士——繼承了威勒弗立得的工作，他在六九〇年工作於萊茵河口的區域。他以教皇和法蘭克國為後援，設立了烏特赫赫特 (Utrecht) 大主教區，而以威勒布若爾得充任該區的主教。

「日耳曼人的使徒」溫弗立得 Winfrid (六七二—七五五)——即波尼法修——在弗里斯蘭繼續威勒布若爾得的工作，但他的主要工作場所却是東弗蘭哥尼亞 (Franconia)，巴維利亞 (Bavaria)，替林根 (Thuringia) 和黑森 (Hesse)。他有一個堅強的信念深印於心，就是：中央集權對於為教會謀最大的福利是必要的，而且這權柄必須屬於羅馬教皇。實際上他克服了西北歐洲並奠定了中世紀的教皇制之基礎。在七二二至三三二年的十年之間他使中央日耳曼，黑森與替林根歸化了基督教。他於七三二年被立為買普慈的大主教，這算是他所得的報酬。此後十年之中，他在中央日耳曼和巴維利亞依照羅馬的規範組織了教會、學校和修道院。

註五：傑卡德蒙 Caedmon (卒於六七〇年)，比德，威勒拉比和 Bede Venerabilis (六七三—七三五)，阿德赫爾 Adhelm (六四〇—七一七) 勒昆 Alcin (七二五—八〇四)，厭世者克得伯特 Cuthbert (卒於六八七年)，和許多到歐洲去的著名的宣教師都是提阿多斯派的值得一提的人物。

並常使這些機關隸屬於羅馬教會。

此時教皇貴鈞利第三要求他在法蘭克國制止基督教的一切謬誤方式，統一並組織法蘭克教會，使絕對服從教皇。波尼法修很順利的於七四二年召集了一個議會，這議會承認因慈的大主教為奧地利亞的主教。這議會也承認了本尼狄克修道會，並判定愛爾蘭克勒特式的基督教為謬妄。此後在七四七年又有一個議會承認了教皇統治法蘭克教會的最高權。但是，議會的議決案若不經王批准，就沒有法律上的效力，然而小丕平 Pepin the Little——他在這一年已成爲獨一無二之王——却不批准這個議決案。這位王繼續做波尼法修的改革工作，正如七五五至五七年的改革議會所證明的，但波尼法修本人却遭擯棄。雖則如此，然而他於此時業已將永久服從教皇的念頭灌輸到大多數主教與教牧的心中去。

安斯迦爾 Ansgar（八〇一——六五）——一位法蘭西的本尼狄克修道士——變成了「北方的使徒」。他傳福音於丹麥和瑞典，後來又作布勒門（Bremen）的大主教，繼續監督宣教工作。當大克努特 Canute the Great在位之際（一〇一四——二五），基督教在丹麥獲得了最後的勝利。挪威因兩位挪威王——阿拉弗·特立（Olaf Trygvason）（九九五——一〇〇〇）和「聖者」阿拉弗·哈拉得（Olaf Haraldson 'the Saint'）（一〇一五——三〇）——之努力而從英格蘭歸化了基督教。瑞典的第一位信奉基督的王阿拉弗·拉普肯（Olaf Laping）受洗於一〇〇七年。基督教從斯干的那維亞的諸國傳佈到埃斯蘭，芬蘭，和格林蘭。

斯拉夫民族之歸化基督教，大都是由於希拉宣教師。區利羅（Cyrillus）和麥托丟（Methodius）兄弟二人約在八六〇年傳福音於莫拉維亞（Moravia）。一位信奉基督的貴婦人將基督教傳到了波希米亞，以後它又從那裏被傳

到波蘭和匈牙利。但是，這一切的國家，除保加利亞以外，都從希拉教會轉入了羅馬教會，並承認羅馬的教皇爲其教會的最高首領。俄羅斯於「俄國的克羅維斯」大佛拉地米爾 Vladimir（卒於一〇一五）在位之際歸化了基督教。他受了基督教的洗，並強迫其臣民受洗。俄羅斯變成了希拉大公教的忠僕。

習問二十三

1. 爲什麼中世紀的教會史大都是關於西方的？
2. 你以爲假若基督教沒有興起，羅馬會更能抵抗野蠻民族之侵畧嗎？
3. 回教的文化如何影響了希拉大公教？
4. 都爾之勝利對於歐洲何以極關重要？
5. 列畢條頓拉丁文化中的要素，這文化成熟於何時？
6. 正宗羅馬教何以勝過了亞流派？
7. 羅馬教何以勝過了愛爾蘭的克勒特人？
8. 聖波尼法修怎樣幫助奠定中世紀教皇制之根基？
9. 論到弗里西安的使徒，日耳曼的使徒，北方的使徒，「俄羅斯的克羅維斯」你的意見如何？
10. 基督教是怎樣被傳到斯拉夫族的各國去的？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回教文化。

2. 古克勒特族的基督教學術的中心。
3. 中世紀初期私下認罪之施行。
4. 提阿多如斯時代的英國文化。
5. 古日耳曼的主教區。

(二)回教與希拉教會——當基督教得勝西歐的野蠻民族的時候，一種新的神治政體興起於亞拉伯，擴展到非常之大的區域。它乃是以摩西的神治政體為軌範。穆罕默德（五七〇——六三二）是它的創始者，是它的先知，也是它的軍事領袖。他乃是著名的克來氏（Korish）族——開兒白（Kaaba）聖所中神龕的看守者——的後裔，生於麥加聖城。在此廟中藏有聖黑石，據穆罕默德說，原來是白如乳汁的，後來因人之罪而變為黑色。穆罕默德兒時患癩癩病，由其親屬撫養成人而未受任何教育。他起初是一個牧人，後來變成了一個商人和趕駱駝的。他那地方的人民所信的宗教乃是異教，但是穆罕默德及其同族之人漸漸的常與猶太教和偏離正道的基督教（伊便尼派，亞流派和撒伯流派）有了接觸。有一次他同他的一個伯父出外經商，經過敘利亞，因此引起了他對基督教和猶太教的特別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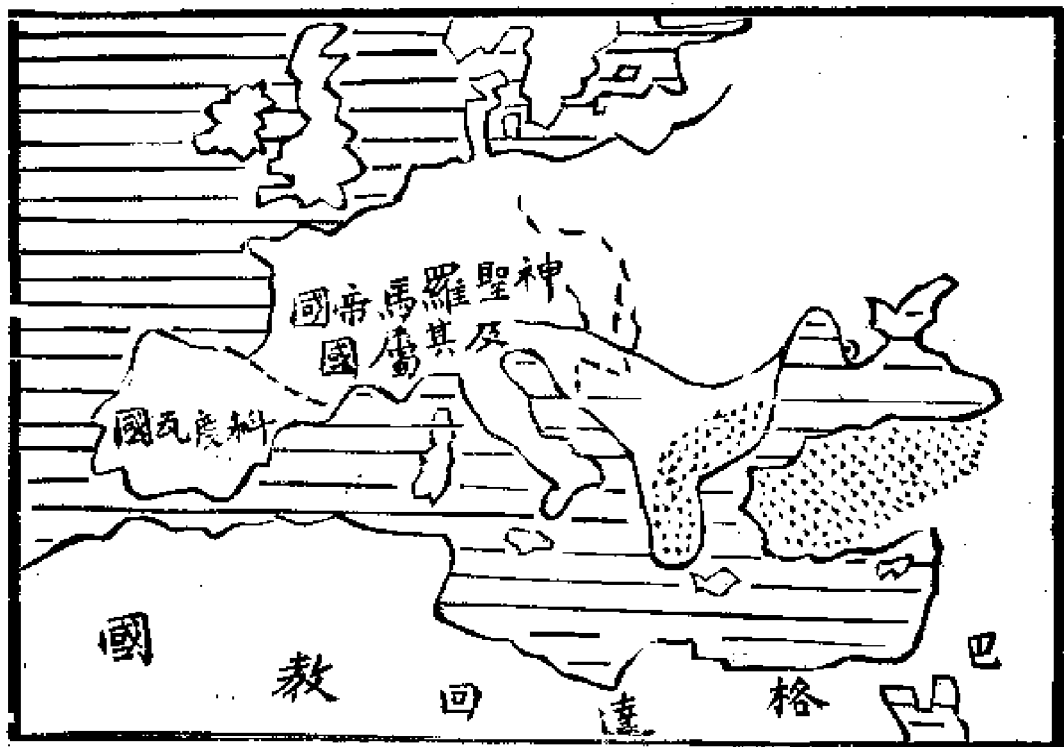
當六一〇年，穆罕默德四十歲的時候，他出現為一先知，宣傳一種新宗教。這宗教有時稱為以實拉目（Islam），意即「順服阿拉（Allah）」，有時依其創始者之名而稱為回教（Mohammedanism）。以實拉目的宗教系統可以一語概括之：上帝，或阿拉，只有一位。他是全能與全知的，順服他，就是這個系統中的中心教義。以實拉目即因此而得名。一切事件都是預定的，人必須聽命於這不能改變的事物之定期，而毫無怨言。

天使有善惡兩種。阿拉之啓示已見之於聖經中。所謂聖經就是古蘭經 (Quran) 與蘇葛 (Sunna)，就是穆罕默德的許多格言的遺傳集成。上帝差遣了先知，就是亞當，亞伯拉罕，摩西，和耶穌等。其中最大的就是耶穌所應許的保惠師 (約 14:16) 穆罕默德。靈魂是不滅的。在末日審判之時，上帝要賞賜那忠心的而刑罰那不信的。救贖是不必要的。人能靠自己的善行而得進樂園。樂園乃是享五官之樂的一個極富裕的地方。善行包括禱告，禁食，施捨，和至少一次的朝麥加聖地。但是，一切善行之中最大的就是與不信之人爭戰——以至於戰死。在神聖的戰爭中流一滴血，比兩個月的禁食禱告更有效。他們提倡一夫多妻與多妾，因為這是穆罕默德自己所已實行的。以實拉目乃是異教，猶太教，和伊便尼派的基督教的一種奇異混合。

穆罕默德的教訓引起了他一部份親屬的憎恨，因此他在艱難中逃到了麥底納 (Medina)。回教徒即以此大逃亡「至聖遷都」"Hijra"之日——六二二年，七月十五——為一個新紀元的開端。他在麥底納建立了一個頗堪注意的神治國；他就是這國的先知，立法者，審判官，和王。麥底納的居民很熱烈的接受了他的制度，回教向外發展的「神聖戰爭」(註六)就是從那時開始的。

最初的回教徒雖未受良好教育，但他們却具有吸收學術的大能力。他們藉着歷次的侵襲而得與殘存的希臘文化和基督教的學術相接觸。他們漸漸與巴比倫，亞述，和埃及的學者發生接觸。回教徒的首都大馬色因其學術而成爲著名的地方。當七六〇年巴格達 (Bagdad) 代替了大馬色的首都地位之時，回教徒吸收了許多印度的數學知識。巴格達變成了首要的智識中心。東方的回教學術漸漸被那些旅行的學者傳到西班牙去了。約

註六：回教的飛速的發展表示東方的一個新時代——中世紀的開端。



(年四一八後主) 洲歐之代時理查大：九圖地

(國帝馬羅東為域區之點細如中圖)

在一〇五〇年回教的反動派將希拉的回教徒趕出了巴格達；這些回教徒逃到了非洲和西班牙。他們在西班牙開發了一種精巧的農業。他們養蠶，並製作絲衣與布衣。他們也用棉花造紙，並製造摩洛哥皮，在西班牙回教徒的學術曾有助於歐洲智識方面的復興。

(三) 神聖羅馬帝國！羅馬帝國在西方會為得勝的條頓族政治上的大標準。在「黑暗時代」這標準好像光明的太陽，好像一種迷人的符咒，不但迷住了那些大領袖，也迷住了各民族的大眾。在內戰，不守法紀，和暴動的混亂之中，人民渴望一切屬世的權力都集中於一個元首。他們渴望有一種強大而負保護之責的武力。這些渴望的結果就是法蘭克帝國之建立，稍後又有德意志帝國之建立。

古世紀所遺留給後代的不僅是一種世界君主政治的觀念，也有一種世界宗教的觀念。羅馬帝國發展了一種同等的宗教組織於羅馬教會之中；

(參看卷一，一二七至一二八頁和卷一，一四九至一五一頁)這種相等的宗教組織繼續存在於帝國崩潰之後，變成了新條頓拉丁文化之構成中一個極重要的因素。羅馬教皇是意大利的舊帝國權勢的最高代表，在西歐的公事上居顯要的地位。一個以條頓拉丁文化為基礎的新興的西羅馬帝國要與羅馬的教皇有密切的聯結，這是必然的情勢。教會是個神聖的機關，但人們也相信帝國是永久的，它必因神聖的諭令而存到末日。帝國與教皇被認為上帝用以宰治世界的兩條膀臂。上帝命定皇帝來掌管今世之事，命定教皇來掌管屬靈之事。這兩個大元首必須協和一致的合作，好叫每一元首在自己的範圍內能振興在地上的上帝的國。

當東哥特國(四九三——五五四)覆亡之時，東羅馬帝國的皇帝變成了意大利的統治者，並因此而取得作教會的最高保護者之職權。但是他太軟弱，力不足以保護西方教會，使免受其仇敵之侵害，雖則他對於教會的內務時常加以非法的干涉。因此，羅馬教皇開始仰望法蘭克人來給他們以更安全的保護和更大的自由。

查理馬特勒 Charles Martell (七一四——七四一)——西歐基督教文化之教主——死後，他的兒子丕平第二 Pepin II "the Short" (七四一——七六八)推翻了麥羅溫加王朝 Merovingian Dynasty，並藉着教皇之認許而自稱為王。丕平第二隨即保衛教皇去抵禦倫巴人，以報答教皇之恩。丕平第二於七五六年將此一戰役所奪回的土地贈與教皇。這是一件很關重要的大事，因為教皇變成了一個屬世界的統治者，統治那昔日屬於比散日帝國的瑞士。羅馬與比散日的關係從此斷絕，羅馬從此確屬於西羅馬帝國。這個贈送奠定了教邦和教皇屬世界的統治權的根基，這又構成了中世紀教皇制之進展的物質方面的背景。教皇置身於法蘭克國的保護之下，並認法蘭克王為法蘭克教會的元首。在查理曼 Charlemagne (七六八——八一四)滅了倫巴國並擴大了丕平贈

與教皇的教產至於全總主教區（比散田帝國所屬的二省）以後，就有這樣的決定：作羅馬總督（也是教邦元首）的教皇是要作法蘭克之臣僕的。

查理曼因戰勝而創立了一個新法蘭克型的羅馬帝國，並使其廣大的領土與羅馬教會合併。有幾位君主在基督教學術之傳播上比他盡力更多。

在職權上他想要使教皇與東羅馬帝國斷絕關係，又想爲他自己在意大利和西方全體基督徒中的權勢獲得法律上的根據。於是他決計要教皇爲他行加冕禮；八〇〇年的聖誕日，教皇利歐第三把一頂金冠加在他的額上，並立他爲皇帝，（註七）這就是中世紀的羅馬帝國的起頭。從此以後，條頓，拉丁文化承認兩個神聖的和同等並列的組織，就是神聖羅馬帝國與神聖羅馬教會，各在其自己的勢力範圍內掌最高權。這兩大勢力的歷史，它們的互爭雄長，以及它們與歐洲各國君民的關係，構成了中世紀歷史的大部分。

查理曼在基督教的佈道工作上，在教會的立法上，在教會行政上，在主教選舉上，在學校與修道院設立上，以及在教育標準之正式規定上，都負着領導之責。他的最知名的宣教師就是撒勒次堡（Saalburg）的主教亞爾諾Arno，和布勒門的主教威勒哈得Willihad。亞勒昆和瓦捏弗立得Paul Warnefrid在教育事業與修道生活上是他的常川顧問。

在他著名的查理曼（*libri Carolini*）中，（註八）論到敬拜圖像的問題，他大胆的反對東方教會與

註七：罕伯Hampe及其他史學家以爲這加冕禮對於查理曼是突如其來的；又以爲：他本不想從教皇那裏接受王冠，因爲這會表明教皇掌最高權；但他爲了給上的緣故終於屈服了。

註八：查理曼書的主要內容乃是查理曼口述令人筆錄的，但正式成書却是出於他的神學家之手。

教皇。他持守日耳曼人的見解：圖像對於禮拜堂之裝飾與使聖蹟垂之永久，是有用的；然而它們決非必要，並且決不應當受敬拜。結果，圖像之敬拜並未實行於阿爾卑斯山以北的各禮拜堂中，直到第十一世紀之初還是如此。查理曼書也將「和子」(filioque) (註九)介紹到法蘭克教會中，這「和子」乃是經八〇九年愛斯拉沙伯 (Aix-la-Chapelle, 即亞亨 Aachen) 議會之正式認可，而為教皇所反對的。

昔日省主教的教會組織 (參看卷一，一二七頁和卷一，一六五——一六六頁) 經查理曼採用而略有變更，就是稱省主教為大主教。他將他的帝國分為二十一個大主教區，並增加了主教區的數目。尋常的主教區的主教乃是以那沒有教區的所謂住鄉主教 (Chordishops) 為輔佐。大的鄉主教區被分為若干牧師區，而以教區神甫為其首長。有幾個牧師區是被一位座堂首席牧師 (Dean) 所監管，他的地位介乎教區神甫與主教之間。每一牧師區都得有地產，以供養該區的教牧。修道院也得到很多的地產之贈與，而且有許多修道院和王侯有他們私設的禮拜堂。教會產業一概免稅；關於法律的教會事件乃是在教會法庭中得解決，並非在國家法庭中得解決。一切座堂都有座堂董事 (Chapter) (註十) 之組織。

尋常主教視察他的教區，是有所準備的。在視察之時主教召集教區中的一切信徒，講解問答，聽認罪，並實行教會懲戒。按八〇二年的諭令，一切信徒都須熟習信經與主禱文。第一部中期基督教的基督徒問答係

註九：在原來的亞他那修信經中說聖靈是從父而來的，五八九年托利多 (Toledo) 議會因受亞他那修神學之影響而加上了「和子」。教皇反對加「和子」，並非以為教義上不可如此，乃因他以為「和子」二字加入一種教會全體大會的正式文件中，那是根本的錯誤。與查理曼同時的利歐第三也反對「和子」。在第十七世紀的中葉，羅馬教會將「和子」加入了信條或信經中。

註十：座堂董事乃是教會的一個法團，由座堂的教牧組織而成。它「主」就是安排它所屬的座堂中的公共禮拜。

創作於查理曼在位之時。

教會對於禮拜儀式計畫周詳，總求最能迎合信衆的心理。講道是禮拜的中心；羅馬彌撒是其次要部分。被分發到各禮拜堂作為做禮拜用的，有兩卷仔細編纂的講道集——可供全年和每一節期之用，而且是無錯誤的。——（註十二）教會非常注意禮拜的美的方面——包括建築，裝飾，音樂，和禮拜儀式。禮拜堂的鐘變成了通行的；第一座用於禮拜堂的風琴，係創見於比敦田。

查理曼對於民衆教育與基督教的著作，顯出了很大的興趣。藉亞勒昆之助，他將皇宮學校加以極有效之改組，以致它變成了現代大學之前驅。他對於厭世主義沒有興趣，但因修道學校的緣故他還是容許修道院之存在。在八〇一年他使本泥狄克修道會與小丟尼修 *Dionysius the Little* 的正典集各成爲自己範圍內的有權威的標準。他組織並改良了修道學校與座堂學校。修道院中之蒐集與抄寫立下了近代著述之基礎。亞勒昆與瓦提弗立得的博學的著作使中世紀的著作成爲世界的著作，而且學術變成了國際的。查理曼對於興學非常熱心，甚至頒布了這樣的一個訓令：「人人都應當送他的兒子進學校去學習文字；兒童應當在學校中勤苦力學，直到他在學問上有了高深的造就爲止。」雖則如此，這話乃是對朝廷中的自由人和官吏階級說的。因此，若以爲他想對勞苦階級的兒童施行強迫教育，那是可疑的。

查理曼工作的實際功效並不甚大。他在當時是一個最前進的人。當時的一般人大都是愚昧和迷信。古聖遺物之買賣大有增加。天使論，鬼學，以及各種法術盛行於新歸化基督教之人當中。條頓人的浪遊慾激勵了

註十一：羅馬教會所採用。這個聖經選題系統亦爲幾個復原教會所永久採用。



圖十：主八四一年在維爾登所分割的西羅馬帝國

朝聖之舉；條頓人的尊重婦女在敬拜聖母上獲得了合理的表現。

查理曼的帝國被分給了他的三個孫子，一個得了萊茵河以東的地方；另一個得了若尼（Rhône）和謬司（Meuse）以西的地方；第三個得了這兩地中間的狹長地帶和皇帝的稱號。萊茵河下游的富庶地帶，若尼的山谷地帶，以及意大利，都屬於皇帝。有一個半世紀之久，這皇帝的稱號是一個最有名無實的空頭銜。大德安Otto the Great於九六二年被尊為羅馬人的皇帝，於是這名號又恢復實權了。從此以後，日耳曼選侯所選為他們之王的那個諸侯也有權得意大利的王冠和皇帝的稱號。在這以後，這帝國就以「日耳曼民族神聖羅馬帝國」聞名於時。

習問二十四

1. 論到穆罕默德的生活，你的意見如何？

2. 討論他的索教系統的主要特點。
 3. 穆罕默德的宗教與文化在中世紀初期的生活中佔着什麼地位？
 4. 一種世界君主政體的觀念何以使那好侵略的薩頓民族如此迷戀？
 5. 帝國與教皇制何以被認為上帝用以宰治世界的兩條膀臂？
 6. 這兩個組織在中世紀的歷史中佔着什麼地位？
 7. 討論神聖羅馬帝國之興起。
 8. 七五六年，丕平第二對教皇之贈與何以對歐洲之將來極關重要？
 9. 查理曼為什麼接受教皇之加冕？
 10. 查理曼書因何而作？
 11. 查理曼怎樣組織法蘭克教會？
- 專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大查理在歷史上之重要關係。
 2. 與東方作一解決的查理曼書。
 3. 座堂董事之原始與進展。
 4. 查理曼帝國崩潰的原因。
 5. 查理曼時代的文藝復興。

(四)反圖像爭辯，——關於用圖像的大爭辯爆發於第八世紀而延長到第九世紀。這爭辯大半只限於東方教會，但它的結果卻遠及於西方，而且比任何單獨的因素更有助於一〇五四年的大分裂。早在第七世紀以前，基督，使徒，聖徒，和殉道者的圖像就已經擠滿了東方的和西方的各禮拜堂。原來的用意是要教訓那些在基督教的真理上未受教育的人。但它們不久就變成了不合理之敬拜的對象。俯伏於圖像之前或與它們親嘴，變成了很普通的事。人們祈求圖像作保傅，且將從它們身上剝落下來的著色之物摻和於聖餐的餅酒中。圖像往往受實在的敬拜。

猶太人與回教徒曾對基督徒之敬拜圖像加以劇烈的批評。有幾個主教聲明他們自己反對這種舉動，還有一些在回教區域中的基督徒相信上帝業已將教會交給不信之人的手中，因為基督徒業已離棄真敬拜而陷入拜偶像的歧途中。他們也感覺到敬拜圖像足攔阻猶太人和回教徒歸化基督教的一個主要的障礙。

回教王那濟（Nejd）於七二三年下令撤除他的國境內的基督教禮拜堂中的一切圖像。皇帝愛索立亞的利歐（Leo the Isaurian）註十於七三〇年頒佈了同樣的諭旨，這諭旨引起了一種劇烈的爭辯。革爾曼阿斯（Germanus）康士坦丁堡的主教長立即反對這皇諭；因此他立即為皇帝所能免。此後還有大馬色的約翰也是擁護拜偶像的巨子；他得到了修道士很熱烈的援助。他住在回教區域內，故為皇帝權勢所不及。他說，上帝臨在於圖像中，正如祂臨在於聖晚餐中一樣。作表記的圖像乃是目不能見之事物的真實代表。基督的像若沒有描繪

註十：c. 730. 一八、他保衛康士坦丁堡以抵禦回教徒，這對於歐洲之重要差不多和查理曼馬特勤於七三二年在都爾之役所得的勝

出來，那他就不是真基督。

雖則如此，然而皇帝不久就清除了東方各教堂中的圖像，而且下了一道諭令說，在西方各教堂中也應當如此行。教皇貴鈞利第二寫信斥責他；七三一年，教皇貴鈞利第三不僅革除皇帝的教籍，也革除了東西各教會中一切反對圖像派的教籍。（註十三）皇帝對教皇的報復，就是將伊利亞（*Iliria*）的各教堂併入康士坦丁堡的主教長管區之中。康士坦丁堡第六於九歲時即皇帝位，而由其母愛任伊里亞攝政；藉着她的權勢，七八七年的尼西亞大會聲明拜圖像與使徒遺傳相合的，但不久就有一種反對的浪潮瀰漫於教會中；皇帝亞米尼亞的利歐（*Leo the Armenian*）於八一四年頒佈了一道禁止拜圖像的諭令。八四三年，當提司多拉（*Theodora*）在位之際，康士坦丁堡大會（*the Resident Synod of Constantinople*）終於恢復了圖像——只限於繪畫與鑲嵌——使永為東方教會所有；正統節（*Fest of Orthodoxy*）就是為紀念拜圖像之勝利而設立的。（註十四）

（五）教皇權威之增進——教皇對歐洲的統治權在這一時期內——五九〇到一〇五〇——大有增進，這是由於有特出的教皇，由於宣教之努力，由於有反圖像爭辯，由於不平第二與查理曼贈教皇以產業，由於有康士坦丁之御賜教產和偽伊西多爾文獻考（*Pseudo-Isidorian Decretals*）並由於帝皇權勢之衰微。從法蘭克

註十三：這是實德利第三所召集的議會的決議案，赴此議會的共有九十三個主教。

註十四：這節期實際上是表示希拉正教教義之進展的終止，所紀念的勝利表明（一）希拉的修道院是比散田的文化生活與宗教生活和教理的維持者，（二）修道會要完全離教會而獨立的奮爭終止了，對比散田的紗羅架教皇的一致的服從也停止了，（三）與反對圖像派之妥協：雕刻被禁止了，一切圖像與鑲嵌物都必須嚴格的遵照遺傳與習慣的模式。

帝國分裂以後，直到九六二年大俄安加冕之時，教皇職位在歐洲依然是唯一僅存的實在的國際勢力，歷一個半世紀之久。

大貴鈞利（五九〇——六〇四）乃是羅馬最大的教皇。他出自貴族的富戶，賦有作行政長官，作總督外交，和事業實行家的卓越才能。他曾充任皇帝的特派羅馬提督，曾出任駐康士坦丁堡的大使，曾充任在他被選為教皇以前他所創辦的修道院的院長。他在位之時是一個滿有憂患的時期。內有饑荒與時疫使羅馬大受摧殘；外有倫巴人與東羅馬人之威脅。法蘭克人設立了一個國家教會，這教會充其極不過承認教皇僅僅是一種道德上的權威。在西班牙歸化基督教的西哥特人也抱着同樣的態度。羅馬主教之威望在意大利本地差不多到了消失的地步。教會為內爭所分裂，同時道德的敗壞亦深沉而普遍。貴鈞利這位教皇有幾方面顯得他與尋常的教皇不同。他——並非軍官——招募軍隊，供給戰費，並與倫巴王媾和。他重新規定教會管理法，組織教會財政，並改良禮拜儀式與教會音樂。他與那自稱為「總主教」（universal bishop）的康士坦丁堡的主教長相爭而得勝了。貴鈞利使這名號不得不取消，並自稱為「上帝衆僕之僕。」他毫不厭倦的遣送宣教師到各處去宣教。坎特布里的大主教職權是在他當教皇之時設立的。他使羅馬教皇之權勢伸張到法蘭西，英格蘭，西班牙，和非洲去了。他是修道會的強有力維持者，尤其贊許本派狄克修道會。他是中世紀神學的創始者，並產生了大批的著作。特別可以提到的，就是他的關於煉獄，善行，以及彌撒與聖體的教理。他在教皇大利歐（參看卷一，一六八至一六九頁）所立的根基上努力擴充教皇權勢而獲得成功。那供養軍隊，以樹立教皇之軍權的根基的，就是大貴鈞利。

在前面的幾段中已經提及宣教之努力，不平第二與查理曼的物質的贈送，和有助於教皇之興起的反圖像爭辯。因為教會漸漸更多為世俗之事所纏繞，於是教會當局深深的覺得需要一種適當的文件以擁護教皇之權利。這種擁護見之於一個偽造的文件中。這文件稱為「康士坦丁之御賜教產」，出現於七五一年——到七七四年之間。它宣言皇帝大康士坦丁曾從教皇許勒威斯特 Sylvester那裏得赦免，他的報酬就是將管理一切基督教會的最高權，大宗世界的財物，和統治羅馬，全意大利和西歐的屬世的最高權，給予教皇。除了教皇自己以外，起初並沒有人很認真的重視這些宣言。教皇的世界統治權的觀念即見之於此文件中。

○從敬虔的路易斯 Lewis the Pious（八一四——四〇）即位以來，有三個教會的傾向互爭雄長於西歐，就是（一）對查理曼的皇帝掌握教會最高權之政策的附從，（二）法蘭克國家教會脫離政府管轄而獨立的進展，（三）教皇的最高權。第一個傾向的聲勢已喪失於八四三年路易的諸子猛烈相爭與法蘭克帝國分裂之際。第二個傾向會有一時很順利的為那些想脫離世界君王和教皇的管轄而獨立的大主教（省主教）所促進。這些君王以結交諸主教為報復；這些主教寧願受治於住得很遠的教皇，而不願受治於住在近旁的大主教。因此，主教的威望之增加就是教皇的權勢之增加。

在第九世紀的初期內有三種接連升行的真假教條與教諭集出現了。（註十五）到了八五〇年它們被收入那著名的偽伊西多爾文獻考。（註十六）這文件曾被描寫為「歷史上最大胆，最堂皇的偽造物」，它有三重

註五：它們大約是來自理姆斯（Rome）大主教區的教牧所預備的。這個大主教區掌權的大主教依波及其繼承者與克羅

註十六：這名稱是從自稱為伊西多爾 Mercator 的那位假定的作者得來的。

目的：(一)注重教皇的最高權，(註十七)(二)壓抑大主教的權勢而增加主教與低級教牧的威望，藉以使教皇有更大的權力，(註十八)(三)改良教會的道德的與屬靈的生活。

當時的大主教曾反對馬伊西多爾文獻考。大主教興克馬爾因他們爲僞造而加以拒絕，並稱之爲「省主教的捕鼠機」。但是，教皇尼哥拉第一 Nicholas I 在八六四年早已正式利用它們，直到本世紀之末並沒有人懷疑它們的真實。庫達努 (Cusa) 的紅衣主教尼哥拉在第十五世紀曾有關於它們係僞造的暗示；到了第十七世紀，改教的神學家布倫得爾也證明他們是假的。然而在這時候它們業已大有貢獻於羅馬教會。在一個迫切需要的時候，他們曾在某種教理與常規上假借昔日的使徒與初期羅馬教的權威，直到這些教理與常規深深的埋沒於羅馬教之中以至於動搖或滅沒。

教皇尼哥拉第一 (八五八——六七) 乃是中世紀教皇制的最有力的代表與促進者之一。他將僞伊西多爾文獻考的教訓與內容完全歸之於自己，並向各方面推行他的職權。他確定了中世紀教皇制之標準，並實行了教皇所要求的屬世界的最高權的一部分。他能免了康士坦丁堡的主教長阜丟斯 Photius，並革除其教籍。他使大主教拉溫那 (Ravenna) 的約翰低首下心，完全服從教皇。他也照樣勝過了大主教理姆斯的興克馬爾，這

註十七：這文件記着說，教皇所有屬靈的權力比皇帝和君王的屬世的權力高到無限。

註十八：僞伊西多爾文獻考堅持以下數點：(一)主教對教皇之關係正如其他使徒對彼得之關係一樣，(二)各省的大會若不經教皇召集，就不能舉行，而且大會的諭令必須經教皇批准以後才有效力，(三)教牧組織「神聖家庭」而爲「屬靈的人」，然而平信徒却是一屬肉體的，(四)沒有一個教牧可以被傳到國家法庭去受審，一個平信徒連神甫也不可控告，至少必須有七十二個可靠的見證人才可爲此一個主教的一種罪。

位大主教會因教皇之命令而不得不使一個已革職的主教復職。他也會命令國王洛帖爾 Lothair 迎回他的已離婚的王后條特伯加。就作一個宣教事工的組織者而論，他比大貴鈞利還高一籌。他設立了漢堡布勒門大主教區，並因區利羅與麥托丟 Methodius 之援助而得到了莫拉維教會的統治權。他重視文字的影響，並籌畫確定敦牧檢查書籍之職權。他的同時代之人稱呼他爲「第二以利亞」；他死後，一般人都爲他哀悼。尼哥拉第一乃是從貴鈞利第一（即大貴鈞利）到貴鈞利第七的教皇權威之增進中的最後的大關鍵。

在第十世紀（註十九）和第十一世紀的半世紀之中，各教皇很少利用他們屬世的權力，因爲教皇在道德方面業已降落到一個很低的地步。在羅馬有一些對敵分爭的封建勢力的黨派曾有一時隨意廢立教皇，屢次擢升無價值的人去登教皇位。從皇帝方面來的干涉終於拯救教皇脫離了這種不幸的境地。

（六）修道主義——約在六〇〇年，基督教的歐洲在智識與靈性生活兩方面業已降落到了很低的地步，在七八兩世紀之中情形變得更壞了。交通大都停止，工商業亦完全停頓。修道主義和它的厭世的，外表的，法律主義的宗教觀，它對順從與權威之重視；以及它對隱居，系統，與規矩之愛好，特別反映出這一時期的基督教的歐洲的精神。

努西亞的聖本泥狄克修道會乃是最有勢力的修道會。教皇大貴鈞利在未即教皇位以前曾爲本泥狄克修道院的院長。他曾在意大利，西班牙，法蘭西，德意志，和英格蘭各處多所盡力以促進此修道會之發展。每一個本泥狄克修道院都是一個自養的團體。本泥狄克於默想與祈禱的遺傳本分之外又增加了手工，如農業，園

註十九：第十世紀是羅馬和意大利的黑暗的世紀（*Saeculum obscurum*）

藝，手工教練等，此外還有每日兩小時的閱讀與研究。每日的工作是這樣計畫的：修道院中的一切修道士都應當在儘可能的範圍內協力合作。修道士在那一個修道院立誓加入，就是那修道院的永久修道士。努西亞的本泥狄克的規律曾爲艾安(Aiane)的本泥狄克(七五〇——八二二)與勃根地的伯爾諾(Berno) (九二七)以及最後的克呂尼的俄多(Do) (九四二)修正與採用以適應西歐的情形，結果勃根地著名的克呂尼修道院遂成爲一大有權勢的所在。

設立於異教的邊疆或異教區域內的諸修道院變成了宣敎事業的中心。教會對野蠻民族之大勝利多半有賴於修道士的熱心與虔誠。有許多修道院依然是農業，慈善事業，和厭世主義的機關，並且變成了農業進展的中心，美術與技術的中心，以及基督教接待客旅的中心。有少數的修道院逐漸收集了一些圖書而成爲以文學與智識著名的修道院。這些修道院曾被稱爲「中世紀的書局」，因爲這些修道士抄寫與傳送原本，並保存書籍。有些修道院變成了學術的中心；修道學校變成了最重要的教育機關。修道士變成了當代大事的記錄者；後人關於中世紀初期的知識有一大部分是從他們領受的。婦女修道院之進展乃是修道主義的另一成就。修道院曾幫助確定拉丁語——傳達希拉羅馬文化之媒介——爲教會之語言。語言之統一，促進了文化與宗教更大的統一。

(七)宗教美術與禮拜，——當中世紀之初，大多數拉丁基督教國中的禮拜堂都是巴西里加式的建築。從第五世紀到第十二世紀，這種基本的建築式漸漸進化爲所謂羅馬建築式的巴西里加式(Romanesque Basilica)。它的特點就是有圓拱門，普通都很大，並配合屋內外的一切，使成爲互相協調而非千篇一律的。

宗教美術有極自由的活動範圍，彫刻和美術一樣被獎勵；每一個美術家都得以按自己理想中的標準來描繪基督與聖徒。

承認捨己(renunciation)，使徒信經，和主禱文，乃是公共禮拜中確定的部分。禮拜堂中作禮拜時的公共歌唱只限於神甫歌詩班，會衆不過隨聲應和而已。安波羅修的音樂已爲貴鈞利的音樂所代替。羅馬的彌撒(註二十)漸漸代替了講道而成爲禮拜的主要部分。一種比較豐富的希拉語與拉丁語的聖詩學漸漸成熟了，這種聖詩以默想與虔誠的低微聲音反應着修道生活。在這一時期拉丁聖詩作者之中特別可以提及的，有大貴鈞利，福徒拿都 Venantius Fortunatus (卒於六〇九年)，比德 Venerable Bede (卒於七三五)，聖哥爾的諾特刻 Notker of St. Gall (卒於九一二年)，和達免 Peter Damian (卒於一〇七二年)。

註二十：當世紀之初，來蘭及其附近各處用安波羅修的禮拜儀式；法蘭克人用幾種變象的加利坎彌撒；西班牙有他們自己的彌撒，愛爾蘭與不列顛的克勒特人也是如此，這一切都是用拉丁文寫的；唯獨斯拉夫人用土語作彌撒。當教皇權力增強之時，羅馬彌撒漸漸代替了全拉丁條頓基督教會中其他一切形式的彌撒。

習問 二十五

1. 羅馬教皇之權勢不斷的增長，其原因何在？
2. 反圖像爭辯有何意義？這爭辯對羅馬教會有何影響？
3. 教皇屬世的權力建立於何時，是怎樣建立的？國家教會有何意義？
4. 試說明康士坦丁的御賜教產出現之原因。

5. 僞伊西多爾文獻考提出了什麼關於權利之要求？
6. 這些僞造的文件對教皇職權有何影響？
7. 在第十世紀和第十一世紀的前半世紀教皇的情形如何？
8. 試說明修道主義進展中的四個階段。
9. 討論本尼狄克修道會的顯著特點。
10. 列舉中世紀修道主義之成就。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大貴倫利及其對教會之影響。
2. 坎特布里大主教區之設立。
3. 教皇屬世之主權的根據。
4. 努西亞的聖本尼狄克修道會及其與東方修道主義之差別。
5. 奸侵略的北歐人的影響。

第七章 教皇權威極盛時代

從貴約利第七到波尼法修第八（一〇五〇——一二九四）

（二）關於教皇與皇帝之關係的三種理論，——中世紀歷史中最有趣味和最有益益的幾章乃是論到神聖羅馬帝國與神聖羅馬教會之進展及其相互之關係。從第十一世紀的中葉到第十五世紀的中葉，皇帝與教皇——就理論上說，他們本是相輔相助的——有極大部分的時間是在劇烈的爭鬥之中。

論到皇帝與教皇之關係有三種普通的理論逐漸發生了。（1）教皇與皇帝各自獨立的為上帝所任命，各在其自己的世界領域內掌最高權。這兩個主權——神聖羅馬教會與神聖羅馬帝國——乃是同等的神聖機構，而不分高低。這兩個應當協力合作，互相促進福利。「教會與國家構成一種二元的主權，這就是基督的神人二性的象徵」。（2）在屬世的事務上皇帝高於教皇。擁護此說者曾援引聖經與歷史以為此理論之根據。耶穌基督曾繳納稅銀，他也曾說：「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擁護此說者也曾如此聲明：不平第二與查理對教會之贈與使教皇成為皇帝的臣僕。（3）屬世的權力隸屬於屬靈的權力，連在屬世之事上也是如此。靈魂為身體之主宰，太陽大於月亮；因此，屬靈的權力必高過屬世的權力。持此說者也曾援引林前 2：15 和 耶 1：10 這一類的聖經節。

他們的力量誰大誰小，後來在一個大爭鬥之中又經過了一次試驗；這爭鬥的結果就是教會永久分裂為東西二教會。

基督教的發展

(二二)一〇五四年東方與西方之分裂。——因為新歐羅巴文化的重心移向西方，於是東方基督教與西方基督教之間的一些異點就變得更加顯著了。這些異點之所以發生，一部分是由於各種不同的固有特性，一部分是由於不同的環境。

舉行於六九二年的第二次特如蘭大會議 (Trullian Synod) 為東西之分裂立下了第一個穩固的基礎。它所頒布的一百零二教條 (註一) 引起了西方教會之反對，這反對在反圖像爭辯之際更加劇烈得多。

政治的與宗教的分離乃是法蘭克帝國之興起與教皇的最高權之增進所促成的。康士坦丁堡以為與教皇和帝國發生關係即是一種反叛的表示，然而羅馬方面却加緊要求教皇的世界最高權。因過度重視禮拜與常規中細微的變更，遂使教會兩大支派間的裂痕加寬，而且後來在阜丟斯與教皇尼哥拉第一爭辯之際，分裂似已迫在目前，然而此後又經過了兩世紀之久這分裂才永久實現。

阜丟斯曾兩度作康士坦丁堡的主教長——八五八 (八五七?) 到八六七，和八七八 (八七七?) 到八八六——且曾被稱為「希拉基督教的路得」，因為他比別人特別多幫助希拉教會了解並尊重她的異於拉丁教會的特性。利用東方教會在反圖像爭辯以後所得的力量，他從兩方面加緊他的宣傳以反對西方教會：(1) 他使希拉教會在斯拉夫族當中的宣教工作向北，向西擴展，(2) 對教皇之以首位自居，加以大胆的和強有力的攻擊。

註一：第十三條准許下級教牧結婚；第三十六條使康士坦丁堡的主教長在權力和特權上與教皇平等；第五十五條重申東方的禁令，就是須書期內的禮拜六禁食；第六十七條禁止食血與望息而死的禽獸；第八十二條禁止表示基督為上帝之羔羊的畫像。這些教條及其他教條實際上是忽視西方大議會和教皇的諭令。

阜丟斯試圖爲希拉教會得着這些斯拉夫人，但他却遇着了那從法蘭克和教皇的國外佈道工作而來的勁敵。當最後劃定了疆界之時，比散田的基督教永久保有了蒙特內革羅(Montenegro)，塞爾比亞(Serbia)，保加利亞，和俄羅斯諸國。

在此鬥爭之中，阜丟斯與教皇尼哥拉第一互相革除教籍。阜丟斯於革除教籍之外又加上了一個通諭，這通諭的適當的名稱就是比散田基督教的大憲章(Magna charta)。阜丟斯將東西二教會的禮拜與常規上的諸異點改爲一種區別，就是正統的基督教和異端的基督教之區別。除了禁食，守獨身，抹膏油等等常規上的細微的差別以外，阜丟斯又加上了一個暗示於「和子」中的教理上的差別。尼西亞信經中說聖靈是「從父而來」，然而拉丁教會未經一個大公議會之認可，也沒有同希拉教會商談，就加上了「和子」(Filioque)。阜丟斯使「和子」與教皇成爲隔離希拉教會與拉丁教會的一堵大牆。

八六九年的康士坦丁堡大會暫時彌縫了這裂痕；比散田帝國在此後百年之間享受了一種可注意的文藝復興，同時西歐却遭遇一種顯著的衰落——英格蘭除外。在這比散田的文藝復興之際，東方教會決擇了她最後的特點。完成於八八三年的一部教會法規集——洛摩法典(Nomocanon)——從九二〇年的康士坦丁堡大會以來，即經申明爲對全希拉正統教會有效的。在西方，主教的主要事工就是促進良好的教會行政，至於神學的學問則大都留給修道士和低級教牧去研究。在東方，教會領袖的主要事工乃是促進敬拜，意思就是嚴守規定的宗教儀式。神學係由教宗所促進，雖則修道士亦有所貢獻。當時有四個主教階級被承認，就是主教長，省主教，大主教，和主教。希拉教會因受了東方的神秘主義的影響，遂致在對聖禮之見解上大異於拉丁教會而

瑟如拉留激動了紅衣主教宏伯特，他寫了一篇一個康士坦丁堡代表與一個羅馬代表的對話，這篇爭辯的短文被焚於羅馬欽使之前。最後，羅馬欽使於○五四年七月十六日代表羅馬教皇，將一個革除教籍的諭令放在所非亞禮拜堂的大聖壇上。當這幾個欽使離開禮拜堂之時，他們對它抖下腳上的塵土。米迦勒瑟如拉留及其他東方的主教長的報復就是革除羅馬的教籍。東方與西方完全分裂，直到今日還是如此。

(二) 神聖羅馬帝國與教皇制。——查理曼的帝國不久就土崩瓦解了。他的兒子路易斯（八一四——八四〇）死後，帝國就分裂了。一部分成爲現代德意志的中心，另一部分成爲現代法蘭西的中心，還有第三部分卻成爲一個狹長的中心地帶，這地帶變成了這兩個民族的雜居之處和戰場。沒有一個真正的中央政府能夠站立得穩。這三國又分爲一些小國，大都是不相連屬的獨立國。這種情形促成了封建制度之興起。

封建制度變成了十一，十二和十三世紀的特殊制度，在這種制度中一切政權和軍權都與土地所有權相連繫。任何人都是他所能保守或獲得之地區的獨立的統治者。請注意以下封建制度的特點：（一）從地主那裏租地；（二）地產讓與者與承受者之間有一種互相束縛的契約，憑此契約，地主必須負保護之責，租戶必須起「尊敬」或服從之誓；（三）地主對那些靠他的土地爲生的人有完全或部分的管轄權。地產或大或小，都被稱爲封土，此即封建制度之所以得名。在地上的一切國王在理論上都被認爲皇帝的臣僕或租戶，而皇帝又是上帝的僕人。有人以爲教皇——並非皇帝，是上帝在地上的僕人。各國的王又可將他們的領土分配給屬下的那些有伯爵，公爵，侯爵等稱號的諸侯。封建制度大有助於中世紀教皇權威之增進，這是顯然可見的。

當法蘭西，勃根地，和意大利依然分裂爲許多封建的小邦之時，在日耳曼有一個新帝國正在建立之中。

捕鳥者亨利 Henry the Fowler 於九一九年被選爲日耳曼王，這就是近代德意志的開端。他合併了日耳曼諸公國與候國，使有一種外表的統一與安寧。他兒子大俄安（九三六——九七三）恢復了神聖羅馬帝國。大俄安試圖將各公國與候國置之於他家人的管理之下，並靠着教會的權勢來建立新神聖羅馬帝國，藉以消除分崩離析的封建制度的趨勢。

他對於謀統一之努力只獲得部分的成功，因爲皇帝的兄弟巴維利亞 Bavaria 公爵和皇帝的兒子斯瓦比亞 (Swabia) 公爵都是剛愎自用的統治者。上述第二方法含有一種疑惑的成分。俄安曾贈與教會以大宗地產，並擢升若干主教爲封土的貴族，試圖藉此消滅日耳曼封土的貴族的勢力。他覺得他能多信任有君權的主教，而少信任屬世的日耳曼諸侯。再者，那些不屬教會的公國與候國都是世襲的，至於那些屬教會的則並非世襲。主教都是未結婚的。當他們死後，皇帝有委派他們的繼承人的特權。於某種意義上，連教會的地產也屬於帝國，教會並以「餽贈」的方式向皇帝納稅。因此，皇帝提高了教會的屬世的權力。但是，當教會因教皇而覺得她力足以維護她的獨立時，或當那關於教皇權勢之第三種理論見諸實行時，將有什麼事情發生呢？帝國憑藉教會的權勢和贊助而暫時立下了穩固的根基；教會也就藉着皇帝的受衣禮而與皇帝相依附。

「受衣禮」(investiture) 一名詞係指一個修道院長或主教的就職典禮而言。從大俄安時代以來，這典禮尋常包括兩件事，就是將前任的教牧手杖交給新主教或修道院長，並授以主教的戒指。這些表記不光是表示屬靈的管轄權，也表示屬世的管轄權。這授衣禮須經皇帝之准許，他自稱爲上帝在地上的最高代表。

當查理曼的帝國崩潰之時，教皇權勢亦大見衰微。法蘭西，英格蘭，和德意志的國家教會大都是自主

的；而且將有一個時候羅馬教會要分爲稍微容忍或全不容忍教皇之干涉的各別的國家教會，這時候似乎已經近了。但是，新興的德意志帝國卻使教會得免於這種分裂，因爲大家公認皇帝爲全基督教界名義上的元首。這又包含以下的關係和責任：（一）第十和十一兩世紀的全帝國大會代表西方的整個教會——不分國界；（二）皇帝有增進教皇之利益的責任。

在羅馬互相對敵的封建黨派使教皇的道德降低了。提高這已降低的道德的地位的乃是帝國的權力。亨利第三於一〇四六年廢了三個彼此對敵的教皇，並發動選舉一個日耳曼主教爲教皇。德意志的皇帝不光是任命了教皇，亨利第二，並任命了隨後的三個教皇。帝國已到全盛時代。德意志教會乃是皇帝權勢下順命的臣僕；全教會承認皇帝爲最高元首。教會暫時需要帝國權勢之援助，但教皇固有的傾向自然會要求教會離帝國而獨立，不但如此，甚至要在屬靈之事與屬世之事上都高過帝國。實際上帝國業已挽救教會脫離了衰微的境地。不久就有一種大改革運動要提高她屬靈的地位。教皇之職位是在向絕對專權的路上前進中。

（四）教會內部之改革運動，——第十和第十一兩世紀之文化大都是查理曼時代的文藝復興和查理曼時代拉丁文化之復興的一種結果。羅馬建築式——以圓拱門和圓屋頂爲特色——之盛行表明了這種文化的傾向。威吉流 Virgil（主前七〇——一九）乃是最有名的著作家。拉丁語不僅被用作教會的語言，也被用作上流社會交際的語言。威吉流文化的主要代表可見之於朝廷與修道院中——尤其是聖哥爾的修道院。那些修道院的教授不僅關心宗教，也關心美術與科學，以及國家與政治的生活。他們不相信克己或人的個性之滅沒，只相信個性協調的發展。人應當克服世界，不應當逃避它。人生的福樂是應當享受的；社會與國家的

生活是應當積極參加的。

這些理想和常規正與最初的修道主義的準則（參看卷一，一四一頁）相反。嚴格的厭世主義的常規逐漸廢除了。嚴緊的修道懲戒並未見諸實行。一種閒暇的和奢侈的生活盛行於大多數歐洲的修道院中。修道院之營業已失了味，因此它將要丟在外面，被人踐踏（太5：13）。

同時克呂尼修道院的院長彼多（Peter）發起了一個重要的改革運動。他的改革計劃包括：（一）教會對於教會產業之支配以及教會職員之任用，有絕對的自由而不受政府的約束，（二）廢除「西摩尼」（徒8：9-12）或納巨款以求任職之慣例，（三）廢止教牧的婚姻，（四）選教皇為教會的真正統治者。由此可知：克呂尼的改革運動的目的乃是要有一種以教會律例為根據的全教會的改革。在這裡，康士坦丁之御賜教產以及僞伊西多爾文獻考適得其用。

克呂尼的改革運動推行到全西方教會，因克呂尼修道士的嚴格的厭世主義和慈善行為而大得平民的歡心。修道會組織得很完善，它有一種約束其所屬一切修道院的會章和一位總「院長」"archabbot"——克呂尼的修道院長。德意志的皇帝在其帝國中對於這種改革運動之促進多所盡力。那些改革者不久就藉着阻止篤哥（Hugo Capet）及其九九一年的理姆斯議會使法蘭西教會與羅馬分開。而維護他們在政治上的勢力。他們也曾試圖止息戰爭，但這是不可能的；於是他們乃於九九〇年提議「上帝的休戰」（Truce of God），就是命令一切人從禮拜四的夜晚到禮拜一的早晨停止戰爭。這提議會繼一〇九五年的克利孟特（Clement）大會正式表決為一諭旨。

在羅馬，贊成克呂尼的改革者極少。但是，當一〇四六年皇帝亨利第三廢了三個對敵的教皇，並任命革利免第二登彼得得座位之時，他卻強迫羅馬教會實行這種改革。兩年之後，繼任的教皇本泥狄克第十一廢，亨利第三使利歐第九（一〇四九——一〇五四）——最著名的克呂尼的改革者之一——即教皇位。教皇利歐第九選拔了希勒得布蘭 Hildebrand——就是後來的教皇貴鈞利第七——為紅衣主教，並選拔宏伯特為其外交代表。從此就有一種與偽伊西多爾文獻考（參看二十頁）相合的徹底的和迅速的教皇制之改革見諸實行了。

習問二十六

1. 阜丟斯因何被稱為「希拉基督教界之路得」？
2. 東方的教會生活在那幾方面受了比散田的文藝復興的影響？
3. 一〇五四年東西之分裂是為什麼發生的？這分裂對基督教有何影響？
4. 在這最後的分裂中誰是主要的人物？他們的個性曾影響這兩派的行動嗎？
5. 論到以上所舉的兩派之間的異點你的意見如何？這些異點可作為分裂的正當理由麼？
6. 查理曼的帝國為什麼分崩得如此之速？
7. 當帝國崩潰之際教皇的遭際如何？
8. 討論封建制度。這種制度對教皇有何影響？試言其故。
9. 大俄安怎樣消除封建制度的分崩離析的勢力。

10 德意志帝國如何增進教皇的權力？

○ 11 在克呂尼的改革以前，歐洲修道院的一般情況如何？

○ 12 討論克呂尼的俄多的計劃，這改革計劃何以如此有力？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比散田的文藝復興。
2. 希拉的，法蘭克的，和教皇的在斯拉夫人當中的佈道。
3. 希拉教會生活與拉丁教會生活的重要的異點。
4. 封建制度及其對中世紀的教會之影響。
5. 查理曼時代的文藝復興對於修道生活之影響。
6. 克呂尼的俄多。

(五) 貴鈞利第七（註二）時代——教皇貴鈞利第七（一〇七三——一〇八五）——他從前的名字希勒得布蘭更爲人所熟知——乃是查理曼以後中世紀所產生最值得注意的一個人物。教皇利歐第九於一〇四九年從克呂尼的修道院中把他帶到羅馬，在那裏立他爲紅衣主教。從一〇四九到一〇七三他是教皇的推選者與顧問；從一〇七三到一〇八五他自己登了教皇位。

他以顧問的資格同他那從克呂尼來的同工教皇利歐第九辛勤工作，按着德伊西多爾文獻考的準則和克呂

註二：「希勒得布蘭」是他被選爲教皇以前所用的名字，貴鈞利第七乃是他的教皇的名字。

尼的改革精神來改革教皇之職權。他們特別努力地制止西摩尼，並實行教牧之守獨身，這時候紅衣主教會——由教皇所屬羅馬各教堂的長老與執事以及在距羅馬最近之處的七個主教組織而成——已擴大為一種國際的組織，有從各國來的代表。這個新組織——創始於一〇五九年的拉特爾議會的一個諭令——對於擴張並維持教皇的世界最高權是極關重要的。一〇五六年紅衣主教宏伯特發行了他的攻擊西摩尼的名著。宏伯特擴大了西摩尼的範圍，連受衣禮也包括在內，這是很有意義的。他反對政府干涉教會職員之任命，連那不要錢的干涉也為他所反對。德意志的主教由皇帝任命，這個慣例已被定為一種大罪。假若這慣例不能用別的方法廢除，就應當鼓動平民起來反對各主教，好叫他們能被廢黜。

教皇尼哥拉第二（一〇五八——一〇六一）和希勒得布蘭實行了宏伯特的計畫。一〇五九年的拉特爾議會曾頒布一個諭令說，教皇應由紅衣主教會議選舉。尼哥拉第二曾派遣教皇欽使到各國去。這些欽使不久就變成了國際的羅馬教會的重要人物。希勒得布蘭與南意大利的諾耳曼人締結了同盟。這使教皇有一種強有力的軍隊為後盾；諾耳曼人因此而於一〇六六年征服了英格蘭；中世紀的武士團與十字軍的精神因此而得以產生。希勒得布蘭也曾給北意大利的教皇黨（稱為帕他利亞Patavia）的改革工作以有力的幫助。

當一〇六一年尼哥拉第二死了的時候，帝國試圖立一個反對希勒得布蘭之政策的人為教皇。但他却勸誘紅衣主教會議立了一個贊成他的計畫的候選人為教皇。在德意志那些有封地的貴族利用皇帝亨利第四尚未成年的機會來反對政府和政府所選的教皇候選人。希勒得布蘭的候選人亞力山大第二（一〇六一——一〇七三）被選為教皇；藉着他，教皇之職位變成了世界之事強大的中心權力。

亞力山大第二及其顧問希勒得布蘭與法蘭西王締結了一種堅強的同盟，這是制服那些桀傲難馴的封土貴族的最有效的工具。在西班牙，教皇的欽使使教會與羅馬相聯合。在英格蘭，戰勝者威廉 William the Conqueror 依希勒得布蘭之勸告而取得王位，威廉使那已分裂的英格蘭教會復歸羅馬管轄。漢堡布得勒門的大主教亞大伯特於一〇六六年遭廢黜，因為他試圖建立一個獨立的北歐（斯下底納維亞及德意志北部）主教長區。第二步就是使德國教會完全歸教皇管轄，受衣禮爭辯就是由此而起的。

貴鈞利第七——他曾為教皇權威之進展中的主動人物歷二十餘年之久——於一〇七三年被選為教皇。他關於教皇職權之見解可見之於他自己的言論中：「羅馬教會是上帝獨自建立的；唯獨羅馬教皇能有權稱為大公的；唯獨他可用皇帝的徽號；一切諸侯只應俯伏在他腳前；他可以廢黜皇帝；任何人都不能判斷他；羅馬教會從來沒有錯誤，將來亦永無錯誤。」他相信：一切基督教的國家應當合組一個世界帝國而以教皇為元首，作上帝在地球上的代表。他使那對於絕對的世界最高權之要求成為關於教皇職權的中心思想。

這位新選的教皇促使一〇七四年的拉特蘭議會諭令一切教牧都應當嚴格的守獨身，藉此增強了他在改革派中的地位。這諭令——當他在世之時並未實行——消除了關於保有教會職位的遺傳的原則，並增強了教皇對教牧的權威。

△ 教皇貴鈞利第七藉着一〇七五年的拉特蘭議會頒布了一個諭令，禁止任何教牧從一個屬世的諸侯或地主——甚至從王或皇帝——的手中接收一個主教區或修道院或禮拜堂。他堅持這樣的一個主張：從今以後受衣禮應當由那作上帝在世上的最高代表的教皇主持；這個主張包含中世紀的法律範圍與政治範圍內的一種完全

的改革。

「受衣禮」最初進行於亨利第四與貴鈞利第七之間。亨利第四冒然宣告教皇貴鈞利第七已被廢黜。教皇於一〇七六年革除皇帝亨利第四的教籍，以作報復；以後他就起程往德意志去，爲要使德意志的教會完全歸教皇管轄。在堪諾撒（Canossa）他遇見皇帝，他來爲要請求教皇取消革除教籍的判決。教皇不許皇帝與他見面；於是亨利第四一連三天穿着悔改的衣服站立在教皇行轅的庭院中，等候教皇准許他跪在教皇的脚前接受赦免。教皇於第四日允准了他的請求，取消了革除教籍的判決。

△亨利第四攻打羅馬，使它幾乎成爲廢墟，並放逐貴鈞利第七（他於一〇八五年死於被放逐之處），藉此爲他所受的屈辱復仇。但受衣禮爭辯並未得解決，直到一一二二年它的結果還是不分勝負。在沃木斯（康科爾大特（Concordate），即教皇與皇帝所立之約）中，教皇與皇帝一致決定：（1）一切主教與修道院長之選舉都應當按着教會法規施行，但須在皇帝的監督之下；（2）戒指與手杖所代表的屬靈的受衣禮的權柄屬於教皇；（3）皇帝應當藉着那作爲屬世之權力的表記的王杖之一觸，而實行受衣禮之權。

貴鈞利第七的關於教皇的屬靈的與屬世的最高權之理想並未實現。這兩個相反對的黨派勢均力敵，這對於歐洲是有益的。假若帝國得勝，必會使教習世俗化；假若教皇得勝，必會使歐洲的每一君王都不能安於其位。

（六）十字軍運動，一〇九六——一二七〇。——歷史上的所謂十字軍（註三）就是（1）一〇

註三：十字軍（Crusade）係由十字（Crux—Cross）而得名，一個縫在外交上的紅十字乃是一個十字軍士的徽章。



方東與洲歐之際之動靈將軍字十：二十圖地
年八九〇一後主（記爲點細以圖範力勢的救回）

九六到一二七〇在西歐的基督徒爲要從不信上帝的土耳其人手中索回聖地——尤其是聖墓——而組織的勇武的遠征隊；（二）教會攻擊異教人或異端的一種強有力的同心協力的運動。

從第四世紀以來，已有朝拜聖地的舉動。基督徒渴望參觀耶穌基督生死於其間的地方，以及從其中復活的墳墓。這樣的朝聖，不久就有一種算爲善功的特殊意義。朝聖之人會享受一種很周到的待遇，甚至在第七世紀，信奉回教的亞拉伯人佔據耶路撒冷以後也是如此；但那在一〇七三年攻取聖地的土耳其的塞爾柱王朝却另是一種性質，並大大增加了朝聖之基督徒的困難。基督徒求援於貴鈞利第七，於是他就計畫了一種含有雙重目的的戰爭，就是要將土耳其人逐出巴勒斯丁並要使希拉教會與拉丁教會重新聯合起來；但是，他的計畫爲受衣禮爭辯所阻止而未得實行。

比散田的皇帝亞勒克修第一 Alexius I 迫切的懇求西方基督徒幫助他攻擊土耳其人。教皇烏耳班第二 Urban II

接待他的大使，並於一〇九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在法蘭西的克利孟特大會中發表一篇動人的演講。在這演講中教皇向西歐的地主，武士團，和步軍提出了一種熱烈而有效的要求，就是他們停止他們的私鬥，而移其兵力以攻擊土耳其人，並奪回聖地。十字軍運動可以代替補贖。此外，教皇還應許了許多別的特權要給那些去從軍的，那些死於中途的，以及那些為攻擊不信之人而戰死的（註四）。

「這是上帝的命令」"Deus lo vult"乃是羣衆的熱烈的回答；這種熱心，不久就傳遍全法蘭西和英格蘭。一個重大的中心準則突然深印於西歐人民的理想中。「他們覺得他們是為一個共同的大目的而聯合起來，這目的似乎是要將各個人從當時普遍流行的貧苦階級的困苦與失望中救援出來」，無力償債的負債之人得以免除他們的債務。在歐洲的監獄中凡願意加入十字軍的人都得了釋放。有許多貴族滿有冒險的願望，並為海盜的本性和諾爾曼武士（他們大約是在一〇九〇年曾從回教徒手中奪回了西西里，撒丁，和科西嘉）的榜樣所鼓動，因而加入了十字軍。主教們和神甫們為修道主義的犧牲的理想所激動，向那在田間的和在街市中的羣衆演講，力勸他們去應徵。加入十字軍，漸漸被許多人看為積功德和贖極大之罪的最可靠的辦法。（註五）

第一次的十字軍遠征，出發於一〇九六，第二次出發於一一四四，第三次出發於一一八七。這三次是重

註四：以下是教皇烏耳班第二所說的話的一部分：「我們懇求信靠神的恩慈，並倚賴聖彼得和保羅的權力（我們是他們的豐富權能的受託者），藉此准許一切要去探詢上帝在那路撒冷的教會的基督的恩愛。他們的動機完全是由於虔誠，並非為獎得榮耀或利益）得以是除任何教會律例所劃定的懲罰。但無論何人，凡有真實的悔改之心而死在那裏的必然要得到罪的赦免和水邊之賞賜的果子。」

註五：基督降生後一千年，世界末日即來到，這差不多是基督從當中的一種普遍的願望。這種期望不但激起了一種對天上的耶路撒冷的渴慕之心，也激起了一種想參觀這地上的都城的普遍的願望。

要的十字軍戰役，此外還有六次十字軍遠征——包括那出發於一二二二年的兒童十字軍——發動於十三世紀之間。一個耶路撒冷的拉丁王國被建立於一〇九九而存留到一一八七，此外與它同樣長久的還有一種拉丁的主教長制。這國的歷史和每次十字軍運動的歷史無需乎在這裏敘述。現在所當注意的重要之事，就是評論十字軍運動的結果。

△(1) 十字軍運動破除了舊日的隔離，促進了彼此相交以及幾種共同的思想與感覺。全體基督徒變成了一個國際的大團體，有一種共同的準則，並從事於一種公共的戰策，以攻擊不信上帝的土耳其人。

(2) 康士坦丁堡之陷落延緩了三百餘年，這使中歐未成熟的基督教文化有時間團結它的力量，以防禦回祿之再來。

(3) 十字軍運動根本破壞了封建的貴族政治，並促進了君主政體之成長。因為那些未回來和沒有後嗣的法蘭西和英格蘭貴族的地產都為君王所得。德意志的武士團與貴族拒絕參加十字軍運動。因此他們並未被害或成爲貧窮，却仍舊掌握封建式的權柄。國家主義之發展在德意志之所以比在英格蘭和法蘭西緩慢得多，這就是原因之一。

(4) 工藝，商業，製造，和實業之復興，促成了一些城市之興起，和商人，銀行家，以及工匠所合成的一個新階級之發展。

(5) 研究學術的大學之組織，範圍更廣的旅行，地理上的探險，以及文學之產生，都是歐洲與舊的智識生活之表現。

(6) 教皇變成了西歐的最高統治者。他是武裝基督徒的首領，諸侯都慣於隨從他的領導，並順從他的命令。爲十字軍捐款，變成了一種常稅的根據，此種稅收在一二一五年的拉特蘭議會以後被教皇認爲應得之稅。

(7) 十字軍運動養成了一種宗教的不能容忍之精神，並爲羅馬教的異教裁判所(Inquisition)之先導。教皇宣稱十字軍運動不僅攻擊回教徒，也攻擊羅馬教會內的異端。

(8) 從事於十字軍運動，養成了一種敬虔的精神和一種熱忱的，富於想像力的通俗演講，這已由後來的乞食修道士表現出來了。

(9) 十字軍運動喚起了一種對古聖遺物和聖地的興趣。當基督徒再度失去巴勒斯丁之時，那些與有關係的人民漸漸開發了他們自己的聖地和古聖遺物。念珠(Rosary)之使用在十三世紀之間變成了更普通的事情，這大約是受了那所謂塔斯比(Tasbeeh)的回教禮拜的影響。

(10) 十字軍運動影響了赦免的法則。原來只有那些親自參加十字軍運動的人得免除犯罪的刑罰。色勒斯丁第三(Celestine III) (一一九一——九八)應許那些捐款于十字軍的人至少可得一部分的赦免；印諾森第三(一一九八——一二一六)應許那些遣送代替者到戰場去的人可得完全的赦免。

(11) 十字軍有幾種道德上的特性使人灰心。有許多十字軍軍士係來自監獄和道德敗壞的家庭。他們寧願過那種較少約束的十字軍生活，而不願過一種規律較嚴的家庭生活。

(12) 歐洲的一種新智識生活之興奮，思想自由之增進，商業與製造業，強有力的各國政府，以及對教會

發起攻擊回教徒之戰爭的動機日益加甚的猜疑，使教皇的專制政治根本動搖，而趨於衰微。因此，十字軍運動對於教會與世界既非純粹有害，亦非純粹有利。

習問 二十七

1. 希勒得布蘭在他未成為教皇以前，對教會與世界有何影響？
2. 紅衣主教會議有何變更？
3. 宏伯特的攻擊「西摩尼」的書有何重要意義？
4. 當尼哥拉第二在位之際，教皇的權威是怎樣增强的？
5. 何以亞力山大第二被選為教皇，而那作他勁敵的德意志的教皇候選人却未中選？
6. 討論亞力山大第二的統治全世界的政策。
7. 貴鈞利第七對於教皇職位之尊貴有何信念？
8. 他怎樣試圖實現他的大理想？他成功了麼？
9. 受衣禮有何意義？
10. 十字軍運動因何發生？它怎樣加强了教皇的權勢？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教皇貴鈞利第七的時代。
2. 成爲一種國際的組織的紅衣主教會議。

3. 一〇六六年的教皇權勢與諾爾曼人之征服英格蘭。
4. 國家主義之興起及其對教皇權威之影響。
5. 諾爾曼人之歸化羅馬教。
6. 十字軍運動乃是西歐之思想與理想的大改變之表現。

(七) 修道會。——厭世主義乃是中世紀敬虔的最高準則，棄絕世界及其一切快樂之事物，退隱於修道院中，誠心追求聖潔，被稱讚為一種最高尚的地上生活。修道士在中世紀被尊為基督徒的模範。因此，修道主義之進展在這一時期內達到了最高的階段，且比以前或以後的任何時期更合乎此一厭世主義武士團的名號。

從十一世紀到十三世紀有很多修道會被建立。克呂尼修道院——它統治西方的基督教將近兩世紀之久——為這些修道會立下了一個榜樣，特別是使它們自己直接受教皇的保護，不受世俗貴族和本地主教的一切外來的干涉。因此，教皇與這些修道院有了最密切的聯合，並增進它們的利益。修道士變成了教皇忠心的常備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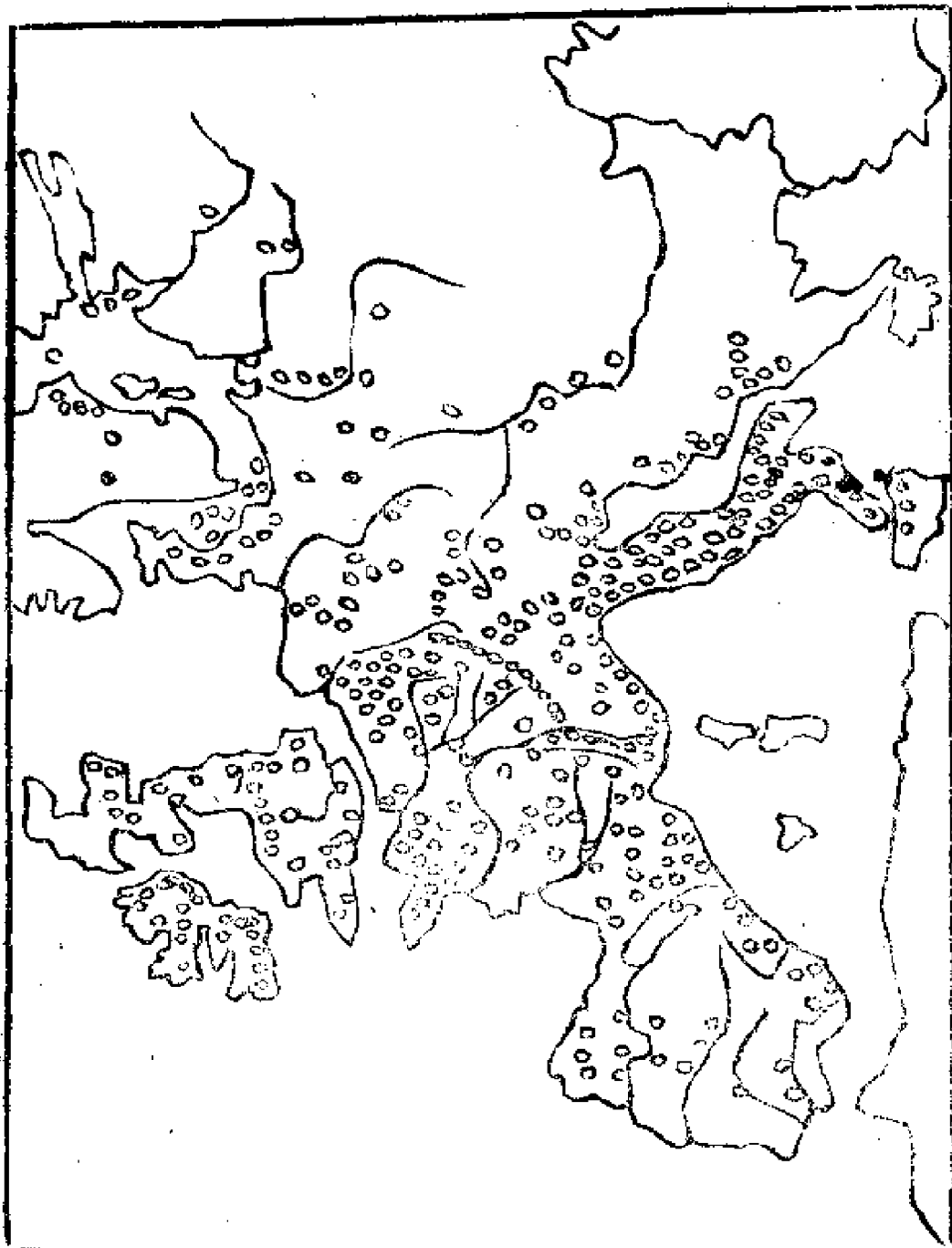
教皇將以下的特權賜給所贊許的修道會：(1) 免納什一捐；(2) 免受教皇欽使之裁判；(3) 免受教皇以下任何人革除教籍的處分；(4) 免受那對它們所在地而發的教皇之禁諭的約束；(5) 准許修道院長戴主教戒指和手套；(6) 免除參加非教皇所召集之議會的義務。

在新成立的修道會之中，那最重要的就是紐斯特仙修道會，它曾在十二世紀之間統治西歐的基督教。這

那時修
會

個修道會由摩勒斯麥的若伯特 Robert of Molesme 於一〇九八年所設立的細托克斯 (Clairvaux) 修道院而得名。克勒窩的伯爾拿 Bernard of Clairvaux —— 中世紀最有威儀的人之一 —— 於一一一三年加入了這個修道會而使它成爲有名的。細斯特仙修道院將它們自己置於主教的管理之下而成爲尋常的教會機關的一部分；每一修道院都由它自己的修道院長來管理它自己的事；這些修道院長每年聚集一次來開總議會。這個修道會堅持一種很嚴格的厭世主義，敬神之誠，神祕的敬虔，和一種顯著的對童女馬利亞（他們的一切修道院都是獻給她的）的敬拜。他們在遙遠的和未經耕種的地方建築了他們的修道院，並用了許多時間去耕種田地，栽培菜園與果園。院內同居者分爲修道士與平信徒，後者作極大部分的手工，而前者則專心於較嚴緊的屬靈的事工。他們也曾試圖使教區的教牧採用修道院的規則。每一座堂和每一著名的禮拜堂都需要幾個神甫的服務。這些人爲什麼不生活在一種共同的規律之下？最通行的規律乃是一聖奧古斯丁規律，那些採用它的人被稱爲奧古斯丁會吏。這些人的財產是共有的；他們在一塊兒吃飯，並同宿於一個宿舍中；他們穿一樣的衣服，因此，那些平常適用於修道士的規律亦推及於神甫。最後這樣的教牧於一一一九年在彼理門脫 (Premonstratensians) 成立了一個正式的團體。這個團體被稱爲彼理門脫派。

修道運動的最特殊的結果，或者就是厭世主義的準則與武士制度的準則藉武士的或勇武的團體之成立而相結合。這些團體創始於巴勒斯丁 (Basilians) 或聖約翰武士團 (Order of the Knights of St. John) 係由耶路撒冷一種奉獻給施洗約翰的房屋而得名。他們原來的目的是要看顧那些患病和貧乏的朝聖者，並保護他們以防禦不信之人。



圖十六

1190年時聖殿武士之總領事 (圖中黑點表示總領事) 圖一

聖殿武士

團 Knights Templar

(1119—1291)

組織的目的，是要從海岸到耶路撒冷的危險的路上保護那些朝聖者。這些武士團體變成了在歐洲很有勢力的。他們專心一志的利用他們的精力以促進社會的福利；在第十二世紀之內聖殿武士團曾以強有力的手腳

掌管世界的銀錢兌換。馬利亞或條頓武士團（一一九〇）差不多完全是由日耳曼的成分組織而成的。

修道會增加甚速，以致教皇藉着一二一五年的拉特蘭議會禁止增加修道會。雖則如此，然而不久之後，教皇就覺得他不得不將乞食修道士（Mendicant Order）——多米尼古修道士（Dominican）和佛蘭西斯修道士（Franciscans）——算爲例外。這一派修道士的主要特點就是：（1）他們將他們所有的財物都捐給窮人而去傳福音，特別注重悔改與愛；（2）他們從一個地方旅行到另一個地方，穿布履而生活；（3）他們使他們自己直接受教皇的節制；（4）他們潛心於美術，科學，和普通學問，不久就在學校與大學中佔着最前進的地位；（5）他們恢復了中世紀的基督教禮拜中之講道，而且他們的講道對信衆所生的影響有一部分可與近代出版物的影響相比擬；（6）他們所注重的即是教皇所注重的；這些修道士變成了教皇用以壓服異端的最有力的助手。就當教師，講道員，聽認罪者，和慈善事業管理人而論，這些乞食修道士對西歐的生活曾發生一種驚人的影響。

（八）經院哲學與大學之興起，——約在一一〇〇年，新興的條頓，拉丁文化之進展已經達到了一個特殊的轉捩點。這文化因受了與那在西班牙和東方的希臘·亞拉伯文化相接觸的刺激，（註六）而由十字軍運動產生了一種新的文化運動。這運動對於歐洲生活的各方面曾有極大的影響，其最後達到極點的結果

註六：這些新教的主要來源有三，（一）所羅門本加哈的 *Summa Arithmetice* 和摩西·邁摩尼哥斯（Maimonides）的 *Moreh Nevuchim*；他代表一種閃

族亞里斯多德主義的著作；（二）波克哈拉（Boethius）的 *De Consolatione Philosophiae*（九八〇—一〇一三）的著作中所表現的東方亞拉伯的亞里

斯多德主義；（三）哥爾多華（Goldbach）的 *Arithmetica*（一一二六—九八）的著作中所表現的西方亞拉伯的亞里斯多德主義。

就是文藝復興與改教運動。這復興的智識生活產生了一種理智的研究和歷史的好奇的精神，這種精神顯然的曾為歐洲許多智識界的領袖所具有。

教會準備以理智的方式採取這種新學術——尤其是亞里斯多德的哲學與方法——使為她所用。這些新的智識方面的興趣使教會便於組織與重新規定信條，並使信條成為系統，且便於用理智來證明信仰。這種新式的智識方面的活力造成了經院哲學大時代的開端，它的進展在十二世紀的末期與十三世紀之中業已登峯造極。經院哲學——實際上就是座堂學校中的教師們所想出的思想的方法——並未產生新的教理。它多半只與教會的信仰和教理的成為系統和組織有關。經院哲學在完成這種工作以後，就很快的衰落下去，而且那種為它工作的原動力的精神已為新興的大學所繼承。

極大多數的大經院哲學家，都是多米尼古修道士。這就是說，他們是屬於多米尼古或佛蘭西斯修道士。他們的神學和哲學的工作為以下幾個基本原則所指導：第一，聖經是唯一絕對可靠的神的啟示；第二，聖經的解釋必須根據遺傳，這就是說，必須與教皇和議會的決定以及教父的意見——連後來的聖威克多 St. Victor 的笏哥 Hugo 和倫巴人 彼得的意見也包括在內——相合；第三，承認亞里斯多德 的權威比某幾位教父的權威更大。

隨着重視理想為信仰之補助的這種新的著重而發生的，就是一種對人類，或對宗教的人類學問題的新興趣。經院哲學家並未曾多注意三位一體論的和基督論的老問題，只是多致力於那表示於聖禮中的恩典之分析，和那表示於律法與善行中的功德之分析。結果使經院哲學家所明白陳述的基督教的教義 具有一種偏重律

法主義的特性；他們的——尤其是阿奎那 Thomas Aquinas 的——結論陳述得很美妙，甚至被承認為一種從來未有的羅馬教的有權威的說明。

從十四世紀以來，在經院哲學家當中發生了幾個關於知識性質的爭端。一派人——唯名論者 (nominalists)——堅持此說：觀念或概念不過是實在事物的名稱而已；真實乃存在於各個具體物中。因此，人必須藉着研究與用理智，才能求得真理。另一派人——實名論者 (realists)——堅持此說：觀念，和一般的概念 (universals)，構成我們實際的存在；人之覺官易受欺騙；唯獨啓示的真理是可靠的。教會決定贊成實名論者；這種決定對於教會的教理，尤其是聖體，曾有一種重要的關係。

經院哲學對於基督教教理之明白陳述，對於教會律例之進展，對於中世紀後期的宗教生活與習慣，以及對於教育，都有一種很大的影響，下文對於這些影響將一一加以概括的討論。

教皇方面的制定法律的大事工為經院哲學的時代的特徵。教會的教義方面之進展曾與教會的自覺之進展，尤其是與關於教皇的屬世的最高權之理論，並駕齊驅。特別有興趣的就是對七聖禮的最後的解釋及其確定的採用：聖洗，聖體，堅振，³ 擻聖油，⁴ 補贖，⁵ 授聖職，⁶ 和婚姻。經院哲學家——他們的結論決定了拉丁教會的教義——主張聖禮必須由教牧施行，才有效力。因此，羅馬的神品階級被抬舉到了一個介乎神人之間的地位。一二一五年的拉特蘭議會第一次正式承認化質說 (transubstantiation) 的教理以及每年認罪之需要。這個議會也會在一一八四年正式承認羅馬教的異教裁判所為一種剷除異端的方法。尤其有興趣的，就是經院哲學家用經院哲學去分析補贖及因此而有的關於寬宥之律例的性質。

他們對教旨律例也加以組織，便成爲系統，並重新規定，使完全合乎教皇的最高權力。格哥立弟九教諭集 (Decretalium Gregorii IX compilatio)——發行於一二三四年——變成了教會的標準律例，直到它們爲十六世紀的天主教法典 (Corpus juris canonici) 所代替爲止。教會藉這些律例而取得了一種合法的機關或法團的地位。更有進者，這些律例被認爲與羅馬法典相等，或竟在它之上。

中世紀的敬虔演進至經院哲學的一種神秘敬虔（註）而達到了極點；作這種敬虔之代表的有伯爾拿，笏哥，佛蘭西斯，安瑟倫 Anselm，和亞伯拿德 Alard 等等。伯爾拿很適當的被稱爲「西方神秘主義之鼻祖」。他根據福音的觀點著重信仰與專靠恩典得救，這就是他所立的效法基督 (imitatio Christi) 之準則的表現。基督徒的生命是從靠基督得赦罪而產生的。因此，有一種對被釘十字架之教主而發的極大的愛火燃燒於他的心中。但是，他以爲宗教生活的最高度的表現不在乎個人因信與基督發生的關係，乃在乎獻世主義，崇拜馬利亞，以及一種與基督的神秘關係，在這種關係中一切個人的活動完全終止。他使神秘主義成爲宗教的中心要道，並爲科學的神秘學立了根基。笏哥使自己成爲一種新柏拉圖神秘主義的代表；這種神秘主義，在十三世紀他的門徒之中，往往分歧而成爲汎神論。佛蘭西斯藉着他所立的基督受苦之愛的準則而發生了極大的影響。他著重貧窮，弟兄之愛，和通俗的講道，就是這個準則的表現。獻世主義依然是重要的宗教準則，但此時的修道士所受的教訓却不是從世人當中逃避到曠野去，乃是到世人中間去傳道與作善事。他們以嚴格

註：中世紀的教會的神秘主義有二種主要的，(1) 伯爾拿的新柏拉圖神秘主義，(2) 笏哥的新柏拉圖神秘主義，(3) 佛蘭西斯的基督受苦之愛神秘主義。

遵守教會律例爲完美的生活，就是服從教牧，應用聖禮與聖事（註），敬拜馬利亞，敬拜聖徒，使用念珠，行慈善，朝聖，崇拜古聖遺物等等。

經院哲學家也是偉大的推進教育事業者。他們在當時差不多佔據了著名學校中一切教育領袖的地位；他們在幾方面作更大的智識自由和普及教育事業的先導，例如阿奎拉，依照亞里斯多德的關於國家的教理，不得不承認政府有獨立存在之權，雖則他已很自然的將它置於教會之下。敦司蘇格圖 John Duns Scotus 承認：「有些教會的教理遠非人之智識所能領會。然而他却斷定，它們的不能理解，不特不減少它們的價值，却反增加它們的價值。它們超乎理智以上，是必須憑信仰以求領悟的。因此，人們再也不能完全用理智去維持信仰。原來的『我信爲要求理解』“credo ut intelligam”現在變成了一『我信因我不理解』“credo quia absurdum”。信仰與知識分開了，這又爲那全憑經驗的，普通的科學開了一條路。

今列舉偉大的經院哲學家如下：安瑟倫 Anselm of Canterbury (1033—1109)，亞伯拉德 Peter Abelard (1079—1142)，伯爾拿 (1091—1153)，笏哥 (1097—1141)，倫巴人彼得 (1100—1164)，亞力山大 Alexander of Hales (1185—1245)，大亞勒伯特 Albertus Magnus (1193—1280)，阿奎那 (1227—1274)，波拿文士拉 Bonaventura (1217—1274)，敦司蘇格圖 (1265—1308)，若普爾塔根 Roger Bacon (1214—1294)，銳門盧勒 Raymond Lull (1234—1315)，俄坎威廉 (卒於1344)。

註：聖事係指洗礼教與羅馬教所施行的某種祝福與分別爲聖而言，包括祕邪術，洒聖水，畫十字等等。

九)，和加伯列比力 (Chriel Biel) (卒於一四九五)。

與新文化運動有密切關連的乃是大學之勃興。這些大學有的是由座堂學校進化而成，有的是由學生會和教員會產生的。大學一名詞——類似我們今日的社團——最初係用以稱呼任何特許的團體，但後來却變成了只限於今日的意義。西歐一切大學差不多都是以布羅格拉 (Bologna) 或巴黎為它們的模範。實際上意大利的一切大學，西班牙的幾個大學，法蘭西的蒙特伯利爾 (Montpellier) 和革勒諾布爾 (Grenoble)，格拉斯哥 (Glasgow) 和烏布撒拉 (Uppsala)，都以布羅格拉大學為它們的模範，巴黎大學變成了大多數北法蘭西的和西班牙的大學之母；變成了布拉格 (Prague)，維也納，海得爾堡 (Heidelberg)，科倫 (Cologne)，及以科倫為模範的哥本哈根之母；也變成了牛津 (Oxford) 及以牛津為模範的劍橋 (Cambridge)，以劍橋為模範的哈佛大學之母。

習問二十八

1. 這些修道會何以有如此之效果？
 2. 討論紐斯特仙修道會，聖奧古斯丁規律，和彼理門脫派。
 3. 那些武士或戰士的團體因何而起？
 4. 乞食修道會的特點是什麼？
 5. 促成經院哲學之興起的原因是什麼？
 6. 經院哲學家遵守什麼普通的原则？
- 經院哲學為什麼這樣多注意聖禮與聖事以及人之功德？

教皇權威極高之時代
印諾森第三在位之
際

8. 你對於唯名論者與實名論者之差異作何解釋？

9. 實名論者的哲學對於化質說的教理之明白陳述有何實際的影響？

10. 經院哲學家與基督教教理之進展有何關係？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爲一種宗教的理想的厭世主義。

2. 歐洲的和美洲的教會學校之轉變爲大學。

3. 七聖禮。

4. 經院哲學與教育。

(九) 教皇權威極高之時代，——教皇的權力不斷的增進已歷數世紀之久，當印諾森第三在位之際（一一九八——一二一六）它已增高到了極點。教皇的屬世最高權已經慢慢的漸漸的增高到極處。印諾森第三完成了增加教皇權力的最後的工作，在這以後，這已完成的結構堅立不搖，直到這一世紀的盡頭。

教皇印諾森第三乃是十三世紀的偉大的教皇。他能够在有利的情形之下，集合中世紀之進展的一切有利的傾向，成爲一種大而統一的組織，這種組織使教皇有普遍的權力。他堅持這種意見：教皇不僅是上帝的代理人或代表；他乃是基督的代表 (Vicarius Christi)；雖則教皇在上帝之下，但他却在一切人之上。他既是基督的代表，所以他能够操兩種權，即屬靈與屬世的。王與諸侯從教皇那裡得權力，就好像月亮從太陽那裡得光一樣；因此，教皇能够隨意廢立君王。和平與正義應當在地上掌權，這是迎合民衆心理的一個口號。教皇

即亞瑟也發揮了教皇之禁諭的威力，使成爲一種可畏的，道德的，經濟的，和政治的武器。他設立了教皇使的總機關，使它完全歸教皇管轄。他使德國教會完全歸教皇管轄；德意志帝國因此失去了它的最可靠的擁護者。他促成了教會內部的有效力的改革，尤其是關於西摩尼，教牧的奢侈生活，修道主義之衰微，迷信等等的改革。他以有效力的手腕制止了那些提倡異端邪說者，尤其是亞勒比根斯派（Albigenses）與瓦勒度派（Waldenses）。他的屬世的最高權被承認了，他的大改革亦爲一二一五年的第四次拉特蘭議會所認可，這一次的議會乃是中世紀最大的教會會議事會。

這位大教皇生活於一個能實行他的信念的時代，這是他的幸事。他在當時有所成就，却未能調整那強大的教皇機構，以適合最近之將來的需要，或適應那些在歐洲進行中的改變。他的沒有多大才幹的繼承者，不得不竭力掙扎以維持他所得的權力；當波尼法修第八在位之際（一二九四——一三〇三），最後的失敗終於臨到了。

（十）亞勒比根斯派與瓦勒度派

教會業已走入歧途，與使徒教會的生活與習慣相距甚遠。耶穌基督曾因他不願建立一個世國而遭拒絕。但如今他的假定的代表——教皇——却在屬世之事上掌最高權如同他在屬靈之事一樣。有許多假的要素被引入教會的行政，教理，管理法，和禮拜之中。假的獻世主義，行爲的義，寬鬆的與敗壞德性的管理法，教會內的現世主義，以及其他惡習，使教會大受侵害。反動的與改革的傾向遲早是必要發現的。在這一時期的許多這種教派之中，最馳名的就是亞勒比根斯派和瓦勒度派。

亞勒比根斯派之所以得名，是因爲他們在亞勒比城周圍一帶有很多的人。他們組成了一個分布甚廣的教

譯者按此派之
主義之即指其
344

派，具有很明顯的反教會的傾向。他們的宗教屬摩尼教（Manichean）的成分多，而屬基督教的成分少。^{又詳見} 耶蘇森第三會勸誘法蘭西王發動了一次十字軍（一二〇八——一二一三）去攻擊他們。在此次的逼迫中有許多男人，女人，和兒童喪失了生命，但這個教派只在法蘭西和意大利被壓服了。

彼得瓦勒度 Peter Waldo —— 里昂 (Lyons) 的一位生意興隆的商人——乃是瓦勒度派的創始人。他卒於一二一八年以前。瓦勒度派曾有以下計畫：（一）教會必須恢復純粹的聖經的教訓；（二）沒有煉獄；（三）教會並非無錯誤的；（四）平信徒有資格講道；（五）變賣貨物，以其所得贖濟窮人，乃是基督徒的一種奉獻的行爲；瓦勒度派並非分派別的，只是要在教會內實行他們的計畫。

在一一七九年有兩個瓦勒度派出現於第三次拉特蘭大會，並請求教皇承認他們的那種生活，並准許他們繼續講道。經審慎的考慮以後，教皇亞力山大第三章除了他們的教籍，於是他們也大受逼迫。瓦勒度派乃是胡司派和莫拉維弟兄會的開始先鋒。如今在意大利依然有這個教派，而且從一八七〇年以來，他們即已享受意大利的公民的權利。

（十一）教會的美術生活，與禮拜，——教會的生活特別反映於同時代的禮拜堂建築和宗教美術中。關於教皇權勢的唱高調的理論和經院哲學的動人的智識系統，在哥特式建築中獲得了適當的表現。這種建築在二世紀以後很快的替代了羅馬式建築。哥特式建築乃是以長方形的底層，尖的拱門，上有十字架的圓屋頂，以及使屋頂不靠牆的上部結構為特色。因為支持屋頂再也無需乎墻垣，所以在牆上有空處可於各支柱之間多開大窗戶。哥特式的禮拜堂都很高大，使人受感動，有悅人心目的裝飾，並且明亮。

宗教美術，尤其是彫刻，繪畫，和鑲嵌細工，曾享有一種頗堪注意的復興。這種美術的主旨與靈感，都是由經院哲學家對教會的中心要道之分析與明白陳述而來的。變體——即彌撒中的神成人身之奇蹟——與敬拜聖母，乃是所選擇的中心主旨。一切裝飾的美術都以用各種鮮明的顏色描寫生活與動作爲目標；主要的傾向就是要給人以教訓。教會對於彌撒祭堂的裝飾更是特別注意。這一時期的兩位領導藝術的繪畫家，就是奇馬布亞 Cimabue of Florence 及其門徒喬托 Giotto。他們用繪畫來表現耶穌的母親馬利亞的故事，這故事以關於她的誕生的傳說爲開端，以她加冕爲天后爲結尾。將近第十三世紀之末，基督受難的故事亦被描寫於彫刻與繪畫中。

在著作與禮拜中，神秘的要素最爲顯著。在最佳的羅馬教詩歌與聖詩中有一些就是從這一時期產生的。那些描寫基督生活中，或聖徒生活中，或舊約人物生活中之事蹟的戲劇，曾經在一些禮拜堂中——尤其在聖誕與復活節節期內——表演得很逼真而且感動人。規模變得更大，表演的工夫更加精深，所演的劇更加有生氣。戲劇與狂歡開始盛行起來，甚至在極神聖的表演中也是如此，尤其是在舞台設立於公共鬧市中的地方更加盛行。最後有許多神甫禁止在禮拜堂的庭園中演劇；約在一三〇〇年這些戲劇的管理大都轉移到俗人手中去了。

禮拜爲儀式美，神秘主義，和迷信所包圍。到了十三世紀，那種特殊的聖體崇拜漸漸實行了；此外還有一種習慣，就是不拿杯，只拿在聖酒中浸過的聖餅給受餐的平信徒。寬宥 (Indulgence) 之施行普及各處。因爲教會承認了經院哲學家所辨別的痛悔與下等痛悔 (註) 遂使人們更容易藉告解禮而得赦罪。羣衆的宗教

生活或者是最特別多反映於聖事之廣泛應用，朝聖，以及古聖遺物之買賣中。崇拜童女馬利亞，變得更普通了。他們以爲馬利亞是成肉身的基督所曾住在其中的一聖物，必具有神性。佛蘭西斯修道士曾明白陳述馬利亞無原罪成胎的教理。明白的教友不應當直接呼求上帝，只應當靠天后馬利亞爲適當的中保而向上帝呼求。他們以爲她的像具有神奇的和醫病的能力。童女馬利亞被抬舉得非常之高，甚至一般人民把她的母親聖亞拿當作另一位可作中保的人。

(十二)平民階級之興起，——實際上中世紀的歐洲的市民與農人階級，在一千三百年以前對世界之事並沒有勢力。教會與政治中的領袖職位完全由教牧與貴族充任，教會與貴族乃是西歐的大地主，而土地又是財富與勢力的根基。但是，那些新興城市中的貿易，商業，製造業，和實業之復興促進了一個中等階級之發展。這個階級開始是由商人，銀行家，與工匠組成的。在十四世紀之內，這個階級於不知不覺中出現於世界歷史的舞臺上，後來漸漸變成了一個很重要的角色。在數世紀之後，那鼓動蘇英革命與法蘭西革命，並從貴族和教牧手中奪取管轄權的，就是這個平民階級。從十八世紀的中葉開始，這個平民階級曾爲掌權階級。

習問二十九

1. 教皇之權威於何時達到最高點？

2. 將教皇印諾森第三之見解和行爲，與耶穌基督之見解和行爲作一比較。

3. 那些強有力的，反對教會的教派是因何而有的？

4. 亞勒比根斯派是誰？瓦勒度派是誰？
5. 論到座堂學校之進化爲大學，你的意見如何？在近代有與此相似的事實麼？
6. 哥特式建築爲什麼代替了羅馬建築式？
7. 當時何故有那些奇異的和神秘的游劇呢？
8. 你對於那特殊的聖體崇拜作何解釋？對大赦之施行作何解釋？
9. 當時的人爲什麼特別崇拜馬利亞？爲什麼崇拜聖亞拿？
10. 你對於平民階級之興起與重要作何解釋？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教皇印諾森第三。
2. 亞勒比根斯派。
4. 瓦勒度派。
4. 哥特式建築。
5. 比散田對於宗教美術之影響。
6. 十二世紀與十三世紀之宗教詩歌與音樂。

第八章 教皇權威之衰落與改教運動之徵象的時期

從波尼法修第八到路得的九十五條（一二九四—一五一七）

（一）**教皇權力之妄用**，——繼諾森第三之後的諸教皇不能解釋這一時期的時勢之徵象；因此他們不能調整他們自己和他們的行政，使適應在改變中的歐洲的情形。（註一）他們繼續奉行諾森第三的政策，甚至變本加厲，試圖濫藉教皇之職權，實行屬世與屬靈的能力的更大的集中。他們對於一切反對都加以無情的壓迫。在逼迫史的最可駭的各章之中有幾章就是屬於這一時期。

○在一二二九年那攻擊亞勒比根斯派的戰爭停止以後，貴鈞利第九定異端為一種應處死刑之罪，並主張政府必須幫助教會來壓制異端。歐洲的一切國王一致贊成定異端為一種應處死刑之罪，惟獨在英格蘭是到了一四〇一年才這樣決定的。苦刑（在一二五二年以後）被用為一種使被告認罪的工具，對於不悔悟的信異端者則處以火刑。異教裁判所變成了教皇行政的一個有權威的機關。法律亦有所變更，使告發者容易藉着類集各種加諸「異端」的反對或批評，而控人以異端之罪，並使被告難得為自己辯白。當教皇發覺主教的異教裁判所太寬厚之時，他就設立了以修道士主其事而由教皇直接監督的特別裁判所。這些特別裁判所在關於異端之事上有無限的權力。

在中世紀的大部分時期內，羅馬法律乃是基本法律，到了十三世紀就有教會法規與它平等。在一部稱為

（註一）最著名的繼承者乃是貴鈞利第九（一二二七—四一）和諾森第四（一二四五—五四）

印地安第三
三三三
教皇權威
教會歷史
教會法規
教會法規
教會法規

格哥立第九教諭集 *Drecaulum Gregorii IX Compilatio* (註二) 的新集著中，教會法規被置於舊的羅馬帝國法律之上。一二三四年，在教皇的宮廷中創立了幾個行政的職位，包括最高教廷 (*Rota Romana*) 和財政部 (*Camera apostolica*)。維持教皇的統治世界最高權和行政機關的費用，需要極多的金錢。因此而產生的籌款的政策使教會大受損害，尤其是西摩尼和售贖罪票為害更大。不久人民就因不堪受重大的經濟壓迫而有不利於教會之反動。(註三)

從十二世紀以來，教皇已取得委任候選人為教會職員的獨有之權。這種委任須有關於地方情形之知識以及關於候選人是否適宜之知識。各地方的主教——並非相離很遠的教皇——要有這樣的知識。有許多尋求職位的人到羅馬來；教皇屢次委派一些從來未見過所要任職的地方，亦未見過所要為之服務的人羣的候選人。有些人保有職位，却由一位代表做他們職分上的一切工作，有些教皇所寵愛的人在各國中兼有數職，因此不能對每一職位加以個人應有的注意。有些時候教皇要將一個位置給與兩個候選人，就是先給第一人，等第一人死後，再給第二人。有些時候在同一位置的候選名單上有幾個候選人；因此，一旦此位置被佔據，其結果就是訴諸法律。

(註二) 這些法律乃是在一位有才能的西班牙教會律法師賴門第拉弗特 *Raimond de Penafort* 的直接監督之下編纂而成的。它們乃是十六世紀的天主教法典的主要部分。

(註三) 教皇貴鈞利第九也曾從事於一種對德皇腓特力第二 *Frederick II* 的不可相解的戰爭。在一二三九年的一個教諭中，教皇位這得皇帝為啓示錄中之「獸」。教皇印諾森第四曾宣告腓特力第二被逐，並發動一次十字軍去攻擊他。當腓特力第二死於一二五〇年之時，教皇會享有一種比印諾森在位之時更大的暫時的權力。但教皇為獲得這權力所用的手段，却使民衆尊敬教皇的心因而減少。

格哥立第九教諭集
Drecaulum Gregorii IX Compilatio
新集著中
教會法規被置於舊的羅馬帝國法律之上
一二三四年
在教皇的宮廷中
創立了幾個行政的職位
包括最高教廷
Rota Romana
和財政部
Camera apostolica
維持教皇的統治世界最高權和行政機關的費用
需要極多的金錢
因此而產生的籌款的政策使教會大受損害
尤其是西摩尼和售贖罪票為害更大
不久人民就因不堪受重大的經濟壓迫而有不利於教會之反動
(註三)

的自治和自由的要求；貿易，商業，實業，和銀行業之復興，也養成了一種反對教皇統治權的獨立的精神。

波尼法修於即位之始即放逐那有勢力的科倫那 Colonna 世家。他試圖使西西里復歸於那不勒斯 (Naples) 王，然而失敗了。當法蘭西的美男子腓力 Philip the Fair 與英格蘭的愛德華第一爭戰之際，教皇以公正人自居 (一二九五)，但兩方面都不理他。他的報復就是頒佈教諭 (原名 Clericis Laicos)，革除英格蘭與法蘭西的教籍，禁止它們教會與教牧徵稅供軍用。愛德華藉着他的國會強征此稅；他對於教皇的索取蘇格蘭為一食邑的要求，置之不理。在法蘭西，教皇的遭際更為惡劣。美男子腓力禁止金錢運出國外，藉此回答教皇的教諭。這對於教皇乃是經濟上的一大打擊。

除了西摩尼與售贖罪票以外，教皇還有以下的經濟來源：(1) 從主教和修道院長強取而來的首年捐，即就職第一年的收入；(2) 留供教皇與紅衣主教之用的儲蓄，即各國中最富裕的教牧俸祿；(3) 期望 (Expectancies)，藉此期望，教皇於在職者未死以前將其厚祿之繼承者的名分賣給出價最高之人；(4) 保薦，就是以按年納稅為條件的一種無定的，臨時的委任；(5) 教皇聲稱他自己為教會職員於在職期間所得一切財產的正當繼承人；(6) 征收教會財產的什一捐以供緊急的需用。但如今法蘭西王卻禁止這些巨額的金錢運出國境。

教皇頒佈了一個革除教籍的教諭和一個禁諭。(註四) 革除教籍的教諭係直接對法蘭西王而發。他使法(註四) 一三〇二年十一月的烏蘭散克坦 (Uram Sacram) 教諭乃是教皇對世界最高權之要求的明白的表示。如果國王抗拒教皇，便是抗拒上帝自己，阿奎那有一句話也被編入這教諭中：「我們宣言，解釋，並確認：『切人都必須服從教皇，否則要喪失其所得的教恩。』」舉行於羅馬的一個議會曾宣言這教諭乃是羅馬教會之意見的正確表白。

蘭西王與他的臣僕斷絕一切關係，並將他的臣民的忠君的誓約作廢。禁諭係直接對法蘭西國而發。各禮拜堂都須關閉；不能鳴鐘，不能行婚禮，不能行喪禮；只有聖洗禮與抹聖油禮能够施行，然而這些可怕的武器都失了效力。法皇逮捕教皇，置之於獄；教皇於一三〇三年死於獄中。

本尼狄克第十一（一三〇三——一三〇四）取消了对腓力和法國而發的諭令。他在他即位九個月以後就死了。繼任者教皇革利免第五（一三〇四——一三一四）乃是一個法國人，他從前曾應許擁護法國的政策。他將教廷遷移到法國的亞威農城（註五）。教皇以此城為中樞約有七十年之久。因此當時的人就想到猶太人之流放於巴比倫而用了「被擄到巴比倫」這個名詞。在這一時期內教皇顯然是屈從法國的意旨，接連的七個教皇都是法國人。

「被擄到巴比倫」降低了教皇的權勢，因為教皇不得不屈從法國的意旨。因為教廷中多有不道德的行為，遂使教皇之威望大受虧損，並且引起了改革的要求。教皇所加的經濟上的重担和令人懷疑的募款方法，使各國與教皇和教會疏遠。教皇革利免第五於一三一二年解散了聖殿武士團，並沒收了團員的財產。這是一種不孚衆望的舉動，曾激起人們大大的反對教皇。（註六）有幾個教皇在他們未被選以前曾立誓要將教廷遷回

（註五）這遷移實行於一三〇九。亞威農原屬於那不勒斯王之但羅馬教廷於一三〇八年實了它來，使成爲教會的屬地。

（註六）在巴勃斯丁最後失陷以後，聖殿武士團的武士們都放棄軍事活動而轉移其精力，以從事於商品之交易與世界經濟。他們的在巴黎的聖殿不久就變成了國際銀錢市的中心。法蘭西的腓力第四——他很懼怕他們的勢力——乃是攻擊他們的主要煽動者。聖殿武士團的首領亞奎地摩雷 Jacques de Molay 曾擬身居首的準備受火刑，而否認該團會犯不信上帝和不道德的罪。

羅馬，但被選之後他們卻違背誓約。（註七）

（二）**教皇之分裂**（一三七八——一四一七）——教皇烏耳班第五 Urban V（一三六二——一三七〇）曾回到羅馬而使教會之被擄到巴比倫暫時中斷，但不久他又回亞威農去了。貴鈞利第十一（一三七〇——一三七八）使此次之被擄有了確定的結束。他於一三七七年回到羅馬，第二年就死在那裏。他的繼承者烏耳班第六（一三七八——一三八九）被選為教皇時，曾與選舉者約定，他必要回到亞威農去。後來當他背約之時，那些選舉他的法國人都離開他走了，並宣言這選舉為不合法。他們選舉了一個法國人革利免第七（一三七八——一三九四）為教皇，他就住在亞威農。此後四十年間羅馬教會有兩個教皇和兩個紅衣主教會。這兩個教皇互相咒詛。這種情形是不能容忍的，於是在一四〇九年就有一個大公議會被召集於比薩。這議會定了這樣的一個原則：大公議會高於教皇。這議會廢了這兩個教皇，而選立亞力山大第五（一四〇九——一四一〇）為新教皇。這麼一來，教會不僅有兩個教皇，而竟有三個互相咒詛的教皇！

康士坦斯的議會（一四一四——一四一八）結束了這個分裂。這議會將這三個教皇全都廢了，而選立馬丁第五（一四一七——一四三一）為教皇。關於消除這可恥的教皇之分裂的努力，終護得最後的成功。

註七：教皇約翰第二十二（一三一六——一三四四）需要更多的金錢以維持他的教座，他為自己保留了任命一切高級神職（主教長（紅衣主教），大主教，和主教）之權。每一被任命者都須繳納一定的酬金（尋常是一年俸金的三分之一，實贖罪票變成了更普遍的舉措。當十字軍運動告終之時，那實行於十字軍運動之際的十全教舉（plenary indulgence）就被改為尋常，這些尋常中的第一個確於實行於一三〇〇年。約翰第二十二的教會課稅制度使教會成為歐洲國際間的富有財力者。教庭變成了教會的中央行政機關。

習問三十

1. 酷刑，火刑，和異教裁判所怎樣與基督教的精神相調和呢？你想教皇爲什麼利用這些工具呢？
2. 教會律例爲什麼替代了羅馬法律？列舉這個改變的好結果與不好的結果。
3. 那盛行的任命教會職員的方法在那幾方面是有害於教會的？試以這方法比較古耶路撒冷教會中選舉七個執事（徒6：）的方法。
4. 乞食修道士怎樣擾亂了教會的常規？
5. 教皇的上訴法庭對教會是否有益？試言其故。
6. 西摩尼，引用私人，和獨身主義，對教會內部的道德有何影響？
7. 當波尼法修第八在位之際，在歐洲發生了些什麼改變？
8. 教會爲什麼「被擄到巴比倫」？
9. 一三七八到一四一七的教皇之分裂因何發生？
10. 這破裂最後是怎樣消除的？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旨

1. 最高教庭與財政部。
2. 上訴法庭之設立。
3. 強迫施行的守獨身。

公議會應當是在地上的最高的屬靈的權力。神甫應當沒有財產或屬世的權力；他們的薪俸應當由國家付給。全部教會律例應當作廢，教會應當歸國家管轄。神甫的主要職分乃是傳福音和行聖禮。神甫與教會並非人藉以親近上帝的一種必要的中保。各個人都可以憑着信心直接與上帝交往。總而言之，我們可以說這本書主張：（1）需要一種改革；（2）國教原則；（3）宗教的個人主義；（4）政治的自由主義；（5）近代的民主政治；（6）聖經是唯一的信仰的根源。

俄坎威廉 William of Occam (一二八〇——一三四九)——他在當時是最有影響力的神學家——會使這些信念中的某幾種信念因他的著作而更爲馳名。俄坎斷言：（1）教皇並非無錯誤的；（2）教會內的最高權威乃是大公議會，並非教皇；（3）在關於信仰和行爲之事上，聖經是唯一無錯誤的根源；（4）在一切屬世之事上，教會與教皇乃是附屬於國家的。俄坎的哲學對於馬丁路得曾發生很大的影響。

法蘭西的改教運動大都是在巴黎大學中釀成的。最特出的一位或者就是格爾森人約翰查理爾 John Charlier of Gerson (一二三三——一四二九)——一四〇九年，比薩的議會中的主動之人。他確信：（1）羅馬教會需要一位有形的首領，但大公議會卻超乎教皇之上；（2）教會全體都需要一種真正的改革；（3）聖經乃是基督教知識的唯一根源和準則。

有幾個德國人——郎根斯坦的亨利 Henry of Langenstein, 尼門的提阿多若 Theodore of Niem, 庫薩勞 Nicobols of Cusa, 和海門布爾的貴鈞利 Gregory of Heimburg——都主張改革教會。然而更重要的卻是尼克哈梅ster Eckhart (一二二〇——一三二七) 和約翰陶勒爾 John Tauler (一二一九——一三六一) 所代表的德國

的神秘主義。神秘派爲兩種情緒所支配：（1）對教會之衰敗的純正的憂傷；（2）對教會之改革的熱烈的想望。

這裡也應當提一提那些所謂改良會議。那些負責召集一四〇九年的比薩議會的人，不僅有意要消除教皇之分裂，也有意要改革教會。然而新選的教皇亞力山大第五卻於這議會還未能做任何改革工作以前，即宣告閉會了。在下一屆舉行於康士坦斯的議會（一四一四——一四一八）中有些改革方案被提出了，但教皇馬丁第五卻用巧妙的手段使任何改革方案都不能實行。他分別與各國一一訂約——即著名的康科爾大特（Concordats）。與各國一一訂約，自然比聚集各國代表來開一個聯合會容易些。在巴塞爾的議會中（一四三一——一四四九），議會首先聲明真正掌權的乃是大公議會，並非教皇，藉此取得了一個獨立的地位。但教皇卻以宣告這決議之無效爲報復，於是這議會被解散了。最後教皇勝過了這些改良會議。

一個强有力的改教運動蔓延於英格蘭和歐洲的某幾部分；威克里夫 John Wyclif (1310—1384) 變成了這運動的領袖。這運動堅持此點：這改革必須不僅以矯正教會外表的腐敗爲目的，也要以除去內在的原因爲目的。這運動只向民衆進行，不向有學問的進行；威克里夫與胡司 Huss 宣傳聖經的因信被釘十字架之救主而得稱義的教理。聖經被承認爲唯一的真理之源。他們著重無形的教會，而輕視能看見的基督敎團體。他們不相信教皇是無錯誤的；他的教諭和諭令，若非根據聖經，就沒有權力。教牧不是要治理他們所屬的信徒，乃是要服侍並幫助他們。威克里夫宣稱教皇爲敵基督者。他宣言聖餐中餅和酒並未變成基督的身體和血。他使英格蘭有第一部完全的聖經英文譯本。一三八〇年英格蘭得有第一部完全的聖經英文譯本，實由他

威克里夫改革
何如多事
此早如何

開其端。這譯本的第一部分，從創世記到巴錄書 3:20，乃是希立佛得 Nicholas de Hereford 繙譯的，舊約的其餘部分，^{譯者} 聖經，和新的則被認為是威克里夫繙譯的。他也曾差遣傳福音的平信徒出去教訓人。威克里夫於一三七七年被教皇貴利第十^一判罪，但英國的國尊卻保護他。他隱居於勒特倭得 (Lutterworth) 他的教區中，後來就死在那裡。他的門徒——被稱為羅拉得派 (Lollards)——中有許多貴族，然而在一四〇一年異端在英格蘭被定為一種應處死刑之罪；僅僅保有威克里夫的著作，即被處以死刑。威克里夫主義受了強力的壓抑。

約翰胡司 (一三六九——一四一五)——布拉格大學的一位教授——乃是威克里夫的門徒，他曾在波希米亞當改教運動的首領。他也是一個有力的講道者，並曾佔據布拉格的最有威化力的講台。在一四〇九年以後，他變成了布拉格大學中波希米亞國民黨的首領。在教會之改革的事工上，全國都擁護他，胡司先被布拉格的大主教革除教籍，以後又被教皇革除教籍。他被傳到康士坦斯的議會中，在那裡被判為異端而死於火刑。皇帝西基斯門 Sigismund 曾向他保證到議會往返的安全，然而他失約了。照樣，他的同工布拉格的耶柔米也毀焚於火柱上。這件事促成了胡斯派之戰爭。不幸得很，胡司派被分為兩黨，就是聖杯派 (Calixtines) 與他泊派 (Tabornites)。^{譯者} 聖杯派受了勸誘而與羅馬教再結合；他泊派於一四三四年在布拉格戰役中被擊敗了。

喇沃那利 (Girolamo Savonarola) (一四五二——一九八) 乃是佛羅倫薩城的一個頗堪注意之運動的首領。他受醫學的教育，然而宗教的傾向卻使他於一四七五年進了布羅格拉 (Bologna) 修道院，他住在那裏過了七年的安靜生活。他在修道院中的宗教生活，向着幻想的神秘主義這一方面進展；他不久就感覺到上帝召他去作一個遊行傳道士。他的上司打發他出去，但他在開始之時收效甚微。到了一四八六年，他似乎為他講道

發現了適當的方式和內容，就是（1）教會應當受懲罰，（2）教會應當革新，（3）這個不久就要實現。他的講道對於他的聽衆會有很大的影響。絡仁左麥地奇 Lorenzo Medici 於一四九〇年邀請他到佛羅倫薩去。他變成了薩沃那柔拉的門徒，兩年以後就死了。米開蘭基羅 Michelangelo —— 後來變成了著名的彫刻家，繪畫家，和詩人 —— 乃是一個常聽薩氏講道的人。因法蘭西的查理第八於一四九四年率兵來到意大利，遂使薩氏加入政界。皮若麥地奇 Piero Medici 被逐出了佛羅倫薩；薩氏於一四九五年變成了該城的狄克推多。這使他有機會隨心所欲的對該城大加改革。（註八）但因他對教皇之權威和教會之腐敗加以非難，遂使亞力山大第六於一四九七年對他發出教皇的禁令，并用禁諭來威嚇佛羅倫薩。薩沃那柔拉於一四九八年被判爲異端（註九）而處死刑。

共通生活弟兄會 —— 原來是革若特 Gerard Groen 在居德蘭所設立的一個虔誠教會 —— 並無意與羅馬教決裂，只以教訓與講道爲他們所專注的主要事工，藉以從內部改革教會。他們以敬虔的生活爲根基而組織了一些志願的會社，並藉勞作以維持生活。最初的那個會社變成了北歐各處同樣的會社的中心。這些會社不僅收納教牧，也收納平信徒。他們也設立了幾個著名的學校。藉着這些機關，並藉着他們的誠懇的和福音的

（註八）他極力主張佛羅倫薩當有一種神治政體，基督當被立爲王。他收錄了十二至二十歲的青年四千八人爲助手，以攻擊奢侈與淫穢。人民以讀經與到禮拜堂去來代替習慣的遊戲與戲的院戲劇之享樂，營業之人都退還他們所得的不義之財。就福音一名詞的現代意義說來，薩沃那柔拉並不是一個福音基督徒。

（註九）他的改革計劃和他的神學都不含任何異端成分。他的關於教理的見解與羅馬教十分吻合，甚至他於一九七四年所著的「十字架的勝利」"Trionfo della croce" 在百餘年之後被羅馬教的宣傳機關用作教科書。

講道，他們曾在人民當中發生了廣大而有益的影響。效法基督的著者多馬亞黎皮 Thomas a Kempis，和路得在神學方面的先驅威色勒約翰 John of Wessel 都屬於共同生活弟兄會。他們也為共同生活姊妹會設立了同樣的會社。（註十）

這許多運動表明人們對於教會改革之要求在歐洲是何等的普遍。但是，路得，慈運理，和加爾文的宗教大改革的一時候滿足，卻還沒有來到。

習問三十一

1. 說明一般人都希望改革教會的理由。
2. 維護和平者的著者在此書中發表了一些什麼準則？這些準則何以未曾獲得更廣的和更急切的應用？
3. 討論俄坎威廉的見解和影響力。
4. 格爾森是誰？他對於教會改革有何貢獻？
5. 神秘派為什麼理想所支配？
6. 討論改良會議，各教皇為什麼毫不留情的反對這些會議？
7. 威克里夫與胡司的改革運動有何特點？
8. 威克里夫在英格蘭何以未曾立即發生影響？
9. 約翰胡司對波希米亞和教會歷史的總趨向有何影響？

（註十）到了一五〇〇年，僅尼得蘭（Netherlands）一處就有二十二個大機關為弟兄而設立，並至少有八十七個機關為姊妹而設立。

10 薩沃那柔拉是誰？

11 公共生活弟兄會藉着什麼方法來使北歐的人民受其影響？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俄坎威廉的影響。
2. 威克里夫與胡司。
3. 作改教師的薩沃那柔拉。
4. 伊克哈爾特與陶勒爾。
5. 共同生活弟兄會的初期歷史。

(五) 文藝復興與教皇制，——文藝復興將拉丁元素與條頓元素間的幾種特別不同的異點顯示出來了。在意大利，文藝復興是古典的與科學的，而且很少喚起或絕未喚起一種宗教改革的傾向；在西北歐，文藝復興是宗教的與道德的。

文藝復興有一整個世紀之久（一三三三——一四四三）差不多全然是一種意大利的運動，但它卻漸漸傳遍了羅馬教的歐洲，直到反改教運動興起之時依然存在。十字軍運動以及意大利與薩拉森文化之接觸曾使意大利與歐洲的其他各國在經濟的，社會的和文化的的生活上有了一種普遍的改變，一種愛國主義的，民族自覺的，和意大利的語言與文學的復興；一種與希拉羅馬文化有密切關係的科學，亞里斯多得，古天主教法典（corpus Juris）和新柏拉圖主義；一種美術的和古希拉人對個人之重視的復興；由意大利的國家精神與古代

文藝復興與教皇制
文藝復興與教皇制
文藝復興與教皇制

工部局...
 丁...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教會歷史 卷二

地圖十五·十五後八百以前之世界與今日之世界
 (被橫直相交之粗綫所包圍者即八百以前之世界)

的，異教的人生觀之銜合而產生的一種與中世紀中期的文
 化和厭世理想根本不同的文化——總而言之，這一切都是
 那個以文藝復興著稱於世的大運動的一部分。人類的精神
 已為其所居住之世界的偉大所喚醒。

十字軍運動曾激勵了歐洲人去作地理上的探險；那與
 薩拉森文化的接觸曾激勵了西洋的知識的生活。

十字軍運動復興了西洋的工商業，因此又引起了旅
 行，探險，和發見。馬可孛羅 Marco Polo 和曼第威勒爵士
 Sir John Mandeville 曾漫遊東方各地，而且他們的旅行記
 事(約在二二九五)曾驚動了全歐洲。到了十四世紀之初，
 那完美的指南針在那不勒斯(Naples)告成了，這是引起了一
 個探險的大時代的一件大事。加那列羣島(Canary Is
 lands) 被發見於一四〇二年，馬得拉羣島(Madeira Is
 lands) 被發見於一四一九年，威德角羣島(Cape Verde Is
 lands) 被發見於一四六〇年，伐斯戈特茹馬 Vasco da
 Gama 於一四八七年航海繞行非洲的南端。這幾次航行

的主要動機乃是要發見一條與印度通商的航路。歐洲的人不久就感覺到伐斯戈特所發見的航路太長而且危險，因此又激動了人們去尋求一條較短的路線。科倫布 Christopher Columbus 懷着這種大志，向西航行，遂於一四九二年發見了美洲。麥哲倫 Magellan 於一五一九——一五二二年作環繞地球之航行，結果他證明了地球是圓的。人類對於物質的世界之概念全然改變了。

經濟的，社會的，和文化的的生活之改變是不可避免的。那熟悉日上的工商業使某一些城市大發其財，城市的人口因此迅速增加。工業經過了改革。中世紀初期的那種嚴格的閉關自守曾使美術與工業只限於市民的特殊需要。這種與外面的世界相通的新接觸，使那能銷售於定期市場而與其他生產品相交換的過剩的生產品有了出路。這種以貨易貨的舊制度已為金錢之交換所替代，因此又產生了銀行制度。這就是近代資本主義的開端。歐洲的大銀行家不久就有一種比統率軍隊者之權勢更大的權勢。

因城市人口之迅速增加，遂產生了一個新的階級——市民。那些富足的城市——從封建的地主那裡買得它們的自由——組織了它們自己的市政府。人民組成了一個新的社會階級，包括商人，銀行家，店員，技師，和工匠。這個新階級曾要求某種權利，並獲得了幾種關於他們子女之教育的特權，因此又產生了歐洲的同業公會教育或學徒教育，以及自治市邑學校或城市學校。這些學校中的教育當然與教會學校的教育稍有不同之處，因為這種新式的教育自然促進了文藝復興的理想和文化。

與文藝復興有密切之關連的就是幾種重要的發明，例如上述的指南針之改良，紙的使用和印刷的發明，以及火柴之發明等等。紙的製造十有八九是一種中國的發明。約在一二五〇年，希拉人從回教徒學得了造紙

的方法；第一個造紙廠於一二七六年被設立於意大利。到了一四五〇年，紙已爲歐洲人所通用。一四五〇年谷騰堡 John Gutenberg of Mayence 的印刷機之發明，表示了文化之進展中的一個轉關。他的印刷機所出的第一本書乃是一本大約印刷於一四五三年的拉丁文樂經。火藥之發明改革了戰爭。貴重的盔甲和強固的堡壘，差不多變成了廢物；封建制度的徵兵已爲一種正規的常備軍所代替，這是一種助長王權的改變。

文藝復興鼓動了愛國主義和一種民族文學之產生。這種新精神在近代的歐洲各國之進化上獲得了表現。因那些強有力的國家政府之興起，遂使普世教會之統治大受阻碍。教皇與教牧日益加甚的受限制，就是他們的職分只限於原來的屬靈的和宗教的服務。

意大利認它自己爲古代政治的和智識的大羅馬的繼承者。爲要瞭解這遺產，意大利人乃以古代的希拉和羅馬的生活爲根據，而開始重新建立他們自己的文學，歷史，神話學，以及他們的政治的和社會的生活；這些準則大都屬於異教，而不屬於基督教。

古典主義的興趣對那些有學問的人會發生很大的影響，並促使他們棄絕中世紀的經院哲學。他們的興趣集中於歷史的和文字學的研究，因而產生了人文主義。文藝復興運動曾對厭世主義的理想大加反對；然而這運動並未使它自己與教會疏遠，因爲它沒有任何相當的宗教的與社會的的要素可作建造之根據。

古典主義的理想不久就在美術上，彫刻上，在建築術上，尤其是在繪畫上，表現出來了。但古典主義特別是在新個人主義之促進上有效力。中世紀的關於個人的理想乃是克己 (self-abnegation)；這個新的理想卻促進了自我表現。對於人神面同有的傾向，不可抑止，只宜表現。人不當厭世，避世，只應當利用並享受

蘭文的，十一種意大利文的，和四種波希美亞文的。改革派的——尤其是共同生活弟兄會的——福音的演講和教訓會發生一種廣大的影響。一個尋常之人的宗教充滿了迷信與懼怕。懼怕魔鬼及其徒衆，懼怕上帝的可畏的大審判日，懼怕地獄和煉獄，這種懼怕對他發生了一種極大的影響。他怎能保護他自己使不受撒但的侵害呢？他怎能得救，而藉以逃脫地獄的苦刑呢？他求援於教會；教會就給他以下的答復：

(1) 對惡勢力之防禦和救恩都存在於教會中，而且惟獨存在於教會中。一教會以外別無拯救，這是好多世紀以來的定論。人必須藉着與教牧所代表的教會相通，才可以與上帝相通而得救罪。

(2) 教會有許多方法使人可藉以防禦撒但和邪靈而保護自己。人們可購買咒語和護身符作爲此等防護之用。向聖徒與童女馬利亞祈求，是特別有效的。

(3) 聖禮對於得救是必需的。聖禮之權操自教皇。若未經教會機關之許可，教皇得以禁止聖禮之施行。教皇有權革除教籍，並將市，省，或國置之於禁諭之下。

(a) 革除教籍係直對個人而發。較輕的革除教籍是剝奪一個人的享受聖禮之權；較重的革除教籍是剝奪他的一切權利。受革教處分的假若是一個王，那末他的臣民就不受他的效忠於他的誓約之束縛。在受革教處分者之前不得做彌撒。他不能保有教士之俸祿，不能行使主權，或參加一種屬於教會之選舉。凡給他以食物或居所的，必招致教會之刑罰。基督教的喪禮與他無關。

(b) 禁諭係對一城，一省，或一國而發。完全的禁諭禁止公衆的禮拜，聖禮之施行，和基督教的喪禮。各禮拜堂都須關閉；不許鳴鐘，不許行婚禮，不許行喪禮，唯獨聖洗禮和擦聖油禮能够施

行。

(c) 帝國的禁令乃是加諸任何受革教處分之個人或團體的一種世俗的刑罰，就是一種被擯於法律保護之外的宣告。

(4) 補贖包括內心的痛悔，認罪，和懺罪。人必須先有附耳而告之認罪，然後才能得赦免。一切已知之罪必須在聽認罪者之前一一敘述。補罪與刑罰之免除，尋常可藉着祈禱，施捨，朝聖等善行而得到。

(5) 一切在今世應受未受之刑罰都須受之於煉獄中，就是一個在復活以前受刑罰的地方。在煉獄中的靈魂可以藉着彌撒，代求，施捨，和善行而得釋放。假若一個人曾經正當使用補贖的聖禮，他就無需乎懼怕地獄。

(6) 活着的人的罪的刑罰以及那些在煉獄中的人的刑罰都能藉着獲得教會之赦罪而減輕或完全免除。這種赦罪是可以賣錢的。這種赦罪的慣例所根據的理論就是：基督和聖徒會行了超過需要的善行。這些過剩的功德都歸教會掌管，且能賜與或賣給那些缺少功德的不幸之人。

(7) 善行的功德大得讚揚。這種行為的義，乃是以法利賽人的律法主義和那些從古羅馬人遺傳下來的律法主義的宗教概念為其根源。

(七) 回顧——教會曾經有好多世紀堅持她是今世的一個國度。這顯然是與其創始者耶穌基督相反對，他曾鄭重申明：「我的國不屬這世界」。人們勢必深深的感覺到這種有罪之情勢的累積的結果。許多異教的和世俗的要素漸漸發生了一種不正當的影響。雖則純真的福音受了蒙蔽，而教皇與教會的領袖們卻堅決反對任

何改革。同時那新羅頓·拉丁文化已從中世紀的混亂中產出。一個新時代的曙光業已來到，一個新世界的現代思想業已開始確立。一種成功的宗教大改革的一時候滿是一已經來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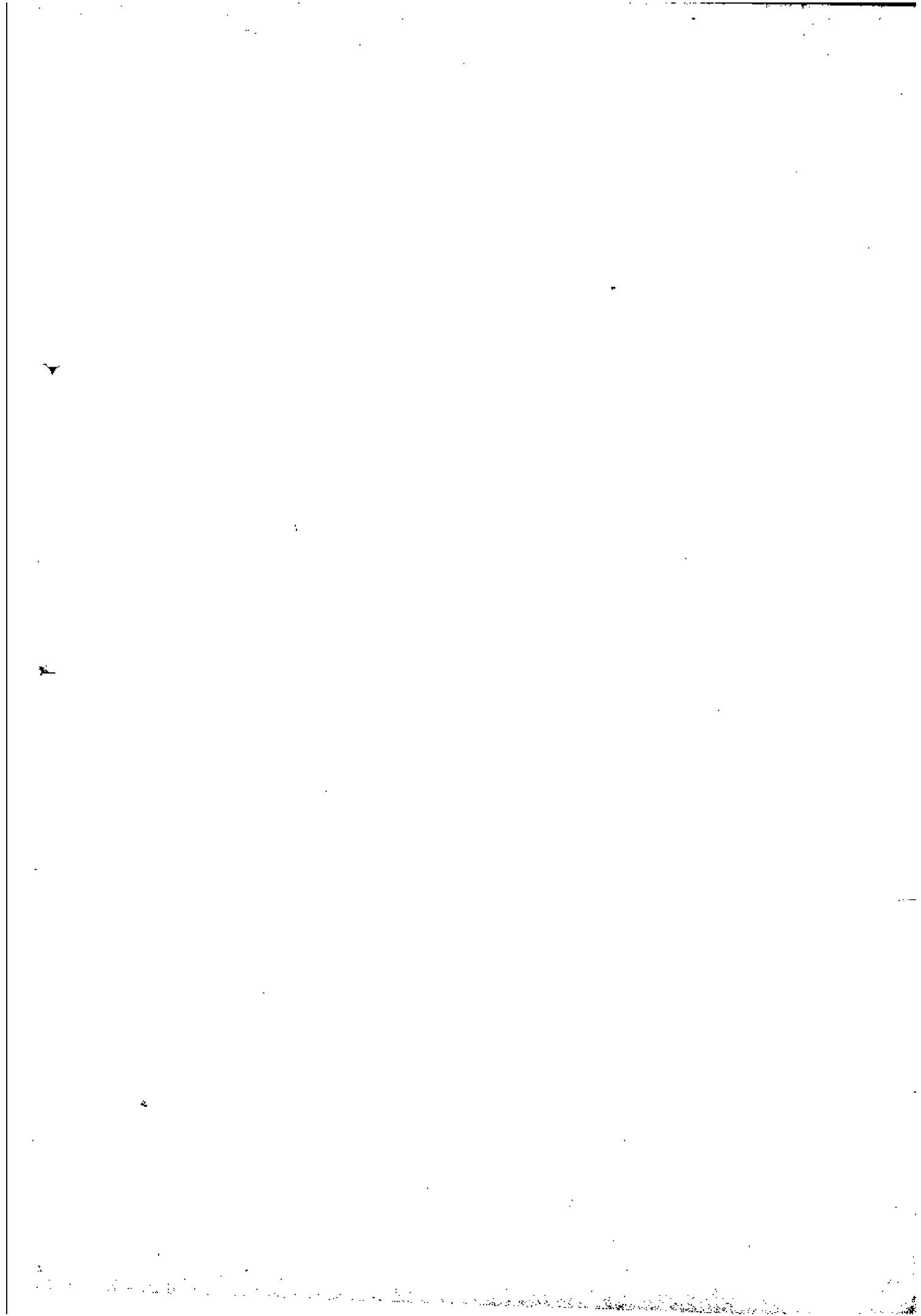
習問三十二

1. 促成文藝復興運動之興起的原因是什麼？
 2. 意大利的文藝復興與北歐的文藝復興有什麼分別？
 3. 這時期爲什麼是一個地理上之發見的時期？這發見對歐洲的生活有何影響？
 4. 實業與美術上之大改變因何而發生？銀行制度與近代的資本主義因何而興起？
 5. 市民是什麼人？這個新階級因何而興起？
 6. 指南針之改良，紙的製造，印刷機的發明，以及火藥之發明，對歐洲的生活有何影響？
 7. 文藝復興何故促進了愛國主義，民族文學，以及近代歐洲諸國之發展？
 8. 試以文藝復興的準則比較基督教的準則。
 9. 新個人主義因何而起？
 10. 文藝復興怎樣爲宗教運動開了路？
- 爲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文藝復興對教會的影響。
 2. 在一二九五與一五〇〇之間的地理上的發見。

3. 平民階級——市民——之興起。
4. 教會對於改變中的世界有何反應？
5. 比較一〇〇年的基督教與一五〇〇年的羅馬教。

教會歷史
卷三





教會歷史卷三

目錄

卷三 近世紀——從改教運動至現在

在「舊大陸」的教會

第九章 改教運動前夕的歐洲……………一至一七

(一) 一般的觀察……………一

(二) 歐洲政治的情形……………三

(三) 智識界的騷動……………八

(四) 經濟制度之不穩定……………一〇

(五) 社會與宗教的情形……………一一

第十章 路得與一五三零年以前之改教運動……………一八至五七

(一) 路得的青年時代及其所受的訓練……………一八

(二) 路得的發展(一五一一——一五二七)……………三〇

(三) 自路得宣布九十五條至沃木斯會議(一五二七——一五三一)……………三五

第十一章

(四) 從沃木斯會議至農民之戰 (一五二一——一五二五) 四二

(五) 從農民之戰至奧斯堡會議 (一五二五——一五三〇) 五〇

改教運動在德意志與瑞士的完成 (一五三〇年——一五八〇年) 五八至一〇〇

(一) 慈運理在區利赫的改教運動 (一五二九——一五三二) 五八

(二) 加爾文首次逗留日內瓦 (一五三六——一五三八) 六八

(三) 加爾文第二次逗留日內瓦 (一五四一——一五六四) 七六

(四) 信義宗的改教運動 (一五三〇——一五五五) 八五

(五) 德意志信義宗教會內部的爭論 (一五五五——一五八〇) 九三

(六) 改教運動的結果 九六

第十二章

德意志以外信義宗的改教運動 一〇一至一一〇

(一) 丹麥 一〇二

(二) 挪威與愛斯蘭 一〇五

(三) 瑞典與芬蘭 一〇七

(四) 波蘭 一一二

(五) 波希米亞 一一五

(六) 匈牙利與德蘭斯斐尼亞	一二六
(七) 柯羅底亞與斯拉窩尼亞	一一八
(八) 意大利	一一八
第十三章 瑞士改教運動的發展	一一二至一二二

(一) 法蘭西	一二二
(二) 尼德蘭	一二六
(三) 蘇格蘭	一二八

第十四章 英格蘭的改教運動	一二三至一四四
----------------------	---------

(一) 早年的改革影響(一二八〇——一三四九)	一二四
(二) 亨利第八時代(一五〇九——一五四七)	一三五
(三) 愛德華第六時代(一五四七——一五五三)	一三九
(四) 馬利亞女王時代(一五五三——一五五八)	一四〇
(五) 以利沙伯女王時代(一五五八——一六〇三)	一四一
(六) 清教徒與獨立派	一四二

第十五章 過激的改教運動	一四五至一五五
---------------------	---------

(一) 重洗派.....一四五

(二) 放浪派.....一五二

(三) 神體一位論派.....一五三

第十六章 天主教的反改教運動.....一五六至一六七

(一) 早期改革的努力.....一五六

(二) 耶穌修道會.....一五八

(三) 天主教異教裁判所.....一六二

(四) 天特會議(一五四五——一五六三).....一六三

(五) 宗教戰爭.....一六五

第十七章 三十年戰爭與英國革命時期.....一六八至一七七

(一) 三十年戰爭之起因.....一六八

(二) 三十年戰爭(一六一八——一六四八).....一六九

(三) 亞米紐斯的爭辯.....一七二

(四) 蘇英的革命.....一七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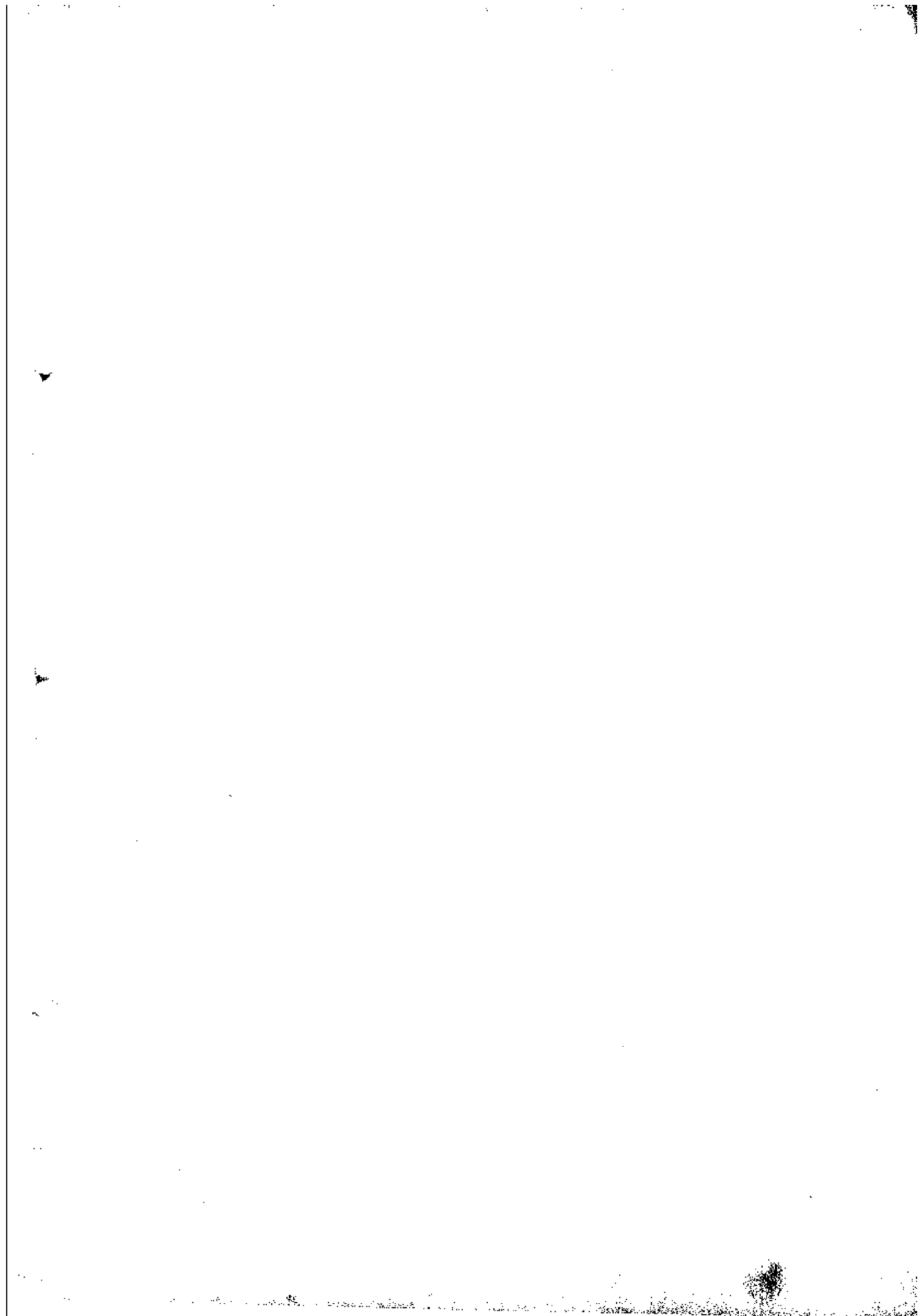
第十八章 第十七世紀與十八世紀復原教的生活和思潮.....一七八至一九九

(一) 正統時期	一八〇
(二) 敬虔主義	一八八
(三) 英國的循道主義	一九三
(四) 唯理主義時期	一九七
第十九章 最近三世紀天主教的生活與思潮	二〇一至二一七

(一) 第十八和十九世紀的羅馬教	二〇一
(二) 第十九與二十世紀的羅馬教	二〇四
(三) 希拉教會	二一一

第二十章 第十九與二十世紀的復原教	二一八至二四七
-------------------	---------

(一) 普通的醒悟(一八〇〇——一八三〇)	二二〇
(二) 正統派，自由派與奮興派(一八三〇——一八七〇)	二三一
(三) 唯物論，共產主義，與教會的復興(一八七〇——一九一四)	二四三
(四) 一九一四年以後復原派的擴展	二四四



卷三 近世紀 —— 從改教運動至現在

第一段在「舊大陸」的教會

第九章 改教運動前夕的歐洲

(一) 一般的觀察——第十六世紀復原派的改教運動，在歷史上成了一種最有勢力的屬靈運動。馬丁路得博士於一五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將他的九十五條揭示於威登堡教堂門上，史家便確定這一天為改教運動產生之日；這件單獨的重大事實，與普通歷史所敘述的歐洲生活決不可分開。

條頓——拉丁的文明至終達到了極點。首先有學術復興，或文藝復興，與中古的精神 (Medievalism) 現出了明顯的裂痕。自來實際上無人得知的生活情形顯露出來了，有三個新的世紀顯示給歐洲人民，即：(1) 已往的大希拉——羅馬的世紀，表現在文學，藝術，和宗教方面；(2) 各個人的內界，即主觀界，情感界，及其本來的，潛伏的可能性，業經顯露；這個巨大物質的世界，藉着地理上令人驚奇的發現顯示出來了。

對於這種驚人的發展作適當的透視，是必需的。古代文明僅限於江河的流域，如尼羅河，底格里斯河，幼發拉底河諸流域。在中世紀則不然，文明已集中地中海沿岸各國。近世紀的開端，大西洋和太平洋已成爲世界交通與商業所必經的要道了。

文藝復興對於意大利與北歐發生了截然不同的影響，因爲意大利所得的感化是由古羅馬和古希拉而來；而北歐却注意於基督教的產地巴勒斯坦。意大利的文藝復興，只注重人的自身的修養與發展，因此引起

了極端的個人主義；而北歐的文藝復興，以教育為社會和宗教改革的工具。這個運動在意大利以異教徒為主；而在北歐却以基督徒為主，所以德意志的文藝復興和改教運動，是很難分別清楚的。這運動在南部是貴族化的；在北部是平民化的。

德國的文藝復興，人常視為一種改教運動，但也稱之為復原派的革命（Protestant Revolution）。這兩個名辭，描寫同一運動的兩方面。這是一種改教運動，是因它叫信徒回到基督教的三個最大的和基本的原則：（1）聖經具有信仰與生活唯一標準的權威；（2）稱義單藉信仰，不在乎任何善功；（3）一切信徒都有祭司的職分。這是一種革命，當天主教拒絕依照上面所說的原則從事改革時，歐洲一半的國家便與教皇脫離關係，另立復原派的教會。

在改教運動的時候，世界上只有一小部分屬基督教界。巴勒斯丁，敘利亞，小亞細亞，埃及，和北非洲相繼落於回教徒之手。且自一〇五四年宗教上的離異以來，基督教會便有東方與西方之分了。回教徒的侵畧使這種情形成了永久性，他們好像斧子一般把基督教國家竟然關開了。康士坦丁堡於一四五三年為回教徒所佔領，要到一五二九年維也納（Vienna）的英勇抗戰，才得阻止他們在歐洲的進行。這種分離，致使希拉教幾乎絲毫受不到改教運動的影響。

由中世紀轉變至近世紀的，不是突然的，是漸漸由西歐的宗教，文學，道德，社會經濟，和政治的生活而來。這些不同的原動力，怎樣的造成了改教運動，將於下文敘述之。

有人說：威克里夫是改教運動的晨星，胡司約翰與布拉格的耶柔米（Hieronymus of Prague）是改教運動

首先的殉道者；薩沃那柔那(Savonarola)是改教運動的大先知；更可以說：路得，慈運理，加爾文都是偉大的改教家。耶路撒冷的使徒會議，加拉太書，羅馬書，和復原派改教運動，彼此有密切的關係。它們好比四葉的車軸草一樣。

○現代的教會歷史，可分為四個特殊的階段：(1)第十六世紀的改教運動和反改教運動；(2)第十七世紀與第十八世紀一部分時期的正統派時代；(3)第十九世紀的自然神論，(Deism)唯理主義，(Rationalism)與自然論(Naturalism)時代；(4)在近世紀(二十世紀)的開端的泛神論(Pantheism)唯物論(Materialism)和共產主義(Communism)。

(一)歐洲政治的情形——西歐主要的政治發展，使各國形成了強固的中央集權的政府。封建制度業已崩潰；有勢力的國王便趨於專制。國家的新語言和新文學，也漸漸的產生出來了。當第十六世紀之開端，歐洲基督教的四大強國，為英格蘭、法蘭西、西班牙和德意志，前三者都有強固的國家政府，德意志也顯然有統一國家的傾向。意大利沒有統一的政府。但是歐洲有一種巨大的非基督教勢力，即回教，像駭人的濃霧籠罩着政治。

英格蘭首先成為鞏固的國家。玫瑰之戰(The Wars of The Roses 一四五五年——一四九五年)已將英格蘭的封建地主銷滅殆盡，所以那些繼起的君王亨利第七(一四八五年——一五〇九年)和亨利第八(一五〇九年——一五四七年)，雖有國會組織，仍然隨意治理一切。這種強盛的君權對於教會和教皇的管轄權當然要加以箝制。英王自從戰勝者威廉以來(William the Conqueror 一〇六六年)，作了英國教會的最高領袖；但

是對於教皇還是表示最大尊崇，承認他為英國教會的領袖，「只要是國家的律法所許可的」。自從一二六五年英國的下議院成立以來，新社會的平民階級在英國政府方面有了發言權。當改教運動之時，中等階級成了英國王位主要的支持者。

法蘭西百年之戰（一三三八年——一四五三年），實際上已將法國的貴族摧殘了，君權業經確立。少數的封建地主，雖仍然保持他們的權勢，却被路易第十一（Louis XI 一四六一年——一四八三年）所消滅。他的兒子查理第八（Charles VIII 一四八三年——一四九八年）企圖使法蘭西替代德意志作聖羅馬帝國的首領。繼起的君王，尤其是佛蘭西斯第一（Francis I 一五一五年——一五四七年），有同樣的奢望。這君權強固的政府，為平民所擁護，他們自一三〇二年以來，就有代表在國會之中。一五一六年佛蘭斯西第一和教皇利歐第十訂立布羅格拉的協議（Concordat of Bologna），這條約使國王在實際上做了法蘭西教會團體的領袖。

西班牙受回教徒的管轄歷數百年之久，但這半島的西北隅，有幾個基督教的首領，漸漸的將這些侵略者擊退，至一四九二年，終於把摩爾人（回教徒）從本國驅逐出境。阿拉根的斐迪南（Ferdinand of Aragon）與迎斯太的以撒伯拉（Isabella of Castile）聯婚，兩個對敵的侯國合併起來，西班牙的君主政體因此奠定了根基。葡萄牙保存獨立王國直到一五八〇年。西班牙之所以有她那興盛尊榮的時代，是由於本國的擴展與團結，並由於地理上的發現迅速的開拓殖民地。一五一五年，斐迪南王崩，他的孫兒，西班牙的查理第一繼位。查理不單承繼了斐迪南在西班牙的一切主權，並擁有奧地利的勃良第的王權。他於一五二九年被選為神聖羅馬帝國的皇帝。自此以後，他就以皇帝查理第五而著名，當復原派改教時，竟成了幕中主角。一四七八年在西

斐迪南與以撒伯拉
一四九二年
查理第一
一五二九年
查理第五

西班牙設立了天主教異教裁判所，其目的是要撲滅異教，尤其是要消滅摩爾人和猶太人。這異教裁判所的嚴酷，加上斐迪南王的苛法，致引起連續的背叛，直到一五〇四年至一五二二年查理第五攫取專制君權時，始告終止。西班牙迭起的擾亂使國皇無法顧及德意志方面路得派的改教運動。王權的確立，自然足以促使西班牙建立國家教會。斐迪南與以撒伯拉不單想改革教會，並想將教會置諸國家或君王管轄之下。實際上，他們於一四八二年曾強迫教皇訂立這樣的條約。

德意志的政治組織，與美國聯邦政治的組織相似，都是在同盟條約之下 (Articles of Confederation)。德國自從加羅林今家系廢滅以來，國內的大貴族便取得選舉君王的權利；且從九六二年大俄安加冕時起，被選的君王，對於意大利的王權和皇帝 (參第六章五節和七章三節) 都有權在握。在霍亨斯陶芬 (Hohenstaufen) 一一三八年——一二五四年一時期之末，德意志大約分做三百個實際上獨立的邦國，而選舉君王之權，却被七個爲首的諸候所霸佔。這七個選舉候，四個是世俗化的，三個是大主教 (Prince-bishop)，勢力強大，遍及德國全境，直至一八〇六年聖羅馬帝國爲拿破崙所解散的時候。從一四三八年起，諸選候的職分，名存而實亡，哈布斯堡的奧地利亞家系 (Austrian House of Hapsburg) 已成世襲皇位之勢。馬克西米良第一 (Maximilian) 一四九三年——一五一九年) 是中世紀這家系中的一個最偉大的皇帝。他曾竭力使德意志團結，但諸選候却不肯以最高皇權授與之。馬克西米良第一漸次分其注意力於這帝國與哈布斯堡家系之間。他與勃艮第的馬利亞結了婚，這馬利亞是勇敢的查理 (Charles the Bold) 所有的獨一承繼者。他使他的兒女與斐迪南和以撒伯拉的兒女聯婚。其子腓力於一五〇六年死後，遺下查理和斐迪南兩子。馬克西米良第一在未死以前，想要

查理做常選的皇帝，并爲斐迪南與波希米亞的安麗（Anne of Bohemia）即波希米亞和匈牙利王室的繼女訂婚。馬克西米良第一死於一五一九年，遺給查理和斐迪南兩個孫兒的領土，異常廣大，包括奧地利亞（Austria），提羅爾（Tyrol），斯台利亞（Styria），加倫提亞（Carinthia），施瓦比亞（Swabia）之一部，荷蘭（Holland），布拉班（Brabant），法蘭德斯（Flanders），與其他勃良第之土地，西班牙和世襲那不勒斯（Naples）與西西里（Sicily）王位的權利。教皇雖爲一切教會有名無實的領袖，而德意志的團結，竟促成了歸國家管理的國家教會。

第十五世紀的中意大利分做五個大聯邦政府，就是米蘭公國，威尼斯與佛羅薩兩個民主國，教區，以及那不勒斯古王國。但各聯邦互相猜忌，彼此不和，加以教皇與帝王因曩的爭競，阻礙意大利的統一，歷三百多年之久。

第九和十世紀的遷移，已將斯干的那維亞人口的一些上等分子漸次排盡。於是這些北方的國家，在歐洲中世紀的歷史上佔不着顯著的地位了。一三九七年加爾馬條約（The Treaty of Calmar）統一了挪威，瑞典，和丹麥，這三國在丹麥王的統治之下，但各國仍保留自己的憲法，並得各自創製律法。這聯合包括瑞典和屬國芬蘭，和隸屬挪威的愛斯蘭與格林蘭。加爾馬條約不久便失却效力，嫉妬與爭論以及戰爭，終於把它完全撕毀了。基斯強王第二（Christian II）曾竭其全力征服叛逆的瑞典，但他於一五二〇年十一月，在斯得哥爾摩（Stoekholm）大屠殺瑞典名人，便失去了勝利的尊榮。瓦撒古斯道夫（Gustaf Eriksson Vasa）對丹麥且豎起反叛的旗幟，於一五二三年得稱爲瑞典王。

俄國曾表現真正雄大的勢力。伊晚大帝 Ivan the Great（一四六二——一五〇五）曾使該國從可痛恨的韃靼

改爲的
松？

人 (Tartar) 統治下得着解放。可是俄國屬於希拉教會，所以在改教運動中，沒有佔甚麼活動的地位。

土耳其的回教在歐洲勢力強大兇鋒銳不可當。歐洲方面的土耳其領域，爲亞目拉特第一 (Amurath I, 一三六〇年——一三八九年) 所攻克。巴雅則特第一 (Bajazet I, 一三七四年——一四〇三年) 復繼續征服歐洲。他曾起誓說：我的馬要在羅馬聖彼得堂崇高的祭壇上吃雀麥。他的進展很快，歐洲中部和西部因而大起恐慌。在一五二六年與一五二九年之間，匈牙利王國業已敗滅。德意志教會禮拜堂的鐘聲，多少年之久，召集一般人民祈禱，抵抗那將要來到的土耳其人。一五二九年他們圍攻維也納，幸歐洲諸王協力抵抗，終不獲逞。皇帝查理第五與天主教諸王因要傾全力阻擋土耳其人的鐵蹄，致不能盡心從事改教運動。

由這簡要的觀察，可知各國在最高統轄權之下，從事團結，實行民族主義。諸王權勢激增，漸漸地奪去教會行政上的職權，教皇的治理權因而受了限制。改教運動前夕所興起的國家，要求控制教會的政府。

然而教會歸政府管轄的這種轉變，未曾促進若何改革事業。英法諸王對於教會改革，毫不注意；不過國家教會之形成，削弱了教皇的權勢，使摧殘改教運動的勢力消失效能。

習問 三十三

1. 改教運動產生之日，何故與近代的開端同時？
2. 條頓——拉丁的文明，何故需要如此長久的時間才達到極點？
3. 歐洲的生活，使現代發生一種普通的轉變，有何先兆？
4. 試說明意大利與北歐文藝復興的異點？

5. 德意志的文藝復興，何爲有時稱爲改教運動，有時稱爲革命？
6. 改教運動與羅馬人書，加拉太書及耶路撒冷的使徒會議有何互相關係？
7. 試比較或對照英格蘭，法蘭西，西班牙政治上的發展。
8. 德意志與意大利，在此時爲何沒有成立強盛的國家政府？
9. 斯干的那維亞，俄國，土耳其的政治情形如何？俄國爲何在改教運動中沒有地位？
10. 回教徒的威脅，對於改教運動有何影響？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西方文明的起源與特性。
2. 聖經的最高權，信仰的最高權，與基督教信徒的最高權。
3. 民族主義的興起及其在改教運動中之影響。

(三) 智識界的騷動——文藝復興，使基督教的歐洲，在智識方面起了根本的改革。古代高尚文化的復興，自由的道德人格之新渴望，批評與自恃精神的喚起，因地理上的發現，所生的新影響，各種發明，工業的復興，貿易，商業和銀行業等，都是趨向於脫離歐洲中古精神的。

北歐方面，新人文主義的傳播，異常迅速，首先充滿在各大學裏面，多數中等學校亦然。巴黎大學兩百年之久做了希拉學術的中心。維也納大學(Vienna)，海得爾堡大學(Heidelberg)耳弗特大學(Erfurt)杜本根大學(Tübingen)，與萊普西大學(Leipzig)皆首先倡導這種新學術。威登堡(Wittenburg 一五〇二年)，

馬爾堡(Marburg 一五二七年)，肯尼斯堡(Konigsburg 一五四四年)，和耶拉(Jena 一五五八年)四個大學，也相繼創立了。在英格蘭方面，有格羅斯，(Grocyne)，林拉克利(Linacre)，和柯列特(Colet)把這種新學術輸入牛津大學；輸入劍橋大學的是伊拉斯母(Erasmus)，他在那裏教學歷四年之久(一五一〇年——一五二四年)。柯列特於一五一〇年改造倫敦聖保羅座堂學校；英格蘭的中等學校也步其後塵。德意志，荷蘭，和法蘭西，因對於新學術表示熱忱，所以他們的中等學校，也有同樣的改造，而且這中等學校新型的建設，完全表現了這種新精神。

文學家中最著名者為沃羅清(John Reuchlin 一四五五年——一五二二年)，伊拉斯母(Desiderius Erasmus 一四六七年——一五三六年)，柯列特(John Colet 一四六七年——一五一九年)，『烏托邦』(Utopia)的作者摩耳(Sir Thomas More)和墨蘭頓(Philip Melancthon 一四九七年——一五六〇年)，馬克西米良第一與英王亨利第八對於這種新學術也感覺着很大的興趣。

○ 文藝復興運動輸入北歐之後，又喚起了宗教改革的新熱忱。北方領袖，為保持宗教的權威起見，專心研究教父們的著作，和希拉，希伯來聖經原文，但教會對於這種趨勢，未曾採取靈敏的態度。教皇與紅衣主教受了意大利文藝復興的感化，反把宗教異教化。所以歐洲南部的教皇制和教會，當宗教大復興發生於北歐各地時，在道德上顯形衰落。當時教會，以經院哲學的教義，限制，和迂腐的計畫為自衛的堡壘，這與現代研究科學和注重理性的精神相衝突。人文主義運動反對無知，遺傳主義，和舞弊營私，要求宗教上的改革，並力倡研究歷史與探討聖經應有較穩健的方法，這都準備了歐洲智識方面接受改教運動。

(四)經濟制度之不穩定——土地是產業經濟的基礎，而為教會和貴族所擁有。三分之一或者差不多一半的德意志的整個土地主權屬於教會。佃戶，農奴，和農民，須絕對服從那些擁有土地的地主。他們每年的收穫很難維持本身家庭的生活，而且在他們工作的地方，絲毫沒有自由。若沒有得着地主的許可砍伐了一棵樹，就要被處死刑。他們如在所耕作的土地上打獵，或在小溪中捕魚，從農場經過，須受嚴厲的禁止，因為土地不是屬於他們的。

十三世紀以前，歐洲沒有中等階級。教牧與貴族形成了上等階級，而農奴和農夫則為下等階級。但因工商業的發達，就創立了一種新興的階級——公民，自由人，中流社會之人(Bourgeoisie)、市民(Burgers)——構成現代大多數普通民衆的核心。這種新階級的分化，藉着組織完善的同業公會來操管興盛的貿易。這些公會的主要職權，在幾個家系中世襲的繼承着，後來竟致支配勞動階級。商業既日見興盛，各城市的商業聯合會便應運產生，好像德意志北部的漢西狄克同盟會(Hanseatic League)一樣。這些大商業公司，貿易遍全球，資本極雄厚，遂起而替代了地方的公會。由商人和銀行家組成的資本主義，在各城市中造成無產階級，致使貧富大相懸殊。因着市民炫耀財富，生活豪華，道德淪喪，富商與貧民間的仇恨，便日趨尖銳化。耕地的農夫和城市的勞工，為欲得着公平的待遇，就提出合理的要求，但是他們的請願常無人理會。結果在社會的下層階級中掀起了擾亂的強烈暗潮和不滿意的景象。苛捐雜稅，差不多成了難堪的重擔；此外除了納稅維持地方政府以外還要把許多金錢納入教皇的倉庫，以供其揮霍。神甫按農夫的全部收入，抽取什一捐；每逢舉行各種儀式的時候，也要向他們勒索，如洗禮，婚禮，告解禮，抹聖油禮，墓禮等。甚至

罪得赦免也要錢才可以買得，這與聖經上所說，人得救不是用金錢，乃是因基督耶穌的寶血的道理，直接相反。

各地農民，因不滿意現有制度，反叛運動便開始發生，北方諸國有好些這樣的運動，從英國一三八九年的叛亂起，至德國一五二五年的農夫之戰止。然而所有農夫的叛亂，大都是局部的，而且組織不完善，財政極窮乏，終於為諸王令人恐怖屠殺所平定了。他們所用的普通標語，是「打倒神甫」「打倒土豪」。

教皇利歐第十（一五二三年——一五二一年）恢復了舊贖罪票之舉，為羅馬聖彼得堂籌措建築費。各地為教皇的倉庫儲積了大宗的金錢。這事使北方諸國民族主義的覺悟，和宗教改革的要求，同時發生了。多數治理者，寡廉鮮耻，極力搜括，因象養爪牙，或舉辦其他公共事業，需要大宗的收入。這種經濟的景況，實為與羅馬脫離的準備。試細察路得於一五二〇年「告白耳曼貴族」有效的申訴書，與後來在德意志北部的政治發展，便可得知。

（五）社會與宗教的情形——此時期是宗教的時期，而非唯物論的時期。當時喚起了一種新宗教的熱忱，可由以下數點證明出來：（1）人們切望藉着各種機械式的實行以獲得因行為稱義，如背誦聖母經（Aveot Maria）和主禱文，賜濟窮人，向神甫認罪，以及朝聖等；（2）神秘宗教很發達，或說人們對於靈性隱秘生活的興趣日增濃厚；（3）下等階級與暴虐教會的離異，愈久愈遠；（4）文學家對於教會的教義和規條，懷疑心日漸增長；（5）因各樣對宗教改革的各種努力

1. 此時期人們的虔誠多轉向外表，對建造與裝飾禮拜堂很表熱忱。各個村鎮，都有他們的小禮拜堂，而

每城有好幾所美麗的禮拜堂。科倫 (Cologne) 城的居民共五〇〇〇〇人，有十一所大禮拜堂，十九個牧師區，二十二個修道院，十二個醫院，七十六個修道團體 (Convents)。暖堡 (Nureberg) 共三〇〇〇〇人，有十五個禮拜堂，和十二個修道院。人民無論貧富，對於這些宗教機關，莫不踴躍輸將。

這些機關為宗教活動的中心點。在各城的禮拜堂中，舉行數量驚人的彌撒。就科倫一城而言，在各禮拜堂的祭壇上，每天彌撒的舉行常在一千次以上。講道的復興，是中世紀教會所未曾見到的，可是所宣講的，很少福音的信息。宗教的外表主義 (Externalism) 在各種戲劇的表演上顯示出來了，例如非常繁複的儀式，和難以描摹的教會禮儀，教會形形色色的節期，宏大的遊行隊，耶穌受苦和神蹟的表演。記帳員留心紀錄每天與每年所念的聖母經和主禱文的次數。在德意志每十七人中有一人是屬於某宗教團體的。

相信聖物有神奇的能力，是很普遍的。自七八七年所舉行的第七屆大會議 (General Council) 以來，禁止主教祝未得聖物的新禮拜堂為聖，違者要受革職的懲罰。購買與收集聖物，已成了一種普通狂熱，智者腓勒德力 (Frederic the Wise) ——後來做了路得的朋友和保護者——得到了五千多種聖物，內有已死諸聖徒的頭髮，骨頭，亞倫的杖，少許摩西所見燒着荆棘的殘餘枝葉，與迦拿婚禮上的兩把酒壺。

懊悔與懼怕，驅使成千整萬的人去朝聖。人們以旅行至羅馬與到其他聖地，為撫慰不安的良心之方法。一三〇〇年有二十多萬朝聖者到了羅馬，因為教皇曾經應許了一切痛悔的人，凡在那一年朝拜使徒禮拜堂的，都能得到一切罪孽的赦免。這種「禧年節」，後來宣佈每隔二十五年舉行一次。一四五〇年在一禮拜之內，約有一百萬朝聖者到了羅馬。而一九〇〇年全年之中，祇有五十萬人到過這「永世之城」，對照起來，是很

有趣的。

這些循環的禱年節，是後來中世紀宗教生活的一個顯著的特徵，和羅馬教的告解禮與發售贖罪票的道理有密切的關係。告解禮是尼西亞時代以來所設立的慣例，為四種規條所成：(1)心靈的痛悔；(2)必須向神甫承認一切所知道的罪；(3)補贖或補罪，包括教會所規定的外表工作，如濟貧，禁食，朝聖，罰金；(4)神甫奉上帝的名，宣告赦罪。補贖是痛悔者為罪憂傷所應有的外面表示，由教會或神甫施行之，乃赦罪並再准加入教會的條件。當第七世紀時，告解禮的補罪更改了，以金錢替代宗教過犯的刑罰，成了通例，這便是贖罪票的起源。

後及家
標。救罪之刑

改教運動時期的簡單年代表

路得宗	改革宗	安立甘宗	羅馬教
1483年11月10日 馬丁路得的誕辰	1484年1月1日 慈運理的誕辰	1485年—1509年 亨利第七在位時期	
	1509年7月10日 加爾文的誕辰	1509—1547年 亨利第八在位時期	1492年 哥倫布發現美洲
1512年 路得充當教授	1519年 慈運理對贖罪票的抗議 參所講演		1493年—1510年 皇帝馬克西米良第一
1517年 路得的95條			
1521年 沃木斯會議	1522年 慈運理與羅馬決裂		1519年—1556年 皇帝查理第五
1525年 農民之戰	1525年 慈運理取消彌撒		
1530年 奧斯堡會議	1531年 慈運理的死期	1547年—1553年 愛德華第六在位時期	1545年—1563年 天特會議
1546年 路得逝世施馬加之戰	1536年—1538年 加爾文首次住在日内瓦	1553年—1558年 馬利亞女皇在位時期	1556年—1564年 皇帝斐迪南第一
1555年 奧斯堡的和平	1541年 加爾文回到日内瓦	1558年—1603年 以利沙伯女皇在位時期	1564年—1576年 皇帝馬克西米良第二
1580年 相和信式	1564年 加爾文去世		1576年—1612年 皇帝如多夫第二

和宗教的直覺，爲直接親近上帝的門路。他們以教會的神甫和禮儀，爲靈性生活的幫助，但不視爲必要的居間者。神祕的宗教，屬理智的事件少，而屬內心與感覺的事件多；藉着自制，與上帝有生活上的交通，而不多求認識上帝。神祕派期望在上帝裡面消失自己，較之藉着耶穌基督而得拯救更爲重要。

神祕主義曾由幾方面協助改教運動開闢道路。這極度的宗教虔誠所有行動，對於普遍流行的宗教形式主義和繁文縟節加以有效的制止。神祕派爲教會衰敗所生出的真實憂愁，延及平民，而且由這種情感引起了改革的渴望。

3. 因着苛捐雜稅與宗教上的濫用，下等階級的人就漸漸與教會遠離起來。迭起的農民叛亂，是直接攻擊教會，也同樣反對貴族。當路德着手改教運動時，農民歡呼他爲良友和救星。

4. 基督教最初的真理和歷史的研究，引起人文學家注意早時教會，與同時代教會的教義與慣例的大差別。他們公然批評這種普遍的宗教腐敗，且有改革的企圖。伊拉斯母想着：若要實行改革，最好的方法，莫過於使世人熟悉基督教最早的情形。因此就有他的希拉文新約聖經的出版，和教父們拉丁文的刊本。他們回到基督教起初的原則，預備人民接受聖經爲信仰和生活的最高權威。

5. 馬丁路得以前的時候，曾有許多企圖要完成一種宗教的改革，但教會絕對的加以拒絕。其時，北歐方面有一些頭腦清醒的人，察覺教會所具有的宗教世界觀，已是不正確的。那些大改革家，起初與羅馬教決裂，不是因其生活和慣例的腐敗，乃因教會堅決的拒絕將其教義和宗教的生活完全建立在聖經的原則上。羅馬教拒絕接受改教運動的三大原則：(A) 聖經具有信仰與生活唯一標準的威權；(B) 稱義單藉信仰，不

在乎任何善功；（C）一切的信徒，都有祭司的職分。因此改教運動勢必發生，以反對羅馬，而這運動在後來引起了復原派和羅馬教派的大分離。

習問三十四

1. 文藝復興使北歐在智識上，發生了何種普通的變動？
2. 新人文主義因着什麼原動力，傳播在北歐的人民當中？
3. 新人文主義的研究，何故在英，德發展宗教的熱情，以替代意大利學者的愛國熱情？
4. 試述在改教運動以前經濟不穩定的景況。
5. 經濟的情形，如何為與羅馬分離的誘因？
6. 你想此時期為何是屬宗教，而非屬唯物論的？
7. 注重因行為稱義，與普通宗教的世界觀，有何關連？
8. 試詳述贖罪票的慣例。這種慣例，在使徒時代終結時還普遍流行嗎？何故沒有？
9. 神祕派的宗教，有何意義？神祕主義怎樣為改教運動作了先鋒？
10. 下等階級的人民，對於當時的教會，和對於馬丁路得，大概抱何種態度？試述其原因。
11. 復原派的改革運動，根本是一種反對某種宗教的世界觀的革命，何故？
12. 試說明教會怎樣拒絕改革的要求。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伊拉斯母的感化力。
2. 人文學家銳赫林 (John Reuchlin) 的感化力。
3. 科勒特 (John Cole) 與摩耳 (Sir Thomas More) 對英國新學術界之提倡。
4. 馬克西米良第一，亨利第八與佛蘭西斯第一對於新學術的興味。
5. 一三八九年至一五二〇年之間，歐洲農民的叛亂。
6. 一五〇〇年時的世界情況，與基督在世時代的情況之比較。

第十章 路得與一五三零年以前之改教運動。

(一) 路得的青年時代及其所受的訓練——當馬丁路得現身為改教家之時，教會曾不斷的遭受批評，歷兩百年之久。改革的要求是普遍的，而且準備已久。當時各種湊合的力量，如天時，地利，人和，環境，以及宗教和政治的關係，對於復原派的改教運動，特別有利。可是這種有利的環境，沒有產生什麼改教運動。路得隻身辛苦進行他的事業，毫不介意於以前的反叛，和對於改革屢起的抗拒。改教運動的起源與特性，在於馬丁路得親身經驗了福音的真理，及其植基於真理上的宗教信仰之長進，而不在有利的環境。

馬丁路得於一四八三年十一月十日生於埃斯勒本 (Eisleben)，在今日普魯士的撒克遜境。(Prussian Saxony) 其墓碑記載他生於一四八二年，而按墨蘭頓所記則為一四八四年。按照當時所通行的規矩，他生後第二日就受了洗，而且按照那一天所紀念的聖徒名號，取名為馬丁。

他的父親爲漢斯路得 (Hans Luder Luder Luder Luder Luder)，母爲馬迦熱特 (Margaret)，生於齊革勒爾 (Ziegler)。他們當時是從其本家至替林根 (Thuringia) 的墨拉 (Mehra)，遷移至此。且在路得生後半年時，就卜居在曼斯非得 (Mansfeld)，該城是一富裕的鑛業城市，離埃斯勒本不過數英里。漢斯路得爲農夫之子，而馬迦熱特出生於埃森納 (Eisenach) 的市民之家。當時的人，說他們身材矮小，相貌粗魯，有「褐色皮膚」，馬丁路得常以他的祖先自誇。有一次他說：「我是農人的兒子；我父親，祖父，和以前的祖宗，都是真正的農人」。

這位大改革家的父親，是一個具有自恃心，進取心，和能力的人，他兼有勇敢和豪放的性情，這是路得家族的特點。他在曼斯非得獲得了高尚而有權利的地位。馬丁路得的母親，是一個艱苦工作，忠實，嚴謹的婦人，沒有時間休息娛樂。她虔誠而具迷信，不單教導她的子女祈禱上帝，和「親愛的聖徒」，更教導他們懼怕並遠避一切的邪靈。當時一般人相信這些邪靈過於相信上帝。

馬丁路得承受了父母的特性，這對於他的工作有極大的裨益。這種強而有力的農人之天性，身體，精神上的力量，幫助他能忍受那刻苦的修道士生活和與改教運動有關的偉大工作。他也承受了其先祖無畏的，奮鬥的精神，熱情的幽默，剛毅的性情，和鄉村的粗鹵。他有苦幹的精神，果斷的意志，和合乎特殊常識的保守主義。他那熟練的普通的語言，與自然界和下等階級人民的親密交往，對於平民宗教生活的通曉，和他所受的完全教育，都博得一般人民的好感。日耳曼人承認他爲他們自己的人；他們那樣留心聽他的教訓，愛戴他，實在是日耳曼領袖中少有的。

路得小時在家庭中是極樸素而嚴謹的。他的父母於經濟未能獨立時，在曼斯非得遭遇了許多的困難。家庭中常為窮乏所迫。一次路得自己曾說：「我的父親是一貧窮的鑛工，母親背上扛着柴，為的是養育我們；為我們取暖，他們的生活，極辛苦貧乏；是今日的人們，所難於長久忍受的」。這些困苦，孩子們也共嘗了。他們也常順從父母過分嚴厲的管教。其母親有一次為着路得偷了一個核桃，打得他皮破血流；他的父親，有一次以嚴刑打他，他就逃亡在外，住了幾天。但路得孩童時代的追憶，不僅限於身體上的困苦。他也記得他的父親是一個愉快而溫柔的人。他父母雖嚴厲，但存心是善的。他早時在家庭中所受的管教，不得比德意志中一般家庭的管教更嚴厲。

路得孩童時代的家庭，是中世紀虔誠信奉天主教的家庭。在家庭的宗教生活中，沒有什麼改革的趨勢。他的父親是一個虔誠的羅馬教徒，與兩個曼斯非得的神甫交誼甚篤。一四九七年，在曼斯非得有兩個新祭壇行奉獻禮時，應許凡聽見第一次彌撒禮的，可得着六十天的大赦；漢斯路得在首次舉行彌撒時得到了一張贖罪票。路得曾學習信經，十條誡，主禱文，與一些簡易頌詩和歌唱，他也知道皇帝是上帝在地上的治理者，教會是教皇的居所。路得曾說，基督對於他是一位莊嚴的審判官，「坐在一條虹上，兩旁有他的母親和施洗約翰，為人代求，以止息主可怕的震怒。」他曾聽見各種論到魔鬼和邪靈的駭人故事，它們充滿在空中，水中，森林中，草場中，山中，和谷中，傷害人民和牲畜。更危險的是那些女巫，她們所有的神秘能力，可以在人民身上，作出可怕的事來。他認識一些鑛工與行巫術的老年婦人。他曾目觀成羣結隊的朝聖者由曼斯非得經過。這一切的事情，在青年的路得敏感的腦海中有一種深刻的印象。

他從六，七歲至十四歲時，在曼斯非得的村鎮學校裡受了初級教育。他在學校裡學習讀書，寫字，宗教，以及拉丁文的原理。學校的管理是極嚴厲的。路得在一天上午被鞭打十五次，却沒有充分的理由。這村的鄉董要學生們到禮拜堂去作禮拜，由歌詩班長教導他們唱歌。一切學生，都要去參加教會的節期；那感人的儀式，尤其是唱詩，在這青年人的腦海中，有不能磨滅的印象。曼斯非得的人民是忠實的天主教徒，他們尊敬教皇，赴禮拜堂去禮拜，相信聖者和聖物，並購買贖罪票。路得是生長在這種虔誠的環境之中。

在家庭與學校所受的嚴厲管教，以及天主教宗教的嚴格的律法主義，使路得感覺着宗教的不穩定與可怕。所顯現給他的上帝，不是一位慈愛的父，乃是可怕且不可親近的；基督不是一位有憐憫的救主，乃是一位駭人而且嚴厲的審判主。教恩須藉着聖徒和教會為中保，並靠着善工，才可獲得。這些印象和觀念是很普遍的。但路得並不就此止步。他那深刻的宗教和內省的本性，絕對的熱情和無敵的急進，都是試驗他自己宗教生活之要素，使他與其同時代的人們離開，且漸漸的引導他進行自己的事業。他痛切的感覺自身對於上帝的責任，他要現在就知道他是得了救，或仍被定罪。

一九四七年，漢斯路得的經濟狀況漸好，就送他的兒子到馬得堡(Magdeburg)的一個學校，讀了一年書。那學校裡的教員，是屬於共同生活弟兄派的。他們著重將實際的基督教與神秘的虔誠結合起來，可以在一般青年學子身上，發生良好的，和陶冶靈性的影響。馬得堡為那地方大主教的駐在所。這城裡有一個美麗的座堂和許多的禮拜堂與修道院。路得大大的為這座堂的禮儀和這城裡的遊行隊所感動。他還記得他在街上看見一個青年的貴族，(安哈特Anhalt的王子)肩上扛着一個袋子，做了當地佛蘭西斯修道院的一個新入院的

修道士。這人披麻蒙灰，到處乞討，容顏瘦弱，因為他過分禁食，並克苦自己的身體。路得很以為這樣行，便能建立基督徒的完美生活。

以後的三年中（一四九八年——一五〇一年），他在埃森納（Eisenach）的聖佐治學校（St. Georges School）消磨歲月。路得在那裡有一些至親的家屬，但他們在財力上顯然不能幫助他。他在教會的唱歌班中，靠着唱詩以維持他的費用，且獲得在街上唱歌的特權（為當時獎學基金的制度）。在一些時候，他作了科夫烏爾蘇拉夫人（Frau Ursula Cotta 生於沙力邊Schalbe）家中的被保護者，因為她對於他的詩歌，和熱切的祈禱發生濃厚的興味。他在這個虔誠的家庭之內，在教育 and 優美的人格上受了文藝復興的感化。因他與科夫家庭的關係，得到了許多沙力邊修道院（Schalbian Monastery）的佛蘭西斯派的修道士做朋友。這家居在接近埃森納，瓦特堡的下端。路得既與奉獻整個生命給宗教事業的人有親密的交往，無疑的加強了他從馬得堡所得的印象，就是修士的生活，或者是理想的基督徒生活。他在埃森納獲得了高深的拉丁文的學識，為他進入大學的基本資格。

他十八歲時，從埃森納進入當時德意志最著名的學府耳弗特大學（University of Erfurt）。註冊的學員，在二千以上。路得是一個卓爾不羣的大學生。墨蘭頓云：「這位青年人非凡的才幹，在當時為全大學所讚嘆」。他的同學稱呼他為：「博學的哲學家」與「音樂家」。他於一五〇二年得到學士的學位，且於一五〇五年得到碩士的學位。授與碩士學位，常是極其莊嚴的。路得說：「當他們授與這碩士的學位和舉行火炬遊行以表示敬重時，是何等的榮耀和振奮；我以為今世暫時的福樂，沒有能與之相比的。」

路得做大學生時，是一個良好，虔誠的羅馬教徒。他不斷的遵守日常的宗教靈修，每天清晨，禱告並赴早彌撒。「好好的禱告，便算學習好了一半」，這是他的箴言。富足的耳弗特城中，有許多的禮拜堂，小禮拜堂，修道院，和聖物。該城從基督得到一滴所謂真正的血，增加了特別的榮耀，且吸引千萬的人們到這城裏來。馬利亞的禮拜堂中，隆盛的紀念聖血節，且在此舉行大赦。當慶祝時，惟聞聖馬利亞禮拜堂的鐘聲悠揚。不單其他一切鐘聲要靜默，各城禮拜堂各種禮拜都要停止。路得既參加了那時期許多宗教的節期，他亦必曾於一五〇二年協助慶祝在耳弗特舉行的「一個特別節期」。有一個教皇的代表，來到這城裏宣告教皇五十週年紀念(Papal Jubilee)，同時售賣贖罪票。這城裏的許多官吏，大學校長，教授和全體學生組織巨大的遊行隊為先導，歡迎該代表入城，經過城中各街道。學生們歡喜聽威英曼色巴斯典(Sebastian Weinnan)的演講，他是一位有力量的佈道家，痛斥各種普通的罪惡。路得留心聽他講道，並注意耳弗特城其他傳道士的演講，但在後來說，他在這城裏各教堂的講壇上，從來沒有聽見過一篇真正含有福音的講辭。因此在耳弗特的普通宗教環境中，沒有引導路得接近任何改革的趨勢，這似乎是確實的。

在耳弗特的大學裏面，顯然缺乏任何特殊的改革趨勢。這德意志最高的學府，介紹了新學術，而且人文主義的影響，使一般人羨慕高尚的知識，並懷着改良教會事務的熱望；但在教會和大學之間，有一種親密而嚴正的結合，每個教授，必須起誓不得教授與羅馬教會相衝突的教義。誰也不敢離棄遺傳，或樹立甚麼獨立的旗幟。一切人文主義的團體，對於那些普遍的罪惡和腐敗的事情有許多嚴厲的批評，但是這種批評，未曾引導一個人到上帝福音的路上去而得着救恩。

路得在耳弗特所研究的，完全是哲學一科，但他也找時間研究文學名著和自然科學。他在大學的朋友們深知他是「一個歡喜，快樂的青年朋友」。他傾全副的精神從事研究，但他那極虔誠的本性，屢次改變他的思想，使他從那抽象的，推論的境界，轉到實際的，宗教的境界，他覺悟着上帝嚴厲的吩咐，和自己在思想，言語，行為上的小罪過。他的一個同學謂路得於洗手時常說：「愈多潔淨己身，便愈成爲一個骯髒的人」。路得沒有什麼特別的大罪，但他取了自己的宗教生活錄一看，他的良心告訴他說，有許多彷彿不重要的事情，却是干犯上帝聖潔律法的罪過。他如何能得着一顆清潔的心呢？

當一五〇五年的夏季時，他在耳弗特大學開始研究律法，但宗教的問題，顯然使他愈覺重大了。他的朋友墨蘭頓謂路得的懼怕的痛苦有時使他身體上和精神上的力量幾乎耗盡了。他竭其全方向上帝尋求平安，似乎沒有甚麼效益。有幾件外表的事情，在他身上好似增強了宗教的激勵。(1)他在大學的藏書室裏偶然讀過聖經，可以幫助他分辨新約聖經上的道理，與當時教會慣例的不同點。(2)他早年在耳弗特做學生時，偶然割破了血管，在二十四小時之內，因流血過多的大危險，有兩次暈倒。這件事情，使他發生了死的思想。(3)不久以後，他身患重病，同樣的思想又發生了。(4)路得的一個朋友名叫蘭格(Lang)，做了修道士。(5)另一個朋友波慈耶柔米(Hieronymus Buntz)的暴卒，使他有一種深刻的印象。(6)那時有一種瘟疫，盛行在耳弗特的周圍，路得對於人生的將來和人類的命運，轉變了他的思想。(7)所研究的律法，不能幫助他，且他引用一句話說：「指示我一位愛好真理的律師。」(8)一五〇五年七月二日，當他獨自一人從曼斯非得到耳弗特的那天，他好像走到了大馬色的路上。將近斯道特亨(Stotterheim)的村莊時，猝然狂風暴雨，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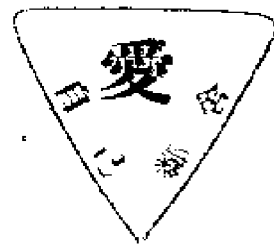
電交作，他因遭閃電的砰擊，就害怕起來，於是伏俯在地，戰戰兢兢的大聲疾呼着：『聖亞拿幫助我，我願做一個修道士。』當時人都以聖亞拿爲童女馬利亞的母親，爲一切鑛工們的保護聖者。

沒有什麼記載講到路得在此事以前曾認真的想做一個修道士。各種力量及時湊合起來，促使他下這個大決心，但他後來聲明這個修道士的誓願非出於自願，且是料想不到的，一部分是因着死亡的恐怖。他好些朋友都有這樣的印象，他爲一種突臨的災禍所克服。他有一個大學的朋友，名叫安島 *Erotus Rubenus*，於一五一九年，論及路得的經歷，說：『一朵天上的榮光，將他投在地上，好像保羅第二一樣。』另有一個朋友拿猶士都，(*Justus Jonas*)以同樣的話，論及他。當路得行了首次的彌撒禮以後，在愛會中有人對漢斯路得說，他做一個修道士，是因着天上的一個異像的指示。他回答說：『是，只求這不是魔鬼的詭計。』所以『從天上來的啟示，』(*Erscheinung Vom Himmel*)『天上的呼召，』爲路得決志的原動力，這似乎是很明顯的。他在多年以後，說他其所以做一個修道士，是『因着強迫。』他的朋友們都規勸他不要到修道院去，他竟沒有經過適當的和縝密的考慮，就許下願了。在一個短期內，路得自己曾爲所立的誓願『悔恨。』但在一五〇五年七月十六日，他向朋友們辭行，次日他們就歡送他到耳弗特的奧古斯丁修道院的門口。路得便做了一個修道士，而且『在上帝看爲好的時期中，他對於世界完全死了。』

這位將來的改教家，已經有了大馬色的經驗。如同古時的保羅一樣，看見了天上的榮光，並聽見了天上的呼召；且如同這位使徒『三日不能看見，不嘆也不鳴』(徒九：9)，但熱切的禱告(徒九：11)。路得於看見聖靈的光亮和經驗一個新日子的黎明以前，也是這樣在耳弗特的修道院中消磨了三年的歲月(一五〇五

年——一五〇八年。

上帝



道德的要素

(路得心目中的要素)

路得在這極大的靈性奮鬥中（一五〇五年——一五〇八年），有五種原動力很容易看得出來。（1）他以進入修道院，爲的是使他的生活可以蒙上帝的喜悅，所以路得的主要目的，是要討神的悅納。（2）這就涉及罪的問題了，這問題在路得的靈性奮鬥中成了中心的事件。他斷定他主要的罪，是缺少愛上帝和愛鄰舍的心，且發現了連他的「善工」也爲這罪所玷污了。他如古時的保羅一樣，高聲說：「我真是苦阿！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羅七：24）（3）按照俄坎的神學（註：按他的見解，人們首先要盡他的本分（Meritum Congruum）於是上帝賜以「恩典」（神能），然後賜以「充滿的愛」），與比力加伯列（Gabriel Biel）的神學，以及克勒窩的伯爾拿（Bernhard of Clairvaux）的神學（參考保羅歸正以前的法利賽人的觀念），人能够奉獻給上帝，只要人立定主意奉獻給他。路得已受俄坎和比力道理的薰陶，自然想到他那特殊的煩擾，就是不願意離棄罪孽。他痛恨自己全然不能有正當的悔改，所以不能由己身生出上帝所希望每個義人所有的不自私的愛心。（4）他想得到真實的義，既然全歸徒然，便轉向俄坎神學的另一方面，就是預定的道理。上帝爲什麼不盡他

的責任，賜給他這應得的賞賜，就是愛呢？他就開始相信人類得到神的救贖之動機，必須在上帝的旨意裡尋求，並非在上帝的愛裡。他在這些年的掙扎中，相信誰喪失，誰得救，都是由於上帝的揀選，並且那些得救的人必須遵行上帝的律法；和教會各項詳細的規條。路得對於上帝與宗教的此種觀念，與自己錯感痛苦之良心結合起來，迫使他到絕望的地步。他自己曾敘述這些經驗，與林後十二章二節相對照，說道：他屢次忍受了難堪的，和惡毒的苦楚，倘若這些苦楚再繼續十分鐘之久，他就滅亡了，他的肢體就變成灰燼了。(5)清晨的曙光經過了幾條道路臨到路得：(a)修道院初相識的院長提醒他記起信經上的話，「我信罪得赦免。

(b)德意志奧斯堡修道院的牧長(Vicar-General)施道比次(John Staupitz)殷勤的鼓勵路得讀聖經，而且漸漸的使他把那遵行律法的注意力移轉到一位仁愛的教主。(他的規勸是：「首先在基督的創傷裡，找到你自己，然後上帝的預定就要賜給你最大的安慰」)(c)一五〇八年，他開始研究聖奧古斯丁的著作(參五章三節與奧古斯丁的上帝的城)；且對於奧氏罪和恩典的觀念特別注意。福音暗淡的光輝，開始照亮他那煩擾不安的心靈。他曾三年之久，(一五〇五年——一五〇八年)在靈性的黑暗中摸索，而他在那時所度的修道士生活，比同時任何其他有名望的人更為澈底。他經驗神的真理而得的知識告訴他說，人不能因善工稱義，但他還沒有十分了解羅馬書一章十七節「義人必因信得生」的意思。

當路得在耳弗特的奧古斯丁修道院，於規定的見習時期完畢以後，一五〇六年九月，就做了一個正式的修道士。指定他在這修道院內的一間小房裏居住，房間內不准有一點熱氣。這間房子異常窄狹僅寬六尺，長九尺，裏面僅有一個床和一把椅子，一個窗戶向墓地開着，門上不准有鎖，因為這間小房要常開放，以便檢

查。次年他就做了神甫，並於一五〇七年五月二日，「懼怕戰慄的」誦讀他首次的彌撒，因為在言語或在行動上若有一點小小的錯失，就可構成死罪。一五〇八年他被聘為威登堡大學的教授，施道比次為該大學的教務長。路得在此時認識了德意志奧古斯丁修道院的一個最有才幹的修道士。他搬到威登堡奧古斯丁修道院，指定他在這黑修道院的塔裏一間小室中居住（註：這修道院原來是紅的，因着該院的修道士穿着黑色的外袍故有是稱。他一面在大學裏講授，一面在一個小禮拜堂內傳道，且努力研究，以期得到「神學學士」Baccalaureus Biblicus）的學位，一五〇九年三月，目的果然達到了。一五〇九年秋季，他又為耳弗特大學所聘，充當教授三學期。他在耳弗特參加了第二次神學的考試，就是「神學碩士」(Sententarius)。後來回到威登堡，他在那裏第三次考試及格，就得了「神學博士」(Baccalaureus Formatus)的學位。

一五一〇年——一五一一年之冬（一五一〇年十月至一五一一年二月）為着奧古斯丁修道會的重要使命，他被遣，至羅馬。他在該城逗留約四禮拜之久，以朝聖者的真正虔誠，研究這聖城的宗教生活。這次的參觀，得了深切的教訓。他說道：「沒有人能相信這種顯然的耻辱行為，除非已經看見或聽見了。」路得回到德意志，沒有找到他所期望的心靈方面的滿足。他從羅馬回來以後，在一封信裏寫着說：「哦！我的罪，罪，罪呀！」這表明宗教上的掙扎，仍是在他的心裏進行不已。

他回到威登堡時，施道比次便差遣他到耳弗特，以完成神學博士的訓練。（施道比次想辭職，要路得作他的承繼者，充當聖經解釋的教授。）一五一二年十月四日，准考試驗完畢後，過了二星期，在十八，十九兩天之中，考完了神學博士的考試。三星期以後，他就繼續施道比次在威登堡大學充當神學教授，連任此

職，直到一五四六年去世的時候。

習問 三十五

1. 改教運動的起源和發動爲何須在路得個人的經驗中始能探尋出來，而不在順利的環境？
2. 遺傳性對於路得改教的偉大工作有何幫助？
3. 試述路得孩童時代的家庭與學生生活。他的宗教觀念何以與同時的人迥殊？
4. 路得在馬得堡和埃森納受訓練時，怎樣準備一生的工作？
5. 路得在耳弗特做大學生時，你從他得到了什麼印象？
6. 路得於受高等教育時，爲什麼與改教的，和革命的傾向沒有發生直接的接觸？
7. 路得爲何突然要做修道士？
8. 試比較路得與使徒保羅的宗教經驗。路得爲何必要經歷這種可怕的掙扎？
9. 亞拿尼亞是誰？（參徒九章）誰是幫助路得的亞拿尼亞？
10. 路得爲什麼要長久的移住威登堡？
11. 路得何故，何時到羅馬？其用意安在？
12. 路得羅馬之行，對於他將來的工作有何影響？
13. 路得何時做了神學博士，且何時做了威登堡大學的神學教授？他充當教授有多久的時間？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甚麼造成一個偉人：是（一）固有的天才，（二）順利的環境，或（三）固有的天才與順利的環境合併一起麼？

2. 路得孩童時代社會的迷信。

3. 路得早期的宗教訓練。

4. 接近埃森納的瓦特堡之沙力邊修道院。

5. 路得在耳弗特做大學生。

6. 一五〇五年——一五二二年路得靈性上的掙扎。

7. 關於路得的傳奇，

8. 威登堡大學的起源，與其在一五〇八年以前的歷史。

9. 一四八三年——一五二二年路得的年譜（一四八三——一五二一年）。

二、路得的發展（從一五二二——一五二七年）——路得既是神學博士，在大學講授聖經各卷，成了他的職務。他在一五二三年——一五二五年講授詩篇，一五二五年——一五二六年講授羅馬書，一五一六年——一五一七年，講授加拉太書，一五一七年——一五一八年，講授希伯來書。一五二二年受委為威登堡奧古斯丁修道院的副院長（Sub-Prior）兼該修道院的傳道士。一五二五年，他做了美森（Meissen）和替林根（Thuringia）十一個奧古斯丁修道院的教區牧師（District Vicar），其職務專管重要的通信和巡視。是年，這城市的議會決議，請他在城區的禮拜堂幫助有病的神甫海恩次（Simon Heinz，首相布洛克 Bruch 的兄弟）

講道，並聽認罪。一五一六年，他就成了大學衆望的傳道人，一般人民要求他每天講道一次。他也成了聲望很高的教授。許多學生，從德意志各處來聽他演講，連威登堡莊重的市民也來註冊做學生，爲的是要聽他的講授。

路得其所以爲人民所敬仰，考察以下的原因，即可得知：(1)「在德意志教授中，他是第一人在高等學府的講室裏，用他的本地語言（腓克耳 Frickel），解釋專門的術語。他真是置身於民衆之中。(2)他成了一位著名的偉大學者，他的講義根據於希拉和希伯來聖經原文，而非根據於傳說的經院哲學派神學。(3)路得更是一位偉大的教師，一位先知；他常引證聖經，故所有講義和演講非常新穎，令人興奮。(4)他使宗教上的文學，（從經、哲學的名辭至神祕主義的名辭）簡易化，並使它與普通人民愈形接近。(5)但路得的能力和影響的主要原因，還在乎他那傑出的信仰；他將生命的糧給予聽衆，以代替哲學和傳奇的草芥。

路得何時首先徹底明瞭聖經上羅馬書和加拉太書因信稱義的道理？路得自己說，他在二五二年做了神學博士的時候，還是不曾領會。但從他的詩篇講義中可明明的看出來，他在着手編述這些講義的時候，已經經驗了這種新啟示。他預備詩篇講義時，常涉及羅馬書，以作他山之助，且被聖靈光照，領悟了羅一章十七節預言的話，如同保羅 羅三章二十五節，而且如同保羅闡明因信稱義爲基督徒生活的基本原則。（註：路得深覺「稱義」的意思，不是（a）上帝所有的義；（b）亦非藉上帝的幫助而有的生活的義（即成聖）；（c）乃是上帝在基督裡賜給我們的義，且是我們因信而獲得的）。好些年路得想藉「努力」（太十一13）得到上帝的國，好似古時的雅各與「上帝摔跤」一樣（創三十二28），但於今從聖經上的一個字，居然解決這問題了。聖經在他身上

所成就的，非施道比次，克勒窩的伯爾拿，聖奧古斯丁，和其他的人所能做到，所以他認定聖經為信仰與生活的唯一根源與標準，原不足奇。這重要的啓示，他在一五三年——到一五三年冬於威登堡黑修道院的塔下所經歷的，是路得改教運動的原則：(1)人惟獨因信稱義，而非因行為。(2)一切信徒當然都有普通的祭司職：就是上帝可能接近每一個信徒，無須神甫或教會做居間者。(3)聖經為信仰與生活的唯一根源和標準。(4)解釋聖經，必須藉聖靈的帮助。

路得對聖經上救恩道理的發現，沒有直接的引起他與羅馬斷絕關係。他仍然是一個忠實而虔誠的天主教徒，並不覺得自己違反了教會系統的教義。他所反對的，不過是那些為羅馬教會所不許的邪惡與惡習而已。要經過了一五三至一五七的四年，路得才做了一個成熟的改教家，他自己才與賴福音得救的道理相調和，脫離一些煩強的遺傳勢力，包括：(1)與聖經相違反的教皇的威權；(2)俄坎的神學，特別是對於受永刑的預定道理；與(3)修道的虔誠和良好的生活可得着上帝特殊恩寵的觀念。

當一五三年——一五七年的這幾年中，有四種主要的原動力影響了路得神學上的發展，即：(1)俄坎的神學，(2)聖奧古斯丁的著作，(3)保羅的書信，與(4)日耳曼的神秘主義。俄坎的神學，幫助他信仰啟示的真實，而不信薩理性；不過這一種神學，過於注重上帝的旨意，和絕對的預定結局的道理，使路得發生許多的煩擾。路得於一五五年——一五六年所寫的羅馬書講稿中，可以看出來與這種道理相連的思想，怎樣的時常壓迫他，且似乎把他壓碎在地上；但這些講稿，也顯示着他在這種掙扎中，怎樣的始終將自己投在上帝藉着耶穌基督的救恩裡，且堅定不移。恩典的宗教，代替了他那律法的宗教，而且他與上帝重新建立直

接的和個人的關係，這是原始基督教的信仰和生活的特性。（參一章六至七節）

他因殷勤研究奧古斯丁的著作和保羅的書信，幫助他充分了解聖經上人類罪惡的道理，律法的義，與上帝真實的義。路得深知人文主義者沒有徹底的領悟保羅得救的道理，甚覺痛心。他因自己的心得，並基於個人的經驗，而能察知保羅的感覺和思想——這是中世紀的教會所未能察知的。他凡事以福音中上帝的應許為根據（道和聖禮）。

在路得成為改教家的長期發展中，最後的重要之點，就是他能充分的獲得上帝的恩典和救贖的實據。中世紀的羅馬教會，從來未曾將那種確據供獻給信徒（參天特會議十三條）。一切信徒，僅能盼望得救。直到這時路得還以為本身得救的確據，會引起可厭的驕傲，或所得的證據是不可靠的，但藉着研究保羅的書信，藉着日耳曼神秘主義的感化，就確認在福音的信息裏有蒙恩得救的實據，此乃每個基督徒的特權。這是一個何等有福的發明！若沒有這種實據，保羅絕不能做外邦人的大使徒，路得也永不能成為一位大改教家和信仰的巨子。

路得在一五一七年，對於宗教的確信，簡畧言之，可得下列數點：（1）人稱義或得救，是因信耶穌基督，不需要什麼善功。稱義是上帝一次的動作，在歸正之後，成聖之前；而按照天主教，稱義是以信仰與善功為條件而漸漸進行的。（2）每個信徒藉着信仰耶穌基督，與上帝有直接的交通。個人與上帝的交通和罪得赦免，無須神甫做中保，僅藉着信仰基督。因此，一切的信徒，都有普通的祭司職。（3）聖經具有信仰與生活唯一標準的權威。遺傳須根據聖經才有價值。（4）上帝在聖靈裏面，確實表現他的真實和完滿的儀容。人

們的玄想不能領會聖經，必須藉聖靈的光照和幫助，按文字的規律細察上下文，方能了解聖經。(5) 上帝的本體就是愛。宗教並非建立在上帝與人所立的約上，乃在上帝的恩賜或上帝對罪人的愛中。這樣的恩典，白白的賜給一切的人，凡有信仰的，都可享受。自然沒有絕對的預定了。(6) 各個信徒在基督耶穌裏都可充分獲得自身得救的確據，這是一個有福的特權。

路得一步一步的，在經驗上得知基督教的基本原則。文藝復興對根源的尋求，使他得以重新發現使徒基督教一切的純潔和振奮。早於一五一七年他便得到大多數德國人民的注意，原沒有什麼神奇。但路得自己此時還沒有與羅馬教會脫離關係的意思，他稱那些離棄教會的波希米亞人爲「可惡的倡異端者」。他仍相信教皇制之根源於神，且擁有神權，他也相信主教制，祭司制，以及教會之無錯誤。他懷着改教的思想，不過此時他所反對的祇是教會所不許的惡習罷了。

我們檢討了路得的生活與活動以後，最明顯的事，就是在一五一七年，他已充分的準備了他那偉大的改教工作。賜生命聖靈的律(羅八2)，使他真正的做了一個得釋放的人。正如這位大使徒所說：「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提後12)。他那有威權的講詞和教訓，與他個人的確信聯絡起來，成了基督真實的見證。一五一七年四月間，他發表了論稱義的一百五十一條，一五一七年九月間，他又發表了「關於經院哲學派神學」(Contra scholasticam theologiam)的九十七條，其目的是要改善威登堡大學的課程和研究方法。(註：路得稱此爲威登堡神學。(Wittenberg theology)但路得改教的日期，是一五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那日他揭示了九十五條在威登堡教堂的門上，以反對售賣贖罪票。

(三) 自路得宣布九十五條至沃木斯會議(一五一七年——一五二二年)——教皇猶流第二(Pope Julius II 一五〇三年——一五二三年)，於一五〇六年興工建造羅馬彼得巍義壯麗的禮拜堂，但因經濟支絀，以致停工，且有不能完成之虞。教皇利歐第十(一五一三年——一五二一年年)爲完成這禮拜堂的建築起見，就宣佈發售贖罪票，以籌集款項。英格蘭，法蘭西，西班牙都反對用這種方法徵款，但德意志在馬克西米良第一(Maximilian I)的統治之下，順服了教皇的要求。教皇將德意志劃分爲三區，並委派買音慈和馬得堡的大主教勃蘭登堡的亞勒伯特(Albert of Brandenburg)爲一區的總裁，這一區包括亞勒伯特自己所轄的各省。總經理爲多米尼古修道士約翰特次勒(John Tetzel)，他周遊各處，拿着教皇的贖罪票發售。

當贖罪票經理的常受人特殊的尊敬。一位目擊者用以下的話描寫特次勒進入某城的光景：「當贖罪票經理臨近這城的時候，教皇的諭旨(公佈贖罪票的)懸掛在一幅絲絨和金質的布上，拿着在前頭走，一切的神甫，修道士，城市會議，各學校的教員學生，以及一切的紅男，綠女，排列隊伍，手拿旗燭，口唱詩歌，出去迎接他；一切的鐘聲，叮噠的响着，一切的風琴也同時並奏，他們陪着他到總禮拜堂；一個紅十字架豎立于禮拜堂的中央，教皇的旌旗也展開了；簡單的說，人會以爲他們是在迎接上帝」。(林得森)十字架之前，放着一個巨大的鐵櫃，用以收納金錢，並用講演，詩歌，遊行隊，廣告等各種不同的方法勸誘人民銷售贖罪票。特次勒往往說道：

「金銀在櫃子裏叮噠一响，

靈魂立即從煉獄中躡出來」

在路得的時候，贖罪票的理論和實行，已於九章五節中簡略說明了。

撒克遜的選舉候，智者腓勒德力(Frederick the wise)，不准特次勒踏進他的國土，因為怕有過多的金錢外溢，為對敵的布蘭登堡(Brandenburg)議院所收集了。因這原故，特次勒就在撒克遜邊境距威登堡僅數英哩的于特波格(Jüterbogk)開始營業。路得所轄教區的居民，雖經他三番四次的警告，竟有許多人買了贖罪票。他就不得不嚴重的抗議，反對這種不虔誠和滅人靈魂的歛財方法。基督曾把那些污穢的，作買賣的人，從聖殿門前趕出去，照樣路得如今也要清除教會裏這種發瀆的，令人墮落的發售贖罪票的惡習。他於一五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謙肅的遵照當時學風，揭示了九十五條在威登堡禮拜堂的大門上，為後來他所領導的學術辯論作根據。是日，他送了一本九十五條和一封信給大主教亞勒伯特(Archbishop Albert)，並於對城中居民演講時，要他們留心他的九十五條。這是復原派改教運動的起始。隨後一步一步的奮鬥，結果與羅馬完全決裂了。這些爭鬥可與以下的題目一同討論：(1)路得於一五一八年四月間，被召赴海得爾堡(Hiedelberg)奧古斯丁修道會的高級修道會(General Chapter)。(2)一五一八年十月，路得赴奧斯堡會議，在賈雅譚(Cajetan)面前受審。(3)一五一九年六月，七月，萊普西的辯論(Leipzig Disputation)。(4)一五一九年一月至六月，第二次的異端審訊，和革除的教詔。(5)路得的答覆：一五一九年八月至十一月，三種改教名著，和一五一九年十二月焚燬教詔。(6)一五二二年路得赴沃木斯會議。

(1)路得的九十五條竟為遐邇所週知了。敵人摧毀他的主張，有如波希亞米亞的毒物，胡司派的異端一

樣。路得用普通的言語，在「贖罪與恩典」的講演中，解明他的九十五條，以作答覆。此種著作，風靡一時，這年的年底以前，就刊行至十二版之多。路得的敵手想利用他的修道會，使他緘默無聲。一五一八年四月，他被召赴海得爾堡奧古斯丁修道會的高級修道會。路得在海爾得堡與多米尼古修道士辯論，逞其辯才和學識，以維護他的立場。他自己的修道會，便贊成他的主張，且得了許多有勢力的朋友如布塞琪（Bucer），布仁次（Brenz），和施納普弗（Schneppf）諸人；但路得辭去了在會中所主持的各種職務。五月十五日他回到了威登堡，準備反對教皇的威權，要求改革教會。

(2) 對路得的攻擊，有如異教裁判所之雷厲風行。教皇限路得在六十天以內到羅馬，且命令紅衣主教賈雅譚（Cardinal Cajetan）制服他。但教皇因急於要壓服這位危險的修道士，沒有滿六十天之期，就宣佈路得為一個倡異端者，若不放棄他的主張，就要受教皇的咒詛。教皇復下令逮捕路得的黨羽，並禁止各地當局庇護他。但教皇因政治上的威脅，立即變成寬仁了。一五一八年夏，在奧斯堡會議中，馬克西米良第一提議以西班牙的查理第一（Charles I）為候補皇帝，這完全是反對教皇干涉政治。選候智者腓勒得力，反對此種提議，而教皇想得腓勒為他的黨羽。因此他就承認了在德意志輔訊路得的要求，且命他到奧斯堡會議紅衣主教賈雅譚面前受審。賈雅譚直言無隱的要路得收回他的異端邪說，不准他有討論的餘地，且須絕對服從教皇。路得拒絕了，申言不能作違反良心的事情。十月二十日的夜間，他騎着馬，從這城裏逃出去了。他用正當的方式請諸教皇，請求秉公判斷，以後，復向教會大議會（General Church Council）提出申訴。

(3) 教皇因為在德意志有困難的政治局勢，反對路得之舉，決計延緩進行。（註：皇帝馬克西米良已

崩，將舉行新皇選舉，智者腓勒德力爲這帝國的執政，所以教皇決不開罪他。教皇遣米勒提次 *Donus* 以金玫瑰勳章給腓勒德力。未幾，他差遣他的大使和大臣米勒提次到腓勒德力那裏，其用意是爲教皇的政治問題而拉攏他。米勒提次於一五一九年一月與路得開了一次誠懇的談判。路得曾允諾取消所預備的辯論，他的敵手便無話可說了。但是萊普西大學的教授厄克 (*John Eck*) 卻向加勒斯大 (*Marquard*) 教授——並間接的向路得——作辯論的挑戰。一五一九年六月至七月之間，便在萊普西舉行辯論。加勒斯大的辯才不及厄克，因此失利了。路德隨即親自出陣。路得顯然勝過厄克，但後來厄克卻迫使路得不得不承認教會大議會能有錯誤，並承認胡司派的教理並非全屬異端。厄克說：「倘若你相信合法召集的教會大會議有錯誤，我就看你爲外邦人和稅吏」。他急赴羅馬領得革除的教詔，以反對路得。他與羅馬破裂，似乎已不能避免了。路得此時大孚衆望。有三個印刷局忙着趕印他的手稿。伊拉斯母所領導的日耳曼人文學家，與路得聯合起來，日耳曼平民的著作，也贊成路得的運動。

(4) 羅馬壓制路得，現在是極厲害的時候了。一五二〇年一月間，第二次開始以處置異端的辦法攻擊路得。但是路得的敵人，知道公佈他爲倡異端者的判文是很難的。制定此種判文之前，所必須經過的是：科倫大學與盧文大學 (Universities of Cologne and Louvain) 神學家的報告，厄克親自到羅馬，厄克的詳細論文，教廷中最著名的神學家的三個不同的委員會，與四個紅衣主教的宗教法院。革黜的教詔，於一五二〇年六月十五日經教皇簽了字，宣佈路得爲倡異端者，飭令焚燒他的著述，六十天以內若不放棄他的主張，就要遭受咒逐，於一二二一年一月三日，開除了路得的教籍，而且他所工作的地方，也在教皇禁令之下。但在此事未

發生以前，路得已與羅馬斷絕關係，於一五二〇年十二月十日，焚燬了教皇的詔令。

(5) 當路得聞悉羅馬怎樣裁判他時，就著了一篇論文，於八月間出版，標題為「上德國基督教公候書」，(To the Christian Nobility of the German Nation)。這是要激動德國聯合起來攻擊羅馬，且是改革教會生活和國家生活的宣言。一五二〇年十月，又出版了第二種刊物「教會被擄於巴比倫」(On the Babylonian Captivity of the Church)，這是攻擊羅馬教會某種教義的。他為答覆奧古斯丁修道會的要求，最後與羅馬實行和平解決，便印行了「基督徒的自由」一書(The Liberty of a Christian Man)。此文注重一切信徒的祭司職務。送了一本給教皇。不久革黜的教詔送到了威登堡。路得曾竭其所能，行了一件最聰明的事，即焚燒了教詔和教皇的各種律書，如上文所述。

(6) 一五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新皇查理第五在沃木斯舉行首次會議。智者腓勒德力要路得在這會議中發抒所見，並勸皇帝要路得親自到會。路得在至沃木斯的途中，有人以胡司的死，提醒他。但路得回答說：「胡司雖被焚斃，但真理猶存。雖然沃木斯的魔鬼多如瓦，我還是要到那裏去」。他於一五二一年四月十六日，到了沃木斯，翌日便被請赴會。智者腓勒德力曾勸告路得指定時間，並要求延展最終的答覆。於是他請求允許延展答覆問題的時間，蒙准在二十四小時內答覆。次日，即一五二一年四月十八日，這是路得生平最重要的一天。他站在當時世界上最有權威最有勢力的會議之前，貢獻了一篇預備好了的講辭，使聽衆們得不到不能磨滅的印象。當最後一次問他能否放棄主張時，他回答說：「除非根據聖經，或明確的理由反駁我，並證明我有錯失……我不能且不願意放棄任何主張，因為作事違背良心，是不穩妥且有危險的」。路得手持

聖經抗拒聖羅馬教會和日耳曼的聖羅馬帝國。教皇業已開除路得的教籍。一五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皇帝和沃木斯會議，將路得置諸帝國禁令之下（參第八章六節教會與人民三項），通令於其通行證滿期時，將他交給政府，並禁止任何人護庇他，或讀他的書籍。

習題 三十一

1. 路得何故擔任如此多的職務？
2. 試說明他作講道者與教授，何以大孚衆望。
3. 路得何時才澈底了解聖經上因信稱義的道理？
4. 路得爲什麼計劃要與羅馬決裂？這破裂是如何臨到的？
5. 何種原動力影響了路得的宗教發展？（一五二二年——一五二七年）
6. 試略述路得在一五二七年的宗教信念；並以此比較使徒時代基督教領袖們的觀念？
7. 何事標明路得改教運動之起始？何故？
8. 試說明發善贖罪票的理論與實行。
9. 路得在海德爾堡的辯論，爲何有助於改教運動？
10. 德國的政治局勢，如何有助於路得的改教運動。
11. 你想一五二九年萊普西的辯論，怎樣影響路得個人？
12. 路得怎樣先發制人，並怎樣回答教皇的諭令？

13 智者腓勒德力，何故要路得親自赴沃木斯會議？（一五二二年）

14 路得努力使教會移轉到基督敎較純潔的理想和實行上去，反爲教皇所革黜，且被國王置于帝國禁令之下，試言何故至此？

15 路得曾否得到公正的審問？試說明之。

16 對路得而發的禁令，正確否？有效否？

17 高級教會的會議，爲何不注意路得的申訴？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作教授與傳道士的路得。

2. 路得所解釋的與羅馬教會所解釋的『稱義』

3. 路得對於預定的觀念前後有何分別？

4. 路得對確實得救的經驗。

5. 贖罪票的起源，及其在路得時代之惡習。

6. 路得被審問。

7. 一五二〇年的三種小冊之綱要。

8. 聖彼得座堂：它的前身，建造工程實施與完成。

9. 路得的九十五條。

10 路得被革黜，與帝國對他所下的禁令。

(四) 從沃木斯會議至農民之戰(一五二二年——一五二五年)——路得當危急之中竭其全力，孳孳不懈的以三種方法促進福音運動：(1) 證明上帝的道具最高的權威；(2) 在最高會議之前受審；(3) 注重以聖經為本的良心上的教訓。教皇與羅馬帝國，——上帝治理全世界的兩種假的工具——已斷定路得為一個不法的人，要消滅他的性命，焚燒他的書籍。

他於一五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離別沃木斯數日以後，他的朋友將他藏匿在靠近埃森納的瓦特堡礮堡(Wartburg Castle)之中，在那裏隱居約有十月。此時，他穿着一套武士的服裝，並取名為佐治(Squire George)。他在瓦特堡作了一些最重要的文字工作。他解釋了這新福音運動，並使這運動有了一個更確定的方法。路得並沒有要建立新教會的思想。他立意改革現有的教會，而使牠回到新約時代教會的基本理想和實行上去。他在瓦特堡最重要的工作，有『論修道誓願』一文，在這篇論文上，他敦促一切的神甫，修道士，女修道士離棄修道士的生活，自由婚嫁；在威登堡完成他的『引題與福音題講道集』(Epistle and Gospel Postil)是為幫助牧師們而寫的；他的新約聖經譯本，一五二二年九月間出版。隨着出有四卷舊約的譯稿，末後的一卷，於一五三二年付梓。

路得的聖經譯本是最可紀念的。先時的德文聖經譯本，係根據低劣的拉丁原文。路得的新約聖經譯本係根據於希拉原文；他的舊約聖經譯本根據於希伯來原文，一五一六年為伊拉斯母所印行。路得熟諳其同胞的方言，著作，與印行的語言，故能把聖經中東方的思想和解說，使德國人明瞭。他使德國的語言統一，即現

代的日耳曼語(High German)。他那許多的德文著作，尤其是德文聖經，小本基督徒要學，和詩歌，在德國語言發展上，曾產生非常特殊的影響。

在路得離開了威登堡的時期中，那裏的許多朋友，繼續改教運動的工作。墨蘭頓(註：路得用這些話描寫墨蘭頓說：『我是粗魯的暴動的，易怒的，並且完全是一個好戰的人。我必須要擲去這殘肢斷體，割除這些蕪藜和荆棘，而且要潔淨這荒野的森林；但腓力先生(Master Philip)來了，具着柔和仁愛的態度，歡呼快樂的撒種，澆灌。』但是他想避免衝突，太容易使改革宗與羅馬教的觀念妥協。第十六世紀時，他對於信義宗教會內部教義上的爭辯，負有很大的責任)在他的『教義要點』(Loci communes rerum theologicarum)上，曾經明白規定了聖經的基本道理和概念，為福音教會的教義立定根基。但改教運動，因有人希圖破壞，也陷入險境。他們想把改教運動變成一種革命。路得的老同工迦勒斯大，取得墨蘭頓的領袖地位，開始在威登堡發動一種與共產主義相近的社會改革。他力倡中世紀宗教生活的一切禮儀和習慣都要廢除，新福音的自由才可充分實現。他極端反對：修道士的許願，獨身主義，教牧的特殊服裝，禮拜堂內的影像和圖像，禁止平信徒在晚餐時喝主的杯，懺悔室，和彌撒。奧古斯丁的修道士，威登堡修道院禮拜堂的傳道人慈瑜林，極力贊助迦勒斯大。他主張教友領受主晚餐，應以十二人為一組，效法十二個使徒。迦勒斯大與慈瑜林對於神學和人類的學識表示輕視，且實行停止城市的兒童學校。

在去威登堡南六十四哩的慈味考(Zwickau)村莊裏有一種狂熱精神開始出現。有三個所謂慈味考先知，斯托爾赤(Nicholas Storch)馬克斯(Thomas Marx)和斯提伯涅(Marcus-Stübner)被逐出這村莊。一五

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他們到了威登堡，在那裏立即以類似孟他努派（參三章三節）的方式宣揚他們的異象和啟示。嚴斥嬰孩洗禮爲撒但的制度。他們激起騷動，因而產生狂熱。擾亂和暴動，與日俱增，且蔓延到其城市。墨蘭頓與路得一派的其他頭腦清醒的人，不能制止這種騷擾，於是他們力促路得早歸。路得未經腓候的許可，於一五二二年三月回到威登堡。他細心的考察這種情形以後，便在這城市的禮拜堂中連續講道八天，因此深悉其底蘊。他沒有親自去探聽此事的究竟；對於這些騷擾並未譴責任何個人；但闡明促進或接受福音派的信仰，決不可用武力，強迫，或革命。路得說：「道已創造了天，地，和萬物，這道如今也要創造。」秩序恢復後，他便棲身於修道院從前所住的房子裏面，再度修道士的生活，爲要以行爲剖白他沒有破壞教會一切的秩序，如敵人所責斥的。

慈味考的先知來到路得那裏，以傲慢的態度要求他承認他們較高的屬靈的權力。他用這些話描寫這次談話的一部分：「當他們以可憐的，諂媚的言語希圖規避時，我已經察覺他們明顯的虛偽。後來我要他們以神蹟建立他們的教義，就是他們所誇誇而與聖經相反的教義。可是他們窘了，只自詡着我總有一日必須相信他們；因此，我便警告他們的神，不要行一件反對我的上帝旨意的神蹟。這樣，我們便分離了。」他們於指責路得爲新教皇和真宗的仇敵以後，便離開了威登堡。迦勒斯大在此時默然地服從了，但在一次宗教的爭論中，他制不住報復路得的情感，結果被逐出撒克遜境外。

路得回到威登堡以後不久，對於英王亨利第八攻擊他的罪狀，予以激烈的答覆。後來英王不但下令焚燬路得的書籍，一五二一年又寫了一篇七聖禮辯護，反駁路得的「教會被擄到巴比倫。」這次爭論，爲路得與伊

拉斯母分裂的開端。路得已有一些時候不能忍耐伊拉斯母了，他將他比作摩西引領他的同胞去埃及，死在摩押的平原，沒有進到所應許之地。伊拉斯母受了亨利第八許多的恩惠，憤慨的抗拒路得給予英王的激烈答覆。一五二四年他刊行一種攻擊路得的文字，名叫「意志自由」(Freedom of the Will)路得以「淪為奴的意志」(On the Will in Bondage)一書中答覆他。路得與伊拉斯母兩人的決裂，也使路得與大多數的人文主義者離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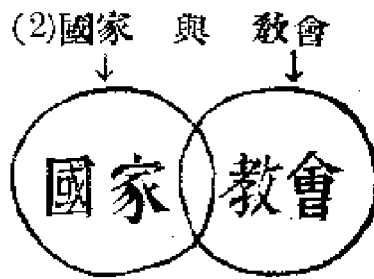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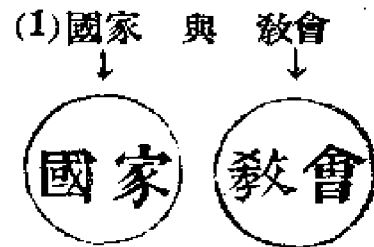
路得的個人判斷與個人責任的新理論，在鼓勵一切的國民受普通的教育。他的改革方畧，是以聖經的宗教權威，替代教會的宗教權威；對於解釋聖經和發表決定，以個人的意見，替代教會集體的意見；關於得救，以個人的責任，藉個人信仰基督，代替集體或團體的責任。按照古來的理論，需要受教育的僅有少數人，但按照路得的理論，人人均須受教育。每人應能誦讀研究聖經，富有理智的參加各種禮拜，且明敏的參與國政。他在「籌設基督教學校致德國各參事各市政府書」(一五二四年)和「送兒童入校的责任演詞」(Sermon on the Duty of Sending Children to School) (一五二〇年)兩種小冊中，發表了自由判斷，與個人責任，個人參與宗教和政府事務，以及一切的人都須受教育等意見。路得的兩個同工，即發揚改教運動的才子墨蘭頓，和組織家有根哈根(Johannes Bugenhagen)——人稱他為德國國民學校(Volksschule)之父——使他的教育主張見諸實行。路得力倡德國國立學校的系統，要包括男女兩性本國語小學校，拉丁高級學校和大學(參教育史三一一—三三四頁)。

路得的教訓迅速的傳佈着，結果有許多的社羣，甚至整個區域與羅馬教會分離了。於是這位改革家不得

不安排一種福音的崇拜儀式，並組織福音教會。他沒有計劃建立形式上的新教會，祇促使「道在基督徒當中自由的進行」而已。教會要有上帝純潔的道，這單純的道，必漸次改換人類的心意，並刷新社會。路得希望德國各省，以及德國現有的主教區，都要採取福音的原則。

關於整頓禮拜儀式，路得保留羅馬教崇拜中不違背聖經的那些禮儀，以維護歷史上的連續；不過有些成分，如彌撒祭，做禮拜有功的思想，決定除掉。注重點由可見之事轉移到可聞之事，由達到人的眼睛和情感的繁瑣，鋪張的禮儀，轉移到達到個人信仰和智力的傳揚福音。德文代替了拉丁文，講道代替了彌撒。傳揚上帝的道，在禮拜中成了主要部分，而德國禮拜堂會衆所唱的聖詩，是次要的部分，因為唱詩能使會衆參加禮拜更形活潑。路得親自至少編了三十八首詩歌，其中二十四首是在一五二三年——一五二四年所寫。一五二四年出版的一本聖詩集，包含三十二首聖詩，是路得所刊行的。他也修正了聖洗的儀式和婚姻的典禮。保留私下認罪，視之爲牧師工作的一種重要方法。在主的晚餐中，可遞杯給平信徒。教青年人以福音綱要，是福音教會禮拜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正如同路得所說：「正當的德國禮拜儀式的主要部分，就是對青年人施以清楚而完善的訓練」。

路得無意建立一個新教會。他的態度，在奧斯堡信條第二十八條五七頁表明出來了：「我們無意削除監督的權柄，但請求一件：他們須容許傳純潔的福音，並放棄少數遵守而不能無罪的遺傳」。但當教會絲毫不肯讓步，效忠於教皇的監督，維護「不敬虔的教義和不敬虔的禮拜」，並「奪去牧師們職權」，以及拒絕封立福音派牧師之時，他已找着了福音派教會必須否認監督的理由。福音派的教會，必須在屬靈的根基上重新組織起



路得在理論上與實際上的教會行政

來。路得在屬世和屬靈的權力之間，劃定了一個明顯的界限。教會須承認國家在屬世的事上有無上之權；而國家亦須承認教會在屬靈的事上有最高權。按路得的意見，教會與國家分離，在當時未免過於急進。一般人民不能治理自己教會的事務，而且自農民之戰以後，路得對於「平民」的信念也稍有動搖。所以在路得看來，除了把教會置諸國家的管理權之下，再沒有其他的方法。當時德國的中央政府是很懦弱的，管轄教會之權，實際上操於信奉福音的諸王之手，福音派且可處理城市議會。德意志國家管轄信義宗教會，繼續至一九一八年的革命為止。至今斯干第拉維亞諸國，仍然主張國家管理教會。註：教會行政各種不同的制度，形式上可以分做教皇制，主教長制，主教制，教牧制，長老制，區會制，總會制等。規定教會與國家之關係的有三種主要的制度，即：教會國家（Church State），國家教會（State Church）與自由教會。（Free Church）教會國家的制度，是教會高過國家；國家教會的制度，是國家統治教會；自由教會的制度，是國家與教會各自獨立，並且彼此協助的。

德國分裂爲信義宗與羅馬教的根據地，在一二五四年已可明明的看出來，雖然實際上的分離是後來才有的。因一五二一年沃木斯的諭旨，改教運動已轉入德國政治的漩渦。舊派教會當局，看到信義宗主義傳播得如此迅速，便驚惶失措。當一五二二年——一五二三年，與一五二四年舉行女仁堡會議時，教皇與國皇的代表，催迫轄境諸王，厲行皇帝的諭旨。但他們反而接收了一張百項冤情錄，是德國主張反對羅馬教廷的。這帝國國的攝政者，對於改教運動，也顯然堅決的表示善待。所以德國南部的羅馬教諸王，決定聯盟，其目的是要在他們領土之內撲滅並排斥信義宗主義。他們也應許在共有的危險中，互相協助。這種羅馬教的聯盟，引起了信義宗較小而較堅實的結合。此時除去了內戰的可能性，因爲：（一）土耳其人正在威脅歐洲東部的邊疆；（二）因在一五二一年與一五二八年之間，法蘭西的皇帝與王侯彼此爭戰，國皇需要糧餉和信義宗的軍士；（三）因爲教皇與國皇決裂了，一五二七年，國皇的軍隊進攻羅馬，生擒教皇，囚之於獄數月，並且掠奪羅馬，爲空前所未有的浩劫。

未幾，爆發了一種社會經濟革命，即一五二四至一五二五年的農民之戰，其勢力與暴動，實出人意料之外。當時德國的土地，爲屬世的貴族與君王式的主教所擁有或管理，農民久受這些無心肝的地主所給予的重擔之苦。他們因推演路得基督徒自由的道理，而發起反抗的旗幟，以攻擊各地的王侯。他們爲那些革命狂熱的傳道人所驅使，尤其是閔次爾（Thomas Münzer）叛亂的基本原因是屬經濟的，而非宗教的。農民以十二條陳明苦況，並訴諸路得。當條呈達到威登堡路得的面前時，他便大聲的抗議，反對任何性質的革命。「在上所有權柄的，人人當順服他；因爲沒有權柄不是出於上帝的，凡掌權的，都是上帝所命的。」（羅十三：1）。

農民對於依法設立的官府，應當表示尊敬的态度。上帝僅將刀劍賜給政府，以刑罰作惡的人。政府縱然邪惡，但犯上是不容赦宥的，那些反叛政府的必自取刑罰（羅十二3）。他於宗教與政治，屬靈的事與屬世的事之間，劃定明顯的界限。他告訴農民：他們對社會經濟不平的呼聲，對於福音很少或全無關係。十二條的要求是不過分的，而且是有理由的，但如果農民企圖以叛亂或武力達到他們的要求，他就要告訴王侯，下令討伐。而在他一方面，路得因王侯和主教們壓迫平民的原故，曾以恐嚇的言辭斥責他們，並力勸他們重行調處，承認農民的要求，不然，恐上帝要允許魔鬼激動叛亂來攻擊他們。後來他主張，此次糾紛，反對黨應尋求和平解決，聽裁判委員會處理。但當他聽見農民們公然作亂，並有駭人的暴行時，就催迫王侯，實行征討，不必垂憐，因為他們干犯了上帝的律法，和神所設立的正當官府。這次農民之戰，十萬至十五萬之多的人民，遭了無謂的犧牲。許多城堡，修道團體，村莊，農具，均被毀壞，並有幾處農業區變成了曠野。

農民之戰對於路得所倡道的改革運動，有很大的影響。無數的農民，平日景仰路得，好像一位解放的先知，如今却抱着冷淡，仇視的態度了。然而改教運動在農民失敗以後，得到了農民有力的扶助。路得對於『平民』已失去了一些信仰，並懷疑群衆的才能可以治理自己的事務，這就阻碍他使福音派教會實現民主的組織。他信賴上流階級領導改革的事業，並將教會置於他們的管理之下。

路得繼續住在威登堡的奧古斯丁修道院，雖然在一五二四年差不多全院的修道士都離開了。一五二四年，他脫下修道士的服裝，穿上選侯所給他的教牧的服裝。一五二五年六月十三日，他與一個出身於名門的貧窮女修道士加他憐波拉（Catherina Von Bora）結了婚。這個老修道院便作了這一對新夫婦的家庭。路得的

婚姻，是一件共見共聞的重要事實，因為他藉着這一舉動建立了福音派的牧師住宅。（註：路得於一五二二年，貢獻土語新約聖經給會衆，於一五二四年又貢獻一本聖詩；於一五二五年恢復了福音派的牧師住宅；並於一五二六年開始差遣視察員至各區會巡視）他那快樂美滿的家庭生活，可作信徒的模範。他的家庭成了智力與宗教生活的中心點，並作了基督徒的懇懇招待所。路得愛好音樂與唱歌，詩辭和優美的藝術，傳奇，寓言，以及格言。他的家庭生活中一件動人心目之事，就是慶祝聖誕，那時與家人坐下歡唱聖誕詩歌，自作的一首道：

『從至高天我今降臨』。

五、從農民之戰至奧斯堡會議（一五二五年——一五三〇年）——當後來的五年，（一五二五年——一五三〇年）西方的基督教國家，顯然分為復原教與羅馬教兩派。一五二四年於拉提斯本（Ratisbon）所舉行的羅馬教聯合大會，是分裂的開端，一五三〇年的奧斯堡會議，為其終結。拉提斯本同盟（The League of Ratisbon）聯合了德國南部羅馬教的侯國，北德意志的羅馬教隨即組織同樣的聯盟，即一五二五年的得薩同盟（League of Dessau）。但是攻擊改教運動最可怕的聯盟，乃是一五二六年一月的瑪德里條約（Treaty of Madrid），皇帝與國王佛蘭西斯第一贊成除滅信義宗主義。皇帝諭令德國諸王準備厲行沃木斯的諭旨。因着這些可怕的運動，好些贊成改教運動的王侯加入了一種自衛同盟會，即脫爾高同盟。（League of Torgau）。改教運動亦得了「神聖同盟」（The Holy League）的助益，即教皇克利免第七與佛蘭西斯第一，文力津斯（Venetians），並米蘭的公爵所組織以攻擊皇帝查理第五（Charles V）的同盟。因此而發生的戰爭，

使信義宗的人得以暫告休息。皇帝對於信義宗改變政策，加強了改教運動到了這種地步：就是少數信義宗的人在一五二六年夏季的斯拜爾御前會議（Diet of Speier）中幾乎把沃木斯諭旨取消了。可是會中全體一致決議，待基督教大議會時，允許受了沃木斯諭旨影響的各國，管理自己的教會和內政，藉以報答上帝與陛下。一五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皇帝下詔批准了這決議。

一五二六年斯拜爾會議的決議，是地方制度和改教運動的一種勝利，而且信義宗的國家和城市，以親善的行爲解釋這決議，及時組織屬地的教會，再行制定公衆崇拜事宜，並設立福音派的學校。選侯約翰（John）於一五二五年繼其兄智者腓勒德力之位，任用路得和墨蘭頓制定教會行政組織，公衆崇拜方式，教牧收入，青年人的教育等律法。一五二七年，在選侯約翰的領土內明令實施，德國其他王侯，邦國，城市，也效法他的榜樣。

施塔斯堡（Strassburg）城市議會的議員施圖麥（Jacob Sturm）有意聯合德國和瑞士的一切福音派，組織政治同盟，一致反對羅馬所承認的信仰。他得施塔斯堡福音派的牧師布塞琪（Martin Bucer）的贊助。復得德國改教運動最有才能的政治領袖黑森的親王腓利（Landgrave Philip），加入同一陣線。腓利立即察覺出來，撒克遜的選侯若沒有得到路得的許可，不能加入所提倡的同盟，而路得的許可，除了在基督的道上同意是不能得到的。因此，親王腓利開了一個宗教的會議，即著名的馬爾堡辯論會（Marburg Colloquy），會期從一五二九年十月三十日十一月五日，關於教義上的提案共有十五項。路得與慈運理以及其他的人都贊成頭十四條提案，但對於基督實在臨到聖晚餐中，却爽直的表示他們的不同的意見。慈運理謂「這是我的身體」

一句話的意思，必是「這是表明我的身體」，且這句話根本是叫基督徒可以了解的一個表象；而路得却保持這句話的本義，主張聖禮最要緊的是上帝給的一個實據，已為人預備了生命和救恩。慈運理主張主的晚餐所用的餅，酒，純粹是表象或表號。路得堅着上帝決不以虛空的記號欺騙信徒。領受聖餐者在主的晚餐當中，實在的喫了基督的身體，喝了基督的血。（註：路得在他一五二八年所出版的基督的晚餐一書裏寫着：「我也照樣的說，並承認這聖餐禮，（Sacrament of the Altar）在餅酒中之身體和血，是真實的喫了，而且喝了，縱然施行的神甫或領受的人不相信或誤用了這聖禮；因為這聖禮不在乎人的信與不信，乃在乎上帝的道與命令。比較奧古斯丁與多納徒的爭辯。（五章二節C項）他發覺了慈運理的理論不屬靈；不合於教會，而且違反聖經。這兩個改革家的協議至此破裂。路得與慈運理分離時說：『你和我們不同心』。（註：但他宣佈願意繼續商議，希望將來得以完全同意。并提議暫時休戰。慈運理回到瑞士以後，拒絕這種同意。因此就成了永久的分離）。

腓利又想把德國南部信義宗的諸城市與北部信義宗的王侯聯合起來。路得便寫了十七項信條，一五二九年十月呈於施瓦帕 Swabach 信義宗會議。但烏勒麥 (Ulm) 與施塔斯堡 (Stassburg) 諸城否認簽訂此信條，因為他們特別贊成慈運理的道理。企圖二次聯合德國復原派之舉又告失敗。當那時候，羅馬教得到了最大的勢力，復原派却分裂為慈運理與信義宗數派，直到一五三〇年奧斯堡會議的時候。路得的主張，並非依靠利劍，亦非賴利劍戰勝，乃是靠着上帝的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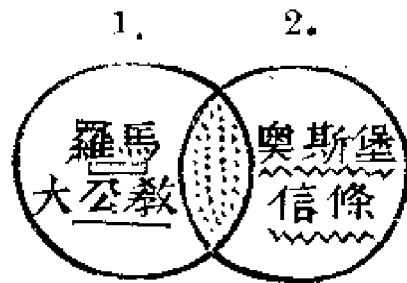
一五二九年，國皇與教皇獲得協議，羅馬教派隨即恢復了其壓服政策。在一五二九年的斯拜爾會議中，

宣讀了國皇的諭旨，嚴禁改教運動的一切進行。這諭旨取銷了諸王管理教會事務的權利，又禁止他們介紹或容許教義上，懲戒上，和崇拜上的任何改變，直至舉行基督教大議會之時。這諭旨又規定沃木斯的諭旨必須厲行；信義宗諸國的羅馬教徒，有充分的宗教自由；又當以武力肅清慈運理派與重洗派。這次會議，福音派的列席人正式提出抗議，謂一五二六年斯拜爾會議全體一致所表決的議案，不能在第二次會議中為大多數的表決所取消。自從一五二九年四月十九日公佈這個抗議以來，福音派便得了「抗議派」的名稱。（在本書譯文中，抗議派通作復原派——譯者）。

一五二九年不單是復原派分立的一年。路得於翻譯聖經後，刊行他的兩本基督徒要學，完成其最能持久和有感化力的工作，且是信義宗教會教義的標準。大本基督徒要學首先著成，是專為父母和教員而寫的。小本基督徒要學主要目的，為教導兒童，自來用以作基本訓練，特別是信義宗一切的教會，行聖振禮以前用的一本書。這兩本基督徒要學，都是簡單，淺顯，易於了解。自古以來皆異口同聲的說，小本基督徒要學中第二信經的解釋，其文句在一切文學中是最富有理解力的。

一五三〇年奧斯堡的御前會議，目的在恢復教會的統一，並積極備戰以攻擊土耳其人。國皇需要福音派的協助來攻擊土耳其人，故應許給一切人以公正的審查，邀請復原派的人以書面陳述他們的意見。於是復原派預備了三本信條。信義宗的人預備了奧斯堡信條，墨蘭頓繕稿，為路得所核准。德國南部信義宗的人在布塞耳（Bucer）的領導之下，呈上受了慈運理見解之影響的四省區信條（Confessio Tetrapolitana）。慈運理呈

遞一種分離的信條，就永遠與信義宗離異了。但國皇對慈運理派的主張不予垂聽，並拒絕接收四省區信條。這兩個信條後來都為羅馬教的神學家所「反駁」。六月二十五日在這會議中，於主教宮廷廳堂之前，誦讀奧斯堡信條。此書共二十八條，其中二十一條清晰的規定了信義宗的教義，其餘七條，指出為信義宗所廢棄的錯誤和過失。這著作具有一種和解的精神，並希望能滿足皇帝和羅馬教徒的心意。予以接收，但這個希望終成泡影。羅馬教徒在這次會議中呈遞一種反駁書，名為駁奧斯堡信條 (Conclusio) 於是神學家組織委員會從事調解，但此次的磋商又沒有成功。舉蘭頓對駁奧斯堡信條預備了一篇答覆，名叫奧斯堡信條之辯護 (Apologia



信義宗主義與羅馬教之關係

Augustana)。此書較奧斯堡信條約長七倍。皇帝拒收這本辯護書。這次會議表決奧斯堡信條已為駁奧斯堡信條一書所駁倒了，並迫令復原派撤銷之。古教會的制度因而恢復了，信義宗的人若到一五三一年四月十五日

尙未服從羅馬教會，就要用武力把他們消滅。這就促成了復原派與羅馬教派的分裂。

路得已使一部分基督教會回到基督教固有的三大原則上去了。（參九章一節）奧斯堡信條建立在這三個原則上，與古教會完全相適合。（參二章七節）「這是我們的教義綱領，其中沒有什麼與聖經或羅馬教甚至羅馬教會相違反的地方，教會都知道是從教父們的著作而來」。路得坦白的要求羅馬教會廢除某種不合聖經的道理和條例，他與他的信徒得以仍留在羅馬教會裏，按着爲上帝的道所約束的良心敬拜上帝。但羅馬教會不單拒絕改革，且以武力消滅信義宗主義相恫嚇。結果，羅馬教徒使與信義宗分裂了。信義宗教徒與羅馬教分裂以後，並未設立什麼新教會。不過繼續進行古教會的事業，就是我們從新約聖經和古教父所得知的。奧斯堡信條在信義宗的一切地方，仍然保留了它那基本的地位。（註：奧斯堡信條有兩種，即一五三〇年的奧斯堡信條原本（*Invariata*）和一五四〇年的奧斯堡信條改訂本（*Variata*）都是墨蘭頓所寫。原本否認神人協作說（*Synergism*）主張真實臨在的教訓。在一五四〇年的改訂本中，墨蘭頓自動的有些主要的改變，爲要調和羅馬教與改革派的意見。這些改變，自十六世紀以來曾經引起了許多教義上的爭論。路得嚴斥不應修改這信條。所以信義宗沒有把改訂本當做信條的根本。）

這樣看來，一五二五年——一五三〇年不單是復原派與羅馬教分離的時期，也是信義宗教徒與羅馬教的人文主義者伊拉斯母，慈運理派，以及急進派分離的時期。

急進派懷着極廣泛的宗教見解，但至少有一種普通的特點。（1）他們斥責各基督教團體與國家連合，並嚴格主張國家與教會分離。（2）他們注重直接的屬神的啟示，且把他們置諸聖經的威權之上，提倡一種屬靈

的宗教。此種主觀的特性，自然爲急進派中的幾黨開闢了道路。一派以慈味考的先知和閔次爾（Minzer）爲前章（爲代表，主張以武力撲滅，或屠殺一切不虔敬的人，使上帝有形的國度得以建立在地上。這種過激主義（Radicalism）的革命團體，當農民之戰時，暫告消滅了。其他一派，迦勒斯大（Carlstadt）和胡伯邁爾（Hübner）可作其代表，主張極端嚴格的與世界隔離，並欲建立自由的教會，使成永定不移的組織。否認嬰孩洗禮的重洗派（也叫做浸禮派 Catabaptists or Baptists）是屬於此派的。第三派以登克（Denck）夫蘭格（Franke）等人爲代表，認定聯合基督徒成爲一個外表的有形的團體，是不可能的。這一派的會員崇尚聖經的權威，與聖禮的價值。聖靈的自由，是極重要的事。但他們怎能認得聖靈的聲音呢？會員們隨從了兩種相反的指導：有的藉理性來聽聖靈的聲音，爲宗教的唯理主義（Rationalism）開闢了道路；有的藉極端的神秘主義（Mysticism）認明聖靈的聲音，又爲後來宗教的神秘主義作了先鋒。路得却堅定立場，反對這些過度的屬靈主義（Spiritualism）的團體。

習問三十七

1. 路得在瓦特堡時，以何種方法促進改教運動的事業？
2. 路得的日耳曼聖經譯本有何重要性？
3. 試述急進派在威登堡的計劃。路得何以立即把秩序恢復了？
4. 路得怎樣與人文主義離異？

5. 路得的改教運動，對於學校的建設，與公民的教育，何以極力鼓勵？
6. 路得對於基督教崇拜的儀式有何改變？爲甚麼？
7. 他組織福音派教會採用何種原則？
8. 試述農民之戰的原因和進行。此次戰爭對於改教運動的進行有何影響？
9. 路得何故主張服從依法設立的政權？對於蘇維埃政府當怎樣？對於基督教受逼迫時的羅馬政府又怎樣？
10. 一五二六年斯拜爾會議，怎樣促進了改教運動的進行？
11. 福音派何故沒有組織一種自衛的同盟？
12. 路得的兩本基督徒要學，何故列入其最能持久的工作中？
13. 一五三〇年何故有復原派與羅馬教的分裂？
14. 路得何故堅決的反對急進派？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路得在威登堡。
2. 迦勒斯大與慈味考的諸先知。
3. 墨蘭頓無資格作領袖。

4. 路得之對亨利第八。
5. 路得的公民教育事業。
6. 路得對國內政府的態度。
7. 路得對於主晚餐的觀念。
8. 奧斯堡信條及其根源。
9. 奧斯堡信條對於後來各信條之關係？

第十一章

改教運動在德意志與瑞士的完成（一五三零年——一五八零年）

（一）慈運理在區利赫的改教運動（一五一九年——一五三一年）。當信義宗的改教運動在德意志得了勢力的時候，瑞士也發生了同樣的運動。這運動的第一個領袖是慈運理，以區利赫城及其四周爲他活動的中心。他於一五三一年逝世後，瑞士的改教運動，由於加爾文在日內瓦的活動，繼續完成了，並引起了全世界的注意。

慈運理於一四八四年一月一日，生於瑞士托根堡（Trogenburg）一個不著名的威得浩斯（Wildhaus）城。他

的父親是威得浩斯最重要的高級民政官，叔父爲本地教區的神甫。慈運理是一個聰明伶俐的孩子，利用各種機會奮力研究，並賦有非凡的音樂天才。他那清晰而合邏輯的思想，愛慕自由和真理，以及尊重古代各大異教，老早就著名了。他開頭在巴塞爾 (Basel) 和百倫 (Bern) 的學校裏肄業。後來在維也納和巴塞爾的大學受高等教育，成了飽學的人文主義者。在巴塞爾的大學得了碩士的學位，於一五〇六年奉派爲革喇如斯 (Glarus) 教區的神甫。

他在這廣大富裕的教區中服務，有十年的光景。一五〇六年——一五一六年，殷勤工作，毫未間斷，以提高教會的道德。他也愛好文學，勤研拉丁經典。一五二三年開始研究希拉文，爲要以科學的方法研究新約聖經的原文。並潛心於古教會諸教父之著作，雖然對於神學的興趣比不上對於人文學的濃厚。當此時期，他成了一個敢言的愛國政治家，對於他將來的事業很關重要。他在瑞士的帕維亞 (Pavia) 若瓦羅 (Novato) 和馬利格拉挪 (Mavignano) 各戰役募兵中作隨軍牧師，由經驗上深知這種募兵制，和養老金制度，潛伏着政治與道德的危險，因外國諸王藉此取得瑞士聯邦各州軍事上的扶助。慈運理對於這種兵役直言反抗，故在革喇如斯招來許多煩惱，便接受了愛因西得倫 (Einsiedeln) 的副牧師職任。

慈運理在此時施展其非凡的精力從事傳道工作，且成了瑞士最初的著名文學家。他在愛因西得倫成了伊拉斯母式的聖經人文主義者 (Bible Humanist)，以柏拉圖和斯多亞哲學的見解來解釋使徒保羅的教訓。當路得專心研究保羅論救贖的道理時，慈運理却探討保羅的倫理。慈運理認宗教爲道德的系統，「基督的哲學」，像

伊拉斯母一樣。他對於道德責任有強烈的感覺，而私生活却少檢點。他在革喇如斯與在愛因西得倫的行爲是難免指責的。但慈運理本人卻不在意。這位「人民的神甫」，在愛因西得倫有絕好機會講道給許多聽衆。每年有十多萬的朝拜者，來朝拜童女馬利亞黑像的神壇。各種神奇的效力，都歸功於黑像，在這神壇的入口處，遍滿了『此處一切的罪可得全赦』的題句。慈運理講道，反對這些荒謬的迷信，且公開的攻擊此時遍遊瑞士發賣贖罪票的參孫伯爾拿 (Bernard Samson)，但慈運理依然是一個良好的羅馬教徒，並無與教會分裂的思想。他仍然希冀教會廢除這些謬妄的事。

一五一八年十二月，他被選爲大明斯特教會 (Great Munster Church) 的主任牧師，慈運理在此時已開始承認聖經在生活與信仰上有絕對的威權。他也完全相信教會需要一種徹底的改革，其方法在乎將上帝的道，全部置在燈臺上。他講道，使區利赫的人民得到深刻的印象。他廢除了羅馬教的福音與書信的課程，堅持選擇聖經，個人有自由權。這是不像路得的地方，也是後來改革派教會的一個特點。他毅然批評教會裏許多的事情，但仍然是一個聖經的人文主義者（注重聖經原文的），不能越過伊拉斯母改革方畧之外。

慈運理生活的轉捩，是在一五一九年下半年。他在此時方熟知路得的一些著作，研究的結果，使他的生活有了一些新的改變。這位聖經人文主義者，便作了一個改教家。雖然他常常斷言自己已經獨立的達到了威登堡這位偉大改教家的地位，他還是得路得的助益不少。是年區利赫瘟疫流行，消滅了三分之一的人口。慈運理本人也爲疫病所侵，幾乎喪命，但他在這深淵之外，哀求上帝，應許奉獻他的一生以服事救主。（參詩一三〇：1）他對於罪惡與恩典，沒有路得那樣的深刻經驗。他的歸正，乃是清楚而合邏輯的順從上帝的旨意。

慈運理有何資格做一個改教家呢？在靈性方面他是一個純粹的福音復原教徒，贊助改教運動之三項基本原則。但他的素性，訓練和環境，與路得大不相同。這些不同點，影響了這兩位改教家的生活和工作，以致德意志和瑞士兩國的復原派教徒，永不能融合而成一個巨大的團體。

他們兩人的誕生受洗，受堅振禮，受教育，如同一般羅馬教徒，且都受了羅馬教神甫之職。他們都與羅馬教會有密切的關係，如同使徒與猶太教有密切的關係一樣；又都與羅馬教斷絕了交往，如同使徒們離棄了猶太教一樣。

他們兩人皆出身微賤。都有非常的身體上和精神上的能力，與勇敢而正直的精神。他們都是愉快的，愛社會及其同胞。但路得生長在農夫的粗魯且嚴厲的環境中，而慈運理從孩童時代就受了人文主義的感化。他在文雅，禮貌，和容忍上要比路得強，但在創造力，精力，與吸引人的才幹方面，却遜於路得。

兩人都愛好詩詞與音樂，都是卓越的學者，偉大的佈道家，英勇的人物。路得研究過經院派的神學，且經歷了修道主義嚴格的鍛鍊。在他未接受福音為上帝救贖的能力以前，曾經歷可怕的屬靈爭鬥，因他深深地自覺有罪，而不能行義。他在完全成爲一個改教家以前，不斷與日耳曼的神秘主義奮鬥。慈運理很少或全沒有與這些事相接觸。他直接由異教經典中經過，而進入以科學的方法研究聖經，把文藝復興的精神與改教運動的思想聯合起來。他認定聖經是上帝向人類和個人啓示他的旨意。他之所以能成爲一個改教家，是因智識的漸進，深明福音真理，意志力又日漸增強，故能利用這種知識，以改良同胞的宗教，社會，以及政治的情況。

這兩位改教家，都認定上帝的道爲信仰與行爲無錯誤的準則。反對羅馬教將聖經與教會的遺傳並列。他們二人都翻譯聖經（註：慈運理得猶代利歐 Leo Judae 的協助），將聖經譯爲本地方言，使其成了民間的書籍。但在改教的事業上，兩人使用聖經却大不相同。路得極端尊重已往的事，且深深的扎根在羅馬教的信仰上，以聖經爲準則，保留中世紀教會與聖經不實在相違反的儀式與禮儀。因此，他保存了肖像，祭壇，禮拜堂的裝璜，風琴，以及禮拜堂的鐘等類的東西。慈運理以聖經爲法典，凡聖經無明文規定的事，一律否認。他傾心唯理主義，故反對一切稍帶神秘主義的迷信色彩的事物。

慈運理傾向唯理主義，故對於保守在他教會之中的禮儀和儀式作純粹屬靈的解釋。路得主張聖靈惟獨藉着上帝的道與聖禮運行，慈運理却以爲聖靈的感化與這些恩具（Means of Grace）無關，而認定聖靈是直接運行在人心裏的。所以他主張異教的詩家和哲學家的高尚理想，是有靈感的，並相信虔誠的異教徒均已得救。蘇格拉底，辛尼加（Seneca），伽安（Cato），與紇庫勒斯（Horatius）都包括在他的聖徒錄中。他視聖禮僅爲一個表明紀念的記號，直至一五二九之時。（註：參考他的 *Expositio Fidei*）

路得以主觀的或具體的原則爲出發點，就是因爲稱義並得救，無需平人們的功德。慈運理却以客觀的或形式的原則爲出發點，就是惟有聖經具生活與信仰的絕對威權，決不可與教會的遺傳等量齊觀，或置諸教會的遺傳之下。所以路得的改教運動，聚精會神於宗教方面，不容許他的團體有什麼政治的色彩。慈運理感覺着他對於政治，與對於宗教負有同樣重大的使命。因此，他致力於政治的改革，像致力於屬靈的革新一樣。慈運理從社會改革的觀點上來傳講福音，而路得却關心靈魂得救。路得主張教會與國家是各自獨立的，且宗

教不應當與政治混而爲一，慈運理却竭力主張政治與宗教要有密切的聯絡，並使國家服從教會。路得相信，祇有國家可握兵權，藉着革命與戰爭來做促進福音事業的工具，是不對的：（參約十八36）而慈運理却在他的改革事業中，從事各樣的政治結合和政治計畫，甚至謂戰爭足以促進改教運動。由這些事看來，可以說：路得有山上寶訓的精神，慈運理有舊約的精神。

慈運理的神學，注重上帝絕對的旨意，而路得的神學，則注重上帝絕對的愛。慈運理根據上帝絕對的旨意的道理，斷定上帝的命定是絕對的，人類得救，完全依賴這些命定。人們的功勞與道德，佔不到任何地位。上帝從永遠已選擇了誰得永生，誰受永死或永刑。所以救恩的確定，在乎上帝的旨意與選擇，上帝的旨意，藉着耶穌基督在愛和憐憫裏顯示出來，並藉着聖靈有效的感化才能領受。路得著重在基督裏的上帝的仁愛與恩典，和恩具的客觀效力（道和二聖禮），這樣，絕對預定的道理，便漸漸的失其根據了。

末後，這兩位改教家對於原罪和本罪的解釋各有不同。慈運理並未否認叫人受可怕咒詛的墮落，與原罪或遺傳性罪的事實，但他看這樣的罪，不過是一種道德上的毛病而已，與本身的過犯無干。路得所講的原罪，屬於本身的過犯，連才生下來的嬰孩也有原罪，所以嬰孩的洗禮是必需的。慈運理不像路得，對於個人的惡事，很少注意，而對於一位有位格的魔鬼，也不大注意。

慈運理的改教工作，遲至一五一九年才開始進行，那時他在區利赫反對參孫伯爾拿及其可耻的售賣贖罪票之舉，居然成功了。一五三〇年他演講反對煉獄的道理，聖者的代求，什一捐的制度，禁食，與修道主義。他修正了日禱書（Breviary）並有把禮拜儀式本譯成本地土語的計畫。是年，他勸導城市議會公佈一條

規則，命一切傳道人祇能將聖經上所有的道理教訓人。

慈運理與羅馬教一五二二年爲辯論禁食問題，發生了裂痕。一五二二年三月，他公開演講，指明預苦期中吃肉的禁令毫無聖經的根據。他的幾個門徒，在預苦期中，吃肉，吃香腸，實行這種自由。康士坦思的主教禁止這樣的改革，慈運理便於一五二二年四月刊行一種單張答辯，其中也有關乎善工和教會權威的辯論。後來在區利赫的會議之中，成立了一種協定，宣佈新約聖經並不勉強人禁食，但預苦期禁食，是一個很古的習慣，因爲是好規矩，不可把它廢除。這個決議，取消了主教的權威，與羅馬教會實際處於敵對地位。慈運理公然與羅馬分裂，是在一五二二年八月出版『Architales』（始與終）一書的時候。在這書內，他反對羅馬教將聖經與遺傳並列，並主張惟有聖經絕對無錯，凡基督徒都可領受。他又於一五二二年七月與賈恩哈德（Anna Reinhard）秘密結婚，明明反抗教會的權威；直到一五二四年始公開宣布。

這些大膽的改革，致使慈運理和區利赫城與教會當局發生衝突。改革運動的朋友們，準備公開辯論以應付之，這是當時通行的方法。慈運理擬就了六十七條，作爲在一五二三年一月二十九日於區利赫市政廳所舉行的頭一次辯論的基礎。這些條文，其中有他的道論概要，是直接反對羅馬教會制度的。以福音的權威，替代了教會的權威。他攻擊教皇職，聖徒崇拜，善功，禁食，節期，朝聖，修道會社，教牧獨身，聽取認罪，赦罪，贖罪票，告解禮，並謂煉獄是人所捏造的，並無聖經的根據。區利赫市政府贊成他的教訓。這次辯論的結果，使區利赫城內及其四周的修道院，都爲人所棄絕，神甫與女修道士實行結婚。

第二次公開的辯論，是在一五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十八日舉行的，辯論禮拜堂所用的肖像，和羅馬

教彌撒的道理。慈運理主張禮拜堂內的肖像必須撤去，因其含有拜偶像的意味，犯了第一條誡命。彌撒不是一種獻祭，不過是紀念基督的死而已；這種人造的彌撒禮儀自然應當廢除。市政府擁護慈運理，但因有重洗派參加辯論，言辭激烈，致使議會不敢急進。當派慈運理的兩個同工，以講演和寫作教導人民。於是慈運理的『基督教導論簡篇』(Short Christian Introduction)於一五二三年二月十七日出版了，他在這本書裏說明了改教運動的原理。

這爲一五二四年一月二十日第三次公開的辯論作了先導。慈運理的見解，議會公開贊助；爲舊制度辯護者，如不遵從，就要遭放逐。于一五二四年五旬節與六月二十日之間，撤去了禮拜堂內一切的圖像，壁上的圖畫，聖物，十架苦像，祭壇，燭，教牧的禮服，繡帷，與其他形形色色的裝璜；禮拜堂的牆壁，都用石灰水刷白了。拉丁文的唱頌詩歌，風琴，禮拜堂的鐘皆被取消了。應用的禮拜儀式本，是用土語寫成的，其中以講道爲禮拜的主要部分。近來改革教會又反對瑞士的破壞圖像，而在他們的禮拜堂中，應用基督教的藝術了。

教會的各種規矩，凡不是新約聖經所明白吩咐的，慈運理一律廢除，惟獨保留彌撒，因彌撒與人民的生括關係非常密切，非等到他們準備接受一種替代物時，他不想取消它。彌撒依然繼續舉行直至一五二五年，清淨禮拜(Holy Week)的禮拜三日。一五二五年四月十三日的設立聖餐日，(Maundy Thursday)福音派頭一次在大明斯得座堂(The Great Minster Church)恢復了聖餐禮拜。在這重要的大典中，許多的男男女女坐在一張桌子的對面，牧師祝謝無酵餅與酒之後，執事便把大木盤裡的餅分給衆人吃，且把酒從木杯中倒

出來給眾人喝。

因有此種最後的急進行動，與主教新管轄區的廢除，慈運理的改教運動，主要部分於是完成了。區利赫決定與羅馬教會脫離關係。慈運理此時更注意到建設一方面。一五二五年他刊行一本重要的書的名為『真偽宗教解釋』(Commentary on True and False Religion)。他設法培植基督徒的學識，且鼓勵初級學校的成立。他於一五二四年著了『教導並培養小孩作基督徒的方法』一書。慈運理與他的同工，對於改教運動最大的工作，就是把聖經譯成土語。

一五二四年與一五二九年之間，這位瑞士的改教家，便捲入與急進的重洗派爭鬥的漩渦中去了。(參慈味考的諸先知)慈運理竭其全力反對他們。他們遭了殘酷的逼迫和壓抑，或被驅逐出境。重洗派的運動，以一種變相的形式，從門諾教派(Mennonites)和浸禮派中復興起來。(參今日之聖民(Holiness People))慈運理的改教運動，從區利赫迅速的傳播至瑞士各地，但羅馬教的各州聯盟反對這改教運動，後來竟以武力攻擊區利赫。一五二九年加伯爾(Kappel)的和平會議對於區利赫以慈運理派是有利的。一五三一年仇恨復起；復原派失敗；慈運理且死於戰場。隨後和議成立，強迫區利赫解散聯盟，給予各州以決定自己宗教問題的充分權利。這次和平，在瑞士畫定了復原派與羅馬教間的界限，直到今日。因着一五三一年第二個大領袖厄科蘭巴丟(Oekolampadius)之死，慈運理的運動，漸漸退步，至終為加爾文主義(Calvinism)所吞併了。

1. 慈運理的環境與訓練，與路得有何區別？
2. 試述慈運理，直到他成爲改教家時的生活。他怎樣成爲一位改教家？
3. 試比較路得與慈運理，及其所有的運動。信義宗的人和慈運理派的人何故未曾聯合起來成爲一個有形的公會？
4. 慈運理爲何在人民的法庭之前，公開辯論宗教問題？羅馬教會想阻止這個辯論會，有何原故？
5. 慈運理爲何極端反對圖像？改革教會今日仍繼續此政策否？
6. 慈運理施行聖餐禮，在一些什麼方法上與路得不同？何故？
7. 試述慈運理改教運動的建設情形。他如何普及教育？他何故如此熱切的想把聖經繙成土語？羅馬教徒爲何不准讀聖經與研究聖經？
8. 慈運理何故要按照舊約聖經神權政治的標準來管理區利赫的生活？路得爲何沒有試用這種管理的方法？
9. 試述重洗派的策畧。慈運理何故要反對他們？
10. 羅馬教徒與慈運理派在何種根本原理上互相爭戰？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慈運理對於教會與國家的關係之觀念。
2. 慈運理對於宗教與道德之觀念。

3. 慈運理對於道與聖禮的態度。

4. 慈運理與重洗派之衝突。

5. 慈運理持久之感化。

(一) 加爾文首次逗留日內瓦(一五三六年——一五三八年)——此時瑞士的改教運動，已穩固的建立在該國的各部。包括西南繁盛的百倫城。當復原教往西方傳佈時，此運動隨即從德意志傳播至法蘭西之瑞士。『瑞士西方的門戶』日內瓦，成了福音派運動的一個新焦點，以加爾文約翰為領袖。他繼續改進，並完成瑞士的改教運動，且引起全世界的注意。加爾文主義實際上代替了慈運理主義。區利赫的光芒為日內瓦所掩蔽了，日內瓦便做了改革派信仰的中心。

加爾文約翰以一五〇九年七月十日生於畢加底(Picardy)的諾陽(Noyon)城，約在巴黎東北六十哩。家中有兄弟四人，姊妹二人，他是行二。他父親的性情，直率而嚴厲，極為時人所尊敬，地位很高，充任當地主教管轄區的秘書，主教區總禮拜堂的律師，當地財政經理，並為諾陽市政府的登記官。他的母親美而賢，其虔誠和慈母的愛，為時人所稱道。可惜她去世很早。她的丈夫不能照顧孩子們，便送約翰到了一個貴族的家庭中去受教育。加爾文約翰在十四歲的時候，與這家的孩子們赴巴黎的一個大學肄業。他因與大家子弟多所接觸，故養成了文雅的態度，優越的學識，與貴族的風格，這是他與路得和慈運理不同之處。

加爾文受了虔誠羅馬教徒的訓練，其非凡的智慧與品格的力量，早已著名。他的身材適度，灰白的面孔，烏黑的頭髮，兩眼灼灼有神。他的同學呼他為『受格』(the Accusative Case) (原文有控告者之意) 因為

他好指斥他們的過失。他好似別的畢加底人一樣，兼有深沈的日耳曼情感，思想，節制，與法蘭西的熱情，良好的感覺，並愛好邏輯。他膽小，易怒，堅決，莊嚴，有才幹，並具恆久而真摯的友情。他富有組織天才，有舊約聖經立法者的精神，並無敵的治理者之思想。

他的父親命他學神甫，從十二歲至二十歲時，又爲他謀得幾個教會職務的薪俸。一五二三年，他已十四歲，進入巴黎的那馬次大學（The College de la Marche）肄業。他是一個才能卓越的學生，故數月後，得以進入巴黎大學（The University of Paris），準備學習神甫職務，時年纔十五歲。他在這大學肄業時，最感興趣的，並非神學，乃是文學名著。一五二八年，他完成了大學課程，是年羅約拉（Ignatius Loyola）進入該校肄業。這兩位著名的領袖，是否曾經同學，或彼此見過面，不能確定，因爲加爾文兼父親的意旨，於一五二八年離開了該校。他父親突然決定這個傑出的兒子，應該研究律法，因爲這種職業，前程是很遠大的。加爾文謹遵父命，先在奧爾良大學（University of Orleans），後在部日大學（University of Bourges），研究法律，學業大告成功。

從學習神學改變爲研究律法，在加爾文顯然是很歡迎的。他的至友伯撒（Beza），說他當時已有些真宗教的觀念；已開始研究聖經；並已開始脫離教會的禮儀。（參林塞 Lindsay的改教史卷二第九十五面）他無疑的與起始的復原教有了接觸，因復原教傳播甚力，甚至在一五三〇年之前，已在法蘭西佔有地位。厄塔布勒斯的勒非甫耳（Jacques Fevre of Etaples）於一五二二年刊行保羅書信註釋，其中引用了路得的一些教訓。他反對積蓄善功，謂救恩是上帝白白的恩賜，並相信聖經唯一的權威。一五二三年他刊行了新約聖

經譯本。他召集了一派有名的門徒，他們是從事改革教會內部的。又有一派，同情於伊拉斯母人文主義的改革計劃，包括剷除道德惡習，潔淨教會，回到聖經上去。一五二〇年以後，路得的著作流傳至法蘭西。巴黎大學於一五二一年宣告路得的學說為不適用，且禁止印刷，傳佈他的著作和道論。但儘管嚴禁，逼迫，路得的思想畢竟傳佈到法蘭西全境。加爾文在奧爾良大學開始受到兩個復原派教徒的感化。一個是他的表兄弟阿立威坦（Pierre Robert Olivetan）他於一五三二至一五三五年中將聖經譯成了法文；一個是日耳曼的佛勒馬爾（Melchior Volmar），他好像已對加爾文解明過路得所講救恩之概念。佛勒馬爾亦將路得的「基督徒自由」兩本基督徒要學，馬爾堡信條，和一五三〇年的奧斯堡信條寄與加爾文。

一五三一年五月二十六日加爾文的父親逝世，從此他的命運便操於他自己掌握之中。現在他改變方針，專門注意文學名著，決志做一個文人。他再回到巴黎大學，就學於人文主義教授，他們是法王所聘請到那學院作教授的。他除專心研究人文學術以外，並努力著述『辛尼加仁慈論註解』（Commentary on Seneca's Treatise on Clemency）。這是對於文學的處女作品。此書於一五三二年四月出版，正當他二十三歲的時候，表明加爾文在當時的羅馬教會裏面，是一個受有培養的人文主義者。

此書出版不久，他經歷了『忽然的歸正』，從羅馬教改信復原教。此事顯然是在一五三三年發生的，但地點與情形，不得其詳。加爾文自己說：『我的心許久準備誠懇的自省以後，忽然澈悟真理，如同一道明光，顯明我輾轉於過失的無底深淵，並為罪惡與羞辱所污染。當我自覺可憐，和當前可怕的困苦時，我的心靈，為恐懼所抓住了。唉，主呀！我真痛苦，卑劣，謹以眼淚和號泣，哀求，滅絕你所看為有罪的舊人，走上你

的道路。』這種經驗的要點，就是加爾文對上帝全能的旨意有了感覺，這感覺驅使他絕對順從神的旨意。加爾文說：『這種改變是上帝親自造成的，頃刻間他叫我的心完全順服。』他的歸正與路得和大數的保羅之歸正相類似。他有了這種經驗以後，『沒有與屬血氣的人商量，』(加一16)，燒燬背後的橋樑，為福音的緣故，勇往直前，全然奉獻了他的一生。

加爾文加入了巴黎復原派的一個小團體，不久便作了該團體的領袖。在一些秘密聚會中，他常被請講道致人。他切望隱居，安靜，但一般人民，常常進到他的退休所，為要得着教訓和安慰。一五三三年間巴黎復原派教徒的前途是很光明的。加爾文的至友科布(Nicolas Cop)被選為該大學的校長。科布深覺復原派的宣傳時機業已成熟，為這緣故，發表了他的就職宣言。這篇宣言，大半為加爾文所預備，根據新約聖經，為改革事業作辯解。聽衆之中，好些是暗表同情的，但由反對的人們激起了極大的擾亂。加爾文與科布為避免逮捕起見，急速從該城逃遁了。

加爾文逃到昂姑勒美(Angoulême)城，在法王之妹納維勒的瑪哥勒特皇后(Queen Marguerite of Navarre)保護之下，住了差不多有一整年的光景。一五三四年五月他曾以短短的時間拜訪諾陽(Noyon)，辭謝了他的俸祿，因此便與羅馬教斷絕了交誼。是年，他在奧爾良發表他的第二種刊物，名為(Psychopanychia)，或叫做『靈魂的睡眠』(Sleep of the Soul)，以反駁靈魂在死後與末日審判之間睡覺的理論。一五三四年十月，發生殘殺的逼迫，他離開了法蘭西，首至施塔斯堡(Strassburg)，然後由該處至巴塞爾(Basel)。

他從一五三四年一月至一五三六年三月，居留在巴塞爾城，度隱士的生活；用筆墨促進福音運動。法王

佛蘭西斯第一在國內殘酷的逼迫復原派教徒，但用政治手段，獻媚於日耳曼信義宗諸王，藉敦友誼，便伴作日耳曼復原派教徒的保護者。法王希圖表白其在法蘭西的逼迫爲正當，遂誣指法國的復原派教徒爲圖謀推翻一切政治制度的狂熱的重洗派。加爾文爲法王心口不相符的行爲所激，於一五三六年三月出版了「基督教原理」(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此書表示復原派教徒的信仰，高尚而且有力，並爲在法蘭西受逼迫的福音派辯護，以反駁法王誣指他們爲狂熱，叛逆的重洗派之謬言。羅馬教徒深知這本書，非常重要，便定爲禁書，且於一五四二年在法蘭西及其他地方，當衆焚燒之。

「基督教原理」一書是基督教教理簡要的袖珍本，經過一五三九年的續版，一五四一年法文的繙譯，和一五五九年的末版以後，便成爲改教運動所產生的有系統，最著名和最有感化力的教科書。加爾文的宗教觀念，從他歸正時起直到離開世界，很少或全無改變。所以一五五九年最後刊行的原理校訂本，雖較一五三六年的原稿增加了五次，還是與第一版的教義完全相同。書中教義與倫理的觀念，闡揚了後來加爾文派教會的主張。此書亦有極大的辯護價值，因加爾文在此書內，以不能反駁的邏輯證明復原派教徒若用使徒信經和聖經的標準來測驗，較之羅馬教徒爲更真實的大公教徒。

此書出版以後，他爲福音運動曾以簡短時間遊歷過意大利。他在非拉拉的熱拿他女侯(Duchess Reneta of Ferrara)的宮庭中住了些時日，這熱拿他是法王路易第七的女兒，法王的弟婦。她與復原派友誼甚篤，加爾文請求她制止法蘭西對福音派的逼迫。她受了加爾文深深的感動，揀選他爲靈性的顧問，並自由與他通信，直到他離世的時候；但她并未因此而阻止逼迫。他短期遊歷巴黎以後，便邁返施塔斯堡，欲居留該處，一心

一 意度那安靜的研究生活。因通達施塔斯堡的行程，爲戰事所阻，他只得取道日內瓦，於一五三六年八月五日抵達該地。他原意在該城只度一宵，但因一件偶然的事，改變了他的計畫，和他整個的將來。他從前在巴黎所結識的法惹勒（William Farel），那晚前來拜訪，請求他居留該城，協助組織日內瓦教會。照加爾文自己所述，法惹勒用話恫嚇說道：『需要幫助既非常迫切，我若規避，拒絕，上帝就要咒詛我所謀求的退隱和安靜的研究。』加爾文終於決定住在該城。

日內瓦的國際地位，大有利於加爾文的工作。當第十六世紀之初，這城所經歷的政治危機竟爲改教運動開了道路。日內瓦與瑞士之兩州；百倫（Bern）和佛萊堡（Freiburg）成立聯盟，以保護它們的自由，反對外國的壓迫，特別是反抗薩伏依諸公侯（Dukes of Savoy）的侵佔。這些日內瓦的愛國志士稱爲同盟黨（Eidgenossen, or Confederates）。後來此字因讀音的錯誤而變爲Hignois 和 Huguenots 卽復原派教徒的法文縮號。（註：這名號原來是指預格諾派教徒（Hugues），此人於一五〇七年開始爲日內瓦的自由而爭戰）。日內瓦自得政治獨立以後，致使羅馬教的主教被逐，且引進了改教運動。百倫派遣復原派一個有能力的講道士法惹勒（William Farel）於一五三二年秋來到日內瓦。

法惹勒曾有『西瑞士復原派的首創者』與『法國改教運動的以利亞』之稱。他遭受逼迫，被逐於國境之外。他是富有天才的演說家，以極堅強的信念與魄力宣揚復原派的信仰。但他缺少鎮靜節制，及辦事所不可少的決斷，連他自己也承認這些缺點。因他那種猛烈的激動和驟率的熱心，以致在日內瓦掀起了反對的風波，終至被迫離境。歸來後，於一五三四年一月，舉行公開辯論，法惹勒得了局部的勝利。他在日內瓦繼續工

作，該城人民於一五三五年八月，決定成爲福音派。一五三六年五月，市長恭肅起誓，棄絕羅馬的教義，並依照福音道理生活。當時規定廢除並嚴禁崇拜聖徒與念誦彌撒，禮拜堂中的肖像和聖物也被撤去了。但一些有勢力的市民，即所謂「放浪派」，竭力反對這種新的束縛。他們時常當衆高呼反對傳道人，並要求恢復舊有習俗與從前的自由。日內瓦隨內部的衝突與擾亂分裂了，法惹勒無法維持秩序。這是當加爾文於一五三六年八月抵達該處時所有情形。

加爾文的第一件工作，是爲這個共和城市擬定教育和宗教改組的計畫。他認定三種需要是最重要的。人民無知，需要普通的宗教訓練。加爾文爲供應此種需要起見，預備了一些講義和講章，并印行了一種基督徒要學（一五三七），解釋十條誡，使徒信經，主禱文與聖禮。這本基督徒要學，是從加爾文的原理中摘出，較路得的基督徒要學大些，但對於小孩不甚合用，後來爲安立甘，海爾得堡，西敏斯得的基督徒要學所代替了。日內瓦需要一種簡要且易於了解的信條，使一切的人民能以矢願遵守。加爾文爲這緣故預備了一本原理的要畧，一五三七年爲該城所採用。凡拒絕起誓信守的，都被逐出境。這本信經，爲後來的加利坎（Gallican）貝爾給克（Belgic）與第二訖里微信條（Second Helvetic Confessions）開了先路。他必須草擬改革方案介紹給該城，後來所謂加爾文主義的一切特殊制度都包涵在這些教會法規之中。

爲實施此種嚴厲的教會法規，引起了重大的擾亂。一般人民不滿意這種改革計畫。革離教籍問題，爲爭論的焦點。加爾文主張那些行爲不正的人，不准領受主的晚餐，而日內瓦議會却決定凡願意領聖餐的不得拒絕。一五三八年的復活節，加爾文與其他城市牧師因一般人的放蕩和不道德，並因那天是「羅馬教的聖日」

(Popish Holiday)，拒絕施行主晚餐。大議會竟命令一切牧師在三天之內離境。

此次在日內瓦顯然的失敗，使加爾文的傲氣爲之大挫，但這些被逐的年歲，對於他卻有莫大的益處。他原想住在巴塞，安靜從事文字工作，但巴塞耳 (Basel) 勸他在施塔斯堡擔任法國被放逐者的牧師職分。他在該城有很好的機會。他與那些宗教觀念不同的人相接觸，如經院哲學派，人文主義者，信義宗信徒，慈運理派的信徒，和急進派等，得以採取各派之長。一五三六年施圖麥約翰 (Johann Sturm) 在施塔斯堡建立了一所大學，即德國著名的最高學府。加爾文在該校講學，結識了當時最有名望的教育學家 (Pedagogue) 施圖麥；在施塔斯堡並得與「改教運動中最熱誠的和毫不自私自利的政治家」施圖麥雅各 (Jacob Sturm) 相往還。但與加爾文將來工作最關重要的，是他得與偉大的牧師，信義宗改教運動的神學家布塞耳訂了莫逆交。布塞耳牧師的思想折衷于路得與慈運理主義之間。他籌備了牧師會議，施行完善的教會懲戒法，組織慈善機關，努力使屬世的政府與宗教團體有密切的聯絡，採用簡單的禮拜儀式，並設計會衆歌唱。加爾文對於上述種種，曾詳加研究，且在施塔斯堡自己的小教會中試行其中的一部分。布塞耳的特殊教會組織法和基督教教義的系統，對於加爾文主義影響很大，並爲安立甘主義 (Anglicanism) 清教主義 (Puritanism) 和虔敬主義作了先鋒。當加爾文住在施塔斯堡時，赴過在哈根老 (Hagenau)，沃木斯，熱根斯堡 (Regensburg) 所舉行的宗教聯席會議。在這些會議中，遇見了領導日耳曼信義宗的諸神學家，且未經人請求，即與他們一同簽定了奧斯堡信條。他和墨蘭頓成了終生的朋友，且極端尊重路得。加爾文常看路得爲復原教偉大的創始人。

習問 三十九

1. 慈運理主義何故為加爾文主義所吸收？區利赫的光芒何故為改革派信仰中心的日內瓦所掩蔽？
2. 加爾文因着何種感化做了一個復原派的人？
3. 加爾文成為福音派的領袖，何以如此迅速？
4. 加爾文著初版「基督教原理」，有何動機？天主教徒為何定牠為禁書？
5. 此書在教義和辯護方面何以有這麼大的價值？
6. 試說明加爾文遊歷意大利。他的任務有效否？
7. 日內瓦何以與加爾文及其偉大使命相適合？
8. 法惹勒為何要得加爾文的幫助？
9. 試述加爾文在日內瓦對於教育和宗教改組的首次計畫。這計畫末後為何好似失敗了？
10. 加爾文住在施塔斯堡有何裨益？試述其故。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試將復原派信仰中心的威登堡，區利赫，與日內瓦比較一下。
2. 加爾文不及路得之處。
3. 法惹勒威廉。
4. 加爾文的神學之根源。

(三) 加爾文第二次逗留日內瓦（一五四一年——一五六四年）加爾文居留施塔斯堡，

是他一生收穫豐裕的時期。一五三九年他預備了再版他的原理。並著成維馬書解釋，主聖晚餐的通俗論文，以及漂亮的答薩多勒托書，(Reply to Sadoleto)。這薩多勒托是一位紅衣主教，曾企圖勸誘日內瓦歸回羅馬教。加爾文於一五四〇年納寡婦底波拉 (Idelette de Bure) 爲室。那時日內瓦的情形起了混亂。驅逐加爾文出境的那一黨人本身已喪失信用，且被推翻。新成立的市政府分裂爲數黨，且無力施行有效的管理。日內瓦將陷入無政府狀態，人民便趨附加爾文，且謙恭的請求他重來舊地。他後來應允了他們的請求，于一五四一年九月十三日回到日內瓦，極受歡迎。以後的二十三年當中，他治理了這日內瓦的宗教共和城市，使它成爲復原教的羅馬。

加爾文隨即從事組織與管理日內瓦宗教的市政府。在該城創立教會與行政的新規章，後來，爲全世界所重視的宗教制度。

加爾文像路得和慈運理一樣，承認聖經爲生活與信仰唯一的標準。他確認聖經毫無錯誤，連字句亦由靈感而來，以反對羅馬教由無錯誤的教皇治理無錯誤的教會之信仰。加爾文根據無錯誤的聖經，以上帝至尊的旨意或權能，爲其理論的出發點，而上帝的旨意是藉着耶穌基督的愛和恩典顯示了出來。神的旨意的中心主旨，就是要彰現自己的榮耀。因此，推廣上帝的榮耀，常是人們的第一要務。加爾文以舊約聖經上諸先知一樣的精神，講說上帝的榮耀和尊嚴。他對於上帝的無所不能 (Omnipotence) 與人的一無所能 (Impotence) 同樣注重。

一個必然的結果，就是加爾文堅持上帝自永遠預定了所要遭遇的一切事。絕對的預定，是神對於人類

史的計畫，命定誰蒙揀選得救，又命定誰被棄絕受永刑。加爾文是這樣了解聖經的教訓。他承認這是一種「可怕的」命令，但「上帝的旨意是正義最高的準則；所以他所願意的，人必須認爲正當，正因他願意那樣行的原故」。蒙揀選的人不得不自願藉上帝的恩典而得拯救。他們藉聖靈得了重生，且一次得救，永遠得救。這些得救的人，至終不能從恩典的地位墮落。

預定的道理，影響了加爾文所講關乎聖禮的道理。他承認主親自設立兩個聖禮，教人說，這兩個聖禮祇在蒙揀選的人身上發生預定的效果。對於那些未蒙揀選的人，聖禮是虛空而無意義的。一切蒙揀選的人，在聖洗中領受赦罪的恩典，但救恩既全在乎上帝全權的揀選，那麼，上帝本至尊的旨意，無須聖洗，也能叫人重生。因此，聖洗的需要並不十分嚴切，那些蒙揀選的兒童，若未領洗而夭亡了，還是一定得救。蒙揀選的人在主的晚餐中與基督相交通。對於基督的身體和寶血真實臨在的問題，他反對羅馬教化質說的道理，折衷於路得的實體論和慈運理的屬靈主義。凡蒙揀選而領聖餐的人，一同領受基督的身體和寶血，但那些未蒙揀選而領聖餐的僅領受餅與酒罷了。路得主張凡領聖餐者皆能分享基督的身體和血，但配領與不配領者所得的效果是相反的。

加爾文計劃使一切人都有受教育的機會。此種教育，不單包括宗教訓練，也包括普通的學識。加爾文主張「大眾需要參與政治，扶助教會，使其不受損害，并維持人類中的仁慈。」他認定「高尚的藝術與優良的訓練，可助人充分明白真道」。他的日內瓦方略，包括：一五四一年所出版的簡易基督徒要學，就是所謂日內瓦基督徒要學(Geneva Catechism)。以士語編成，供一般人民實用的初級教育，包括讀書，寫字，算術，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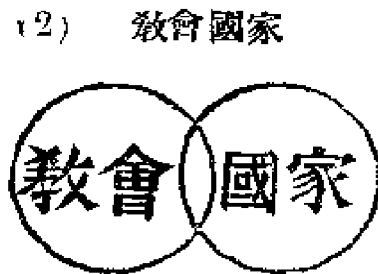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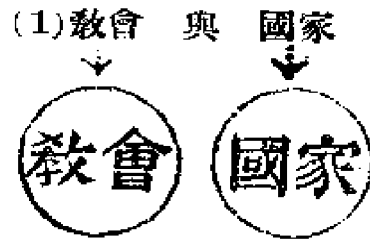
法，和宗教，又設立中等學校，其目的在訓練公民做國家與教會的領袖。此類學校設立在日內瓦與隣近地方。加爾文於一五五五年設立鼎鼎有名的日內瓦學術研究院(Geneva Academy)，其規模仿照施塔斯堡的施圖麥大學(Sturm's College)，他的同志伯撒(Theodore Beza)被選該為院院長。日內瓦學術研究院，便成了加爾文主義的『宣傳機關』(Mission House)，每日從歐洲各地，有一千多學生前來聽伯撒與加爾文的講授。許多人受了深造之後，離開學院，熱切的將加爾文的宗教和教育思想，灌輸到本國。在這些學者之中有蘇格蘭改教運動的領袖諾克斯(John Knox)。

加爾文採用了施塔斯堡教會簡單的儀式，但畧有修改。凡帶天主教氣味的一概屏棄，如圖畫，肖像，禮服，鐘，蠟燭，等等；但他不像慈運理，沒有除掉會衆唱詩。講道在儀式中佔很重要的地位。主晚餐，每年施行四次。教會一切的節期，連聖誕節與復活節在內，盡皆廢除。

教會在加爾文看來，是一切尙存與已逝的蒙揀選者之總和。環繞這蒙揀選者的外圍，建立着有形的機構，其目的是爲人類的一切關係而施行神的計畫。因爲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太二十二14)，外表的教會或會衆，當然要包括許多有名無實的基督徒，或未蒙揀選的人。教會最主要的目的是榮耀上帝，而上帝的榮耀以聖潔爲中心。所以聖潔是蒙揀選的人應努力以求達到的目標，而且聖潔須藉着嚴格的生活規律方能促進。這便是加爾文派爲何在教會的歷史中爲最堅強，而牢守倫理的基督徒之原因。

得救的確據，是每個信徒的特權與安慰。蒙選的證據，與得救的確據，在乎人意與神意合作，使個人的聖潔達到相當完全的地步，在地上反映上帝的榮耀。『戰戰兢兢的作成你們得救的工夫』(非二12)。所以預定

主義與力求完全，成了人類活動，並在地球上參加上帝國的工作之最大動力。加爾文於路得所注重的個人自由與神召服務之外，又加上了活動或進取。這種活動，因其有擴展的願望，奮鬥的精神，屈服和順從的要求，以及新發的狂熱，而成了最堅強的保壘，以抵抗羅約拉及其耶穌會的陣營。



加爾文的在理論上與實際上之教會行政

加爾文於屬靈與屬世的權柄，教會與國家之間，劃定了很明顯的界限。按理論而言，教會與國家各在其自己的範圍內，是獨立自主的，但一切的權柄既皆由上帝所命定（羅十三1），故教會與國家，都是按上帝的旨意治理，它們所有的活動，乃是要榮耀上帝。這兩個理論上獨立的權柄，當然要彼此密切的合作，故加爾文以為基督教社團是一個單位，教會與國家在這單位之內是二而一的。在教會與國家的合作中，牧師們最能明白聖經上所啓示的上帝之旨意。因此，加爾文力勸屬世的政府，要採納牧師們的忠告，而且要自動的服從他們的決斷。基督以自己的律法治理全城或全國，但這種律法，要牧師們來解釋。所以加爾文主義的行政法，是一種真實的神治政體，以舊約以色列民的觀念為根據。日內瓦全城成了一個教會。

教會在基督的唯一領導之下，有自治的權利。加爾文曾試圖設立總會，但沒有成功。教會須承認基督所設立的四種常務職員，即牧師，教師，長老，與執事。他們對教會負責。中央教會的權柄付諸城市牧師，他們組合而為尊嚴的團體。(Venerable Company) 這個團體與十二個長老組成宗教法院(Consistory) 或長老部(Presbytery)，辦理懲戒事宜。長老部的地位，如同正式法庭一樣，受理控訴與審查證據，但這宗教法院不能行使司法權，或執行刑罰。惟有城市議會有處理民事，執行刑罰之權。在民法的制定方面，加爾文自然也有主導的勢力。

上等與下等階級的人，都要受嚴厲的懲戒。加爾文的法規和條例，大半建立在摩西律法的基礎上，其目的在創造「一個沒有斑點，皺紋，瑕疵的教會。」(參47 80 面圖表) 每個基督徒，應當言行相符，藉着各種善工表示他的信仰(弗五27) 加爾文的法令，不僅是禁止與保護，也是壓迫，嚴厲刑罰過犯和罪惡。日內瓦有人口共一萬六千人，在五年之中(一五四二年——一五四六年)，處死者五十七，放逐者七十六。這一切的判決，皆為加爾文所批准。無害的嬉戲，皆在嚴禁之列。強迫人遵守禮拜。設偵探舉發一切犯法行為，在宗教問題上毫無容忍。有一位西班牙著名的醫生瑟維都(Sarvelus) 因反對三位一體的道理而被定罪，且於一五五三年九月二十七日被火焚死，這是復原派歷史上一大污點。

加爾文曾努力使日內瓦的經濟生活，發生顯著的影響。他像路得一樣，不容許放債取利。甚至看銀行業也是重利盤剝。積金的利息，僅能取諸有力償付者。他反對資本主義，然而加爾文主義竟成了資本主義和現代工業的溫床。日內瓦是商業城市，它的商業卻因法蘭西的經濟政策大受損失。加爾文深知不復興工商業，

該城的生存就要受到威脅。所以他致力於貿易與商業之復興，并創辦幾種新工業，以建立經濟生活。但他那最大的成功，是叫一切人民工作，循規，誠實，節儉，知足，合作。工作是每個公民的天職。勢力的報酬，金銀與資本的利得，不是惡的，乃是盡職工作所得來的有福的結果。這樣得來的資本，不應供奢侈和安逸生活的揮霍，只當投資發展工業，以增多利益。當加爾文主義傳佈至各國時，它始終是與各國方興未艾的工商業相結合的。

加爾文主義不單傳至瑞士，法蘭西，荷蘭，比利時，蘇格蘭，英格蘭，與美利堅，並傳到了別的地方。加爾文主義的廣傳，係藉助於以下三種媒介：1. 許多逃亡至日內瓦的避難者，居留若干時日以後，即發生一種迫切的願望，欲使這新的神治政體推行於其他各地；2. 曾在日內瓦學院肄業的學生；3. 加爾文的許多著作。

加爾文以文字工作，闡揚他的制度，其著作之多，僅次於路得。他那本『基督教原理』，在一六三〇年以前，曾經用九國不同的語言，完全再版七十四次，部分再版十四次。他那本日內瓦基督徒要學，在一六三〇年以前，再版了七十七次，幾乎譯成了歐洲各國的文字。此書為蘇格蘭，法蘭西，瑞士，預格諾派（Huguenots），與日耳曼的教會所採用；荷蘭，英格蘭，美利堅用之更廣。加爾文寫了許多聖經解釋的名著。有幾本正式的信條，受他的影響極大。『合一信條』（Consensus Tigurinus）是教義的定則，於一五四九年根據共同的教義，把瑞士的慈連理和加爾文派聯合起來，使加爾文主義在德意志也有立足之地。路得派與加爾文派在信義宗所傳到的各地互相競爭，尤其是在德意志和瑞士。加爾文與歐洲復原派領袖書札往還，絡繹不絕，故多

取法其標準，採納其思想。

加爾文主義的成功，須根據其本身固有的特長來說明。加爾文主義極端反對羅馬教，毫無妥協的餘地。路得因着他那深刻的歷史意識，而保留了羅馬教會的那些不為聖經所禁止的慣例與制度。加爾文却宣佈全羅馬教會是腐敗的，凡不合聖經的事，改革教會都當完全滌除。因此，加爾文主義以進攻的姿態，反對羅馬教派，較信義宗更激烈，尤其在反改教運動時期。加爾文主義也以堅定的立場，宣佈聖經為無錯謬的真理根源，以反對狂熱的急進派。加爾文主義排除過激主義狂熱的和放縱的成分，向人民表明自身為有規律，系統，節制的宗教。後來加爾文主義造就了一班強毅的，受過高深造就的，具進取性的人才，他們在現代宗教事業上，佔有活動的地位，且護衛了復原教以對抗羅馬教的侵略。

從一五四一年九月至一五六四年五月，加爾文在此二十三年之中，殷勤工作，未稍間斷。在這個非常活動的時期中，有三個連續的階段，可分如下：（1）五年和平準備，一五四一年——一五四六年；（2）九年可怕的衝突，一五四六年——一五五五年；（3）九年豐收的效果，一五五五年——一五六四年。他於一五六四年五月二十七日的晚上，被召離世。當他知道大限將到時，悲壯的與議會，城市的牧師，並從內沙特勒（Neuchâtel）遠道來的七十九歲老者法惹勒告別。遺命喪事務要從簡，墓上也不要豎立甚麼紀念碑。

習問 四十

1. 加爾文為何再被召至日内瓦？
2. 何種情形於加爾文在日内瓦的工作有利？

3. 討論加爾文的宗教觀念。加爾文以上帝永遠的揀選、路得以及今世的因信稱義，為教會興衰的條件。試言其故。

4. 預定的道理，怎樣影響加爾文對於聖禮的道理？

5. 試研究加爾文的教育計畫。日内瓦學術研究院何故做了加爾文主義的宣傳機關？

6. 試比較加爾文與路得的教會禮拜儀式。它們何以大不相同？

7. 加爾文為何如此注重聖潔的道理，及嚴厲的清規？

8. 加爾文的得救之確據的道理，如何促進個人的活動與進取？

9. 加爾文為何主張國家歸教會管理？

10. 試研究教師，教師，長老，執事，神聖團體，長老部，市議會和教會的職務。加爾文為何只承認教會中的四種常務職員？

11. 你對於極端嚴厲的懲戒，處死，放逐，及其他方式的刑罰，作何解釋？路得也用這同樣極端的刑罰否？試說明之。

12. 加爾文在經濟的生活上，何故有如此顯著的影響？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比較信義宗，慈運理派，加爾文派，及羅馬教對於聖晚餐的觀念。
2. 加爾文的教育觀念。

3. 加爾文與路得對於教會本性之觀念。

4. 加爾文的日內瓦城市自主國，與奧古斯丁的「上帝的城」。

5. 加爾文主義爲世界的活動力。

6. 加爾文與路得對於稱義的觀念。

四、信義宗的改教運動（一五三零年——一五五五年）——自一五三〇年奧斯堡會議以

後，羅馬教徒以公開的戰事來恫嚇信義宗信徒。這種威脅，致使福音派的諸王侯與諸城市於一五三一年二月在施馬加登（Schmalkalden）締結自衛盟約。後來路得贊成諸王侯與自由城市建立政府，以便基督徒效忠於國家。皇帝爲諸王所選，而非上帝所立；國皇若侵犯諸王的權利，他們有反對之權。諸王侯與皇帝間的關係，是一種政治的問題，要法律家（非神學家）來決定。諸王侯如遭非法的侵害，基督徒有用武力去保衛的責任。

參加施馬加登的原來是十個王侯，十一個城市，後來擴展而成爲歐洲最可怕的強權了。這個同盟，差不多聯合了北德意志全部，以及南德意志最重要最有威權的城市。丹麥想加入此聯盟，克倫威爾（Thomas Cromwell）且努力使英格蘭取一致行動。一五二七年，瑞典正式歸向了復原派。（註：瑞典教會實際與羅馬分離在一五二三年十一月。那時瑞王拒絕核准羅馬教廷主教的選舉，並拒繳年捐。在一五二七年威斯特若斯（Vesteraas）。會議時兩下決裂便達了頂點。瑞典頭一個復原派的大主教，於一五三一年被選。）皇帝立即發覺此聯盟之不可侮。加之，土耳其人有發動新的侵略之勢，教皇又與他對敵，且有些日耳曼的羅馬教王侯是

極力反對哈布斯堡的(Anti-Hapsburg)。這種環境迫使皇帝在此時放棄壓制政策。一五三二年女仁堡會議時成立了宗教的和平，允許復原派國家自由，直到舉行教會大議會裁決宗教爭論之時。這個宗教的和平，實際上維持到一五四六年。

在以後十年中(一五三二年——一五四二年)，皇帝因與土耳其和法蘭西開戰，無暇干涉復原派。信義宗教徒有了進展的機會。一五三二年慈運理與厄利蘭巴丟(Okolampadius)之死，使南德意志離棄慈運理主義，而贊助信義宗主義。此十年中，南德意志全部，除了巴維利亞以外，全屬信義宗。一五四〇年，北德意志全部，皆屬信義宗，只有各王侯主教(Prince bishops)的轄境不在其內。一五三三至一五三五年，西德意志羅馬教諸王，將重洗派驅逐出境，信義宗因得與重洗派脫離爭鬥。西德意志仍然是屬羅馬教，但在一五四〇年左右，科倫大主教區，在可尊敬的威伊得(Hermann Von Wied)領導之下，企圖脫離羅馬教會。這表明：在選舉會議(Electoral College)中，復原派佔大多數，下屆皇帝復原派有當選的可能。一五四〇至一五四三的幾年，科倫沃羅日(Cologne-Ruhr)一帶，作了西方歷史的中心。皇帝於一五四三年，以極強的兵力，迅速壓迫科倫及其鄰近的改教運動。次年，普法勒次(Palatinate)歸依了復原派。按一五四六年的宗教辯論看來，顯明那年德意志全國至少有十分之九屬信義宗教會。信義宗的運動，從德意志傳播到其他各國去了。一五四五年，三分之二強的奧地利亞人，是信義宗的教徒。波希米亞，莫拉維與波蘭大半的地方，都歸依了復原派，而且福音派的運動從這些地方，傳播至周圍諸國。

其間信義宗關於教會的遺傳與組織，也發生了一些變化。在一五三〇年所開奧斯堡會議以前，路得沒有

組織教會的計畫。(奧斯堡信條二十八條)但在一五三〇年以後，情形就不同了。信義宗領域的擴大，羅馬教殘酷的反對，與過激主義猛烈的爭鬥，以及信義宗固有的勢力，均需要一定的組織。這種工作，在墨蘭頓最大的威力之下，於信義宗的大學與學院中開始進行。奧斯堡信條，辯護書，和路得的兩本基督徒要學，被認為信義宗教義的標準。在德意志境內亦同樣承認一五三七年的施馬加條款，且在一五三五年以後，施馬加登聯盟的會員必須承認奧斯堡信條。墨蘭頓的感力日益推廣。這位德意志的導師，使福音派的宗教與文化發生密切的關係。他將信義宗的見解，以清晰，簡短，易懂的敘述而表出之。在骨子裡墨蘭頓根本是個人文主義派，不過他常常想要贊成路得。墨蘭頓既是人文主義者，在信義宗的教徒中勢力又大，結果，使信義宗主義發生一種不幸的變化。因墨蘭頓對於古代哲學和文學甚感興趣，致使亞里斯多德的學說（路得稱之為定了罪的異教），侵入了信義宗的領域，並為信義宗的新經院哲學開闢了道路；他愛好古代文藝，故特別注重教會的遺傳，且於一五四三年，給予遺傳以獨立的地位，致與聖經並列；他使信義宗人接收三個最古的信條，即使徒信經，尼西亚信經，亞他那修信經，他懼怕急進派的宗教觀念，故格外注重遺傳和教會的職務；他導領信義宗的教會所循進展的路線，提醒了學者們想到初期教會從使徒時代的基督教進入天主教主義時改變的情景。

一五三五年，路得在威登堡採用了福音派的受職儀式（Order of Evangelical Ordination）。供福音派承職的候選人，須受「精通聖經學者」之試驗與委派。威登堡的神學教授會（The Theological Faculty）選舉了布根哈根（Bugenhagen）為授與聖職者，但路得常執行授職之權，特別是當布根哈根在丹麥的兩年中（一五三七年

——一五三九年）。路得曾經要求王侯保護教會，以抵抗羅馬教的侵略。這種援助，漸漸的變成了統治之權。王侯在其領土之內，做了教會所正式承認的領袖。（與先前在羅馬教中的地位大約相同。）他管理教會一切的事宜，連教義，禮拜儀式也要預，雖然裁奪教義問題的權柄操在教牧手中。一五三九年在威登堡設立了一個特殊的教會法庭，裁決教會懲戒事宜與離婚等類的案件。這個法庭或稱「宗教法院」(Consistorium)由選侯所任命的神學家和法律家組成。自路得去世以後，這個宗教法院便由法庭改做了一個治理的機關。它所執行的職務，頗似從前羅馬教的主教制。德意志大多數的信義宗教會採取了這種教會的管理方式。查理第五屢續與信義宗人士協商。他強迫教皇保羅第三於一五三七年在曼都亞(Mantua)召集大議會。教皇堅持復原派教徒應擔保無條件的服從這會議大多數所通過的議決案。因信義宗教徒拒不接受，教皇便決定延期開會。

其間復原派教徒請路得草擬一種新的信條，提出於曼都亞大會議。路得著此文時，身罹疾病，苦心構思於一句句，一段段，一條條的，寫成一篇信經，他願生死以之。這是路得晚年最後且最重要的著作，於一五三六年十二月脫稿。施馬加登聯盟的會員於一五三七年二月，舉行大會議時，這信條為大多數到會的神學家所批准，且名之為施馬加登信條(Schmalkald Articles)。這些條款成了信義宗教會的第三信條。在此次二月間于施馬加登所開會議中，復原派恢復了自衛聯盟以抵抗皇帝與羅馬教的王侯，且重新簽定了奧斯堡信條與辯護書(Apology)。

羅馬教諸王因憐於信義宗的勢力增長不已，便於一五三八年七月十五日在女仁堡締結「神聖同盟」(Holy

League)，以維護羅馬教的利益。內戰似乎不可避免了。但因土耳其人可怕的進攻，危局得以挽回。皇帝迫不得已，與復原派教徒議和，為要得着必需的軍事上之扶助，去攻擊土耳其人。以後的三年之中，（一五三八年——一五四一年）復原派教徒與羅馬教徒有再行結合的企圖。開了許多宗教會議，但兩派間的深淵，終於無法通過。教皇與皇帝最後決意訴諸武力，可是要等到皇帝與土耳其和法蘭西締結了和平條約之時。

一五四四年十一月，國皇與法蘭西訂立了和平條約。在這條約之內，皇帝與法王同意在他們的領土之內掃除異端（復原教），且強迫教皇召集教會大會議。一五四五年十月，土耳其人與皇帝訂立了停戰協定。一五四五年十二月，教皇為勢所迫，在天特召集大議會。天特在名義上雖屬德國，却是意大利的一個城市。皇帝想利用這個會議為團結基督教國家的工具，迫使教皇為復原派教徒作合理的調和。當時局勢，好像有利於他所鄭重進行的計畫。但教皇隨即明白表示對於復原派萬難作教義上的讓步；而復原派教徒，不僅否認會議中大多數的決議，且決計不派代表到天特去。這麼一來，皇帝和教皇要以武力攻擊他們，便有所藉口了。但當戰事爆發之前，路得已被召歸入永遠安息之所了。

一五四六年初，曼斯非得的兩位伯爵兄弟，召路得至埃斯勒本解決一件爭端。此行適遇嚴寒天氣，他為寒氣所襲，以致感染了中風。他在其誕生的地方埃斯勒本住了三星期之久，二月十七日，裁斷完結，關係兩方，彼此都很滿意。第二天晚上，病勢轉危。一個朋友問他說：「親愛的教父！你還是擁護基督，持定你所傳揚的教理嗎？」路得回答說：「是的！」這是他最後的話。他逝於一五四六年二月十八日早晨。遺體葬在他揭示九十五條的威登堡教堂中講壇右側。

路得於一五四六年逝世後，不久，查理第五使用勢力來攻擊施馬加登同盟。天特會議惠德教皇發動十字軍之戰。凡加入十字軍的，都能得到大赦。教皇的軍隊也加入陣線，且給皇帝二十萬金幣(Ducats)助其協力除滅復原教。施馬加登同盟開動大軍三隊應戰；但撒克遜公爵摩里斯，(Duke Maurice of Saxony)爲皇帝所利誘，竟至倒戈。一五四七年施馬加登聯盟失敗，選侯腓勒德力(Elector John Frederick)與黑森的腓力(Ferdinandgrave Philip of Hesse)被囚。德意志的改教運動。似乎已至日暮途窮。

皇帝至此要復原派教徒將宗教事件，交付天特會議解決。但因皇帝與教皇之間發生了新的糾紛，於是解救了復原派的危局。原因是教皇惟恐皇帝獲得絕對的勝利，以致危害教皇屬世的權力。於是教皇撤回他的軍隊，與法王締結新盟約，將會議場由天特移至布羅格拉，完全由意大利管轄，這樣陷皇帝於困境。會議因之實際解散了，教皇不允再行召集。於是皇帝決計在其領域內實施自己的改革方針。他預備一個臨時的計畫，即奧斯堡臨時和約(The Augsburg Interim)，果能實行，德意志就會成爲改革的大公教會。但復原派教徒和羅馬教徒，都不滿意他的計畫。遂由墨蘭頓擬就萊普西(Leipzig)和約，可是信義宗的嚴厲派駁斥萊普西和約甚於奧斯堡臨時和約。墨蘭頓便失去了信義宗所承認的領袖地位。

自一五五一年至一五五二年，由新教皇猶流第三(Clement III)再行召集天特會議。皇帝想組織一個改革的大公教會，且已擬具確定的改革計畫，但不久他又覺得與教皇和會議不能有合作的希望，因爲耶穌會的勢力太大。他的主張爲羅馬教徒與復原派教徒共同反對。加以日耳曼羅馬教諸王，發現皇帝和他的兄弟奧地利亞的斐迪南(Ferdinand of Austria)，想要圖謀永遠操縱哈布斯堡的王權，也就群起反對。且皇帝又與土耳其

和法蘭西發生戰爭。薩格森的公爵摩里斯 (Maurice) 突然倒戈，且做了同謀背叛的日耳曼諸王之領袖。這位聲名顯赫的摩里斯，統率大軍，威脅皇帝於一五五二年締結帕騷和平條約 (Peace of Passaw)。條約中規定，須恢復一五四五年的宗教情勢。經過施馬加登之戰，羅馬教的權利喪失無餘。是年，(一五五二年)解散天特會議，以後十年之久未重行召集。

三年以後，於一五五五年所開奧斯堡會議上，信義宗的改教運動，終於得到了合法的承認。大家同意的原則，可述於下：(1) 帝國之內准許兩種宗教存在，即天主教與奧斯堡信條宗教，但不得容納慈運理主義，加爾文主義，和過激主義。(2) 對於這兩種宗教，各王有任擇其一之權，他和他的國家得依照「一個地方政府，一種宗教」的原則施行。(3) 不得要求天主教的政府容納信義宗教徒，亦不得要求信義宗的政府容納天主教徒，但少數意見離異的份子，有移居他處之權。(4) 奧斯堡宗教和約，不包括尼德蘭和德意志境內的天主教會。這些地域的教會某王若改宗了復原派，便應當辭謝他的職位，其領土則歸羅馬教會。復原派教徒在教會領土內者則應優容之。

習問 四十一

1. 試說明德意志在一五三〇年以後的改教運動何故偏於軍事和政治方面，而宗教的意味反較少？
2. 路得為何捨棄正義的武力抵抗，聽憑律師解決？
3. 試述施馬加登聯盟的起源，進展，及其勢力。這聯盟為何沒有成爲日耳曼帝國福音派的核心？
4. 試研究當一五三二至一五四二年之十年中信義宗主義領域的擴展。這種擴展，叫信義宗起了甚麼變

更？

5. 墨蘭頓對於信義宗主義會發生何種影響？路得與墨蘭頓的異點曾否重現在信義教會後來的歷史中？何故？

6. 路得爲何實行福音派的受職儀式與宗教法庭的條例？

7. 試述施馬加登條約之根源及其影響。

8. 一五三八年羅馬教徒與復原教徒的內戰，是如何避免的？

9. 皇帝爲何強迫教皇於一五四五年召集天特會議？

10. 一五四七年皇帝對於復原教徒，何故僅得到少許的勝利？

11. 皇帝的教會改革，何故遭羅馬教徒與復原派教徒的反對？

12. 一五五五年奧斯堡的宗教和平會議有何重要性？在此和平條約中你能找出何種將來衝突的種子否？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路得對於合乎正義的武力抵抗之觀念。

2. 信義宗對於遺傳之態度。

3. 墨蘭頓是『德意志的導師』。

4. 信義宗主義與使徒統緒。

5. 奧斯堡和約。

6. 比較奧斯堡與萊普西臨時和約。

7. 查理反對信義宗主義的三樣政策。

五、德意志信義宗教會內部的爭論（一五五五年——一五八〇年）——奧斯堡和平會議

確定了羅馬教與復原教政治和國土的界限，對於兩派的爭論，也建立了外表的和平。但在以後二十年中，義宗因教理上劇烈的爭論，把且且復原派教徒的精力消耗殆盡，信義宗的團結力由是削弱了。偉大的創造和先知時期已成過去，繼之以學究時期，頗像舊約先知時代過去之後，繼之以會堂（Synagogue）時代一樣。教理有消滅生命的危險，路得的同志便起而為靈性的遺產爭戰。爭點多半在路得和墨蘭頓所講見解畧有不同的教理上。因此，一派稱為純正路得派（Gnesio-Lutherans or Genuine Lutherans）其他一派稱為腓力派或墨蘭頓派（Philippists or Melancthonians）。但純正路得派的領袖弗喇秋（Flacius）走向極端，以致有許多人離開他，組織第三派，或稱中立派。後來此派因得諸王公之助力，使爭端止息。

反律法的爭辯（Antinomistic Controversy）是關於十條誠在救贖計畫中的地位。路得主張律法和福音兩者都要宣揚，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羅三20）。『既沒有罪，怎能傳揚罪得赦免呢？』但雅其科拉（John Agricola）等人，主張十條誠是屬於法庭的，不當在講臺上。只當傳揚福音，因為惟有福音能產生心靈和生活的改變。

可行可不行之爭論（The Adiaphoristic Controversy）起因於墨蘭頓在萊普西和約中對於羅馬教禮儀的態度。墨蘭頓為求妥協起見，差不多採用了一切羅馬的禮儀，以為這些禮儀在上帝的道上雖未吩咐，亦未禁止，所以是無關重要的事。對於羅馬教所講稱義和七聖禮的道理，他也想要妥協。一五五五年的奧斯堡和約，把這種爭論的原由除掉了，但在原則上沒有得到同

意。

馬爾約爭辯 (Majoristic Controversy)，起始于馬爾約 (George Major) 所爭的是善工爲得救所必需的條件。他說罪得赦免，惟有藉着信仰，但是若沒有善工，誰也不能得救。純正路得派力特反對，其理由是：這種道理，又回到馬教所講着信仰和善工得救的教義上去了。老年的安斯多弗 (Anselm) 甚至於這樣說：善工有害於救法。

聖餐或隱認加爾文派爭辯 (The Eucharistic or Crypto-Calvinistic Controversy)，是關乎主晚餐的道理。對此馬爾約派所持見解與加爾文派相似。純正路得派對之加以猛烈攻擊，以致有許多馬爾約派被迫加入加爾文派去了。

神人協作的爭辯 (The Synergistic Controversy) 爭點在人的意志或努力，在歸正與得救上，是否與神的恩典合作。有的人主張罪人對於善的衝動，完全是死的，甚至於「反對，抵抗，或敵視上帝的作爲。」人對於自己的歸正不能作什麼。又有人主張，人的意志在人的歸正與得救上，與上帝的道和上帝的聖靈協同動作。罪人有拒絕或領受上帝恩典的自由。所以人得救或受永刑，須由自己負責。

阿西安得爾爭辯 (The Osiandrian Controversy)，爭點在於稱義的道理，由女仁堡的阿西安得爾所提出。按照復原派的觀點，稱義是上帝一次按法律所爲的動作，與逐漸而成的成聖工作顯然有別。按天主教的道理，稱義與成聖併合，都是逐漸而成的，以信仰和善工爲條件。阿西安得爾則視兩者爲一。他教導人說：基督爲「上帝化身的義，」以信仰接受在心裏，就可勝過一切的不義，且驅迫人去行各樣的善工。這樣看來，人稱義是藉着住在心裏而且活着的基督。阿西安得爾的觀念與天主教不同之點，就是他所重視的只是基督的功勞和能力（羅十，林前 30），而非功勞或善工（羅四）。

基督論爭辯 (The Christological Controversy) 的發生，與主的晚餐有關。問題是：在聖禮中，基督能否賜給人他的血和身體。有人和改革宗極相同的見解說，他不能賜給，因他的身體是一個真實的身體，且限制在天上的一個地方；又有人說，他能賜

給，因為他的身體與神性有位置的聯絡，是一個榮耀的身體，因着相互交通 (Communicatio idiomatum) 便臨到聖餐內。

當一五四八年至一五七七年間時有這樣的爭論。靈性的衝突，至於此極，以致於一五五七年以後，純正路得派否認墨蘭頓派，由依附奧斯堡信條所應得的權利，於是把他們在一五五五年所得的奧斯堡宗教和約的利益取消了。這事既足以造成政治與宗教的分離，信義宗諸王，感覺自身必須用各種合法的工具有來制止這些神學上的衝突，如果能夠作到，便可使日耳曼的信義宗歸於協和。耶穌會揚言信義宗教徒勢將趨於崩潰，他們說，信義宗有多少牧師便有多少種類的信徒。

這種協和運動，經過了三個連續的階段。信義宗諸王，在各種和平會議中想把神學上的異點置之不理，僅藉着簽定奧斯堡信條以成就協和，但終歸無效。這些努力既完全失敗，他們便繼續與那些出類拔萃的神學家商議，使各地分離的教會，得到一種固定的教義。此種教義，按尋常所公認的，是由三種古信經，奧斯堡信條，辯護書，路得的兩本基督徒要學，和施馬加登信條，以及各種局部較小的信條和著作合編而成。各地分離的教會，既得着了一本固定的教義，信義宗的諸王，與神學家，因是計畫用一種公用的信條，把一切的教會聯合起來。他們從事兩種工作。第一種，是預備一種和合的信式，以解決十年以來所生的宗教爭論。由當時有名的神學家，威登堡的瑟勒捏克 (Nicholas Selnecke)，杜平根的安德熱 (Jacob Andreae of Tübingen)，布郎斯威克的成尼茲 (Martin Chemnitz of Brunswick)，以及若斯托克的渠特來烏 (Chytraeus of Rostock)，草擬此種文件，成于一五七七年，即有名的協和信條 (Formula Concord)。此書在德意志境內得到了大多

數信義宗聯邦之贊助，隨即在信義宗合法的信條中，取得了地位。第二步工作，是編纂一部教理大全，不但要使各地一切信義宗教徒接受，也要為信義宗主義詳下定義，對付天主教主義與加爾文主義。為達到這個目的，便寫成了相和信式。這相和信式包括：使徒信經，尼西亚信經，亞他拿修信經，一五三〇年的奧斯堡信條，辯護書，施馬加登信條，路得所著的兩本基督徒弟要學與協和信條。相和信式是在紀念一五三〇年所立奧斯堡信條第五週年紀念日出版。在這本信條上，簽名的有五十個王侯，三十五個城市，以及大約九千個神學家。這本相和信式的出版與簽署，表明日耳曼信義宗在教義上得到了完成。

一五八〇年以前，天主教徒所用「路得派」一名辭，是給路得的「異端」及其黨羽所取的一個綽號。（註：這名字首次為路得的敵手厄克約翰於一五一九年七月四日在萊普西辯論時所用。路得願稱他的同志為基督徒，或福音派信徒）。到一五八〇年以後不久，路得派人士自己也採用了路得派之稱，不以為辱，反以為榮。先前他們自稱為「使徒大公教會」（*ecclesia apostolica catholica*）或福音教會。

（六）改教運動的結果——復原派的改革運動，起初為純粹的宗教運動，為「我怎樣行才可以承受永生」（路十25）這個重要問題所推動。但這個運動的結果，超過宗教的改革很遠。對於人類生活的各部分，實際上發生了廣泛的，密切的，恆久的改變。

頭一個最重要的原則，是正式承認聖經絕對的權威，為教理和生活的標準。路得，慈運理，加爾文否認羅馬教將聖經與遺傳等量齊觀，同是信仰和行為的標準。諸改教家都承認聖經為上帝的道，是聖靈所啟示的。聖靈臨到人心，藉着聖經所啟示的真理，而非藉着教會的組織。一切教會只能藉着宣講與聖禮，將道傳給

人們。教會的教訓，若非根據聖經，是沒有什麼權威的。聖經對於人們既如此重要，故必須應用民衆所能誦讀的語言。於是聖經被譯成歐洲各處本地的文字，而成爲民衆的書了。

第二個重要的原則，是藉着對於耶穌基督的活潑信仰稱義。諸改教家否認羅馬教藉信仰和善工得救，或說藉神的恩典與人的功德得救的道理。因信稱義，是復原派宗教的要素。它不是甚麼新道理，只是重新發現使徒保羅的信息（羅一17）。信仰不僅是知識，或對於宗教真理的一種冷靜的理智上的承認，乃是個人的經驗，在這種經驗中人寄托自己於上帝的憐恤之中，生活和意志完全歸服上帝。路得主張這種信仰並非藉着善工而得，乃是上帝「純粹的恩賜。」然而善工是稱義不可少的證據。改教家藉着這種教理，叫人不再熱切地依賴本身的行爲和功德，並不再依賴那藉聖禮和功德的倉庫以分給救恩的天主教會。人們藉着聖經的引導可以直接親近上帝。

第三個重要的原則，就是一切信徒的祭司職。上帝在耶穌基督裡顯示出來，親近每個信徒，無須神甫爲媒介。信徒是「被選的族類，有君尊的祭司，聖潔的國度，上帝自己的子民。」（彼前二9）這是直接反對羅馬教所說得救必須有居間的神甫（出十九6）的道理。在中世紀的教會裏面，牧師與平信徒有一道深淵隔着。羅馬的教牧界，掌管天堂與陰間的鑰匙。他們能拒絕傳達上帝的恩典給平信徒，不但如此，甚至能阻止平信徒接近上帝。教皇一揮筆，就能革除教籍，且能將一城，一省，或一國，置在禁令之下。中世紀的教會，平信徒在屬靈的事上無發言權，而且非經神甫的許可，不能讀聖經。路得謂一切信徒都有祭司職分，直接攻擊特殊的，居間的祭司職。這就造成了屬靈的民主制度，建立了宗教的和政治的自由。平信徒對於屬靈

的事與教會的行政和職務重得有發言權。

復原教改造了家庭生活，包括牧師的家庭生活，以打倒中世紀虔誠的雙重標準。這在文明歷史上是巔峰的一頁。天主教會裏面，平民的道德標準是低級的，形成靈性貴族的神甫和修道士的道德標準是高級的，這種區別是不合聖經的。他們認為婚姻與這種特殊的祭司職不相宜，因為婚姻的生活屬下級標準。改教家指明畢生抱獨身主義，既不合聖經，又違反自然。怎見得不合乎聖經呢？因為猶太的祭司，甚至大祭司都結婚；諸使徒和使徒時代的教會領袖也結婚，連天主教稱為頭一個教皇的彼得也有家室。怎見得違反自然呢？因上帝造人原是要他結婚，賜福給家庭生活，且認為聖潔。路得，慈運理，加爾文都結了婚，並力勸復原派的牧界效法他們的榜樣。復原派更改了道德的理想，且提高了家庭和社會的生活。

個人判斷與個人責任的新理論既出，普及教育勢所必需。改教家反抗教會和教皇人造的權威，而代之以聖經最高的權威。他們反對教會集體的判斷，代之以個人良心與個人判斷之權。他們反對靠制度得救，而將得救的責任，放在個人宗教的關係上。中世紀的虔誠，叫人逃避世界。福音派的基督教，鼓勵人們去改造世界。這足以喚起人自動參加宗教，和政治的一切事業。但個人參與和負責治理政府與教會，須受相當的教育。可是叫一切的人都受教育的理想，在十九與二十世紀以前未能實現。

民主政治之興起，是促進一切文化的最大動力，如從事工商業，思想上得解放，批評精神與自由研究之興起，都是自然的結果。路得與加爾文在當時的文學界聲望極隆。路得的名字將與詩歌音樂永垂不朽，尤其是那篇改教詩歌「主為其民堅固城牆」。

復原教分成三個宗派：即信義宗，改革宗，安立甘宗。這三者又產生了許多較小的派別。繼中世紀集體主義 (Collectivism) 之後，興起了復原派的個人主義。惜乎偏狹，固執，排外，常阻擋了復原派各派的合作。但這些派別，實為豐富福氣之來源。中世紀的集體主義是靜止的，而復原派的個人主義是活動的。在個人主義時代，進步很快。各復原派團體，按照神賜的，本來的傾向，表現了個人主義的特徵。信義宗教徒沿着深奧屬靈的識見，研究屬神的奧妙，如基督耶穌的位格和祂贖罪的工作。加爾文派將福音廣傳至羅馬，和英美的世界，是藉着驚人的組織力與宗教的大熱忱。安立甘宗的人，取信義宗，慈運理，加爾文，以及羅馬教的元素，而成一個特殊的新宗教團體——安立甘大公教會。它那特殊的貢獻為神學的和宗教的溫和與理解，加上鉅大的建設力量。在安立甘教會中，聖職與禮拜居中心地位，在宗教生活上則注重實際的活動。

習問四十二

1. 一五四八年與一五七七年之間，在信義宗教徒當中，何故發生這麼多教義上的爭辯？
2. 純正路得派，墨蘭頓派，中立派，有何行動？
3. 試畧述主要的教義爭論。教義的分離，為何連帶使政治上不統一？
4. 隱秘的加爾文派的計劃或陰謀是否正當？
5. 試述信義宗協和運動的三個階段。協和信條與相和信式有何區別？
6. 「路得派」一名詞如何起源？何時為信義宗教徒所採用，而引以為榮？
7. 試說明復原派改教運動的三種重要原則。改教家為何擁護聖經的權威？又何以熱切使聖經成為民衆的

書？

8. 復原派因信稱義的道理，何以能使人脫離捆绑，獲得自由？
9. 一切信徒都有祭司職的原理，在理論與實際上，與特殊祭司職的原理有何不同？
10. 改教運動以何種方法改變道德的標準，並提高家庭與社會的生活？
11. 復原教何以爲普及教育作了先鋒？
12. 試評論復原派之分裂。你想這些不同的派別，對於上帝國在地上的進行，是助益呢？抑是阻礙呢？試解釋之。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信義宗創造與先知時期之後，繼以學究時期。
2. 天主教以祭司職之教訓控制平民徒，而與復原教聖經會作對。
3. 復原教與普及教育。
4. 復原教與天主教對於「恩典」概念之區別。
5. 羅馬教對於遺傳的觀念。
6. 復原派的改教運動，爲政治自由的根源。
7. 協和信條與其他聯絡所得的合一之區別。

第十一章

德意志以外信義宗的改教運動

路得的影響遠及德意志以外。信義宗改教運動，在頭二十年中，已瀰漫於斯干底那維亞與巴爾狄克海鄰近諸國，包括哩威尼亞 (Livonia)，愛沙尼亞 (Estonia)，庫爾蘭 (Courland)。這運動也已扎根於英格蘭，蘇格蘭，荷蘭，法蘭西，波蘭，波希米亞，莫拉維，匈牙利，與德蘭斯斐尼亞 (Transylvania)，連在意大利和西班牙也有少數福音派的信徒，雖然他們隨即為異教裁判所和別的武力所撲滅。然而這些國家多數沒有接受信義宗為公認的宗教。英格蘭從事獨立的改革。蘇格蘭，荷蘭，與法蘭西最後接受了加爾文主義。歐洲中部和南部諸國，在實際上被迫歸向了天主教。但在斯干底那維亞諸國及其屬國中，信義宗改教運動，立下了永久的根基。

斯干底那維亞的三個國家，丹麥，挪威，瑞典，經過長期的分治以後，于一三九七年，藉着加爾瑪條約 (Union of Calmar) 聯合起來了。這條約規定：三國必須永遠聯合起來，歸一個元首治理，但得各自保存憲法，創立自己的律法，共享君王選舉的權利。丹麥是這聯合集團中最有勢力的一員。瑞典於一五二三年宣告獨立。挪威與丹麥繼續聯合，直到一八一四年。在斯干底那維亞諸國之內，君王，貴族，和大主教，發生了三角式的衝突。因這原故，斯干底那維亞的改教運動，與政治和社會的運動有密切的關係。改教運動使國王得藉以沒收教會的財產，並由國王直接管轄教會，藉以消滅大主教的權勢。這更加充實的王室財庫又使國王得藉以制服貴族。

(一)丹麥——當信義宗的改教運動開始之時，基

斯強第二(一五一三年——一五三三年)作丹麥的王

。他像智者腓勒德力之侄與皇帝查理第五的內兄一樣，與德意志改教運動之爭的雙方政治領袖連合起來。他極同情於文藝復興，且在基督教國家中負博學君王的聲望。但他即位的時候，却作了教皇制的保鏢，立即與天主教的掌教政者訂立盟約，以撲滅瑞典的愛國政黨。一五二〇年，他登瑞典王位。行加冕禮的那一天屠殺了瑞典八十個以上的重要人物，因大主教指他們為丹麥的仇敵，且誣告他們與教皇為仇。這件駭人聽聞的事，稱為『斯德哥爾摩的血浴』(Sto Chholm Bath of Blood)，以致引起一五二一年的革命，瑞典因之永久成為獨立國。

丹王在本國，卻贊助改教運動的友人，反對天主教中有權勢的教牧與大主教。基斯強第二所以贊助教會的改革，是為一己的私利這是無疑的。他函稟叔父薩格森的智者腓勒德力，派遣一些路得所訓練的宣教師到他那裡去。賈恩哈德(Martin Reinhard)於一五二〇年到了丹麥迦勒斯大(Carlstad)在一五二一年五六月之間，曾作



一短期的拜訪。沃木斯諭旨頒佈後，他有意叫路得避難丹麥，但這計畫未能實現。一部分是由于迦勒斯大的勸告，于一五二一年他頒佈了兩種律法，以處理教會和貴族。在一種律法之內，他欲以自己的權威建設丹麥教會，為一國立教會，歸君王管轄。他也干預其他信義宗的改革事業，例如：教牧界的婚姻，下流階級的教導，與調查修道會的狀況。其他一種律法，在使貴族服從國王。但因立即遭遇有力的反對，這些律法，終於未能實施。基斯強第二於一五二三年被迫從丹麥逃走了。以後數年，過着放逐的生活。在一五三〇年奧斯堡會議上，他宣布已經放棄信義宗的信仰，為要求得皇帝的幫助。一五三一年他征服了挪威，並保證在那裏維護天主教會。一五三二年被丹麥王腓勒德力第一所擄，囚之於獄。一五三六年，就與世長辭了。

腓勒德力第一（一五二三年——一五三三年）為基斯強第二的叔父，於一五二三年被選為丹麥王，並於一五二四年作了挪威王。按照被選的條件，他要擁護貴族的特權，並禁止路得的門徒和其他的人「傳揚任何異端。腓勒德力傾向改教運動，但沒有蹈前王的覆轍。對於被選時的保證他立即找到了巧避的方法，聲明他沒有應許擁護天主教會的錯誤，使貴族與大主教為敵，且不執行丹麥反對異端的律法。一五二四年他在次內斯維（Schleswig）與和勒斯坦（Holstein）公國中，令天主教與復原教彼此容忍。信義宗主義，藉着有才能的領袖丹麥的路得（翰生（Hans Tausen）和慕登生（埃（Eriks Martensen）），從這些地方迅速的傳播至丹麥各城。一五二六年國王公然贊助改教運動，半由於政策，半由於信服。貴族與平民一致擁護他。丹麥的貴族其所以贊助國王的政策，是因他們嫉妒那些有勢力的大主教，並渴望自己能得到教會的一些產業。一般平民，厭惡教牧界的生活習慣，特別厭惡一五一六年以來在亞細波底（Archieboldi）的監督之下所進行無恥的售賣贖罪票之

舉。

威堡 (Viborg)，馬勒麥 (Malmö)，與哥本哈根 (Copenhagen) 諸城，為丹麥早年改教運動的中心點。慕登生與其他的人，曾在馬勒麥工作過。韜生在威堡服務，直至二五三九年國王召他作哥本哈根，聖尼各老禮拜堂的講道士時。丹麥的改教家韜生，在若斯托克 (Rostock) 盧文 (Louvain) 和科倫 (Cologne) 諸大學受過教育。他在威登堡大學也住過兩年，受過路得的薰陶。他於一五二四年返丹麥，開始宣傳信義宗的信仰。他工作裨益最大的，就是把新約聖經譯成丹麥文，於一五二三年出版。用本國語宣講與研究聖經，是在丹麥和挪威促進復原教的工具。國王頒佈了保護信義宗傳道人的命令，免得他們受天主教主教們武力的攻擊。

一五二七年舉行阿頓瑟會議 (Diet of Odense) 時，丹王頒發上諭，請主教職位，應由國王委任，而不由教皇，已實際的迫使教會脫離羅馬。一五二七年阿頓瑟會議下令，承認信義宗教徒與天主教徒有同等的地位，且准許教牧結婚。一五三〇年所開哥本哈根會議，信義宗教徒在韜生領導之下，呈上一本四十三條的哈弗尼加信條 (Confessio Hafnica)，主張用丹麥文公開答辯。但羅馬教人士，拒絕用丹麥文辯駁，這在丹麥人看來，用意不甚正大。自一五三〇年以來，信義宗主義雖然有天主教的反對，但在各等階級之中傳播很迅速。一五三二年復原派准許腓勒德力加入施馬加登聯盟。由是丹麥很快的成了信義宗的教會的中堅分子。

一五三三年腓勒德力第一崩後，關乎繼位問題，發生了嚴重的紛爭。信義宗教徒擁護故王的長子次內斯維和勒斯坦的公爵 (Duke of Schleswig-Holstein) 基列斯強；而天主教徒却擁護其幼子約翰。經過一個內部衝突的紊亂時期以後，基列斯強卒得勝利。他於一五三六年登了丹麥的王位，為基列斯強第三，統治丹麥和挪

威。這位新王是一個强有力的信義宗教徒。他曾出席於一五二一年的沃木斯會議，對路得得有一種不能磨滅的印象。他頭一件要務，就是使信義宗主義成了丹麥與挪威的宗教。一五三六年的哥本哈根會議，承認改教運動在法律上的地位，而羅馬教却為法律所禁止。主教被迫退職，教會一切的財產，復被國王和貴族所沒收，整個的教會都在國王直接的管轄之下。一五三七年將布根哈根自威登堡召來，循着信義宗的方法組織教會。他委任並設立了七監督，他們後來都取得主教的頭銜。主教的『使徒統緒』已在丹麥破壞了，因這些監督或主教的授職禮，是從德意志而來的信義宗傳道士所舉行的。這新教會承認奧斯堡信條，並承認路得的基督徒要學，改教運動沿着保守的途徑漸次進行。採用修正的禮拜儀式，且全國漸漸的以信義宗的信仰教導人民。

(二) 挪威與愛斯蘭——挪威另自成一王國，以愛斯蘭為其屬地。自從一三九七年加爾瑪聯盟(Calmar Union)以來，挪威，丹麥，瑞典已合而為一，歸丹麥王統治。瑞典在一五二三年即已宣告獨立，而挪威仍與丹麥合併，直至一八一四年。因此，在挪威的改教運動，多半是由于丹麥改教運動之結果。

卑爾根(Bergen)城為挪威早年改教運動之中心。有一個日耳曼的修道士，名叫安多紐(Antonius)，將信義宗的道理傳播在該城操日耳曼語的居民中，頗著成效，他隨後得到了其他兩位福音派傳道士，弗熱西(Herman Krese)與威傑(Jens Viborg)的協助。卑爾根主教托爾克力遜(Olav Thorkelsson)想遏止信義宗主義的高潮，終於徒勞無補。他的努力幾全為卑爾根的要塞司令倫慈(Vincent's Lunge)所阻撓。此人單協助國王反對羅馬教的教牧，且欲使有勢力的丹麥政府尊重挪威的權利。一五二八年之後，在該城及其鄰區的一些教會財產，為國王所沒收。幾個城市的禮拜堂，如哈瓦堂(Hallwards Church)，慕吞堂(Morlen's Church)

on)，和馬利亞堂(Maria's Church)，採用了信義宗的禮拜儀式。該城主教經過長期絕望的掙扎之後，終於一五三五年離開該城。從這年起，改教運動在卑爾根城，沒有遭遇什麼嚴重的反抗。

改教運動隨即從卑爾根傳播至其他城市。一五二九年斯達汪格(Stavanger)的主教深為信義宗主義侵入他的主教區所苦。這運動漸漸的在該國的南部和東部扎了根。商人和漁人將信義宗道理傳到了最遠的北部。一五三〇年在芬馬克(Finnmark)的西部也發現了「幾個信義宗教徒。」

尼大羅斯(Nidaros)的大主教恩格勒伯克特孫，Olau Engelbrechtson (一五二三年——一五三七年)與羅馬教各主教企圖撲滅改教運動，但為貴族，尤其是為那位有勢力的倫慈所阻撓。這位大主教不是強有力的領袖。一五二三年他為帕連(Pollinn)，教皇用以表認主教之白帶)之故前往羅馬，途中誓願效忠於被廢的基斯強第二，但他從羅馬歸來以後，又改變了態度，效忠於腓勒德力第一。一五三一年，他的政策又改變了，以教會的財力與兵力協助基斯強第二，為要使這被逐的王復位。當一五三三至一五三六年之間內閣時，挪威的主教皆扶助約翰，而不扶助基斯強。這位新王自然把挪威視為己身及其政策的仇敵。

在基斯強第三登位以前，曾應許議會以兵力征服挪威。乃於一五三七出兵。挪威大主教帶着教會案卷和教會許多動產逃往尼德蘭去了。各主教被迫棄職。新立了信義宗的主教但主教的「使徒統緒，」在挪威也就不存在了。丹麥教會的新法，此時施行於挪威境內，雖然法令中有准許挪威教會自創法規的暗示。到一五四〇年，挪威的改教運動，業已完成。

一六〇七年基斯強第四在位時，准許挪威教會有權自創法規。以後繼續與丹麥聯合，歸一王管轄，但

挪威的權利，常爲丹麥政府所霸佔，或忽視。從一八一四至一九〇五年，挪威便與瑞典合併起來，歸瑞典統治。至一九〇五年挪威亦宣佈獨立自選國王。

據一九三三年的統計，挪威約有二百八十萬信義宗教徒，約佔全國人口百分之九十八·五。其中約有二十萬屬於信義宗自由教會，其餘屬於國立教會。

一五四〇年，愛拿爾孫 (Gissur Einarsson) 將改教運動輸入遙遠的愛斯蘭。他是該島兩主教之一的繼子。愛拿爾孫曾求學於德意志，在威登堡大學受過路得的感化。他於一五三三年回到愛斯蘭，但那時愛斯蘭人說他沾染了信義宗的異端，不理會他。但他以後仍得了他那年老目盲的繼父之寵愛，繼續委派他作斯科勒和特 (Schalholt) 主教的承繼人。他於一五四〇年就主教職，且立即發動改教運動在他的主教區內。是年出版的愛斯蘭文新約聖經譯本對於他助益實多。這部聖經，爲愛斯蘭主教之子哥特沙勒克孫 (Odd Gottskalksson) 所譯。一五四八年，該島其他一位主教亞拉森 (Jon Arason) 發動強烈的天主教反動運動。人控告他是反對丹麥王的叛徒，於一五五〇年被判處死刑。四年以後，羅馬教的叛亂全部撲滅，且定信義宗主義爲愛爾蘭宗教。承繼亞拉森作主教的多拉克森 (Gudbrandur Thorlaksson) 於一五八四年將全部聖經譯成了愛斯蘭文。據一九三三年的統計，愛斯蘭約有信義宗信徒十萬零五千人。

(三) 瑞典與芬蘭——信義宗主義於一五一九年或一五二〇年經大改革家拉維皮特立 (Olavus Petri) 一四九三年——一五五二年介紹到瑞典。他好像他的兄弟瑞典第一任復原派大主教老仁丟皮特立 (Laurentius Petri) 一四九九年——一五七三年一樣，大約早年在本地聖衣會修道院 (Carmelite Monas-

lary)的學校受過教育，或曾肄業於烏布撒拉大學(University of Upsala)。俄拉維的父親後來送他至萊普西大學求學，但隨後爲威登堡大學的盛名所吸引，自一五一六至一五一九年，便在該學院肄業兩三年，得了學士和碩士學位。據最近的調查，老仁丟皮特立也曾在威登堡大學肄業。這兩位大有才幹的兄弟，居留在意志時，顯然做了路得熱心的門徒。俄拉維在自傳上敘述他於一五一九年從德意志回到瑞典。本地主教葛爾的主教格哥立，即通常稱爲馬芝(matts)主教者，(Matthias Gregori)於一五二〇年九月，任命俄拉維爲副牧，且把他列入當地座堂學校的首席地位，兼充主教的秘書或佐理。俄拉維得作座堂學校的學者，且得蒙准許傳道，這都表明改教運動在瑞典已經發軔。俄拉維引導了許多人歸向信義宗，副主教安得熱(Laurentius Andreas)亦爲其中之一人，他是瑞典第二個有名的改教家。

瑞典的改教運動，不久受了該國政治和經濟關係的束縛。在「斯德哥爾摩血浴」中馬芝主教喪失了性命，(參第一節)其主教區的行政權，大都落在副主教安得熱之手。是年，即一五二〇年，年青的古斯道夫瓦撒(Gustavas Vasa)向丹麥豎起了反抗的旗幟。他於一五二一年執行攝政，一五二三年當選爲瑞典國王。(古斯道夫王第一，於一五二八年一月十二日加冕)。當國的初年，他和他的政府都極感困難。當前難題，就是要償還從事解放瑞典的工作所借的款，并爲政府籌款。瑞典在當時因戰爭而致窮乏。三分之二的土地屬於教會，其餘的土地爲貴族所擁有。教會與貴族均不納稅。國中貿易又完全操在丹麥人與德人之手。在這種情形之下，國王怎能開闢財源呢？

他在從事救國工作以前，曾聽見並贊許皮特立兄弟們所傳的道理。他保護他們抵抗天主教教牧的攻擊；

他之所以贊助改教運動，無疑的是出於真實的信服。在一五二三年的斯特仍內斯（Sthenebas）選舉會議上，國王結識了安得熱。安得熱將改教運動的目的和宗旨向國王詳加解釋，並提議教會及其財產，應直接歸王室管轄，以消滅大主教的權勢。只要把改教運動引入瑞典，這事就可做到。國王把安得熱與他的兩個同工擢昇顯位，藉作酬庸。安得熱作了瑞典的宰相。老仁去皮特立受委為烏布撒拉大學教授，俄拉維皮特立任斯得哥爾摩聖尼哥拉大禮拜堂牧師，和首都議會的總長。

國王進行他的改革計畫，非常小心，因為協助他取得王位的農民，尚與天主教會有密切的關係。各地主教要求不准信義宗的教牧講道，而俄拉維則以此事訴之於公開辯論。一五二六年八月間，瑞典復原派的新約聖經譯本出版了。（註：譯者是誰，不能確知，但俄拉維是總編譯員，安得熱是該譯本的總編輯，這是顯然的事實）。民衆有新約聖經在手，便可辨別各主教的教訓，與各信義宗教徒所傳講的，到底誰是符合聖經。

當一五二七年威斯特若斯會議（Die lof Vesterås）時，情形已至緊急關頭。國王提出兩點：或是他退位，或是依法實行改教，任議會選擇其一。熱烈的爭辯了三天以後，議會成就了他的心願。議決：上帝的道應以純正的方法傳遍全國，國王（非教皇）是瑞典教會最高的領袖。（註：一五二七年的威斯特若斯國會，是瑞典近世紀的起頭；但瑞典教會與羅馬分離，實際上是在一五二三年十一月發生的。那時國王拒絕批准羅馬教廷的主教選舉，並拒繳年捐。）改教運動由是實行全國，沒有遇見抵抗，亦未假武力推行。羅馬天主教幾乎逃亡殆盡，乃設立新主教以補其缺。威斯特若斯的主教瑪革尼（Peter Magni）於一五二八年為這些新主教行按手禮（註：古斯道夫第一要所設立的主教，在一五二八年一月十二日參加他加冕的大典）。在羅馬按宗規所立

的主教瑪氏是僅存的碩果。他是於一五二四年五月爲一位紅衣主教所封立的。瑪革尼主教又於一五三二年立老仁丟皮特立爲烏布撒拉第一任復原派的大主教。所以主教的「使徒統緒」，仍舊在瑞典保存着。此事爲一九二〇年的蘭伯特會議 (Lambeth Conference) 所承認。准許瑞典教會所正式按立的牧師在英格蘭各教會講道。瑞典教會的禮拜儀式書或補珍本，於一五二九年出版。一五三〇年採用了一種聖詩集，一五三一年實行「瑞典彌撒」。一五四一年印行瑞典文聖經。

在古斯道夫瓦撒 (一五二三年——一五六〇年) 當國的長時期中，瑞典全國皆屬信義宗教會，(一五五二年瑞典的羅馬教會，卽已絕跡)。對於信義宗教義和慣例抱保守主義。在他以後的國王伊立克第十四 Eric XIV (一五六〇年——一五六八年)，准許加爾文主義在國內得到強大的勢力，大半是由於預格諾派 (Huguenats) 的流入。約翰第三 (一五六八年——一五九二年) 則給天主教充分的機會重整旗鼓。但不論是天主教或是加爾文主義，都不能改變瑞典教會信義宗的特性。在一五九三年的烏布撒拉教會議會中，全體一致決議：「以聖經爲信仰唯一的標準，以古代三信經及原本奧斯堡信條爲聖經道理純正的發揮。」瑞典的改教運動至此在形式上已經完成。今日瑞典在世界上是一個最熱烈的復原派國家，據一九三三年的統計，全國有六〇九六，五五一信義宗教徒。除了一一三，七二一人屬於瑞典國外布道協同會以外 (Swedish Mission Alliance)，其餘的皆屬國立教會。

改教運動從瑞典迅速的傳播到了芬蘭。這運動在芬蘭所採的途徑，實際上與瑞典無異。一五二八年以後，芬蘭主教必得與瑞王聯盟。芬蘭先進的改教家爲雅其科拉 (Michael A. Gricola)，後來做了亞波 (Abo) 主

教。他刊行了許多宗教上的著作，內有芬蘭文的新約聖經譯本。一八〇九年芬蘭割讓給俄，於是創立了芬蘭的獨立教會，以亞波的大主教爲公認的領袖。

芬蘭在一五二九年有信義宗教徒三，五一四，〇三六人，約佔全國人口百分之九十七。這些信義宗教徒中，約有百分之九十說芬蘭話，其餘操瑞典語。

習問四十三

1. 那些國家特別受了路得的感化？
2. 這些國家，很少建立了永久的信義宗教會，試說明其故。
3. 試述改教運動時，斯干的那維亞諸國大概的情形。
4. 基斯強第二爲何與瑞典的羅馬教收締結盟約？同時又贊助丹麥改教運動呢？他企圖實行改教運動何以竟歸失敗？
5. 誰是「丹麥的路得」？試述他的改革計畫。
6. 腓勒德力第一以何種方法閃避被選時的保證？
7. 改教運動在何時且在何種環境之中得以合法的建立在丹麥？
8. 改教運動是如何進入挪威的？安多紐，托爾克力遜，倫慈，與恩格勒伯克特遜做了一些什麼事業？
9. 試述愛爾蘭的改教運動。愛拿爾孫，哥特沙勒克孫，亞拉森，與多拉克森是些怎樣的人？
10. 信義宗主義以何種方法得以首先進入瑞典？

- 11 在瑞典的改教運動，何故旋即受了該國的政治和經濟約束縛？
- 12 改教運動怎樣合法的進入了瑞典？
- 13 加爾文主義與天主教，爲何後來不能改變瑞典教會信義宗的特性？
- 14 芬蘭何故要建立一個國立的信義宗教會？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丹麥的路得」福音。
2. 挪威早時改教運動之中心卑爾根。
3. 愛拿爾孫與愛斯蘭的改教運動。
4. 瓦撒古斯道夫與瑞典的改教運動。
5. 芬蘭的改教家雅其科拉。

(四) 波蘭——波蘭爲一片廣大的平原，從加帕仙山(Carpathian)伸展至多納河(Duna)，且從巴爾底克(Baltic)差不多伸展至黑海和亞速海(Sea of Azov)。國中居住各樣的民族，南部有盧森尼亞人(Ruthenians)，東北部有立陶宛人(Lithuanians)西北方住有波蘭人(Poles)，各城市中，住有強盛的日耳曼人民。波蘭雖是絕對的君主政體，但國王的權柄頗受限制，如果沒有得到有勢力的貴族許可，國王不能制訂任何律法。西基斯門第一(Sigismund I 一五〇六年——一五四八年)登位後，便實行擴張君權。待西基斯門第二(一五四八年——一五七二年)繼位時，波蘭在西歐已成最強盛的國家，有組織國家教會的傾向。

波蘭對於新思潮的侵入，門戶洞開。當第十五世紀時，胡司約翰與一般人文主義者，對該地居民發生了強烈的影響。人民均有覺悟，需要宗教的改革。多財而怠惰的教會，與教牧不道德的行爲，增加了一般民衆改革的渴望。波希米亞流亡弟兄會（胡司派）(Fugitive Bohemian Brethren)，在波蘭協助開闢了教運動的道路。從信義宗各大學歸來的學生，遊行的商人，在波蘭各城市中的日耳曼商人的社團，以及從德意志聘來的傳道士，均爲將信義宗主義輸入該國之媒介。

改教運動在波蘭傳播的迅速，誠令人驚奇。一五一八年在丹齊(Danzig)只有一個信義宗牧師，至一五二五年，天主教議會即被逐出該城。厄勒並(Elbing)與托爾斯(Thorn)城，亦有同樣的舉動。一五二五年信義宗主義便在普魯士的波蘭(東西普魯士)立穩了根基。在波森城(Posen)建設了一個復原派的大學，目的在以福音派的信仰教導貴族子弟。一五二三年，有兩個信義宗的傳道士被派遣至肯尼克斯堡(Königsberg)。一五四〇年左右，在該城創設了印刷所。在這印刷所中，熱心的瑟若克洋(Jan Seklucyan)，用本地的土語印行了一本信條，幾本基督徒要學，一本頌詩，並許多福音派的著作。一五四四年在肯尼克斯堡創辦了一所復原派的大學院。一五四一年在立陶宛的京都維爾那(Wilna)創辦了一所復原派的大學。許多青年往威登堡大學肄業，回來做了略得熱忱的門徒。五四五年時，除了瑪所維亞(Masovia)及首都華沙(Warsaw)以外，信義宗運動在波蘭各地業已根深蒂固了，但須等到波蘭的大改教家拉斯科(John Laski)於一五五六年歸來時，才正式組織起復原派教會。

一五四〇年以後，加爾文派的運動在波蘭很佔勢力。在一五五五年時，信義宗教徒與加爾文派，在該國

大概勢力均等。重洗派也來到了，並進行着他們在德意志與瑞士所作的。一五四八年以後，有大批波希米亞弟兄，爲本國所逐，避入該國。這些流亡的人，增強了信義宗的事業。以後不久，又有一大羣神體一位論派(Unitarians)托跡波蘭。該國正式宗教雖是羅馬教，但此時在歐洲諸國中，有這樣多反對羅馬教組織的，却是很少。

西基斯門第一與天主教派想遏阻復原教澎湃的潮流終於徒勞無益。好些貴族和縉紳羣集在改教運動旗幟之下，因爲他們在這運動之中發現了反抗最有勢力的大主教與教會的利器，及最高靈性生活的指導。當西基斯門第二(一五四八年——一五七二年)作王時，復原教的前途，在波蘭似乎愈益光明。國王雖奉羅馬教，但他和他的王后對於復原派的教義均表示好感。西基斯門曾讀過加爾文的「基督教原理」，並時與加爾文，墨蘭頓書札往還。加爾文將他所著希伯來書解釋獻給波王。一五五五年的會議，復原派通過了一條律法，取消教會法庭的司法權，爲要使改教運動的朋友們得以自由。這次會議，力勸國王要求教皇召集波蘭國會，准許教牧結婚，准許將聖晚餐的杯給平信徒喝，用本國語言誦彌撒，除除納給羅馬的年捐，並切望組織國立復原派教會，但波王不敢採取這種步驟。

教皇對付波蘭國王之道，乃派遣一位大使至波蘭，以撲滅「異端」。這位大使得了愛米蘭(Ermeland)主教和修(Hosius)有力的協助。當時復原派內部意見不和，予對方以可乘之機。波蘭復原派的貴族遂轉而求助於他們聲名卓著的國人拉斯科。他於一五五六年歸來，立即着手促進信義宗派，加爾文派，與波希米亞弟兄會的聯合。他得着朋友們的協助，繙譯了聖經。他促進復原派聯合的努力大告成功，雖然他在世不很長久，沒

有看見工作的果效。在一五六〇年森多米爾的大會議 (General Synod of Sendomir) 中，這三個意見不同的派別，於承認路得晚餐教理條件之下終於聯合爲一了。

此時西基斯門王聽從了羅馬教的宣傳，邀請耶穌會的會員來創辦學校，並舉辦其他專門事業。又勸導羅馬教貴族子弟到別國耶穌會著名的學校去讀書。一五七二年西基斯門崩後，君王改由選舉法產生。當王位空虛時期 (interregnum)，復原派教徒組織了一個同盟會，以期確保國內一切教會權利的平等。當選的君王要保證復原派教徒和羅馬教徒永久維持和平，並尊重他們彼此的公民權利。新王安吉的亨利 (Henry of Anjou) 想撤銷這種保證，但終歸徒然。翌年，他秘密的離開了波蘭，登了法蘭西虛懸的王位，稱爲亨利第三。第二個波爾王巴佗利 (Stephen Bathori, 一五七六年——一五八七年)，履行了他對於復原派教徒的諾言，不過繼起的王西基斯門第三所行又不願當選時的保證。當他在位的時候，又完全歸服了羅馬教。

(五) 波希米亞——莫拉維亞——大部分的居民屬斯拉夫族，但有無數的土耳其商人，在各城市中安居樂業。波希米亞與莫拉維亞。自來均屬於帝國版圖。

波希米亞係兩位著名的改教先鋒胡司約翰和布拉格的耶柔米之故鄉。當胡司派之戰 (Hussite War) 時，胡司派又分成兩派，卽餅酒同領派 (utrasquists) 或聖杯派 (Calixtines Calix 意卽主晚餐之杯)，與他泊派 (以城之名而得名)。(波希米亞的聖杯派，於一五二八年曾出席萊普西辯論會 Leipzig Disputation)，當路得主張聖餐之杯應給予信徒領受的時候，他們很覺高興。雖然有一大部分的聖杯派一時尚處於保留地位，但波希米亞與莫拉維的弟兄會，却欣然接受了信義宗的教理。待至一五二八年，保守派的大領袖布拉格的路加斯 (Lukas

of Prague) 去世以後，波希米亞弟兄會便以一五三二年所封立的主教波希米亞的路得，奧古士坦 (Jan Augusta) 爲公認的領袖。這位才高博學的領袖，常與路得互通聲息，漸漸的將那個狹隘閉塞的黨派改變爲福音派教會中最大且有勢力的宗派。一五三五年，他呈送一本信條於斐迪南王，這本信條之內，有幾點與奧斯堡信條相吻合。路得於一五三八年發起印行這本信條，且爲之作序。一五三八年以後，凡波希米亞與莫拉維遵守此信條的信徒，均被視爲信義宗改教運動中一個特別的教會。在一五四二年的一個會談中，路得與他們的代表握手，作爲永存友誼的擔保。在這個團體當中，有波希米亞與莫拉維亞的許多貴族。

皇帝查理第五的兄弟奧地利亞的斐迪南，自一五二六至一五六四年做了波希米亞王。他是一個熱誠的羅馬教徒，反對羅馬教以外的其他一切宗教，非常劇烈。然而他不能撲滅改教運動。一五四六年施馬加登之戰 (Schmalckald War) 波希米亞的復原派教徒，拒絕攻打日耳曼信義宗教徒。對於這些人斐迪南欲施以嚴重的懲罰，多數人逃往波蘭與普魯士去了。當斐迪南在位的末後數年，爲勢所迫，對於他的復原派百姓。不得不多加體諒。繼起的王馬克西米良第二 (一五六四年至一五七六年)，亦未擾亂復原派。如多夫第二 (Rudolph 二一五七六——一六一二年) 當國時，耶穌會的人復得勢力，公然承認天主教，但照一六〇九年君王書信 (Letters of Majesty) 看來，復原派教徒已無條件的獲得了宗教自由。

(六) 匈牙利與德蘭斯斐尼亞——居民大部爲馬扎兒人 (Magyars)，但也有斯拉夫族散佈其間，而在實際上，一切城市，均有日耳曼商人的會社。自中世紀後期以來，德意志移民，在德蘭斯斐尼亞。居留的亦頗佔地位。

信義宗主義隨那些遊行的商人與出國歸來的學生進入國內。此運動迅速達到操日耳曼語的居民中，但馬扎兒人却劇烈的反對信義宗。在一五二三年所開國會上，決定了信從新「異端」的須處以死刑。但因一五二六年土耳其人犯境，局勢便完全改變了。匈牙利的大部分歸土耳其人管轄，土耳其人爲政治的原故，贊助匈牙利的復原派教徒。匈牙利大半的貴族，對於信義宗的信仰也感覺興趣，因爲他們看明了，藉這運動，既可分得教會屬世的財產，復可得着最高靈性生活的啓迪和國家的復興。於是信義宗主義就再得容許傳遍全國了。許多匈牙利學生，萃集於威登堡大學。墨蘭頓得着了「匈牙利導師」的榮譽頭銜。著名的改教運動領袖斯托克勒 (Leonhard Stockel)，得外馬提亞斯 (Matthias Biro Dava)，(有「匈牙利的路得」之稱)，和法特爾 (John Honter)。在一五四五至一五四六年兩次教會大會議中，匈牙利的復原派教徒簽定了奧斯堡信條，並組織了匈牙利的復原派教會。馬扎兒與日耳曼人，貴族與城市，在這新組織的教會裏面，無分畛域。他們因福音成了一體。匈牙利很快的成爲純粹的信義宗國家了。

但加爾文主義與慈運理主義，隨後大爲興盛尤其在馬扎兒人當中。重洗派，與急進派也頗有進展。這些宗派，因各自活動而發生競爭，有時且出於仇恨，對於復原教顯然是有損害的。神體一位論派 (unitarianism) 進入稍遲，在德蘭斯斐尼亞建起了他們的堡壘此派人士幾乎在此間破滅了改教運動。一五五七年克老森伯會議 (Diet of Clausenburgh)，宣布德蘭斯斐尼亞爲一獨立侯國，且宣布人民有絕對的信仰自由。

將近本世紀之末，發生了擁護羅馬教的強烈反動，該國的大部分，便在耶穌會勢力之下，仍舊歸服了羅馬教。

(七)柯羅底亞與斯拉窩尼亞(Croatia and Slavonia)——柯羅底亞與斯拉窩尼亞，當時均為奧地利領地。信義宗的改教運動，也達到了這些國家之內。特如伯爾(Prinns Truber)為此開偉大的改教家。一五三〇年他將信義宗的信仰傳播至萊巴(Laibach)城，大獲成功。這運動首先傳播至柯羅底亞，然後及於斯拉窩尼亞。奧地利的斐迪南，煽動羅馬教起而強烈反動，特如伯爾不得不逃往德意志。他仍以繙譯聖經各卷，並將許多改教運動的論文譯成該兩國的文字，繼續進行改教工作。斯拉窩尼亞既無一定的字母，特如伯爾便採用拉丁字母，以斯拉窩尼亞語至少刊行了二十五種不同的書籍，其中最重要的，要算新約聖經和路得的基督徒要學。並以柯羅底亞的文字至少刊行了三十種同類的書籍。

特如伯爾後來仍舊回到柯羅底亞與斯拉窩尼亞，組織了信義宗教會。這個教會，在以後五十年中，堅定立場，以抵抗羅馬教反改教運動的壓迫。

(八)意大利——信義宗主義所藉以傳播至於意大利的媒介不一而足。實際上路得一切的著作，出版不久，都譯成了意大利文。這些無名氏的譯述，流傳甚廣。一五三〇年布魯西歐里(Antonio Brucioli)譯聖經為意大利文，但教皇將這譯本放在禁書索引(Index of Prohibited Books)之內。意大利好些城市，與德意志有商業上的交往，遊行商人，常常傳播信義宗的思想。

有名的西班牙人瓦勒得斯(Juan de Valdes)約於一五三〇年，被進為那不勒斯總督(Viceroy of Naples)的秘書。瓦勒得斯富文學天才，名聞當世。他雖然在天主教會裏面，但因研究路得的著作，漸漸傾向那位薩

格森改教家的思想。他刊行了一本『基督教初階』(Alphabet of Christianity)，其中所講注重得救單藉信仰基督，無須善行的功勞，爲宗教主要的原理。他也刊行了其他許多的著作，包括保羅一切書信的解釋。在這些書裏，將福音派的思想，闡揚得十分清楚。他未曾遭遇逼迫，因爲他沒有攻擊教皇制。他的信義宗思想，在好些卓著的意大利人中發生了強烈影響。當他在一五四一年離世時，僅在那不勒斯一隅，至少就有三千三百個福音派教徒。連孔塔利尼(Cocharini)與其他幾位紅衣主教都受了他的信義宗思想的感化。

奧古斯丁派修道士威爾米草立(Peter Martyr Vermigli)接受了純粹的信義宗教義，多半由於瓦勒得斯的感化。威氏爲意大利博學神甫之一。他因被迫逃亡，做了教授，先在施塔斯堡，後在英國牛津。當馬利托多爾(Mary Tudor)登英國王位時，他仍回到施塔斯堡。他在歐洲宗教的生活上，發生過有力的影響。

阿金諾(Bernardino Ochino)是所謂嘉布遣修道會(Capuchins)的領袖，以聖潔的生活，與特異的口才著名。當他講道的時候，沒有那麼大的禮拜堂能容納他的聽衆。阿金諾曾研究路得與慈運理的著作，目的原在反駁，豈料他竟爲那些著作所駁倒了。他在一五四二年，接受了復原派的信仰，此後出而宣傳福音，淺顯而具能力，甚至那些清道夫，也在街頭巷尾彼此談論保羅的書信。

教皇召加坡以斯特利亞(Capod'Istria)的主教兼駐德教皇大使威爾草留(Peter Paul Vergerius)，與路得議和。這位主教亦曾詳細研究路得的著作，其目的是要駁斥它們及其作者，但他反漸爲所引導，而接受了福音派的信仰。他更從意大利逃亡在外，後來充任杜平根大學的教授。

還有意大利的一個貴族名夫喇米諾(Raminio)，印行了一本『基督的善行』(Del beneficio di Christo)，即

瓦勒得斯思想的綱要。這本書暢銷一時，頗得一般人士的贊賞，有如路得那些風行一時的作品一樣。單就意大利一地而言，在一個短短的時間內，竟印刷了四萬本。有幾個提倡改革的紅衣主教，拿這本書每天手不釋卷的沈思誦讀。

一五四二年在意大利設立了一個特殊的異教裁判所，目的是要撲滅復原教。復原派乃遭強暴的逼迫，但要等到本世紀之末，這運動方始完全為其所撲滅。

在西班牙信從改教運動的亦大有人在。不過西班牙的異教裁判所，在二十或三十年之間已將它制服。

習問 四十四

1. 布拉的天主教會何以受復原派改教運動的影響很少？
2. 試述在波蘭促進與阻擋改教運動的原因。
3. (1) 瑟若克洋；(2) 拉斯科；(3) 西基斯門第二；(4) 和修；(5) 巴所利；(6) 要基斯門第三，是些怎樣的人？
4. 波希米亞與莫拉維的改教運動是怎樣成功的？
5. 你對於下列各人，有何意見？(1) 布拉格的羅加斯；(2) 『波希米亞的路得』；(3) 奧地利的斐迪南；(4) 馬克西米良第二；(5) 如多夫。
6. 一五二六年土耳其人的侵略，撲滅抑促進了匈牙利與德蘭斯斐尼亞的改教運動？試詳細說明之。
7. 馬扎兒的貴族，為何大半贊助改教運動？

8. 加爾文派，慈運埋派，重洗派，與神體一位論派，侵入匈牙利和德蘭斯斐尼亞，對於改教運動有何影響？

9. 試討論在柯維底亞與斯拉窩尼亞的改教運動。

10. 信義宗主義藉着何種動力傳播至意大利？

11. 以下諸人，在意大利對於改教運動有何關係？(1) 瓦勒得斯；(2) 威爾米革立；(3) 阿金諾；(4) 威爾革留 (5) 夫喇米諾。

12. 意大利的改教運動，為何少有進展？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瑟若克洋。

2. 拉斯科。

3. 奧古士坦。

4. 得外馬提亞。

5. 特如伯爾。

6. 此時期福音派出類拔萃的意大利人。

第十二章

瑞士改教運動的發展

復原派的改教運動，產生了信義宗，改革宗，安立甘宗，三大福音教會。信義宗教會，包括那些以路德

命名並簽訂奧斯堡信條的教會。改革宗教會，淵源於慈運理與加爾文。安立甘宗站在復原教與天主教之間，包括英格蘭的國立教會，及其在蘇格蘭，愛爾蘭，印度與各殖民地的分會，也包括在美國的復原派聖公宗教會 (Protestant Episcopal Church)。

瑞士的改教運動，從該國，特別從日內瓦，傳播至於歐洲各國。改革宗的教會，建立在波蘭，波希米亞，匈牙利，莫拉維亞與德蘭斯斐尼亞。有一些時候，瑞士教徒曾與在德意志和瑞典的信義宗教徒大起爭競。改革宗的教會，在歐洲西北部佔有最大的勢力，該處信徒名稱各不相同；在法蘭西西北部的稱爲預格諾派 (Huguenots)；在尼德蘭的稱爲荷蘭改革教。在蘇格蘭的稱爲蘇格蘭長老派 (Scotch Presbyterians)；在英格蘭中部的稱爲清教徒 (Puritans)。

一、法蘭西——聖經人文主義學者，爲法蘭西改教運動的先鋒。這些人深信回到基督教的根源上去，是當時的急需。於是用土語繙譯聖經貢獻給法國人民。此派主要的代表爲巴黎大學一位教授，以太伯的勒非甫耳 (Jacques Le Fevre, of Etaples)，一四五五——一五三六年。在一五〇九年與一五二二年之間，他刊行了數本聖經註釋。其中預先代路德發揮了許多的教訓，特別是聖經爲生活與信仰的準則，和因信稱義的道理。一五二三年他出版了一本新約聖經法文譯本，使一般人都能誦讀聖經。一五二四年隨着出版了詩篇的法文譯本，至一五三〇年全部聖經均告譯成。

勒非甫耳有許多熱忱的門徒，其中最著名者爲摩的主教布列柯萊 (William Bricconnet, bishop of Meaux)。有名的希拉學者布德 (William Budde) 卽法蘭西大學創辦人之一；爲復原派殉難的伯爾金 (Louis de Berquin)

），和在日內瓦與加爾文同工合作的法惹勒。一五二三年，有一班神甫與平信徒自名為「摩派」(Meaux Group)，羣集於勒非甫耳與布列柯萊之前，其目的是要促進教會內部的改革。此派人士，特別是法惹勒，深深的受了路德的感化。摩這地方，勢將變成威登堡第二。但巴黎國會，開始對一切離棄羅馬教會教理與遺傳的人，施以殘酷的逼迫。布勒柯萊為暴力所屈服，與福音派人士宣告絕交。勒非甫爾則逃至施塔斯堡，但後來法王再把他召回。摩派改教的努力便這樣停頓下來了。

路德著述的法文譯述，早在一五一九年間已開始流傳。漸有紙貴洛陽之概，尤其是在巴黎。一五二三年有荷蘭一位福音派傳道士於來丁(Leyden)出版了一本「聖經總論」(Summa der godliker Schrifturen)。此書為改教運動時期威力最大，流傳最廣的書籍之一。一五二四年此書已刊行法文譯本，對於一般知識分子曾發生偉大的影響。然而法國的天主教徒，卻決意以武力消滅信義宗主義，一五二一年，巴黎大學正式宣佈路德為倡異端者，褻瀆神聖。同時巴黎議院以印行與散佈路德的著作或傳授其教義為非法行為。這種律法引起了殘酷的逼迫與許多的屠殺。但人們擁護改教的心情，還是有增無已，所以到了一五三〇年，在許多地方有了福音派的孤立團體。天主教殘暴的逼迫，漸漸引起這些福音派採取極端的反對方式，以致大多數人變成了加爾文派信徒。

瓦勒度派在其一五三二年的議會中，採納了復原派改教運動的原則。得此派參加不管為改教運動得一新動力，由於法惹勒的鼓吹，該議會決定預備新法文聖經譯本，以原文為根據。至一五三五年，加爾文的表兄弟阿立威坦(Pierre Robert Olivetan)將全部聖經譯成優美的法文。其間法惹勒亦設法從瑞士聘來福音派的

牧師。

有些急進的改教家，熱忱而流於輕率，致引起一五三四至一五三五年殘酷的逼迫。馬爾庫耳（Anthony de Marcourt）預備了一些揭帖，指責天主教的彌撒。一五三四年十月十七至十八日夜間，他將這些揭帖張貼在巴黎，奧爾良（Orleans），盧昂（Rouen），都爾（Tours）佈羅阿（Blois）和安波衣斯（Amboise）寢宮的門上。法王大受激刺。佛蘭西斯第一並不反對伊拉斯母式的改教運動，但他畏懼復原派的改革運動將要引起革命。他相信「一王，一律法，一信仰」的古語，所以立即施行逼迫，在頭一個月之內，有兩百人被捕，其中殉難者二十，其餘的人遭放逐，家產被沒收。加爾文就是在此次逼迫中被驅逐出法國。（參第 頁）。

未幾哈布斯堡王朝在查理斯第五統治勢力之下所發生的恐怖，日甚一日，佛蘭西斯第一不得不與不信基督教的土耳其人締結盟約。他也向施馬加登聯盟殷勤獻媚，以求友好。日耳曼王侯雖願與他聯盟，但須寬容法國的復原派。結果王乃於一五三五年七月頒佈諭旨，命令停止逼迫。但至一五四七年，即其在位之末年，依然施行暗中反對復原教的政策。一五四五年，瓦勒斯派大遭屠殺，當時有二十二個村莊被焚，四千人慘死，而他絕未加以制止。其子亨利第二（一五四七——一五五九年）決意滅絕異端，焚燒倡異端者，及其書籍。但逼迫終於失敗了，復原派的人數，還是有增無已。「一個殉道者，在火籠中消滅了，便有百餘人隨之而起，男女老幼走赴刑場的時候，唱着馬若（Marot）的詩歌，或唱西面的雅歌」。（路二九——三二）

馬若（Clemens Marot）一四九七——一五四四年（爲法國詩家，曾將舊約詩篇，繙成詩體。他的詩歌大受人衆贊賞。一五三九年的頭本加爾文派聖詩集，僅有詩十八首，其中十二首爲馬若所編。一五六二年法國復

原派所出版之聖詩全集，內有四十九首爲馬若的詩歌。在一五六二至一五六五年之間，此聖詩集再版至六十二次，最後譯成了二十二種文字。馬若的『上帝顯現自己』(Que Dieu se montre seulement)即額格若派的國歌。(The Marseillais of the Hugonots)在法國好像在日耳曼人當中，『主爲其民堅固城牆』(Ein feste Burg)一詩那樣著名。馬若於一五三六年離棄了復原教。

在一五三六年加爾文出版基督教原理以前，復原派運動在法國沒有正式的領袖與組織。一五三六年以後，雖然由加爾文作了真正的領袖，但直到一五六〇年左右，一般人還是以『信義宗教徒』，或『摩城之倡異端者』等綽號稱呼法國復原派教徒。一五三六年以前他們只求改革教會內部，那時以後，方想改革教會的外部。阿立威坦的法文聖經，馬若的福音詩歌，與加爾文的法文神學，對於他們助益實多。

一五五九年，法國復原派約有四十九個正規教會，兩千多個小教會 (conventicles) 或佈道所。一五五九年在巴黎舉行了復原教首次會議，法國的『改革』教會，便正式成立了。採用加爾文所草擬的四十款爲信條，即『加利坎信條』(Confessio Gallicana)。該議會贊成統一的教會組織，與嚴格的懲戒法。教會既被迫與國家脫離關係，便成爲民治與自治的了，實行會議制的教會行政。各地方區會，歸牧師與平信徒所組織的議會治理。一個聯區的區會，由聯區會議管轄。聯區會議歸省議會管轄，而省議會則由國議會統治。

以後兩年中區會數目，從四十九個增至二千一百五十個。大概有四分之一的居民，爲復原教所同化了。許多的大貴族，包括科利尼世家(Coligny family)，加入了改革宗教會，連勢力最大的王家支派布爾邦(Bourbons)也接受了復原教。因此在法國的改教運動中宗教與政治混雜，致使法國於一五六二年爆發宗教戰爭，

歷三十六年之久始告結束。

二、尼德蘭——當改教運動之時，尼德蘭共有十七省，幾與今日荷蘭比利時二王國領土相同。查爾第五視尼德蘭諸國爲其大王國中最重要的部分。農業，工業，與商業都很興盛。這片土地，共有三百五十個城市。其中以盎凡爾斯（Antwerp）爲歐洲的貿易中心。居民條頓族與拉丁族各居其半，以工業與技能及精通科學與文學著名。

尼德蘭諸國在路德以前早已做了改教趨勢的中心。共同生活弟兄派與聖經人文主義者即以尼德蘭諸國爲發源地。人文主義者之巨子洛托坦的伊拉斯母（Erasmus of Rotterdam）即出身該地。西班牙著名的教育家威韋斯（Juan Vives）自一五一二年以來，在尼德蘭諸國極爲活動。他想澈底改革天主教教牧，并提倡召開教會大會議。一五一八年路德的著作開始流傳在荷蘭人民當中。一五二一年以前盎凡爾斯的印刷所發行他的單張與書籍，至少有十二種之多。略遜於歐洲印刷業中心巴黎的盎凡爾斯已成爲復原派宣傳機關的堡壘。一五二三年首次荷蘭文新約聖經譯本在亞孟斯托坦（Amsterdam）出版。是年『聖經總論』“*The Summa der godliker Schrifturen*”於萊丁（Leyden）出版。在尼德蘭諸國之奧古斯丁派修道士，接受了路德的教義，並組織喚醒人心的宣傳機關，以輔助改教事業。凡有日耳曼僑商的荷蘭各城市，都成了散佈改教思想的中心。

到了一五二〇年福音派團體已建立在荷蘭各省。可是現代的荷蘭史家不以他們爲信義宗。早年荷蘭的改教運動一部分屬於信義宗，一部分是較古改教運動的殘餘。一五二五年之後，溫和的信義宗主義向急進的重洗論（Anabaptism）讓步；一五四〇年以後，改教運動在性質上變成了加爾文派。當羅馬教的反改教運動起

始之時，（一五五〇年以後）大多的復原派教徒爲加爾文派，重洗派居第二位，信義宗則爲少數團體。

一五二〇年天主教設立一個強有力的反宣傳機關。一五二一年又組織異教裁判所，以處置異端。最先是向登凡爾斯地方的奧古斯丁派修道院施行攻擊。由這個信義宗的中心點，有兩個年青信義宗修道士，倭斯（Henry Voos）與尼士（Jahn Esch），於一五二三年六月二日被捕，綁在火柱上焚死了。他們做了信義宗首先的殉道者，然而復原教還是日益發展，不爲所懾，異教裁判所終於失敗了。改教運動業已成了最大的民衆運動。因商業關係，又因省政府持獨立態度，致使天主教的反動大受阻碍。但以後可怕的逼迫又起，致使尼德蘭諸國，成了縮小的世界舞台。

天主教的壓迫日益厲害，荷蘭因而接受了加爾文主義。信義宗教徒採消極的抵抗，重洗派主張革命的共產主義，但加爾文主義的信徒則決意用武力抵抗專制的行爲。約在一五五〇年時，復原派教徒分裂爲二：少數屬信義宗的外表上在現存的天主教制度之下過生活；多數屬加爾文派的則另外組織小教會。加爾文曾勸告他的從徒，謂『在十字架下的教會』，須採取『家庭教會』（house-churches）組織的形式。一五五九年，許多此種加爾文派團體舉行了一個會議，且於一五六二年採用了一種信經，即所謂比利時信條（*Confessio Belgica*）。荷蘭的改革教會，於是正式成立了。教會行政由議會決定，像法國教會一樣。俄再遮（*Orange*）的王子寡言的威廉（*William the Silent*）想叫改革宗與信義宗教徒聯合起來，但是失敗了，因加爾文的繼任者伯撒（*Theodoro Beza*）在日内瓦堅決反對此種計劃。

西班牙的腓力第二（一五五五——一五九八），繼其父查理第五統治尼德蘭諸國。他的主要信條，是政

治與宗教的專制主義。他的政策在使尼德蘭諸國作西班牙王國的屬國，並掃除復原教。他在位的第一年便叫耶穌會人在尼德蘭諸國管理天主教異教裁判所。

三、蘇格蘭——當改教初期，蘇格蘭是一個貧窮落後的國家。社會與政治均係中世紀情形，有勢力的貴族，非常鄙野，教牧無知而又放蕩。人文主義在聖安得烈(St. Andrews)、格拉斯哥(Glasgow)與亞伯丁(Aberdeen)三大學雖略有影響，但教育標準較之

歐洲大陸的學府為低劣。蘇格蘭出類拔粹的人文主義者，甯願拋棄本國文化的促進工作，而在歐洲大陸大學中充當教授。蘇格蘭無中央政府。大主教擁有土地的一半。而其他一半則為貴族所有。國王的權柄極小，無軍權，無衛隊，全靠采地的民團保護扶助。

改教運動達到蘇格蘭一部分是由於英格蘭，一部分是由於回國的復原派學生的活動，以及信義宗與改革宗著作的流傳。廷德勒(Tyndal)與威對勒(Coverdale)的聖經譯本是通俗的。人民閱讀路德的著作如此熱切，到一五二五年，致使



國會認為必須正式嚴禁印刷與散佈路德的著作。哈米勒屯 (Patrick Hamilton) 於一五二八年，從歐洲大陸歸來，立即開始宣傳福音。他在馬爾堡讀過書，後來又在威登堡肄業，在那裏與路德成了莫逆之交。一五二八年蘇格蘭大主教比屯 (David Beaton) 逮捕哈米勒屯，把他綁在柱子上焚死了。復原派早年在蘇格蘭殉道的除他以外還有別的人。其中最著名的為德高學博的魏沙特 (George Wishart)。他於一五六四年被焚死。約在兩年之前，他將福音傳佈至蘇格蘭各地。從此以後改教運動的進展，便與該地的政治命運發生密切關聯。

英王亨利第七要與北方鄰國聯姻，將長女馬迦熱特 (Margaret) 嫁給蘇格蘭王雅各第四。蘇格蘭愛國的貴族，深懼這是使蘇格蘭作英格蘭屬國的初步政策。因此，諸貴族與法蘭西聯盟，藉以對付英格蘭。國王雅各第五 (一五三二年——一五四二年)，與吉斯 (Guise) 公爵的妹妹羅蘭的瑪利 (Mary of Lorraine) 結了婚。這有權勢的法蘭西世家，劇烈的反對復原教。雅各第五於一五四二年崩，將王位遺給其幼女瑪利司徒耳特 (Mary Stuart)。王后吉斯瑪利，臨朝攝政，直至她於一五六〇年離世之時。她以撲滅復原教為政策。

當一五四二至一五六〇年吉斯瑪利攝政之時，政治上起了極大的變動。司徒耳特瑪利被派至法蘭西留學，她與佛蘭西斯第二結了婚，一度 (一五五九——一五六〇年) 為法國的王后。她曾與佛蘭西斯第二密約，倘若她死後無嗣，蘇格蘭應歸法統治。這消息蘇格蘭方面已有所知，加以派駐蘇格蘭的法蘭西軍官與兵士，都很放肆，人民大不謂然，致對法國起了劇烈普遍的仇恨。此種政治變故，自然影響到宗教問題。那些擁護蘇格蘭民族自由的與復原派主張改革的兩下漸漸的合併起來，而成爲一有勢力的黨派，一致與英格蘭親善。貴族亦視改教運動爲消滅那些極可惡的大主教勢力的工具。好些名門宦家，包括哈米勒屯與杜格拉斯世家，都

公開的稱道復原派主義。

在宗教問題達到頂點之前十餘年，蘇格蘭有改教英雄名諾克斯(John Knox)者出現。諾克斯早年境況不得而知。他在一五〇五至一五一四年之間，生於哈丁吞(Haddington)城郊。諾克斯自謂曾受神甫之職。這樣他很像受過大學教育的人。他因研究奧古斯丁的著作，並與魏沙特交往，而做了復原派教徒。當一五四六年時，一般人都知道他是復原派有能力的傳道士。他倡言羅馬教會是撒但的會堂，教皇是敵基督。他於一五四七年爲法軍所捕獲，令充划船之役，經一年零七月之久。得釋後，他在英格蘭羈留五年之久，所施影響極大。於一五二二年他辭若徹斯特(Rochester)主教職權不受，因爲他預知瑪利朝中將起擾亂。自「嗜殺的」瑪利登了英格蘭王位之後，他便逃至歐洲大陸住了一些時日，先在福蘭克富(Frankfort)，後在日內瓦，在該處作了加爾文熱心的門徒。

一五五六年，這位蘇格蘭未來的改教家，回到英格蘭結婚。後來至蘇格蘭傳福音數月。諾克斯此時是一個極端的加爾文派。他熱烈的作反對彌撒的宣傳，並向攝政女王吉斯瑪利上書請願，求她保護福音，惜未蒙採納。蘇格蘭尚未到與羅馬破裂的地步，這是很明顯的。諾克斯被迫離開該國，回到日內瓦。但他在本國短時間的逗留，對於改教運動的進展，非常重要。一五五六至一五五七年，蘇格蘭組織了好些復原派教會。教會行政與長老宗相同。一五五七年十二月三日，許多蘇格蘭的貴族決意與「撒但的會堂」脫離關係，又與好些平信徒立約，以生命和財產彼此援助，「建立上帝的聖道和教會」。這就是所謂蘇格蘭第一盟約。

次年即一五五八年。以利沙伯登位作英格蘭女王。「蘇格蘭女王」又爲法國王后的瑪利司徒耳特指責以利

沙伯違法篡位，聲稱自己是英國王位合法的繼承者。此種要求，不僅使蘇格蘭成爲法蘭西的一部分，且使英格蘭亦捲入漩渦。諾克斯及其朋友們深覺政治與宗教的危機迫在眉睫，希望從以利沙伯女王得到一些助力。一五五九年五月二日諾克斯回到蘇格蘭，隨即開始傳道。他的方法很巧妙，一面鼓動熱情，一面灌輸直覺的知識，雙管齊下。蘇格蘭第一盟約的領袖爾斯金(John Erskine)予以政治上的扶助。諾克斯無論到何處講道，都好像火柴點着樹林一樣。人民公然背叛羅馬教會，破壞圖像，突攻修道院，搶劫一空，命令神甫停止舉行彌撒，否則處以死刑。攝政女王認此種行爲爲高級叛變，命法軍平定。諾克斯德意復原派教徒以武力相抗。此次戰鬪，未分勝負，便告終止。當法軍增援時，英格蘭女王終至出面干涉。她派兵強迫法軍撤退，且將蘇格蘭政府交於上議會(Council of Lords)之手。和約於一五六〇年七月六日簽字。和議成立以後不久，攝政王后即逝世。

復原教幾乎獲得了完全的勝利。一五六〇年蘇格蘭國會正式宣佈以改革派的信仰爲蘇格蘭宗教。諾克斯作了正式的教會領袖。因國會的要求，他草就了蘇格蘭信條(Confessio Scoticana)。此信條於一五六〇年八月十七日正式被採用。反對者祇八票而已。一星期之後國會通過了階級律(Laws of Estates)，內載與羅馬完全分離。一五六一年一月國會採用諾克斯所著「教會管理法規第一集」(First Book of Discipline)，以加爾文所創的制度，應用於全國。在每個牧師區內，牧師與長老設立行政管理部，長老由教會選舉。較大的中心點所開之討論會，後來發展而爲「長老部」。各區牧師與教會，歸各總會管轄，「大會議」總攬一切。

待至瑪利司徒耳特歸回時，她很想恢復羅馬教，但她既有這種失當的政策，又謀殺害她的第二個丈夫達

來立(Lord Darnely)，故於一五六七年，被逐出蘇格蘭國境。只得讓位給其嬰兒王子雅各，且委派他的復原派異父兄弟麥銳(Murray)攝政。當以利沙伯於一六〇三年逝世時，英格蘭與蘇格蘭聯合起來，歸一王治理，以雅各作共主。一五七二年，諾克斯離世，他的工作，由麥勒威勒(Andrew Melville，一五四五——一六二三年)繼續進行。

習問 四十五

1. 改革宗教會何所指？這教會是多少福音宗派的母會？
2. 信義宗主義在法蘭西、尼德蘭與蘇格蘭，何故漸為加爾文主義所替代？
3. 誰是法國出類拔粹的聖經人文主義者？這些人怎樣為法國的改教運動預備了道路？
4. 試研究法國直至一五三六年時改教運動的進展。何人充當領袖？
5. 在一五五九年至一五六二年之間，法國的復原派有何地位？
6. 在尼德蘭諸國，何種情形，有利于新運動的實行？
7. 改教運動得以建立在尼德蘭諸國，是藉着何種原動力？
8. 何故有荷蘭的「家庭教會」？
9. 哈米勒屯，比屯，魏沙特，與吉斯馬利亞，在蘇格蘭改教運動早期的歷史中作了何事？
10. 蘇格蘭的改教運動何故與國家和歐洲的政治有密切的關係？
11. 試述諾克斯之生活及其與蘇格蘭改教運動的關係？

12 諾克斯在蘇格蘭設立了何種樣式的教會行政？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摩派』(Meaux Group)及其福音派的影響。
2. 阿立威坦的法文聖經譯本。
3. 法國的詩歌作家馬若。
4. 世界上信義宗首次的殉道者傑斯與厄士。
5. 荷蘭的『家庭教會』。
6. 哈米勒屯與魏沙特。
7. 蘇格蘭改教家諾克斯。

第十四章

英格蘭的改教運動

英國的改教運動，頗具特異之點，因英國人民還沒有接受復原派教義的時候，亨利第八因政治關係與個人利益即已使英國教會與羅馬分離。當安立甘宗於以利沙伯時代，最後成形教會時，它顯然是介於復原教與羅馬教之間。它僅為英國人民之故擴展而成國立教會，在另一方面，信義宗與改革宗教會卻在性質上是國際的。文藝復興豐富的文化，當以利沙伯時期，浸潤於英國人民生活之中；安立甘教會所受影響最深，故拜神儀式既豐且美，遠勝於信義宗與改革宗教會。

一、早年的改革影響——一生具顯著勢力的神學家俄坎威廉 (William of Occam, 一二八〇—一三四九年) 是英國早年改教運動的先鋒之一。他堅稱教皇不是無錯誤的，大會議(非教皇)在教會內具最高威權，聖經乃生活與信仰唯一無誤的準則，在屬世的事上，教會與教皇都受國家統治。俄坎對於威克里夫與馬丁路德(參頁)曾發生有力的影響。

在英國充當教授，稱講道名家，與愛國志士的威克里夫(一二三四—一三八四)是「改教運動的晨星」。他於一三八四年將聖經譯成英文，並組織平信徒遊行佈道隊，給人民解釋聖經。當他的門徒羅拉德派(Lollards)，請求國會改革教會時，曾引起殘酷的逼迫。他們雖失去了團體的勢力，但還是繼續秘密的聚會，同用英文讀福音書。威克里夫與羅拉德派最大的影響，是使一般人民熟悉聖經的內容。

十五世紀之末，林拉克里 (William Linacre 一四六〇—一五二四年)，格羅新 (William Grocyn 一四四六—一五一四年)，與柯列特約翰 (John Colet) 把人文主義的學術輸灌於牛津大學。文藝復興，由是到了英國。此種新學術，從牛津大學傳佈至劍橋大學，百餘年後，又傳佈至哈佛大學。此時人文主義影響甚微，要等到著名的伊拉斯母到劍橋大學講授四年(一五一〇年—一五一四年)之後，聲勢方始大著。一五二〇年，柯列特約翰深覺循人文主義方式改造倫敦聖堂學校之時機業已成熟，英格蘭其他中等學校亦應如此改造。伊拉斯母著了幾本教科書，介紹此種新學術，並於一五一六年刊行新約聖經希拉原文初版，因他要引領人民回到聖經的本源。他對於改教運動有先見之明，在一封註明一五一七年九月的信上說道：「我恐怕最大革命的時機臨近了。」

路德的著作，開始在英國流傳，爲時很早。牛津與劍橋的羅拉德派，曾研究過他的那本『基督教會被擄至巴比倫』。亨利第八於一五二二年刊行『維護七聖禮』，以攻擊此書。教皇乃授以『維護信仰』(Defender of the Faith)之頭銜。劍橋大學的委員團審查路德的著作後，即加以指摘，且把它們付之一炬。不久，政府亦照樣而行。一五二二年五月，有三萬羣衆在倫敦聖保羅堂聚觀焚燒路德的書籍，並諦聽教會職員宣告路德爲倡異端者。有些人文主義的領袖，內有摩爾(Sir Thomas More)與倭勒西(Cardinal Wolsey)亦加入攻擊『可憎的異端』。但反對雖然厲害，信義宗主義仍然迅速的傳播。福音派團體暗地裏成立了。在劍橋參加此類團體的有廷德勒(William Tyndale)與克蘭麥(Thomas Cranmer)等人。

廷德勒的英文新約聖經，於一五六二年出版，成了早時英國復原教主要的泉源。廷德勒(一四八四—一五三六年)在牛津與劍橋之時，已成了精通希拉文的學者。伊拉斯母的希拉文新約聖經與路德的書籍，喚起了平民用白話讀聖經的願望。他到過漢堡(Hamburg)，在該處跟幾個有名的猶太人研究希伯來文。以後又到威登堡與路德研討。他的英文新約聖經，於一五二五至一五二六年，在沃木斯付梓，由英商私運至英國。一五二六年之後，才有好些英國的顯貴開始贊助復原教。其中有後來作過亨利第八之后的波麟(Arne Boleyn)，早就作了信義宗教徒。廷德勒於一五二八年刊行『基督徒的順從』一書，影響亦大。他在此書內解釋維護改教運動。後來又繙譯舊約聖經一部分。一五三六年，廷德勒被定了導倡異端的罪，綁在木柱上被焚而死。

二、亨利第八時代，一五〇九年——一五四七年——改教運動，在一五二七年以前進展頗慢。雖因國王，教牧，以及一般人文主義者劇烈的反對，把它壓抑下去，然而改教運動在英國的民族生活中，好僅

極深的暗流一般，無法抵制。於是非常的事件發生了，改教運動，因而起了特殊的轉變，亨利第八竟做了這運動的中堅分子。

亨利第八有「依法暴君」之稱。他富有學問，是羅馬教會忠實的信徒。一般人民以尊敬的態度擁護他，因為他有意促進英國的事業與福利。但他是固執，自誇，而且自私的。他沒有消滅國會，教會會議，法庭，或民族自由的企圖，但使這些都作他隨心所願的工具罷了。在他登位的頭幾年當中，得着了一位洞悉民情的著名政治家，紅衣主教倭勒西 (Cardinal Thomas Walsey) 一四七五——一五三〇年。倭勒西有兩種野心：他想使英國成為國際間的強權；又想做教皇。他的頭一個期望業已如願以償，但未被選為教皇。因這原故，使他恨惡查理第五，又恨惡這位皇帝的姑母，英國王后迦他林 (Queen Catherine)。此種仇恨與以後數年亨利第八和迦他林 離婚事件有重大關係。

亞拉根的迦他林 (Catherine of Aragon) 是西班牙以撒伯拉 (Isabella of Spain) 斐迪南的公主，曾與亨利第八未繼承王位的長兄亞爾徒爾 (Arthur) 結了婚。一五〇九年，教皇猶流第二 特許亨利娶其亡兄之妻。結婚後生了六個小孩，其中惟幼小的皇女馬利亞 獨存。一五二七年，王想與迦他林 離異，因為堅信她不會再生兒子。他以為無男兒繼承大寶，或者會引起內亂，因為從來沒有女人坐過英國的王位。亨利向教皇聲稱，謂娶其兄之寡妻是一種罪惡。事先他已與宮中一個貴婦波麟 發生了戀愛，但未向教皇道及。而這貴婦又是復原派教徒。這使倭勒西 陷於困境，因他是熱心的天主教徒。不論迦他林 或波麟 作英國王后，他的傾覆似乎是必然的。

倭勒西奉派與教皇磋商，解除亨利與迦他林的婚約。這是一件很難的差事。若非因西班牙王兼德意志皇帝查理第五最近獲得政治上的勝利，則教皇克利免第七必將准許他們離婚。這位有勢力的君王定了主義，不使他的姑母迦他林遭遺棄，教皇不敢拂其意。倭勒西便告失敗。亨利大怒，指他爲有意叛逆。這位大紅衣主教，於一五三〇年十一月三十日，於解赴法庭受訊途中，便與世長辭了。

英王決計一意孤行，置教皇與皇帝於度外，遂與改革派並反教職派（anti-clerical parties）成立友好關係，以期得到一般平民必要的扶助。於一五二九年復活節日，准許復原派的書籍流傳在朝廷之中。這些書籍主張沒收教會財產，並回復到簡易的宗教生活。熱心的復原教徒克倫威爾（Thomas Cromwell）從一五三二年至一五四〇年代替了摩耳多馬（Sir Thomas More）作首相。一五三二年，任克藍麥（Thomas Cranmer）作坎特布里復原派首任大主教，於一五三三年正式受職。除了這些任命以外，英王復利用人民仇視外國治理權的情緒，開始以國會作其實施教會政策的工具。

克倫威爾建議於英王否認教皇的管理權，且宣佈自己爲英國教會最高的領袖，然後由自己的朝臣得到離婚的法令。亨利便迅速如此實行了。國會於一五三二年授權於王，取消納給羅馬的年捐，一五三二年通過教牧服從條例，規定教牧在議會之中，若無國王許可，不能通過任何條例。此種條例與早年英國教會和國家的關係完全相反。一五三二年通過了限制上訴的條例，規定英國人民如向羅馬法庭提起上訴，便是違法，一切訴訟，須由英國法庭裁判。這是英國憲法的轉捩點。一五三三年一月，亨利第八與波麟秘密結了婚，由克藍麥主持婚禮。五月，克藍麥開宮廷會議，正式判決亨利與迦他林的婚姻無效，並承認波麟爲英國的王后。教皇

於一五三四年革黜亨利教籍，以滅殺其人民的傾向心。英王報以一五三四年十一月國會所通過的最高權條例（The Act of Supremacy），內載亨利及繼其位者爲「英國教會世間最高領袖」。這樣一來，於羅馬教就完全分裂了。末後又通過了叛逆的條例 Act of High Treason），宣佈無論何人否認憲法所授與國王的頭銜，或膽敢稱他爲離棄正教者，便爲叛逆的罪。這條例好似一面旌旗，飄揚於英吉利新訂王權至上之上。

英王既爲教會最高領袖，便於一五三五年，取消一切較小的修道院。過了五年之後，修道主義概行禁止。財產由君王沒收。約有六百四十五個修道院因而破產。歌禱堂被查禁，至一五四七年全被收沒。修道院一部分的財產，供公共事業之用，如建築學校與大學，或建築新主教區。但大部分地產變賣了，或贈與王所寵愛的人。因而創立的新貴族政體，反對任何退歸羅馬教的主張，成了後來議院主義（Parliamentarism）與清教主義（Puritanism）的中堅。

教會內部的生活特加注重一五三六年所刊行的十項條文（Ten Articles），宣佈了英國改革宗教的主旨。克藍麥深受信義宗道理的薰陶，十項條文大部以奧斯堡信條爲根據。克藍麥與其他神學家，又編著了第一本英國復原派問答，稱「基督教人之培養」（The Institution of a Christian Man）又刊行了幾種聖經譯本。一五三五年，科威對勒（Coverdale's）的聖經譯本行世。大本聖經（The Great Bible）亦稱爲「克藍麥的聖經」，因爲是克藍麥作的序言，於一五三九年出版，亨利諭令一切會衆購買聖經，一切神甫也要勸勉人民勸讀聖經。在兩年之內，大本聖經已出到第七版。

但是很希奇，亨利毫無介紹復原派教義或慣例至英國的意思，他所要的，不過是一個在性質上屬於國

家，嚴格歸國王管轄改革了的羅馬教會。然而自最高權的條例通過後數年，他以為不注重天主教的信仰是很得計的。因為教皇或許要勸導法蘭西與西班牙攻擊他，所以他需要德國信義宗諸王侯的扶助。但此項外交策略沒有成功。德國王侯拒絕締結不以承認信義宗教義為根據的任何盟約。信義宗的此種傲氣，致使英王不能容忍。一五三九年，他強迫國會通過或批准六條法令（Six Articles），禁止任何人在英國境內傳授信義宗教義。

當亨利第八在位的末年中，他那天主教反動的殘暴性，使他獲得了「英國的尼祿」之頭銜。許多人寧願流血，不放棄他們的信仰。而克藍麥却很奇怪的得以保留他的職位。當此殘酷的逼迫正在進行中，他以巧妙的外交手腕，中途阻止天主教的反動，而居然得告成功。

三、愛德華第六時代（一五四七——一五五三年）——當愛德華第六於一五四七年一月二十八日繼其父作王之時，尚未滿十歲。他是一個身心發育特早的孩童，順着亨利第八的心意，受了改教家信仰的訓練。亨利保證攝政會議（Council of Regency）中復原派佔大多數。愛德華第六的舅父綏穆爾（Edward Seymour），被選為保護人，並被封為所麥瑟特（Somerset）的公爵。他是與復原派表同情的人。克藍麥仍為坎特布里的
大主教。雖然他近來對於加爾文主義多所研究，但他的信仰仍屬信義宗。于愛德華第六在位的六年中，這位傑出的克藍麥，領導創建了英國改教運動文學上的偉大紀念碑。

一五四七年，新國會所訂條例之一，乃是取消亨利第八所頒有關叛逆與異端的律法，包括六項條文的律例。這是在英國歷史上最堪注意的議決案之一，首次正式准許有限的思想自由與出版自由。印書局擠滿了許

多書籍與小冊子。有路德的著作新譯三種，慈運理的二種，加爾文的四種。墨蘭頓，厄科蘭巴丟（Oecolampadius），佈靈爾（Bullinger），以及歐洲大陸復原派的著作，均經繙譯出來，為英國人民所閱讀。外國著名的神學家，如德國的布塞耳（Martin Bucer）與法糾斯（Paul Fagius），意大利的馬提耳（Peter Martyr）與阿金諾（Bernardino Ochino 參 頁），以及波蘭的拉斯科（John Laski 參 頁）皆被聘至英國充當教授與講道師。兩位直言無隱的英國復原派，利得理（Nicholas Ridley）與喇提美爾（Hugh Latimer）均被任為主教。

教會的禮拜儀式與教義，均已詳細修正。那位富於靈修天才的克藍麥所著之第一本禱告書，於一五四九年三月被批准。這本禱告書，儀式務求簡單，用英語禮拜神，以聖經和讀聖經為崇拜的根本，使會衆活潑且富理解的參加崇拜。教牧界的三級，主教，長老，執事仍然保留。克藍麥的第一本禱告書參合羅馬教，信義宗，慈運理派，加爾文派的禮拜儀式，而成新穎的與別出心裁的刊物。一五五二年，本加爾文派的方針加以校正，而成第二本禱告書。此兩本禱告書，為今日英文公禱書（Book of Common Prayer）的基礎。一五五〇年與一五五三年之間，英國大都棄却了中古時期的羅馬教。甚至准許教牧結婚。克藍麥預備了一種信條，名叫四十二信條（Forty-two Articles），與第二本禱告書適合。這些信條於一五五三年正式採用，後來減至三十九條，連續經過幾次修改之後，便成為英國教會所公認的信條了，但英國人民，尙未準備作澈底的變更。在馬利亞女王攝政時，天主教強烈的反動，即隨之發生。

四、馬利亞女王時代（一五五三年——一五五八年）——愛德華第六崩後，亨利第八的長女馬利亞

於一五五三年作了英國女王。她是一個忠實的天主教徒，與西班牙王室爲近親。西班牙皇查理第五及其子腓力第二，都作了她主要的顧問。她依照他們的勸告，立即恢復舊有的制度，並廢除以前兩朝改革的工作。但她措置不當，以致大失民心。一五五四年她與西班牙王腓力第二結婚，激成強烈的反對，因爲這在英人看來，不啻置己國于西班牙統治之下。加以捨棄那曾使亨利第八子衆望的王室最高權，再服在教皇管轄之下，凡此皆非人民所歡迎。但馬利亞對於這件婚姻大事，自認有充足的理由。除了個人私利以外，她想此種結合，必能復興英國的天主教，使英國永久成爲天主教國家。在政治方面，她也覺得需要西班牙的保護，以對抗馬利亞司徒耳特與法國人的僭權。

在馬利亞控制之下的首次國會，廢除了愛德華第六與亨利第八的改革條例 (Reforming acts)，並恢復了一五二九年改教運動國會 (Reformation Parliament) 前夕的原狀 (Status Quo)。一五五〇年至一五五四年所開的國會，拒絕承認兩點。貴族與下議院不願歸還教會所沒收的土地，且否認放棄英國君主的最高權。馬利亞在國中迅速推行天主教的崇拜。十三個福音派的主教與教牧，因拒絕恢復天主教的儀式，被褫奪公權，有的且被判處死刑。一五五四年，紅衣主教割勒 (Cardinal Reginald Pole) 奉派至英國繼克藍麥爲大主教。克藍麥被捕下獄，至終爲道殉難。利得理與喇提美爾亦遭同樣的不幸。在「嗜殺的馬利亞」殘酷的逼迫之下，有二〇九個名人殉道。許多復原派的教徒離開英國，避難於歐洲大陸。

五、以利沙伯女王時代 (一五五八年——一六〇三年)——以利沙伯爲亨利第八與波麟之女，於一五五八年繼馬利亞之位。她曾受其父親安立甘派羅馬教主義 (Anglican Catholicism) 之培養，且是優秀的希拉與

意大利文化的學者。當她向教皇發表她被選時，教皇傲慢的斥為不合法，並表示他要考慮馬利亞司徒耳特對於英國王位的要求。因此以利沙伯深知必須贊助復原教。此舉由於政策者多，由於堅信者少，因為她惟有從復原教方面可望得扶助。她好似亨利第八一樣，決意要獲得宗教上及政治上的最高權。

一五五九年，國會承認以利沙伯之繼位為合法。又通過了最高權與統一權的新條例 (New Acts of Supremacy and Uniformity)，且將在馬利亞朝所通過的宗教上的律法概行取消。羅馬教失去了法律的保障，而安立甘教會便堅定的成立了。以利沙伯決定了以下的方案：(1) 根據一五五九年最高權條例，使規定英國教會直接歸君主管轄，並指定以利沙伯為「最高的行政首領」。(2) 按一五五九年統一的條例，接受愛德華第六的禱告書，但略加修正，作為安立甘教會禮拜儀式的標準，且禁止任何教牧用其他禮拜儀式。(3) 安立甘教會當保留主教制的教會行政，及其座堂董事制，教牧三級制與總議會制 (Convocations)。當一五五九年設立頭一個安立甘會主教時，使徒統緒便從此建立了。(4) 修改四十二條，刪改為三十九條。這總論宗教的三十九條，在一五六三年取得了總議會的同意，又在一五七一年經國會批准了。

六、清教徒與獨立派——當馬利亞女王大施逼迫之時，曾將許多英國的復原派教徒驅逐出境，或到蘇格蘭，或到歐洲大陸。以利沙伯登位之際，好些被放逐的人回國來了。他們在教義上與崇拜上，完全成了加爾文派。他們不滿意以利沙伯的設施，以為她的改革尚不徹底。他們希望有以下的改變：(1) 禮拜儀式要比安立甘的清潔，因此有「清教徒」之名稱；(2) 要求改主教制為長老制，以為這是教會行政唯一的制度，新約聖經上有明文記載；(3) 修正教義的標準，使與加爾文主義相合。

清教徒研究學術的中心在劍橋大學。到該大學肄業的牧師，常受加爾文派教義薰陶的清教徒在經濟，工業，與商業上，也處領導的地位，終于積聚了大宗的財產。他們成了大地主，得以參加國會。羅拉德運動與清教逐漸融合的結果，對於讀經發生最大的興趣，並產生了豐富的與普及的靈修文學。

卡特賴特(Thomas Cartwright 1535——1603)與特喇味斯(Walter Travers)所合編的懲戒法，宣佈了清教的黨綱。他們並未退出英國的國立教會，不過在教會內部工作，以期完成他們的目的。

不從國教者(non-conformists)稱爲獨立派，或公理派，於一五八〇年左右，開始顯露頭角。獨立派在教義方面是加爾文派，不過與英國國立教會完全分離，和它斷絕一切關係。一五八〇年，布饒恩(Robert Browne)在(諾立赤 horwich)組織了英國獨立派的頭一個區會。革林武德(John Greenwood)，[H]饒(Henry Barrowe)，與魯濱孫(John Robinson)更推廣了獨立派的計劃。他們反對長老制與監督制，主張地方的教會或區會爲教會行政真正的單位。每個區會都有權按照新約聖經定自己的標準。這就是公理會主義(Congregationalism)的起始。當時政府以極嚴酷的逼迫對付他們，許多獨立派逃往歐洲大陸，到荷蘭去的更多。至新大陸去的『五月花』與『斯皮得威勒』(Speedwell)的旅客，多數是這些被驅逐聚居在荷蘭的難民。

習問四十六

1. 英國的改教運動的經過何以與其他國家不同？這些不同點怎樣在安立甘教會中反映出來？
2. 試研究英國早期的影響，英國改教運動早期的領袖，與德國瑞士瑞典的改教運動的領袖之比較。
3. 亨利第八何以作了英國改教運動的中堅份子？

4. 試述一五二九至一五三六年國會所通過的重要議案。亨利第八至一五三九年採取了何種其他的改革方案？

5. 試述亨利第八的末年天主教的反動。

6. 愛德華第六時代以何種方法促進英國的改教運動？

7. 倘若馬利亞女王採用更巧妙的手段會使英國教會回返到羅馬否？試提出理由作答。

8. 以利沙伯女王決定何種宗教政策？

9. 安立甘教會何時得以穩固的設立？

10. 試述清教徒的起源及其計畫。清教與羅拉德派接觸後，在甚麼事上，與世界其他地方的加爾文主義有別？

11. 試述獨立派，清教徒，與加爾文派的區別。

12. 清教徒與獨立派在美國早期的歷史上有何行動？曾有美國其他復原派在教會行政上採用區會制否？何會？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廷德勒的聖經對於英國改教運動的影響。

2. 紅衣主教倭勒西與英國的改教運動。

3. 坎特布里復原派的首任大主教，克拉麥爾 (Thomas Cramer)。

4. 克倫威爾與英國的改教運動。
5. 英國改教運動文學上巨大的紀念碑。
6. 清教徒與獨立派之起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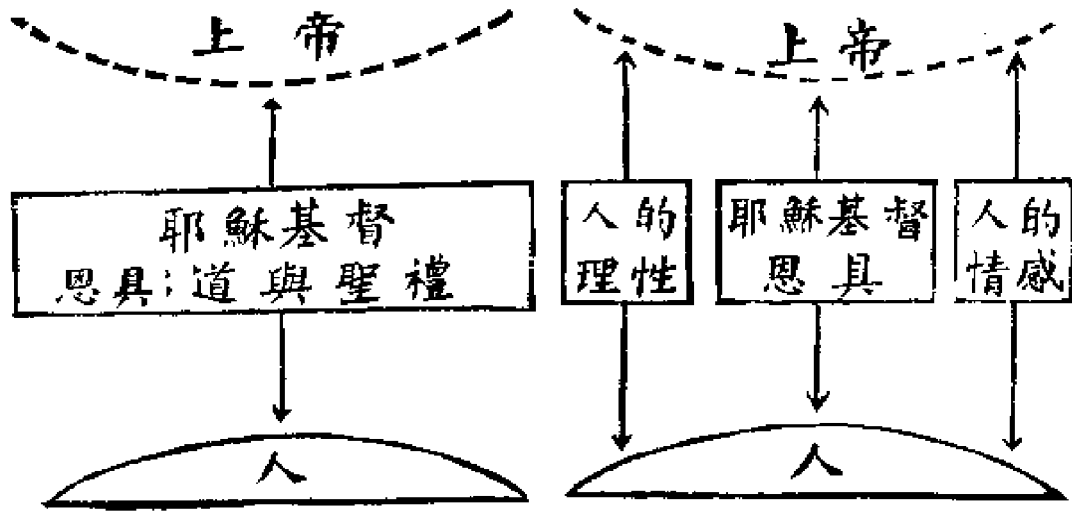
第十五章

過激的改教運動

復原派的改教運動，產生了信義宗，改革宗，安立甘宗三大宗派。但過激的宗教叛亂，隨改教運動而起。須累加研究。一些過激派，謂路德，慈運理，與加爾文的宗教改革，不甚澈底。因此他們高舉畸形的神秘主義和畸形的唯理主義，或任革命派與自由主義者自由行動，以完成福音的改革。這些宗教急進派的教義與行動，為各大改教家所深惡痛絕不下於羅馬教會。

一、**重洗派**——**重洗主義** (anabaptism) 是好些見解不同的宗教團體的集合名稱，倡導者為中世紀末葉神秘虔誠派的代表，他們常把社會主義的原則，與啓示的異象合治於一爐。各城的工匠和勞工，很多是屬重洗派的。

他們當中的各派，雖在好些地方彼此迥殊，但至少有三點是相同的：(1) 他們都否認嬰孩的洗禮，孩童時代受了洗的教友，須再行受洗。因此有「重洗派」的名稱，意即重施洗禮。(2) 他們不願與國立教會或國家教會發生關係，因他們認為此等教會的基督徒，大都有名無實，真正的教會，應該是真實信徒的團體。(3) 他置上帝外表的道與聖禮於聖靈「內心之光」的主觀經驗之下。聖靈能行各事，嬰孩洗禮或「具體的」之道，是



(1) 改家教 (2) 急進派所了
解的上帝與人的交通

不必要的。

重洗派沒有通常的組織。他們的遊行佈道員散佈在歐洲大陸各處，有的甚至渡海到了英國。他們組織了大小的祈禱團體，由這些祈禱的團體往往成立正式的教會，有執事，長老，牧師；不過每個團體是各自獨立的。此等團體，似乎重演古時基督徒的信仰，習慣，和社會的慣例。有的團體之中，用一種普通的問答書，以訓練青年人。這問答書刊行於德，法，波希米亞，也許在意大利亦有刊行的。

重洗派分兩類，即寂靜派（*quietist*）與革命派（*revolutionaries*）寂靜派真實的虔誠是心靈裏面的平安。他們相信消極的抵抗，並主張真正的基督徒不得作官或當兵。革命派為狂熱派，他們公然主張廢除教會與國家現存的權勢，而代以上帝在地上有形的國度，由聖徒或真實的信徒治理。

1. 寂靜派——胡伯邁爾（*Balthasar Hubmaier*）頗有才幹，為真實的天主教徒，曾受路德著名敵手厄克的指導，研究哲學和神學。當胡伯邁爾二十歲時，英哥斯大大學（*University of Ingolstadt*）聘他充當神學教授。他因聲望很高，隨即得了一個新位置，作熱根斯堡（*Regensburg*）座堂的傳道人。他與熱根斯堡的猶太人發生不幸的衝突，故被逐出該城。他被召到瓦特司胡特（*Waldshut*）——東奧地利亞的一個城。於一五二二年或一五二三年，他公開的承認了改革宗的信仰，且有一時曾竭力擁護慈運理的主張。但不久重洗派的觀念叫他誤入歧途。胡伯邁爾在瓦特司胡特的聲望很高，差不多一切的人民，都接受了他的思想。一五二五年的復活節，他與三百人在一個盛滿了水的牛乳盆中受了洗。從瓦特司胡特他的這種思想運動很迅速地傳佈至周圍各地方。其從徒時常自命能直接的接受，為神的啟示異象，與夢兆。天主教徒與慈運理派對他們均認以劇

烈的逼迫。胡伯邁爾逃往莫拉維，在那裏創立了一個大教會，差不多吸收了該地慈運理派的一切信徒。胡伯邁爾終被逮捕，受了酷刑，且於一五二八年在維也納被處死。

士文克麥特 (Caspar Schwenkfeld) 是一個虔誠的貴族，熱切的加入了信義宗的改教運動。但他極端的注重內在的神秘宗教，故與信義宗教徒脫離關係。一五二五年，他宣稱得着了特別的啟示，對於恩具，就有道和聖禮，有了新的了解。他以為聖靈在內心之語，高於聖經上所記載的道。在教會禮拜時所誦讀的，能聽見的，宣傳的上帝之道，並非上帝和聖靈藉以教導人，並在他們心中工作，使其認識基督為救主，歸正，悔改，信仰，並且順從的工具。這些事，惟有藉聖靈在內心之語，方可成就。在洗禮中的水與道，並非上帝印證祂的約，與從事重生的工具。重生是聖靈所行的。聖晚餐中的餅與酒，並非基督分施他的身體與血的工。具。(參協和信條) 士文克麥特反對教會一切外表的儀式，且不贊成嬰孩洗禮。他與奧斯堡信條的道理全部相衝突。一五三九年之後，他的黨羽自稱為「士文克麥特派」，且自行組織特殊的教會。一七三四年，有一個約有二百人的士文克麥特派殖民團，移居在烹夕危尼亞 (Pennsylvania)。

革命派——慈味考的諸先知，早時是革命的重洗派。(參

頁至 頁)

他們的主腦是閔次爾 (Thomas Müntzer)。他好似其他的人一樣，以異象，夢兆，並直接與上帝交通誇口。閔次爾揚言在一個禮拜堂塔上的臥室內，曾與上帝作秘密的談話。他那最終的目的，乃是建造聖徒的國度，其中一切的財產應歸公有。若要實現此種國度，必須推翻社會現存的制度。他從事叛逆的宣傳，主張照字面使用申命記第三章的誠命。迦南人的肖像和祭壇應當拆毀，不虔敬的人應殺無赦。他也差遣秘密的間諜

至各種團體中，集合他所『選擇的』而成一種秘密的同盟。他那煽動人心的演辭，分類印成單張，發給人民。閔次爾實爲發動農民之戰狂然派的最大領導者。請看他在農民之戰的前夕所發出的勉辭：『現在前進，前進，前進！不要表示寬恕，莫理會以掃所提的妥協條件。不得顧惜不敬虔的人之痛苦，雖然他們乞求親善，哀求哭泣，呼籲，像小孩子一樣。不要憐恤，上帝在申命記五章七節所吩咐的，也同樣教訓他們。前進，前進，趁火還在燒着！在鮮血裏保持你們刀劍的溫熱。前進！趁着還是白日！上帝引領你們前進，你們要跟從祂』。無怪乎路德催促諸王，平定這些叛徒。重洗派革命的行動，當農民之戰，暫時紛碎了，閔次爾本身亦首領莫保。

『重洗派的邪靈』賀弗曼 (Melchior Hoffmann)，是一個平信徒遊行佈道員，傳播他的思想至德意志，立宛尼亞 (Livonia)，愛沙尼亞 (Estonia)，瑞典，丹麥，以及荷蘭、國。他在厄門頓 (Emden) 城設立一個大規模的重洗派區會，但以施塔斯堡作他活動的中心。賀弗曼除了堅持重洗派通常的觀念之外，且聲言他是啟示錄十三章三節所述及的『兩個見證人』之一。他也斷定基督在一五三三年要再來作王治理聖徒，施塔斯堡要成爲新耶路撒冷，設立基督統治普世的王位。他迅速的得到許多的黨徒，名爲『麥立却爾派』 (Melchiorites)。施塔斯堡當局於一五三三年逮捕賀弗曼，十年之後，死于獄中。

哈爾述 (Harlern) 地方一個烘麵包者，名馬提斯 (Jan Mathys)，于一五三三年出現於施塔斯堡，揚言他是啟示錄十一章三節所述的另一個『見證人』。不過他移新耶路撒冷至閔斯特 (Münster)，且主張強迫設立聖徒的新國度，並殺戮或革除不敬虔的人。他差遣使徒至各方，到荷蘭與西法立亞 (Westphalia)，西普魯

士之省名)的特多。他差遣這些使徒中的四個至閔斯特，以便預備他的蒞臨。閔斯特自一五二九年以來，因大有才能的傳道士若特曼 (Bernhard Rothmann) 的活動，便在重洗派的勢力之下了。至一五三三年二月底，重洗派的分子已有選舉新市議會的力量。未幾天主教主教的軍隊圍攻該城。馬提斯一來到，市議會即為他所控制。他命令一切成人受洗，不然須離開城市。主張財產收歸公有。除聖經以外，焚燒一切其他書籍，因為聖經是『新耶路撒冷』的律法書。他以刀劍消滅反抗。馬提斯為想像的啓示所惑，與其他二十八人出城猛攻主教的軍隊。他們失敗了，而且被殺。此事發生，是在他達到閔斯特之後僅三月而已。

來丁約翰 (John of Leyden) 是在馬提斯以前被差遣到閔斯特的四使徒之一，繼起作了這『新耶路撒冷』的首領。他解散舊市議會，建立十二個長老治理人民。他立自己為王，設立朝廷，並揀選馬提斯美麗的寡妻地瓦拿 (Divaan) 作王后。他宣佈一夫多妻制，自己有十六個妻妾；他的宮廷講道師有九個妻子。但來丁約翰作王並不長久。一五三五年六月，該城為主教的軍隊所陷落。『新耶路撒冷』之迷夢便告終結。閔斯特仍然回返到天主教會去了。

3. 門諾教派 (menonites) ——自閔斯特遭禍以後，重洗派的勢力既經分散，他們的敗滅似乎是確定的了。但在一五三六年有一個人出來恢復秩序，挽救此運動。這人就是門諾西門斯 (Meno Simons, 一四九二—一五五九年)。他在皈依重洗派之前，在弗立斯蘭的維持馬爾賓 (Wittmarsum Friesland) 作過天主教的神甫。因殷勤研究聖經，故對於天主教許多的教義，抱懷疑的態度，而重洗派殉道士一類的大無畏的精神，又大大的引起了他的注意。他辭去神甫之職，接收了重洗派的信仰，于一五三六年重新受洗。

門諾西門斯是一位聰慧而愛好和平。反對狂熱的組織者與領袖，他不久便滌除了重洗派啓示的與革命的成分。他差不多用了二十五年的光陰，周遊荷蘭，弗立西亞（Frisia）與德意志西北各地，對沮喪的重洗派從事宣傳。他將他們組織起來，成爲一個友愛的團體，名叫門諾教會。這些門諾教派贊成以下的觀念與規條：（1）以個人歸正，成人受洗爲得救的標誌；（2）否認原罪或遺傳的罪，因此拒絕嬰孩的洗禮；（3）不准武裝，作官，起誓，報仇，及參加屬世的娛樂；（4）在一切的事上服從長官，只不要違背良心與上帝的道；（5）否認國家治理教會；（6）實行嚴厲監視教友的生活；（7）遵照約翰福音十三章實行濯足；（8）減低聖禮的價值，並對基督教成人身持近乎神體一位論的觀念。

一六二五年之後門諾教派散佈在英格蘭，且與英國的獨立派發生了密切的關係。

4. 浸禮派（Baptists）其根源爲重洗派，不過離棄了重洗派早時啟示的和革命的成分。——浸禮宗教會於第十七世紀的開端，起源於英國。浸禮派與重洗派之不同點，在乎保留公理宗教會制度，與英國獨立派相異處，在乎否認嬰孩洗禮。在其他方面大概依附加爾文的教義。但亞米紐斯派（Arminian）的觀念（參見頁），於一七九一年引起全浸禮派的分離，擁護加爾文預定教義的一派較大，稱爲『正常浸禮派』（Regular Baptists）或『特別浸禮派』（Particular Baptists），至於那些擁護亞米紐斯派觀念的，則稱爲『普通浸禮派』（General Baptists）或『自由意志浸禮派』（Free-Will Baptists）。至第十七世紀之末，班布斐得（Francis Bampfield）組織了一個新派，名叫『安息浸禮派』（Seventh-day Baptists），因爲他們遵守第七日爲安息日。

浸禮派從英國傳播至美國以及歐洲各國。在英，美的各城市中，都有他們的踪跡。他們又分爲許多不同

的派別，有的派別不信從任何信條。最後於一八六八年修正的『美國自由意志浸禮派信條』，為亞米紐斯派信仰最有權威的說明。特別浸禮派所給有歷史性的宣言書，是一六七七年發表的『信條』，在一六八九年再行宣布的。

二、放浪派 (Liberines)

加爾文早年在日內瓦工作時，竭力反對所謂放浪派，這特別的黨派，為兩種原素所構成；一是政治的，一是宗教的，但放浪派或屬靈派，在其他地方，人常看他們為一種教派。

放浪派首先出現於尼德蘭諸國，自稱屬靈派。約在一五二九年，由尼德蘭諸國傳佈至法蘭西，且由法國傳佈至瑞士，德意志，英格蘭等地。他們主要的教義如下：(1) 宇宙間祇有一個靈，就是上帝的聖靈，住在萬物之中；故無邪魔和善惡天使。(2) 既然祇有一位聖靈，所以沒有甚麼事在本質上是惡的，罪惡不過是一種幻象而已。(3) 重生在乎懂得善惡的分別是無根據的，凡有此種知識的人，已達到了亞當沒有墮落時不知罪的境地。(4) 救恩在乎從罪惡的幻象得釋放。(5) 福音的歷史中沒有真理，基督的受苦和復活，至多不過有象徵的意義而已。(6) 聖經上的道是死的字句，必須完全否認，或按照放浪派的見解去解釋。(7) 屬靈的婚姻高過僅屬肉體的法律婚姻。因此婦女當歸公有，如同財產公有一樣。所以詆譭他們為放浪派，是因為他們對於婚姻關係的放蕩觀念。

這個有害的宗派，在法蘭西與荷蘭的上流階級中稍有進展，加爾文一派的人，實行將他們從日內瓦驅逐出境。加爾文說這是從古昔諾斯底派和摩尼教以來最有害處的宗教。且把他們比作彼得後書和猶大書所述的行悖謬事的人。此派在英國稱為家庭派 (Familists)。

三、神體一位論派（蘇西尼派 Socinians）——現代的神體一位論派，蘇西尼派起始於改教運動的時期，但其根源可追溯至第二、第三世紀的神格唯一論（Monarchian）運動。歐洲中部與南部，在當時有好多人文主義者對於教會各種的教理，開始發表他們屬於智力上的異議，特別是關於基督性的教理。這些人文主義者當中之最著者，為蘇西尼李立歐（Lelio Socini 一五二五——一五六二年）與其姪兒蘇西尼浮斯士斯（Faustus Socini）。

蘇西尼李立歐是意大利著名的律師，因有異端的嫌疑，於一五四七年離開了祖國。遊歷很廣，因得認識復原派的領袖神學家，墨蘭頓與加爾文也在其內。當瑟維特（Servetus）受審問時（參頁），他也在日內瓦，曾在場旁聽這位西班牙名醫彼處死刑的辯論。蘇西尼李立歐記下了他當時所得的印象和思想，但不敢付梓。卻把手稿遺贈給在意大利的謝拿（Scena）營律師職業的姪兒蘇西尼浮斯士斯。

蘇西尼浮斯士斯具有高尚的道德。曾研究法律與神學。他叔父的手稿，在他的腦子裏留下有深刻的印象。他離開意大利之後並拜訪了他叔父一同反對三位一體論（anti-Trinitarian）的一些團體。一五七九年，他往波西組織了一個神體一位論的團體，名叫波蘭弟兄會。他的活動由此擴展至匈牙利，德蘭斯斐尼亞及其鄰近諸國。德蘭斯斐尼亞成了神體一位論的大本營。（參頁）他消除了神體一位論派所有重洗派的思想，並融和了許多小小的異點。一六〇三年在克拉考（Krakow）所開之神體一位論派的宗教會議，規定重洗禮並非加入神體一位教會必需的條件。一六〇〇年他在拉寇（Racow），創立一個神體一位論派的大學，每年有成千的學生來到該校肄業。神體一位論派的年會，亦在拉寇舉行。印行許多神體一位論派的書籍，內有一六

(1) 五年出版著名的拉寇問答 (Racovian Catechism)。「神體一位論派」的名稱似乎是在德蘭斯斐尼亞創製出來的，時約一六〇〇年。

早年的神體一位論派，主張以下教理(1)上帝救贖的計畫，啟示于新約聖經裏面，而不在舊約聖經之內。(2)屬神的啟示補充人的理性但不與它牴觸；因此一切宗教的教訓，須由人的理性加以考驗。(3)三位一體的道理和基督永有的神性，與理性相衝突，必須否認；基督不過是人而已，雖然他有屬神充分的榮耀。(4)人並無原罪，因此必須否認贖罪的實在和需要。(5)人類自然的價值和尊貴能使人得着救恩，如果他在真理裏得了適當的教訓。(6)此種真理藉着爲人的基督傳給人。(7)無預定且無永遠的地獄。

天主教與復原派教都拒絕神體一位論的教理。近代或今日的神體一位論，在宗教上完全拋棄了超自然論的要素。他們沒有正式的信經，不過在理性和良心的權威下，彼此自由交結罷了。

習問四十七

1. 信義宗，改革宗，和安立甘宗教會以外，何以有如此多的宗派，企圖造成極端的改革？
2. 一切的重洗派，大概有何普通的特點？
3. 寂靜派與革命派大概在那些事情上不同？
4. 試言胡伯邁爾和士文克麥特的觀念。他們怎樣與信義宗和改革宗的教理不同？
5. 猶太人曾數次要求耶穌基督作世界的王，試將這些企圖與革命的重洗派努力在地上建設聖徒的國度作一比較。

6. 革命的重洗派如何防衛其叛逆行動？他們是否在聖經上尋找證據？是如何尋求？
7. 閔斯特的『新耶路撒冷』為何失敗了？
8. 試述門諾教派的觀念？
9. 放浪派的害處何在？
10. 試比較神體一位論派與神格唯一說派。他們的觀念相同否？試說明之。
11. 早年的神體一位論派，何故稱爲蘇西尼派？
12. 試研究神體一位論派的教義。他們為何遭天主教徒與復原派教徒的反對？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極端改革派的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之趨勢。
2. 胡伯邁爾 (Balhasar Mübner)。
3. 士文克斐特及其從徒。
4. 邁次爾 (Thomas Münzer)。
5. 賀弗曼 (Melchior Hoffmann) 及其同儕。
6. 門諾教派早時的歷史。
7. 神體一位論的興起。
8. 浸禮派運動早年的歷史。

第十六章 天主教的反改教運動

復原派的改教運動，好像一陣高潮一般，澎湃於歐洲大部，至一五七二年左右，達到了最高水準。但在一五七五年時，此種高潮，便開始漸形下落了，故羅馬的天主教，終於能以阻擋復原教前進，且恢復了一部分它在歐洲所失去的領域。天主教的此種反動，稱爲反改教運動，以下列三事爲目的：第一，在生活結構上實行某種改革；第二，整理天主教的教訓，使成堅實而具權威的系統，以抵抗復原教；第三，重組教會政治的與建設的機關，以應付此種新局面。這些目的，在一五四五年與一六四八年之間，實現了一部分。

一、早期改革的努力——當十六世紀之初，羅馬天主教會中有思想的人，承認教會內部需要改革。現代人們對於宗教的需要，逼使教會不得不重行調整，以適應近世的新形勢。但天主教徒起初並無相同一致的改革觀念。神秘一派的少數團體，謂改革的事業，必需重新發現已失去的真宗教。聖經人文主義派，主張回到新約聖經和教父叢著那裏，以成就生活和道理的改革，他們又贊成成立國立天主教會，其中要有富學的教牧，教會議會，和屬靈的自由。正統派的領袖，則走一相反的極端，他們所主張的改革，只在增強教皇的專制與絕對的順服教會。天主教既未能取得一致行動，復原教乃得在發展上暢行無阻。

倫敦的柯列特 (John Cole) 法國以塔布列斯的勒非甫耳，(Lefevre of Etaples) 與荷蘭若特坦的伊拉斯母得西得留 (Desiderius Erasmus) 皆爲著名的人文主義者，主張回到聖經與古教父那裏去。他們要一個改革的羅馬教會，無派別之分。他們的計畫大部分爲英王查理第五 (參 頁) 和亨利第八 (參 頁) 所採納，一部分爲法國的佛蘭西斯第一所採用。其他諸王，在他們能以決定大事的實際方針以先，

也覺得抱同樣態度是有利的。此種中立局面，自然趨向於阻止教皇方面的壓抑政策。

未幾，天主教會之內，成立了幾個團體，目的在鼓勵健全的靈性生活。約在一五一七年，羅馬有五十或六十人，設立『神愛會』(Oratory of Divine Love) 聚集禮拜，彼此勵德。齊特(Theatre)的迦臘法，Gio-vanni Pietro Caraffa 是他們當中的領袖，後來作了教皇保羅第四 (Pope Paul IV 一五五一年——一五五九年)。會員薩多來托 (Jacob Sadoleto) 後來作了紅衣主教。他們創立了幾個新會，從事國內佈道工作。其中的提亞停修道會(Theatines) 是意大利虔誠教牧的團體，於一五二四年蒙了教皇的批准。提亞停修道會在撲滅異端的活動上，是耶穌會的先驅，但他們主要的目的，乃是要改革教牧。他們的條規要一切會員獻身傳道，在世俗和靈性的需要上幫助病人 並幫助犯人得救。一五二七年，羅馬遭劫掠，提亞停修道會的人便分散至意大利各處。

但這些改革團體，至保羅第三登位作教皇時，(一五三四年——一五四九年) 少有成功。教皇哈德良第六 (Hadrian VI) 一五二二年——一五三三年) 對於改革事業極表熱忱，不過他的努力毫無效果。他的繼承人教皇克利免第七，(一五三三年——一五三四年) 反對此種改革。但當民衆鼓噪的要求改革天主教時，他還是必須聽從。皇帝查理第五堅決的主張開一個大會議，討論全部情形。

教皇保羅第三 (一五三四年——一五四九年) 深悉此種局勢的嚴重。他將那些熱心改革事業的人安插在紅衣主教會議之中，以促進改革運動。這些人當中有孔塔利尼 (Casper Contarini)、迦臘法 (John Pater Caraffa,)，薩多來托，(Jacob Sadoleto) 和剎勒 (Reginald Pole)。(參 頁) 教皇委派他們和別的人成立九

人委員會，(Commission of Nine)，審查教會的情形，並畀以改革之責。此委員會開了會，並作了一篇報告書，於一五三七年秋呈遞給教皇。對於教皇制多所責難，注重於急需徹底的改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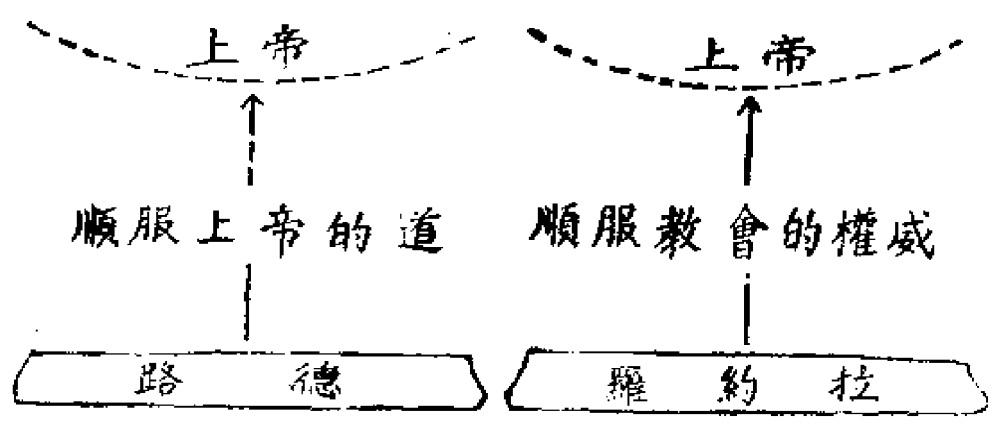
委員會一切的會員，皆主張行政上和道德上的改革，但進行的方法未能完全同意。孔塔利尼採取與復原派調和的政策，而迦臘法則力持對於一切教義上的分歧，須嚴加遏制。有一時期，教皇想用調和的政策。他於一五三七年在曼土亞(Mantua)召集過大會議，(參 頁)但開會的日期延展了。他也允許與復原派開幾次宗教會議(參 頁)但天主教與復原派中間的深淵，顯然無法溝通。他派定了一個委員會進行改革，但這委員會毫無動作。天主教的改革家，在此階段中，無充分力量實行調和的改革。故教皇終於採取了迦臘法的遏制政策，以後歷代教皇均如此繼續採用之。

伊拉斯母，查理第五，與孔塔利尼心想完成天主教的改革，但他們的努力竟告失敗。羅馬教會不願朝那方向進行。但九人委員會的工作，使其會員在羅馬大有聲勢。其後的三個教皇，都從這些改革家中選出。這是很可注意的，因為這樣，那些得有機會再行整理天主教會的人士，不致被判為傳講異端。

二、耶穌修道會——一五四〇年，是教會歷史上的轉捩點。在這一年之中，信義宗的改教運動，因黑森的腓力犯了重婚律，遭受了最大的挫折。一五四〇年，英國的改教運動，開始失掉了許多信義宗的特色。一五四〇年，加爾文被召回日內瓦，着手舉世聞名的工作。是年，耶穌修道會得到教皇的批准。

耶穌修道會的創始人羅約拉(Ignatius Loyola)一四九一年——一五五六年，是一位西班牙貴族，受過軍事訓練。一五二二年在盼柏羅拉(Pampeluna)戰場上受了重傷，不能再服兵役。他在羅約拉要塞時，因

創傷痊愈需時，得以潛心研究關於基督，聖多米尼古，和亞西西佛蘭西斯（Francis of Assisi）生活的書籍。



路德與羅約拉的宗教之比較

社會歷史 卷三

此中羅約拉受感最深，遂決意獻身作屬靈的武士，服事聖童女馬利亞。

一五二二年，在他尚未痊愈以前，羅約拉便旅行至孟瑟拉特 (Montserrat) 的多米尼古修道院，將他的全副武裝懸掛在童女馬利亞像前。他從那裡至曼熱撒 (Manresa) 多米尼古修道院，在該處經過了宗教上最大的危機，他那有罪的心與罪得赦免的問題，使他走到了極其失望的地步。最後因着完全屈服在教會的權威和遺傳之前，始得了平安。路德得着平安，是因為絕對服從上帝的道。羅約拉首要的是在教會的遺傳裏尋求宗教的真理。路德在上帝的道中找到了宗教的真理。他即接受遺傳，亦僅限於與聖經相合的部分。羅約拉的宗教是要個人的良心絕對服從教會的權威，好像在十字架上死了。路德福音的基督教，則主張良心為上帝的道所約束。

羅約拉厲行嚴格的自治。他也宣稱得有非常的屬神異象。此種行動和異象，記載在「靈性操練」(Spiritual Exercises) 一書上，這是世上威力最大的典籍之一。但羅約拉在他作反改教運動的領袖以前，還是殷勤學習。他於一五二四年旅行至耶路撒冷，翌年歸來，確信若缺少教育，便不能完成他一生的工作。

他在三十三歲時。開始準備任神甫之職。他與巴塞羅拉 (Barcelona) 的小學生共視兩載。研究拉丁文。後在西班牙的兩個大學裏肄業，且於一五二八年進入巴黎大學研究七年。他在巴黎召集那些專心注意他那本「靈性操練」之青年學生成立一個小小的團體。一五三四年八月十五日，這個小團體中的七個團員，起誓度貞潔和貧乏的生活，在回回教徒中間作佈道的事業，且絕對的服從教皇。這四種誓願與「靈性操練」，建立了該會的基礎。

四年以後，佈道的計畫改變爲其他一種計畫了。因爲有土耳其人之戰，暫時阻塞了至回回教徒當中去的道路，所以羅約拉決意改變他的佈道會成爲一個教區神甫的會社，以促進天主教國內和國外的事業。該會改組後，採取四層的計畫。會員作了活動的教師，傳道士，聽取認罪者和慈善事業的指導人。在外國佈道計畫可行的時候，他們也立即實施。耶穌修道會平常稱爲「耶穌會」(Jesuit Order) 羅馬教對撲滅復原教，由此獲得了一種最有力的工具。

按此會會章，徵收會員極爲審慎。每一入會的人，預經過長時的訓練，以證明其確能勝任，且應許絕對服從上級人員。會中爲首的稱會長，一切的人都要絕對的服從他。會長駐在羅馬，委派助理人員行使職務。羅約拉堅信這個團體是從上帝直接的啓示而建立的。會長對於會員雖有無限的權柄，但羅約拉自己也與其他一切會員一樣，要完全受教皇的管轄，這是值得注意的。羅約拉常受五個誓忠於教皇的密探監視，他們留心窺視他的行動。

耶穌會的標語：是「一切爲擴大上帝的榮耀」。他們以爲這樣便是在地上擴張上帝的國。這國度包涵在羅馬教會之內，以教皇爲代表，凡偏僻教皇制教會的道理都是異端。所以路德，慈運理，和加爾文都是撒但的差使，他們的勢力必須設法消滅。這常與耶穌會不合道德的手段有關。他們把「居心論」(intentionalism) 解作只要目的正當，可以不擇手段。把「含意不申論」(mental reservation) 解作人在起誓的時候不必完全顯露真情。把「或然論」(Probabilism) 解作一件事的或然性可使它有好結果。最後他們個人的責任，無形中爲盲從與無條件的服從領袖所消滅。

耶穌修道會組織不久便勢力大見擴張。凡它所努力進行的事，都有非常的成績，特別在教育方面。在法蘭西，比利時，荷蘭，德意志，奧地亞，匈牙利與波蘭諸國，均創設了耶穌會的大學，大學院，和神學院。此等學校常是規模宏大，設備完善。在阻止復原教前進的工作上貢獻不少。耶穌會的人又因熱心慈善事業得到了許多的嘉獎。羅約拉爲墮落的婦女們設了好些『馬大感化院』(Martha Houses)，拿金錢贖回在回教徒中作俘擄的基督徒，贖濟窮人。方濟各沙未爾(Francis Xavier)是世界聞名的遠東佈道家。耶穌會的佈道員又與西班牙的殖民政府往墨西哥和南美洲。耶穌會的傳教士，用教堂中之講壇和懺悔室，以傳揚他們的信仰，往往發生很大的效力。

自一五七三年，該會曾有一時期因行爲不檢，並因干預歐洲政治，致爲教皇所封禁。當時耶穌修道會有會員二二五八九人，其中約半數是教員。至一八一四年，教皇再令其復會。

三、天主教異教裁判所——這種『聖職』(The Holy Office)即普通稱爲天主教異教裁判所的，是一個教會的法庭，其目的在舉發並滅絕異端。那些有異端嫌疑，或在靈性上有反對羅馬教會嫌疑的人，都交付這個法庭。其勒逼口供，往往使用非刑，殘酷絕倫。刑罰分沒收財產，監禁，放逐，和死刑等類，這些刑罰，均由政府執行。

此種可怕的制度，由迦臘法發起，並在教皇保羅第四的指揮之下，於一五四二年設立在意大利，它阻擋了復原教在西班牙獲得立足之地。六個紅衣主教受委爲裁判長，在阿爾卑斯山南北兩面全權辦理異端的案件。異教裁判所，在意大利撲滅復原教既如此有效，故教皇決意在科西嘉(Corsica) 撒丁(Sardinia)與尼德蘭

諸國亦使用它爲工具。不久，異教裁判所成了遍及全球的制度。

天主教會何以有此種殘酷的壓迫，與慘苦的刑罰？天主教徒解釋使用這種可怕的機構之理由是：天主教會是唯一的真正教會，在它以外沒有救恩。人民被復原教的『異端』引入歧途時，教會有責任把那些迷路的人領回來。異端在教會團體之內，如同人身上有癰疽一般。異教裁判所施諸人身上的苦刑，好像使用手術的痛楚，是保持身體的健全所必需的。

四、天特會議（一五四五年——一五六三年）——羅馬教用以推行反改教運動的第二種工具是天特

會議。在其三次開會時，堅決的把一切復原教改教計劃屏拒於教會門牆以外。此會議有三個特別的目的：第一，規定和編纂天主教的教理；第二，改進天主教會的生活；第三，撲滅異端。

天特會議將聖經與遺傳置諸同等地位，同爲信仰的標準。遺傳的靈感與聖經的靈感同樣真實，所以有同等的權威。惟教會有解釋之權。承認舊約聖經的旁經。因信稱義的道理亦爲善功留有餘地。批准中世紀的七個聖禮。這會議著重反對調和或改變中世紀天主教教理。但以現代人文主義的學術裝飾天主教的神學，以拒絕復原派改教家的思想。對教皇無上權威的道理，以以下條文規定：『從今以後，教皇是一切法令的唯一代表，如有背議既成習慣和教會制度的，當受咒詛』。

此會議的改革法令，規定了更嚴厲的教會懲戒，教牧更良的教育，多講道，神甫要看顧平信徒，主教要不斷的監督扶持教牧，教牧須守獨身。天特會議所批准的正式信條，即羅馬問答，以一五六六年出版。又修正了禮拜儀式和日課經，且預備出一新版拉丁文聖經，即後來名西克斯都版本（The Sixtine Edition）的聖

經，發行於一五九〇年。

對於異端，不單要消滅倡導的人，且要毀滅他們的著作。教皇保羅第四於一五五九年起草教皇的索引第一集，即禁書目錄。後經天特會議選出委員會，重新編訂教皇索引的規律，又訂一種新索引，即教皇庇烏第四（Pius IV）於一五六四年所發行的天特索引（*Tridentine Index*）後來教皇西克斯都第五（Sixtus V）一五八五年——一五九〇年）又修正此索引，將任何書中違禁部分均包括在內，這最後改正索引名「索引刪改本」（*Index Expurgatorius*）。

自一五六五年，羅馬教發動全部勢力攻擊復原教。天主教的教理與慣例，經正式編定為堅定而具有權威的系統。異教裁判所與索引完全為行使天主教的權威所利用。自迦臘法升任教皇，稱保羅第四以後，反改教運動便達到了教皇寶座。對教會內部的改革曾經有所計議。中世紀神秘派的虔誠大見復興，結果成立了一些新宗教會社和男女修道士新會社。許多天主教熱心的信徒從事國外佈道的工作。很有些新的神學著述問世。但比一切更重要的，是耶穌會人士的信仰，捨己的工作和熱心，有如一星之火，燃起了整個反復原派的原野。耶穌會人士不但復興了激烈的反復原教運動，更復興了一種為信仰受苦而爭戰的精神。

天特會議閉幕後五年，耶穌會人開始在羅馬建築巴若克式的革蘇士堂（*St. Gesu*）其特色有：感人的大門，雄偉的圓屋頂，許多邊旁小禮拜堂，許多令人目眩顏色鮮明的大理石裝飾和塑像，配成一律的光線，鑲嵌着精金，且在牆壁和天花板上另外配以極鮮明的顏色。在這些美術的環境當中，又加上奇異的音樂，和感人神秘的聖禮，這一切，都使禮拜的人得着一種良好的和永久的印象。

五、宗教戰爭——天主教復興的主要特點，為藉武力從復原教手中收復失地。這個武力糾紛歷一

百五十年始告平息，可分為三個主要的時期：(一)向西歐加爾文派領土攻擊（一五六二年——一六四八年）；(二)向中歐信義宗領土攻擊（一六一八年——一六四八年）；(三)攻擊最後執全球霸權的英國。

1. 法蘭西——亨利第二於一五五九年崩後，王位為其三個兒子法蘭西斯第二（一五五九年——一五六〇年）查理第九（一五六〇年——一五七四年），和亨利第三（一五七四年——一五八九年）相繼佔有。三人都非强有力的統治者。野心勃勃，狡猾性成的太后麥第奇加他林（Catherine of Medicis），和法國大貴族奪取實權。當時法國貴族分為兩派；天主教派與復原教派。天主教派擁護吉斯一家，而復原派擁護布爾邦（Bourbon）一家，以納瓦拉王（King of Navarre）為其主要代表。太后為欲增加權勢，不惜以巧妙的手段離間兩黨，使之互相攻擊。經過一五六二至六三年，一五六七至六八年的和一二五六八至七〇年三次猛烈的戰爭以後，兩方面皆未得着多的好處。

一五七二年，在巴黎發生了聖巴多羅買節夜間的大屠殺。當時因納瓦拉王亨利與法王妹子結婚，法國一切名人齊來祝賀。天主教徒巧施詭計，攻擊預格諾派。他們用一個既定的暗號，要殺戮一切在城中所能搜獲的復原教徒，連海軍大將科利尼（Admiral Coligny）也在其內。又遣使至法國各地，在其他的城市中煽動同樣的屠殺。在巴黎城中有兩千復原派教徒被殺，在其他各地有二萬人被殺。不過此次的屠殺，並未毀滅了復原教。

納瓦拉王亨利前因投向天主教得免於死，自居於復原教領袖地位，於一五七六年開始幾次新的戰爭。一

五八九年亨利第三崩，納瓦拉王亨利當承繼王位，但天主教徒劇烈反對他。他於不得已再行棄絕復原教之後，乃得以穩登王位，稱亨利第四。但他并未忘記他從前熱心的宗教同道。遂於一五九八年，宣佈了南特諭旨，不單允許預格諾派在宗教方面獲得優容，且允許他們享受一些政治上的權利，且佔有幾個設防的城市。待一六八五年路易十四取消此諭旨，當時約有五萬預格諾派的教徒，從法國被驅逐出境。

2. 尼德蘭諸國，——西班牙王腓力第二於一五五五年繼位統治尼德蘭，荷蘭人不信任他，對他發生疑懼。他所採行的政策和撲滅復原教所用的殘酷手段，後來引起了一連串局部的暴動，致釀成一五七二年公開的叛變。戰爭到一六〇九年始告終止。時阿南慈威廉 (William of Orange) 爲復原教的領袖。自他于一五八四年被暗殺之後，阿勒頓巴內威 (Tan Van Oldenbarnevelt) 代其爲領袖。一五八一年北方諸省宣告脫離西班牙的統治，稱爲尼德蘭聯邦 (荷蘭共和國) 以加爾文主義爲公認的國教。一六四八年，在威斯特發里亞所開和平會議 (Peace of Westphalia) 上，他們的獨立正式爲西班牙所承認。

習問 四十八

1. 羅馬教阻止復原教的進展何以如此遲緩？
2. 倘若聖經人文主義者的改革計畫已被採納，復原教與天主教的遭遇如何？說明其故。
3. 羅馬教會爲何拒絕依斯拉母，查理第五，與孔塔利尼改革的方案？
4. 試將維約拉的品格，訓練，歸正，和一生的志願與路德，加爾文比較一下。
5. 耶穌修道會有何特殊的優點與弱點？

6. 天主教徒有何理由證明廣設異教裁判所是對的？
7. 天特會議何以是反改教運動的大原動力？
8. 天主教徒何故將聖經與遺傳並列？
9. 天主教因信稱義的道理，怎樣與復原派的不同？
10. 試比較天特會議改革的法令與路德，慈連理，加爾文改革的法令。
11. 試述索引刪改本 Index Expurgatorius 的由來。你對於此事有何感想？
12. 改教運動包括歐洲幾次的宗教戰爭此種武力的爭鬥經歷多少時間始告終止？試舉出三個相連的階段。
13. 當這些宗教戰爭的時候法國的情形如何？驅逐預格諾派對法國有何影響？
14. 荷蘭共和國是如何興起的？與尼德蘭諸國的反改教運動有何關係？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提亞停修道會的起源。
2. 孔塔利尼 (Gaspar Contarini) 與加臘法 (John Peter Caraffa)
3. 聖經人文主義者的改革計畫，因何失敗。
4. 耶穌修道會及其創始人。
5. 天主教異教裁判所之功用。
6. 天特會議為天主教歷史上一大指路碑。

7. 一五七二年聖巴多羅買節夜間的大屠殺。

第十七章 三十年戰爭與英國革命時期

一、三十年戰爭之起因——一五五五年奧斯堡和約條款，因連續的劇烈爭鬥，不久即為信義宗教徒和天主教徒所破壞了。爭端的主因為「教會的保留地」，按條約，如果總意志天主教親王作了復原派教徒，應當放棄他的職位，其領地須留作天主教會的產業。此種教會產業管理權若落於信義宗教徒之手，天主教徒則非常表示憤慨，想設法恢復之。若非在位皇帝採用調和政策，則戰事爆發還要早些。斐迪南（一五五六年——一五六四年）和馬克西米良第二（一五六四年——一五七六年）准許復原派教徒在他們領土內享有更多的自由權。雖然有「一地政府一種宗教」的規定，而復原派卻能傳佈在天主教的區域內，特別是在那些貴族當中。

當天主教徒細心策畫反攻，準備全體動員之時，復原派教徒不幸內部發生衝突，勢力因而削弱。信義宗派和加爾文派努力爭奪歐洲大陸的霸權。他們在波蘭，匈牙利，與波希米亞繼續進行劇烈的爭鬥。在德意志的加爾文派信徒，使普法勒次（Pfalz）變為改革宗的國土。以海得爾堡為宗教的中心點。一五六三年改革宗教義的著名手冊。由這中心點出現，即所謂「海得爾堡問答」。因普法勒次選候補勒得力第五，承繼了波希米亞王位，三十年戰爭的近因，就在於此。

因天主教徒與復原教徒的衝突日益尖銳化，戰爭成為勢不可免。自一五七〇年後，巴維利亞諸公爵即在

他們領土內開始逼迫復原派的少數分子。自一五八〇年以後，奧地利的哈布斯堡，波希米亞和匈牙利的諸王，皆採取同樣的政策。波希米亞與匈牙利的復原派教徒。佔人口之大半，其中有貴族和地主。哈布斯堡諸王，皆爲天主教徒，當他們開始厲行「一地政府一宗教」的律法時，這些復原派的貴族和地主，不肯放棄原有的權利，且是有反抗的力量，戰爭至此已成不可避免之勢。

局部性質的公開仇視，于一六〇六至〇七年在多瑙味特（Donauwert）城爆發了。這個自由城的居民復原派居大多數，他們因曾以石頭擊打天主教的神遊行隊。爲皇帝加多夫第二（Rudolph II）下令討罪。巴維利亞天主教的公爵馬克西米良奉皇帝的命令攻取該城，以之併入其領土之內。在一六〇八年所開御前會議上，天主教徒要求恢復自一五五五年以來所被沒收的教會一切財產。復原派諸王知有更大的擾亂，於一六〇八年事先成立復原派聯盟，以普法勒次的選侯腓勒得力第四爲領袖。天主教諸王亦於一六〇九年締結天主教同盟，以巴維利亞的馬克西米良爲領袖。可是至一六一〇年，因法國亨利第四被刺，德國皇帝繼位入選又生問題，戰爭因而遷延了。

一、三十年戰爭，一六一八至——一六四八年——三十年戰爭起始於一六一八年波希米亞局部的叛亂。波希米亞的大多數復原派居民，於一六〇九年，得到皇帝加多夫第二（Imperator Rudolph II）一五七六年——一六一二年）下諭饒宥復原派，准許他們建設復原派的禮拜堂。馬提亞（一六一二——一六一九）繼加多夫爲王和皇帝，因須遵守前約，不能防害波希米亞的復原派教徒。但後因違約，禁止他們建築禮拜堂，復原派的聯盟便準備出而爭執。當一六一七年，那位體弱而無子女的馬提亞承認了他的堂兄弟斐迪南可作波

希米亞王時，事件便愈演愈形複雜了。斐迪南是一位反改教運動忠實的扶助者。但實際的亂子，起於一六一八年五月，那時有一羣不滿意於當時情勢的復原派教徒，將兩個天主教攝政者，從布拉格（Prague）城的一個高窗上擲下。在天主教徒看來，此種舉動，是叛亂的行爲。於是以暴易暴，亂事立即蔓延至奧地利和匈牙利。當斐迪南第二於一六一九年（一六一九——一六三七）被選作德意志皇帝和波希米亞王時，波希米亞的復原派表示反對。他們選舉加爾文派的普法勒次王腓勒德力第五作他們的王。此舉勢必引起戰爭。

此次戰爭的頭一個階段（一六一八——一六二三）。與波希米亞莫拉維奧地利亞和普法勒次復原教的情勢有關。普法勒次的選舉侯腓勒德力第五不能得到必要的復原派扶助。甚至信義宗的撒克遜，（Saxony）亦加入陣線攻擊他。一六二〇年，於白山附近之役，波希米亞和匈牙利貴族的軍力被擊潰。天主教徒乘此勝利的優勢，封閉波希米亞，莫拉維，和奧地利亞一切信義宗與改革宗的禮拜堂和學校。把復原派的牧師逐出國境。稍後，給予一切住在這些國土的非天主教徒六個月時間改變他們宗教信仰，不然即遭驅逐。未幾，天主教徒集中力量攻擊普法勒次。於一六二一至一六二三年間克服了這改革宗的國家，且厲行天主教。自一六二三年，這選舉侯的頭銜，並該國一大部分的土地，移轉給巴維利亞公爵去了。這樣一來，天主教徒在選舉會（Electoral College）中，便佔了大多數。

在這次戰爭的第二個階段，（一六二三——一六二九）中，全歐洲都轉入漩渦。天主教同盟，推舉提律（Tilly）爲總司令，皇帝則把軍權交給了足智多謀的瓦倫斯太因（Wallenstein）。除了撒克遜和布蘭登堡（Brandenburg）之外，北德意志信義宗諸王都調集軍隊防衛復原教。丹麥王基斯強第四亦遣兵參戰，攻

打天主教徒。英格蘭與荷蘭亦派兵援助。法蘭西的總長黎塞留 (Richelieu) 擬聯合法蘭西，復原派的德意志和尼德蘭聯邦，締結自衛同盟，以抵抗哈布斯堡有增無已的勢力；不過這次的聯盟未克實現。天主教徒在接連的戰役中，果然戰敗了復原派教徒。至一六二九年，停戰條約盡由皇帝擬就。一六二九年三月頒佈了歸還論 (Edict of Restitution)。承認一五五五年的奧斯堡和約 (參九十一頁)，將加爾文派和慈運理派排斥於容忍之外。又規定驅逐一切復原派教徒離開天主教國境，且自一五五二年帕騷和約 (Peace of Passau) 之後，一切爲復原派所佔有的教會財產，都要歸還。此宗財產包括兩個大主教管轄區，九個主教管轄區，並許多的修道院。復原派教徒深知此次歸還論，是爲後來整個復原派歐洲重行回復到天主教制度中去奠定基礎。

在此次戰爭第三個階段之初 (一六三〇——一六三二)，天主教的勢力因互相爭競嫉妬，以致削弱。他們對於戰利品的意見不一致。又有些天主教同盟的會員。要求皇帝罷免助長皇權的瓦倫斯太因，至使他於一六三〇年免職。是年，稱「北方雄獅」的古斯道夫阿多夫 (Gustavus Adolphus) 遣一隊瑞典兵在德意志登陸。他要來援救復原教，也就是援救瑞典。起初，嫉妬他的領袖地位的復原派諸王，抱觀望態度，不和他軍事上取一致行動。直至一六三一年，馬得堡城爲天主教徒所陷，其中居民被天主教徒肆意虐待，於是布登勞堡侯爵和撒克遜的公爵方取消中立，以兵力援助瑞典王。反對奧地利的法蘭西，亦以金錢援助他。一六三一年，於拜吞斐德 (Breitenfeld) 之戰，古斯道夫阿多夫大敗天主教同盟，於是長驅直入萊茵河，且在那裏過冬。不久撒克遜人又奪取了布拉格城。一六三二年春，瑞典王派兵攻擊巴維利亞，巴維利亞的京都亦告淪陷。總司令提律且受了致命之傷。於是皇帝又起用瓦倫斯太因，他帶領大軍至離萊普西不遠的呂村 (Lützen)

與古斯道夫阿多夫會戰。經過一六三二年十一月十六日的一場激戰，復原派教徒得了最後勝利，古斯道夫阿多夫却亦於此陣亡。復原教由此得以安全無恙，天主教帝國四分五裂，歸還論成爲具文。

此次戰爭的第四或末後一階段（一六三二——一六四八）便退化而成政治利益的爭奪戰。法蘭西自動與復原派的瑞典聯盟，有些德意志復原派的聯邦，又加入皇帝的陣線作戰。戰爭進行仍如往昔一樣的猛烈。招兵秣馬開得德意志疲敝不堪。後來因雙方戰至精疲力竭，厭戰心理劇增，不得不息鼓言和。一六四八年十月二十七日，於威斯特發里亞所訂和約，規定信義宗教徒，加爾文教徒，和天主教徒，在宗教與政治上應享同等的權利。各國宗教，按着一六二四年『正常年』的情形，規定爲復原教，或天主教。但決定信奉何種宗教之權，在乎各國諸侯，而不在于人民。

威斯特發里亞和約，決定了歐洲將來的形勢。法蘭西，西班牙，葡萄牙，意大利，和歐洲東南部保持着天主教形勢。德意志和瑞士，一部分保持天主教，一部分保持復原教形勢。英格蘭、蘇格蘭、荷蘭以及斯干底那維亞諸國均保持復原教地位。那些構成古羅馬帝國主要部分的國家，自然屬天主教。在奧大利和波希米亞的復原派教徒，毫未得着信仰保障。教皇否認威斯特發里亞和約，在耶穌會領導之下，繼續進行他恢復天主教制度的企圖。尤其是在波蘭、匈牙利、和德蘭斯斐尼亞，進行最力。

三、亞米紐斯的爭辯——尼德蘭聯邦（荷蘭共和國）於一六〇九年宣佈獨立後（參一六六頁），以加爾文主義爲國立宗教。但有些教師們對於加爾文預定的觀念未能滿意，謂加爾文預定的道理，使上帝負人類罪惡的責任，且否認人類的意志自由。辯論的結果使亞米紐斯（Jacob Arminius 一五六〇——一六〇九

及其思想系統站在前線。他總結其思想爲五條，以對抗加爾文主義之五點。

亞米紐斯與其從徒的思想，可列舉於下：1. 揀選是有條件的，與神預知誰要相信，且要堅守到底的條件不可分開。加爾文主義則謂揀選並無條件，全由上帝全能的旨意。2. 基督爲萬人死，並非僅爲蒙揀選的人而死，但非一切的人都領受了這種救贖，因此惟有相信的人纔能實蒙其惠。3. 人並沒有完全敗壞，所以在靈性的重生方面能與上帝合作。加爾文則謂人全然敗壞了。4. 上帝的恩典對於蒙揀選的人不是不能拒絕的，對於被定罪的人，也不是不開放的。加爾文的觀念與此恰恰相反。5. 亞米紐斯注重從恩典中有墜落的可能，反對加爾文「一次在恩典當中，就常在恩典當中」的道理。

自一六一八年十一月至一六一九年五月在多特熱赫特所開會議（Synod of Dort）上，定亞米紐斯的見解爲荒謬。亞米紐斯派被廢黜。且被逐出教會之外，有的甚至被逐出國境。此次會議批准了一五六二年的比利時信條（Belgic Confession 參第一二八頁）和海得爾堡問答（Heidelberg Catechism）。亞米紐斯派在歷史上是循道公會主義（Methodism）的先鋒。

四、蘇英的革命（The Scottish-English Revolution）——一六〇三年，蘇格蘭王雅各第六登了英格

蘭王位，稱雅各第一。他作王治理英格蘭和蘇格蘭，直至一六二五年逝世之時，其子查理第一相繼卽位，於一六四九年被處死。這兩個君主，像別的司徒耳特（Stuarts）王朝的君主一樣，堅信王權神聖，而國會的下議院和一部分的英國人民，則主張民權神聖，尤其在租稅與宗教的問題上是如此。這些不同的觀念是蘇格蘭革命和內戰的起源。

那時英格蘭有四個宗教派別，即羅馬教派、安立甘教派、清教派，與獨立派。以利沙伯女王將羅馬教擁護法律保護之外，不過這種律法未曾一致厲行。英格蘭仍有一部分的天主教徒，其中有些人陰謀於一六〇五年，議院開會之日當國王，上議院議員，與下議院議員出席時，轟炸國會的建築物。不料陰謀洩漏了，罪犯受刑，並制定嚴格的律法攻擊天主教徒，此事以後羅馬教徒大概無足輕重了，安立甘教徒多擁護國王和主教制的教會行政。清教徒為國會忠實的贊助者，（參一四二頁）欲以長老制代替主教制，獨立派或分離派則否認主教制和長老制的教會行政，而主張以地方區會為教會行政的真正單位。

一六〇三年。當雅各第一赴倫敦就政府職時，一大群清教的牧師們向他呈遞請願書，哀訴「人為的禮儀和儀式重擔之苦，請求得着較為純正的教義和較好的牧師之職。」雅各答道：「在實質與儀節上，我只要一種教義，一種懲戒，一種宗教」。他這話的意思是要分離派和蘇格蘭教會，一切以英國教會為模範。他勸告清教徒，「當自行照辦或不然便受強迫服從」。雖然雅各第一很謹慎的進行，由君王治理的主教制來替代蘇格蘭的長老制。他在蘇格蘭設立了幾個主教和兩個大主教，並使全國執行主教區管理權；但他忍耐的等待了很多年以後，方開始改變蘇格蘭的禮拜儀式。至一六二一年，訂定了珀爾特五款（Five Articles of Perth），於是有幾種英國崇拜習俗被採用。此舉在蘇格蘭人當中惹起了普遍的不滿意。

查理第一（一六二五年——一六四九年）的專制和暴虐，較其父尤甚。在位頭四年中解散了三個國會，以後十一年中。率性不用此種團體而治理國家。最活動擁護他的人為後來作了施塔浮德伯爵（Earl of Strafford）的溫特沃斯（Wentworth）和威廉絡得（William Laud）。絡得作倫敦主教直到一六三三年，後來又作了坎特布

里天主教，自一六二八年之後，絡得又爲查理第一的宗教和政治最高顧問。

威廉絡得是安立甘派最有名的代表，且是忠實的保王黨。他相信國王之神權與主教之神權。他以為沒有主教便沒有真正的教會。在宗教上他頗注重外表的儀式，對於儀式和禮服等類，力求劃一。在神學方面，他是亞米紐斯派。在坎特布里大主教任內，他以壓制英格蘭與蘇格蘭一切不從國教者爲目的，因得王室扶助，故能以高壓手段，厲行國教。

自一六三四至——一六三七年，查理第一與大主教絡得在蘇格蘭教會內開始厲行安立甘禮拜儀式，致使蘇格蘭舉國沸騰，一致反對。一六三七年，在愛丁堡（Edinburgh）有一位主教試用此種儀式，竟惹起了暴動。一六三八年二月，成立了蘇格蘭民族盟約（National Covenant）以保護長老制。同年十二月，教會大議會決議恢復一五八一年之長老制度。這是叛亂的行爲，查理第一決以武力使之消滅。

國王不得已於一六四〇年四月召集國會，爲要通過援助法案。但三星期後又將國會解散，一個短時期的戰爭，便隨之而起。一六四〇年十一月，他又被迫召開國會。此次國會，稱爲「長期國會」，因爲它開會延續至十二年之久，其重要的議決案之一，爲彈劾施塔浮德和絡得。兩人後來都被判處死刑。又制訂一條法律非經國會許可，不得徵稅。國王謂這些行動，無異叛亂。一六四二年一月，欲以武力捉拿下院議的五個領袖，以致引起一六四二至——一六四九年的內戰。

國會向蘇格蘭人乞援，但蘇格蘭不肯聯合武力攻擊國王，除非英格蘭定長老宗主義爲全國宗教。國會贊成此點，於一六四三年立約訂盟，於是蘇格蘭軍隊於次年越過邊境。國會於一六四三年廢除主教制，並准許蘇

格蘭教會。長老宗的信條和行政。一六四三至一六四七年在韋斯敏斯德所開大議會 (Westminster Assembly) 制定了韋斯敏斯德信條 (Westminster Confession) 和禮拜規條，並長老宗式的教會行政。這一切均為蘇格蘭大議會和國會所採納。這是加爾文派制度的大勝利，也是長老宗清教大獲全勝。

但長老宗主義在英格蘭從未完全建立。克倫威爾 (Oliver Cromwell) 不願在國內強迫施行此種制度，他以為儀式與規例對於個人的虔誠是次要的。他主張按照韋斯敏斯德會議成立國家教會，但也容忍浸禮派和獨立派。他與蘇格蘭人因此發生衝突。

克倫威爾征服了蘇格蘭人，自一六四八年由軍人管轄國會。派有軍官卜來得 (Pride) 駐守會堂門前，逮捕一切反對軍人政策的。這個「卜來得肅清」 (Pride's Purge) 驅逐了一百四十三個會員離開議席。這肅清了國會，把查理第一判處死刑，於一六四九年一月三十日執行。數星期之後，下議院決議廢棄王位，撤消上議院的職權，建立自由國家，名叫「共和國」 (The Commonwealth) 此共和國自一六四九年開始至一六六〇年告終。一六五三年，克倫威爾擁有英蘇愛共和國攝政的頭銜。他於一六五八年逝世後，其子理查克倫威爾 (Richard Cromwell) 繼之攝政兩年。至一六六〇年，又恢復了君主政體。查理第二 (一六六〇年——一六八五) 登位作王。

查理第二是天主教徒，但擁戴他的黨派，阻止了他在英國恢復天主教，只得將安立甘教儘可能的改造一番。繼查理登位的為其弟雅各第二 (一六八五——一六八八)，他是一個直言無隱的羅馬教徒，立即從事恢復天主教的崇拜，因他的政策竟至引起一六八八年的革命。雅各第二被逐出境，他那位信奉復原教的公主馬

利亞，及其丈夫阿蘭子 (William Prince of Orange) 親王威廉登位爲王。重申英國人民舊有權利與自由的人權法案，在一六八九年被採納。是年又採納了容忍條例 (Toleration Act) 允許一切復原教的不奉國教者有公共禮拜的自由權，但天主教徒和神體一位論派却在例外。英國國立教會簽署了三十九條信條，把實際管理教會之權委於國會。經此次宗教解決的結果，英國人民得在長老派，獨立派，公理派，浸禮派，貴格會，安立甘派的名義之下各自組織起來。

至一六九〇年，蘇格蘭宗教問題得到了最後的解決，批准了韋斯敏斯德信條，且承認長老宗爲蘇格蘭的教會，但也容許聖公宗和獨立派的存在。蘇格蘭人民，後來分爲三大宗派，就是國立教會，聯合長老宗教會，與蘇格蘭自由教會。這三派皆以韋斯敏斯德信條作信仰的標準。

回顧、——至一六八九年，反改教運動，(參一六五頁) 的三個相連階段已告終止。宗教上的對敵情形雖繼續存在，而天主教徒與復原教徒武力爭鬥實際上業已止息了。歐洲的宗教地圖，與今日情勢大致相同。

習問 四十九

1. 試述三十年戰爭之起因。
2. 此次戰爭的第一個階段之末，復原教處何地位？
3. 一六二九年復原教何故似乎沒有希望？
4. 復原教五部教說，對於三十年戰爭的進行，有何影響？

5. 瑞典王古斯道夫阿多夫和法國的首相黎塞留對於此次戰爭何故發生如此大的興趣？
6. 威斯特發里亞和約，何以是歐洲歷史上的一件顯著的大事？
7. 試研究亞米紐斯派的爭辯。亞米紐斯派怎樣影響荷蘭，英格蘭，蘇格蘭和美國？
8. 你對於君王的神權，平民的神權，主教制的神權，長老制的神權，公理會主義的神權，有何意見？
9. 此等教理在蘇格蘭革命和內戰中有何影響？
10. 克倫威爾治下的「共和國」何故竟至失敗？
11. 試解說英國民族採取安立甘主義折衷法的事實。
12. 反改教運動在何時耗盡了他的勢力？試畧述其政治與宗教的最後結果。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北方雄獅」古斯道夫阿多夫。
2. 一六四八年威斯特發里亞和約之結果。
3. 亞米紐斯派及其普遍的影響。
4. 英國何故採納主教制，不願採納長老制？

第十八章

第十七世紀與十八世紀復原教的生活和思潮

復原教改教運動完成之後，接着有三個特殊運動，就是正統主義(Orthodoxy)敬虔主義(Pietism)和開明時

理性	信仰	理性	信仰	理性	信仰	理性	信仰
文藝復興	啟教運動	正統	虔敬主義	唯理主義	信條主義	科學主義	
古典主義	墨蘭頓主義	混合主義	寬泛主義	一體一位論	聯合主義	自由主義	
神秘主義	人文主義	寂靜主義	形式主義	超自然論	批評	基要主義	
信仰	理性	信仰	理性	信仰	理性	信仰	

現代唯理主義與信仰的衝突

期(Enlightenment)。頭一個運動，注重純粹的教理，有損於健全的靈性生活；第二個運動注重靈性的生活，有損於純粹的教理，第三個運動，視人類理性為宗教問題之最高權威。正統時期復興了經院哲學的精神，敬虔主義運動復興了修道主義一部分的精神；開明時期復興了古代異教對於人的價值所懷理想。當十七世紀和十八世紀之時，這三個運動對於歐洲和美洲的生活與思想，都發生了重大的影響。

一、正統時期——第十六世紀的大改教家，在聖經上所重新發見的真理，已由他們記在幾種復原教的信條上。第十六世紀可說是信條的世紀。但隨後便感覺復原教教理必須以系統和科學的方式，明白的表達出來，以便與羅馬教和希拉教相敵抗，且確定界說，使復原教一切分歧的觀念有所區別。在十七世紀中，此舉已大致完成。羅馬和希拉教會，為此舉所激，亦從事修改或重行規定他們的教理。耶穌會主義(Jesuitism)在羅馬教會中與展森主義(Jansenism)和寂靜主義(Quietism)發生過激戰，在希拉教會中，則有摩吉拉(Petrus Mogilas)將教理重新闡述一番。(參後第十九章第三節頁)。所以第十七世紀可名為正統時期。

復原教學者——多半是各大學教授，在這時期中，從事組織並整理復原教的信仰和教理，使之成為教導人民的良好方式。因此在十七世紀中，神學的科學，尤其是教義神學，在復原教的各派教會裏，興旺起來。在這些最著名的新學者中，信義宗有格哈德(John Gerhard)(一五八三——一六三七)改革宗有佛依丟斯(Gysbert Voetius 一五八九——一六七六)。這種復原教新經院哲學雖也包含許多優良的與可嘉許的成分，不過整個的運動，顯然是偏於一方面。聖經成了考證教理的製造廠，視福音為教理，上帝救贖的大能(羅一16)反居其次，視基督教為正當思想的宗教，而內心的正當態度却不重視。正統時期因偏重正當的思想，故成了

神學上最大的爭辯時期。

然而正統時期不單產生了好爭辯的神學家，枯燥的復原教。它也產生了強烈的宗教個性，使人知道所信的是誰，並知道所信的是什麼。這是一種最健全的影響。正統時期因注重青年人的基督教教育，故建立了堅固的基督教化家庭。其優良的特點為家庭的虔敬精神，和家庭禮拜普及的習慣。為實行信徒靈性的祭司職，每家家長天天聚集家人，舉行禮拜，查經，祈禱，唱詩。福音派牧師家庭在這件事上首先以身作則，成了真正基督教文化的中心。

與正統運動同時發生的，幾個反動趨勢，有神祕主義，神智學(Theosophy)和混合主義(Syncretism)。隨後有與正統主義極端相反的敬虔主義。

1. 神祕主義——主耶穌和他的使徒，特別注重個人對於上帝活潑的信仰。諸改教家，尤其是路德，也注重個人與上帝的交通，和罪得赦免的實據。第十七世紀，有許多此類基督教神祕主義的倡導者，在信義宗方面，有亞仁特(John Arndt 一五五五——一六一二)，穆勒爾(Henry Muller)斯克立威(Christian Scriver)與聖詩作家格哈得(Paul Gerhard)。在改革宗方面，有本仁約翰(John Bunyan 一六一八——一六八八)和巴克斯特(Richard Baxter)一六一五——一六九一。為基督教神祕派，主要關心的是上帝與他自己靈魂的關係。他也遵守教會外去的條例，除非這些條例對於他的靈性生活，大有妨碍。此種服從教會的神祕主義，常為正常基督徒生活的其要部分。

但在此種正常的基督教神祕主義以外，往往有偏重和畸形的神祕主義發展出來，有時以柔和的方式出

之，有時却如真理的諷刺圖畫。分離派或不屬教會的團體（參 頁）在歷史上大概與神祕主義有關。神祕派將上帝的道和聖禮，置諸聖靈「內心之光」的主觀經驗之下。抬高神的直接啟示，異像，和夢兆到聖經的權威以上（參 頁與參 頁），乘絕教會的組織，以爲有碍於聖靈。以聖靈的自由是主要事件。

他們如何能領會神的聲音呢？有人藉人的理性來領會神的聲音，這樣就爲宗教的唯理主義開闢了道路。有人藉內在的熱情經驗來聽神的聲音，這樣往往走入發育不全的宗教生活中去了。究

A. 公誼會（貴格會）。第十七世紀的神祕主義中最有名的產物，或者要算朋友會，由佛克斯（George Fox）在英國的諾定昂（Nottigham）發起。自一六五〇年以後，因着一件偶然之事，該會反對派以諷刺的口吻稱之爲貴格會。事情是這樣發生的：某日一個公誼會的會友以預言恫嚇得耳貝（Derby）的審判官曰：「到末日審判時，你要戰慄」。那審判官反斥之道：「不然，將來那戰慄的是你」。這個嘲笑的名辭，後來成了榮譽的稱謂。（按貴格二字乃譯音，譯意則爲戰慄——譯者）

佛克斯是得呂吞（Drayton）一個長老會機械工人之子。爲人誠懇而忠實，但喜走極端，他早年別輩中雖多重洗派，但在青年時期，却好好的受過清教徒的宗教訓練。在他受雇爲鞋匠時，因着一件偶然的事，曾向一位教牧尋求靈性的幫助。因他所領受的勸勉，未能令他滿意，於是改變態度，反對有組織教會和教會的牧師職。經過數年的靈性掙扎，直至一六四六年，他得了一個變化性靈的經驗，有一個啟示開啟了他的心靈，使他注重在人心靈裏面的「內心之光」。這好似是聖靈的洗，附帶着特殊的恩賜。

他順着聖靈直接的激勵，於一六七四年開始遊行佈道的工作，後來四十年中，藉著作和遊行佈道的方

法，傳播了貴格會的信仰。他遍遊英格蘭，蘇格蘭，且到過荷蘭和美國。一六四九年，當一個英國牧師講道時，他從中插嘴，宣言有要真正領會聖經真理的，需要領受聖靈「內心之光」。他因此次妨碍公共秩序，褻瀆條例（Blasphemy Acts）被捕下獄，這不過是以後連續發生擾亂事件因而下獄的起始罷了。他穿着皮衣周遊各處。反對起誓和服兵役。他這樣直言無隱膽大妄為的反對一切有組織的基督教，顯然是國立教會律例和制度最危險的仇敵。因此佛克斯和其從人大受劇烈的攻擊。

擁護佛克斯主張的人數激增。一六四八年，在英國諾定昂地方被解散的重洗派教會會衆，萃集其前。一六五二年，在英國帕提克不思吞（Preston Patrick）地方成立了一個貴格會社團。起頭四年，各處貴格會只有佛克斯一人任牧師。到第五年，他有了二十五個助手，到一六五六年，助理的遊行佈道員，竟達五十六人之多。一六六一年，被囚在英國監牢中的貴格會友有四千二百餘人。貴格會的宣教師，足跡所至到了歐洲大陸，亞洲和非洲的一部分，以及西印度羣島和美洲。烹（William Penn）於一六八二年，在烹夕危尼亞（Pennsylvania）建立了貴格派的殖民團。

後來佛克斯深知這種運動，需要組織，遂於一六六〇年。在倫敦籌備，成立會社，製定地方區會法規，與教會懲戒法，規定主日禮拜，以長老為教會領袖。翌年，即一六六一年，貴格會各參議會召開大會，正式成立各地區會，又成立一個貴格派自由教會，這與佛克斯原來的宗旨相反。又有這個運動的神學家巴克雷（Robert Barclay）整理貴格會的教義，使成系統。他在一六七三年所著的問答書。以及他在一六七五年所著辯護書中所列舉之十五論題，與貴格會正統信仰最為接近。

貴格會的特徵及其思想系統可簡述於下：(1)聖經是上帝的道，但其宗教權威，次於聖靈藉着人裏面「內心之光」而有的屬神之內在啟示。這些聖靈的啟示或感動，既不反對聖經，又不反對理性。(2)聖禮純粹是屬靈的和表象的，外表的事物不僅非必需，且能引人入錯路。因此他們當中不行洗禮和聖晚餐禮。(3)各會友是上帝的祭司。故無須有特別的牧師或神學的訓練。(4)聖靈既不論性別，故婦女可以講道教訓人，和男人一樣。(5)任何規定的禮拜儀式或形式上的崇拜，在上帝看來，是可憎的偶像崇拜。他們沒有音樂和唱詩。會衆聚集，坐在一處，靜寂無聲，等着有人被聖靈感動起來說話，禱告，或勸勉。如果沒有人被聖靈感動，他們便坐在那裏寂靜，沈思，默想一些時，然後靜悄悄的散會。(6)個人的怪僻行爲，如異象，夢兆，狂態，與希司忒利阿(Hysteria)一類的事情，亦常在貴格會的集會當中發現。不過這些放肆的舉動，已爲團體的經驗所阻止。(7)早期貴格會會友，曾拒絕宣誓和服兵役，以及行政上的職務。福音派的公誼會，至今還是這樣，但希克西特派(Hicksite)貴格會的一切會友，未必全然如此。(8)貴格會重視人格的價值。他們爲人勤勞而忠實，生活極其簡單。貴格會的會友大都站在社會改革家和慈善家的前列。他們劇烈的反對縱慾和戰爭。

其他一切復原派的教會，皆承認聖經具宗教最高的權威。貴格會適得其反。以人們內心的宗教經驗爲其宗教的最高權威。聖靈藉着人裏面的「內心之光」所造成的直接啟迪，賜人以所需要的能力和引導。

B. 瑞典堡教會 (The Swedenborgian Church)。神祕主義的另一產物，卽瑞典堡教會，或稱新耶路撒冷教會，由瑞典著名的科學家瑞典堡 (Emmanuel Swedenborg 一六八八——一七七二) 的啟示而興起的。他當五十

五歲時，揚言得了一個啟示，眼界頓開，可以看見屬靈的世界，且有與幽靈和天使談話的特權。論及他其餘一生，他自己寫着：『我蒙主的憐恤，三十年之久與靈界作無阻的交通』。得頭一個啟示之後，接着又有其他的啟示，他聲稱宇宙的祕密向他是赤露敞開的。他直接聽到了呼聲，要他拋棄一切世上的學問，並將他所得的啟示錄下。

瑞典堡沒有說，他的道理可以替代上帝在聖經內所賜給的啟示。但他主張寓意的解釋，是領會聖經的真祕訣。他復興了諾斯底派所倡自然界與靈界相應合的道理。人是一小宇宙，宇宙是一大人。（參卷一第96頁九十七頁）沒有原罪。因此沒有因信稱義的可能。基督為世界救主，意思是他打敗了惡的勢力，且為人類取得了自由。沒有死人肉身復活的事。肉體死後，人們繼續在靈界中活着，正如生前真實存在於靈界中一樣。瑞典堡又宣稱，聖經中所預言的基督二次降臨，就在靈界向他顯示的那年，真正實現了。啟示錄所預言的新耶路撒冷，已在一七七一年臨到地上，即瑞典堡頭一個教會成立之年。所以才有新耶路撒冷教會之稱。

他的思想在瑞典，德意志，英格蘭，與北美諸國，曾發生重大的影響。一七七八年在倫敦建立了『新耶路撒冷教會』，在美國設立瑞典堡教會的約有三十洲。

2. 神智學——神智學(Theosophy)是『屬神的智慧』(Divine wisdom)的意思，是論到關於上帝和宇宙神祕的玄想。它探索蘊藏在一切宗教，哲學，與科學下面的重要真理。它以超過能感覺的經驗和理性之內在啟示為根據，且常常尋求神祕的道理，用以作真理最好的鑰匙。

此類神祕的玄想，可以俾爾勒(Valentine Weigel)伯麥(Jacob Bohme)和安得熱(Johann Valentine Andre

20) 等作代表人物。偉爾勒 (一五三三——一五八八) 是德意志有名望的一位信義宗牧師。由一些在他逝世以後付印手稿看起來，表明他是一個真正的神智學家，相信「內心之語」或「內心之光」的道理。他說一切表面之物，包括天堂，地獄，以及歷史，都隱伏在人裏面，在他的人格性和主觀性裏面。

那位號稱「德意志諾斯底派」的伯麥 (一五七六——一六二四) 一位最偉大，最深邃，且最有機智的神智學家。他在外表上似乎屬信義宗教會，但他的玄想並不屬於教會。他說他常有異象和啟示，有時他為神光所環繞。有一個時候，他從太陽照在光潔金屬板的反射中，看見了神和宇宙的奧秘，便以此為得着完全的神智光照。他的玄想範圍廣大，非數語可得形容，在某種宗教團體中，常發生強烈的影響。

安得熱 (一五八六——一六五四) 是一位信義宗的宮廷牧師，組織了一個祕密的會社，名叫「羅西克柔西」(Rosicrucians)。意圖將科學與基督教調和，故以玫瑰花和十字架 (Rosacrux) 為標記。該會除了服膺神祕的玄想之外，更圖抵抗鍊金術 (alchemy)，和羅馬教。這運動以後復興規會 (Freemasonry) 發生了關係。羅西克柔西的團體，今日在歐美各地仍然可以找着。

8. 混合主義或寬泛主義——正統派的誇大熱和好爭論的態度，引起了嚴重的反抗。英國的所謂「寬泛教派」(Latitudinarians) 對於宗教採寬容主義。期令窩特 (William Chillingworth 一六〇二——一六四四) 是英國這種超然和解的有力代表。也曾在歐洲大陸努力調和信義宗和改革宗的神學。加里克斯都 (George Calixtus 一五八六——一六五六) 是統連斯特帖 (Helmstadt) 信義宗的教授，他欲藉承認含有基督教要素的使徒，尼西亞，和亞他拿修三個古代信經，以促進宗派間的容忍，不過很少有人注意他的主張。反對他的人指責

他對於信義宗改教運動所闡明的重要真理評價太底。荷蘭的亞米紐斯派（參第一七二頁）也向加爾文極端的正統派提出抗議。

4. 永垂不朽的教會聖詩——我們應提及此時期中許多美麗的教會聖詩，當三十年戰爭時期，和以後一段時期中，復原派基督徒由於經驗非常苦難和各種不同的遭遇，在許多永垂不朽的聖詩中，把他們心靈的感觸表白出來。此時德意志最有名的聖詩作家為格爾哈特（Paul Gerhardt 一六〇七——一六七六），所寫聖詩不下二百二十首之多。此時期中還有許多信義宗其他聖詩作家。改革教會在這時期所供給的宗教詩歌為數不多。亨列他（Louisa Henrietta）尼安德（Joachim Neander）巴克斯特（Richard Baxter）與彌耳頓（John Milton）諸人，為該宗有名宗教詩人。

習問 五十

1. 改教運動時期之後，為何接着有正統，清教，和開明時期的運動？你能找到其原因否？此種發展，可否與大會堂時期之前的舊約預言時期相比擬，試說明之。
2. 第十六世紀何故稱為信經時代？第十七世紀為何稱為正統時代？
3. 正統主義怎樣復興經院哲學的精神？此運動何故如此偏於一方面？它產了何種好的結果？
4. 試述所謂神秘主義的運動。此運動怎樣與正常的基督教神秘主義發生關係？
5. 試敘述貴格會的運動，說明此運動迅速的進展。貴格會何故遭劇烈的反對？
6. 試提出貴格會的特徵。它與其他的復原派教會有何異點？

7. 你知道今日貴格會中有甚麼著名的會友否？
8. 試敘述瑞典堡和他的道理。他怎樣偏離了復原派良好的思想？
9. 神秘主義和神智學有何區別？何故？
10. 偉格勒，伯麥，和安得烈一類的人，何以列入神智學家之中？
11. 誰是羅西克和西派。
12. 第十七世紀的正統主義何故在宗教上不留寬容的餘地？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第十七世紀之復原派的學者格哈得和佛依丟斯。
2. 畸形的神秘主義。
3. 人類的理性在宗教上的地位。
4. 第十七世紀的宗教詩歌和聖詩作家。

二、敬虔主義——敬虔主義由第十七和十八世紀復原派教會中由於提倡實行的宗教而起的靈性大奮興而得名。此運動因為起原於宗教上的結合，稱為「敬虔小會」，（*Collegia Pietatis*），故人戲呼之為「敬虔主義」。此種運動，在信義宗和改革宗教會內，連合神秘的與實際的趨向，與那過於重視純粹教義和形式議文的正統派反抗。此運動在荷蘭，德意志，和瑞士同時開始發動，但在荷蘭最早發動於一六六〇年。當時荷蘭改革教會中有些反對極端的加爾文派和清教的正統主義信徒，組織「革新」（*Regenerales*）的小團體，

對於純正的教義或形式的信條，很少注意。他們注重活潑的信仰，表現於實行的和正大的生活之中。在他們看來，宗教是心靈而非腦力的事。

信義宗牧師施本爾（Philip Jacob Spener 1635——1705），是日耳曼敬虔主義的創始人，他看見當時教會裏面許多的邪惡，故作改善的建議。上帝的道，應藉平信徒的宗教結合（敬虔小會），廣為傳播。故提倡在牧師指導之下，誦讀並研究聖經，鼓勵平信徒，自動的參加教會中實際的工作，如宗教訓練，彼此勉勵，留心別人得救等事。又當注意基督教是一種生活，而非智識。宗派之間，應以溫和，友愛相對待，一切神學上的辯論應滌除個人的和自私的爭執。當澈底改正神學的訓練，一切神學生都要有經歷上的宗教知識。應實行澈底改變教會中佈道的方法。禮拜的講章應以建立聽衆的靈性生活爲目的。那些不合宜的浮辭，以及理論的爭辯，都應從講章中除去。

施本爾竭力推進主日學，學友訓練，和復原派的堅振禮。他喚起了人們對於祈禱會和查經班的興趣，且爭取私人靈修集會應有的特權。他反對跳舞，紙牌戲，和戲院，且教人在飲食服裝上要有節制。他鼓起了向猶太人和外邦人佈道的興趣。但他的宗教思想和行動，完全以聖經爲根據。對於復原派信經的權威，估價太低。他也主張在道理上雖有危險的錯誤，仍可與個人心中真實的信仰並行不背。他視個人的靈性生活，重於只在智識上接受教會的道理。

德國敬虔主義得夫蘭克（August Herman Francke 1663——1727）之推進而致登峯造極。他生平的工作，與哈勒大學（University of Halle）有密切關係。循道公會主義的創始人危司理約翰，亦曾大受

他的感化。夫蘭克除促進施本爾的宗教計劃以外，又加上國內佈道工作，為信義宗主義的中心動力。他國內佈道工作的特點，在乎在哈勒建設了著名的「學院」。其中最初開辦的一個為貧童學校。不久為富人增設了一個收費的學校，為貴族子弟也增設了一種別的學校，以後不久，孤兒學校成立了。他在逝世的時候，這些學院中有二千二百多學生，三百多教員和工作人員。他又創設了一個印刷所，藏書樓，並寄宿舍，使貧乏的學生可免費得到餐宿。又有一個富裕的朋友，出資建築「聖經學校」。於是哈勒大學遂成為敬虔主義的中心，歐洲許多教員，牧師，國外宣教士，和有地位的平信徒，均由該校出身。

這運動從德意志傳至斯下底那維亞諸國。國王基斯強第六，贊成將敬虔主義引入丹麥和挪威。丹麥敬虔派中之最著名者，有布若爾孫 (Adolph Brorson 死於一七六四年) 為丹麥最大的聖詩作家之一。又有本托披且 (Erik Pontoppidan 死於一七五五年) 他所寫的路德基督徒要學註解縮本，至今仍為人所採用。這運動在挪威產生了格林蘭大佈道家。厄格得 (Hans Egede 死於一七五八年)，在教育 and 國內佈道工作上多所活動的芬威斯屯 (Thomas von Westen)，和挪威大佈道家奮興家侯格 (Hans Nielsen Hauge) (一七七二——一八二四年)。瑞典的敬虔主義運動，則於一七〇六年為國君諭令所撲滅了。

敬虔主義因缺乏組織和某種內在的缺點，故壽命不長。敬虔主義並非一種有組織的運動。施本爾和夫蘭克沒有要他的從人成立新的教會。他們要在教會裏面設立教會 (Ecclesiolae in Ecclesia)，或說，在已設立的教會內成立小團體，即為大團體供給屬靈的餵養，從而促進「有生命的基督教」。敬虔派主張人得重生，不在乎洗禮，乃在乎特殊的歸正。夫蘭克在一六八七年於經歷靈性最大的掙扎，深覺一己罪惡之後，經驗了突然

的歸正，他的歸正真實而活現，且能確指其時間與地點。不久哈勒敬虔派認夫蘭克的經驗，爲一切真實歸正的標準。此種依定式歸正的主張，往往對於「未歸正的人」，作窄狹的，嚴酷的，和不公道的判斷。敬虔派自命爲「教會以內的教會」，侈談「歸正者」和「未歸正者」的差別，常引起許多的衝突。牧師若不附和他們的觀念，他們就使平信徒因有屬靈祭司的自覺，來反對牧師特有的祭司職。敬虔派明白的規定一種與法利賽主義相近的行爲律。他們的基督教是悲觀的，嚴酷的，死守規例的，敬虔派又過度的注意研究基督的再臨和千年國（參卷一第一三九面），他們因信賴異象和夢兆，致有時引起一種放任的主觀主義。

但這些顯著的缺點，不可使讀者把敬虔主義運動重要的價值，估計得太低。敬虔主義以偏執的反動，來攻擊正統主義的偏執。這兩者如能逐漸混合起來，便可形成一種健全有力的基督教典型。

1、莫拉維派（The Moravians）——由敬虔主義所產生最可注意的果實即一七二七年莫拉維派，或「更新會」（弟兄合一會）的創設。此會社的基本會友，爲反改教運動所驅逐而別離家鄉的莫拉維和波希米亞的復原派。親岑多夫伯爵（Count Nicholas Ludwig von Zinzendorf 一七〇〇——一七六〇）招待他們住在自己的管有地撒克遜之伯帖勒多弗（Berthelsdorf）。最初的一羣人，於一七二二年定居該地，兩年之後，又來了一羣較多的人數。第三羣亦接踵而至，以紇仁護特（Herrnhut）村莊，爲這殖民團的中心。後因波希米亞人與莫拉維人宗教上的異點，致使此殖民團有分裂之虞，但親岑多夫引導他們注意共同觀點，才把他們聯合起來。于一七二七年五月。組織了這個小團體，稱爲「更新會」。

這個宗教團體的特性，可從創始人親岑多夫伯爵一些特點上反映出來。他曾在敬虔主義感化之下受過培

養，且在哈勒夫蘭克的一個「學院」中肄業六年。他因在該地所受薰陶，使他心懷兩大目的：即傳福音於外邦，成立真基督徒的國際協會。此種協會應團結一切基督教會的分子，包括羅馬和希拉的天主教會，以紇仁護特為大本營。由這第二動機，表明他不要在紇仁護特組織一個獨立教會。他要莫拉維的殖民團在撒克遜的信義宗教會內成爲一個特殊的團體。寄居在紇仁護特的殖民團，應在形式上屬於伯帖勒多弗的信義宗教會。他們應赴信義宗所規定的禮拜，信義宗的牧師應爲他們施行聖禮，但殖民團亦應有自己的組織，以十二「長老」爲領袖。這特殊「教會」應天天自動的聚會禮拜；在這些特別的集會之中，實行愛筵，灑足，與彼此親嘴的禮節。他們也日常用舊約上的口號和新約上有關教理的經文，以管理并指導他們的情感和思想。

這個莫拉維的社團，引起了立即的和普遍的注意。它的團員激增，不單莫拉維被放逐的人源源而來，即其他復原教國家宗教的通逃者，亦羣集該處。這殖民團總管親岑多夫，因善於管理這些不同的分子，使之結合起來。這「更新會」顯出驚人的能力，爲其自身作宣傳。它差遣會員至各復原教國家教會內，成立小教會（Ecclesiolae in ecclesia）。此種組織，在德意志許多地方，在荷蘭，丹麥，英國，和北美，均逐漸成立。這紇仁護特殖民團，於一七三二年差遣宣教師至印度，於一七三三年遣宣教師至格林蘭。

親岑多夫在他的社團中採用了主教制，爲使他的宣教師受到聖職。柏林（Berlin）的宮廷牧師，莫拉維教會前任主教，雅布倫斯基（Jablonsky），爲尼赤曼（David Nitschmann）授職爲紇仁護特莫拉維教會主教。一七二四年親岑多夫本人亦受職作了信義宗的牧師，一七三七年他又從雅布倫斯基（Jablonsky）之手受職，爲莫拉維派主教。親岑多夫因與英國的關係密切，而且主教的繼承問題日益重要，才領受了這個聖職。因這舉

動，他便與胡司派的教會，發生了形式上的關係。

但親岑多夫對於教理和信條不甚注意，致使其在信義宗教會和撒克遜政府方面失去信用。他被放逐離開撒克遜十餘年（一七三六——一七四七）。當此時期中，他遊歷頗廣，到過西印度羣島（一七三八——一七三九）又到過美國（一七四一——一七四三）。不久莫拉維教會正式成立，與岑多夫的意旨大相逕庭，於一七四二年，成立了一個獨立的教會。一七四二年撒克遜政府正式承認了這名為「弟兄合一會」的新教會。一七四五年，這團體成了組織完善的教會，有主教，長老，執事等職和特殊的禮拜儀式。一七四九年，英國國會承認這「弟兄合一會」為「古代復原派屬主教制的教會」。這個教會是在英國信徒中最初普遍稱為「莫拉維派」。

弟兄合一會的「第二位創始人」施勞恩伯爾（August Gottlieb Spangenberg 一七〇四——一七九二），完成了該會的組織，且襄助規定了該會公認的教理。莫拉維派自一七四九年之後，接受了奧斯堡信條，但他們教理上重要之點，在「問答」，「復活節的哀禱文」，和「教義要略」等書中記載着。莫拉維主義成為溝通日耳曼敬虔主義與英國循道主義的橋梁，一部分也是由於施勞恩伯爾的影響。

三、英國的循道主義——英國的循道主義，是宗教復興最後的一個巨浪，此運動的產生，大部分是由於英國唯理主義與英國普通靈性和道德的衰敗所引起的反動。危司利約翰（John Wesley 一七〇三——一七九一）是發動這次復興的人，但也得有他的兄弟危司利查理（Charles Wesley 一七〇八——一七八八）和威特腓德（George Whitefield 一七一四——一七七〇）的協助。還有一位博勒徹爾（John Williams Fletcher 一七二九——一七八五）也與循道主義的建立，大有關係。危司利約翰是偉大的組織者，威特腓德是富於

的雄辯大講道家，危司利查理是聖詩大作家，博勒徹爾是早期循道派運動中卓著的神學家。

對於循道派復興的地位與價值，作正確公允的欣賞，須得細心研究。運動的歷史背景。當第十八世紀中國經過一種非常的改變。因殖民地大擴展，英吉利竟成了一個世界帝國，管轄無數的殖民地人民和本國人民。自工業大革命以後，英國乃由農業國家，轉變而成工業國家。英國舊社會和舊經濟的組織，不得不由新社會和新經濟制度取而代之。大城市建立了起來，鉅大的資財集中於少數人之手，而大多數人卻感受極度貧乏之苦。這些突然的改變，起初對於生活，道德，和宗教所生後果是不幸的，因其所需的調整，既非為教會，又非為國家所製成。當循道派復興開始之時，安立甘教會無力應付它那特殊的和世界廣滿的使命。循道主義供應了安立甘教會所無法供應的宗教需要，這一部分的說明了何以循道宗教能以普及全世，且帶國際的性格。

危司利約翰的四種特殊經驗，在早年的循道派運動中留下了不可磨滅的印象。他的父親是厄普臥（Edworth）亨郡牧師區的教區長，安立甘教會的牧師。他採取乃父高級教會的思想，對於繁複的禮儀，大感興趣。羅威廉（William Law）生活分別為聖的思想，對於他影響亦極大，所以他倡導今生全然成聖，或基督徒完全無罪的道理。因他與學述研究會的關係，故人以「循道派」的綽號相加，又因後來與羅威廉的思想發生接觸，以致引起他研究神祕派靈修文學的興趣。此後他轉移注意力於內心靈性生活的長進。又因他與莫拉維派接觸，致使他渴望得到自身得救的充分證據。當一七三八年五月二十四日黃昏九點一刻，當他留心聽人念誦路德的羅馬書序言時，得救的確據，果然臨到他心中。威特腓德和查理危司利也曾有過同樣的經驗。由於這些特殊的

四大持美歸正

歸正，產生了福音派的循道主義。莊嚴的儀式，基督徒完全生活可以獲致的理論，對神秘主義發生最大的興趣，以及得救的眼前實據，是早年英國循道主義四種主要的特徵。

約翰危司利，查理危司利，和威特腓德都曾在牛津大學肄業。三人又都在英國國立教會受過牧師聖職。危司利兄弟於一七三五年離開英國，在美洲新開拓的殖民地佐治亞(Georgia)作宣教師，但他們的工作收效甚少，不久即整歸鞭，查理於一七三六年返國，約翰於一七三八年返國。他們自一七三八年「歸正」後，即開始宣傳福音派的復興，和「聖經所講聖潔」的道理。他們說人之得救，要經過靈性的大掙扎後忽然歸正，才算進入了真正的基督教。信仰只是真正宗教的入門，要到成聖和相對完全的地步，才算升堂入室。

英國教會不大重視這個復興運動。敦請危司利兄弟講道的不多，重請的也不多。好些安立甘教會的牧師，對於這運動決意閉門不納。但這種閉門羹卻是喬裝的幸福。威特腓德方從美國歸來，就開始露天佈道的方法。他在挨近布里斯托(Bristol)所開的聚會，聽衆常有二萬之多。危司利約翰起初還是猶豫不決，但不久即採用威特腓德的方法。無數的聽衆聚集擁來聽他講演。這便是遍及普世，使人類的靈魂脫離撒但，和自己罪身的纏綁之循道主義大運動之開端。

不久該派人士認爲組織是不可少的。但危司利約翰不願與英國教會分裂。因此他沒有組織獨立的教會，不過取法了莫拉維派的前例，組織會社。每個循道派會社又分成若干隊或組，爲使信徒相互勉勵，培養靈性的生活。稍後，他又將這些隊分成班，每班約十二人，有一個「班長」。危司利對合格的會員，發給入會證，想入會的，須受考驗，方可接納。入會證，每季更換一次，以期慎重剔除不良的分子。循道派用此種方法厲

行管理，這運動的特性，即在於此。

一七四二年後，這些會社有的擁有財產，需要組織，故選舉了照管財產的經管人，範圍既廣，會員的數目激增，必須多有傳道人，危司利於是又委派多人管理會務。他於一七四四年，在倫敦召集了第一屆年會。一七四六年他將英國劃成若干聯區。各聯區歸監督謹慎的管理。自一七四四年至一七八四年間各地循道派會社儼然組成了教會團體，但有兩點例外，即不受牧師職，不施行聖禮。

一七八四年重大的改變發生了。在美國的情形，使得危司利約翰不得行使按立牧師職之職權。他又授權各地會社，施行聖禮。他將英國的年會重行組織而為僅限於以「一百個法定的」傳道人為會員的機關，且將己身所曾實行的一些權力給予這個年會。然而他卻堅持聖餐只能在國立教會中領受。迨至一七八四年之末，美國的美以美會方在巴爾的摩爾(Baltimore)正式成立。

危司利約翰始終未曾否認過英國國立教會的三十九信條，惟反對這些信條中加爾文派的思想。危司利顯然是亞米紐斯派。(參第一七二頁)，而威特腓德卻自認是加爾文派，嚴守預定的道理。結果便產生了兩種循道主義。危司利循道派人數較多，成為較大的團體，加爾文循道派追隨威特腓德的領導。但自威特腓德逝世後，加爾文循道派又分為三個團體，即杭丁頓派(Lady Huntingdon's Connection) 會幕派(Tabernacle Connection)和威爾斯加爾文循道派(Welsh Calvinistic Methodists)。

循道主義的影響可說是已遍及全球。它復興了英國佈道的精神；它喚起了人道主義的精神，特別是監獄改良，和反對奴隸制度。它促進了現代的主日學校，發起印刷佈道單張，設立聖經會。它大大的推進了復原

派宣教事業。危司利也有創設通俗的和經濟的圖書館之計劃，他設立了自由勞工局，濟貧會，醫藥局，育孤院，和寡婦救濟所。救世軍也是從循道主義產生出來的。

四、唯理主義時期——第十八世紀是人類思想和進步的轉變關鍵，新的世界觀和新的人生觀均由此而生。這種新態度，表現在偏重人類的理性，形成現代立憲政體的政府，包括美國的聯邦，和法國的革命。這些變動，為十九世紀驚人的宗教，智識政治，和社會的活動，開闢了道路。

由三種特殊的思想，聯合而成一種新的人生哲學，開始於批評因襲的宗教。這三種思想，即人文主義所倡導的，人有崇高的地位，人有意志自由，以及人有能力，實行上帝的旨意。這些觀念均由古希拉哲學的復興而來。人類的理性，是萬事最後的考驗。培根(Bacon)的歸納法與笛卡兒(Descartes)『的假設質疑』(Hypothetical doubt)使得一般人對於任何事務，均須先有確據，才肯相信。哥白尼(Copernicus)伽利略(Galileo)和牛頓(Sir Isaac Newton)諸人科學上的發現，使人專依已知的事實，來發見新的真理。

由於這種新的發見，造成了一種態度，使人少想到上帝，多想到人和人本來的能力。於是萬事以人為依規。人的理性高居王位，成了唯一批判宗教的威權。唯理主義即由此興起。『自然宗教』替代了傳統的宗教。它在英國則流為自然論(Naturalism)或自然神論(Deism)它在法國引人實際崇拜理性之神(Goddess of Reason)。它在德國產生了『開明主義』(Aufklärung)。這整個時期，稱為『唯理主義時期』。

英國的自然神論，不可與無神論或泛神論混為一談。自然神論承認人類的理性為求知的唯一根源，由自然界和人類推想，自然神派斷定有一位上帝，人類的靈魂是永遠不滅的，人類必須尋求善德，以獲得死後

永福之境。自然神派相信神祇有一位，就是天父。上帝創造宇宙之後便退隱了，讓「自然律」自行支配。真正的宗教在乎認識上帝，追求善德。善德的實行，又大致與人道主義相類似。自然神論又稱為「自然宗教」，因為自然神派謂他們的宗教，不需要神的啓示。

在第十八世紀之後半期，唯理主義對於復原派教會和羅馬教會生活，均加以嚴重的摧殘。此運動流行至於各國。它的頂點與盡頭，皆為康德（Kant）的哲學表現而出。康德領人至於純粹理性的絕頂。指出理性有驚人的可能性，但也有明顯的限度。他說明純粹的理性，不能證實，也不能推翻信仰的對象。理性有它不能逾越的領域。他甚至認為基督徒經驗之可靠以證實基督教。

唯理主義也產生了一些有用的結果。它注重智識的自由和個人的自由，為政治上的民主思想開闢了道路。人民受了獨立思想的訓練，要求自己管理自己，於是有法國的革命和美國的獨立。它也促進了宗教的包容思想，使耶穌會的勢力暫形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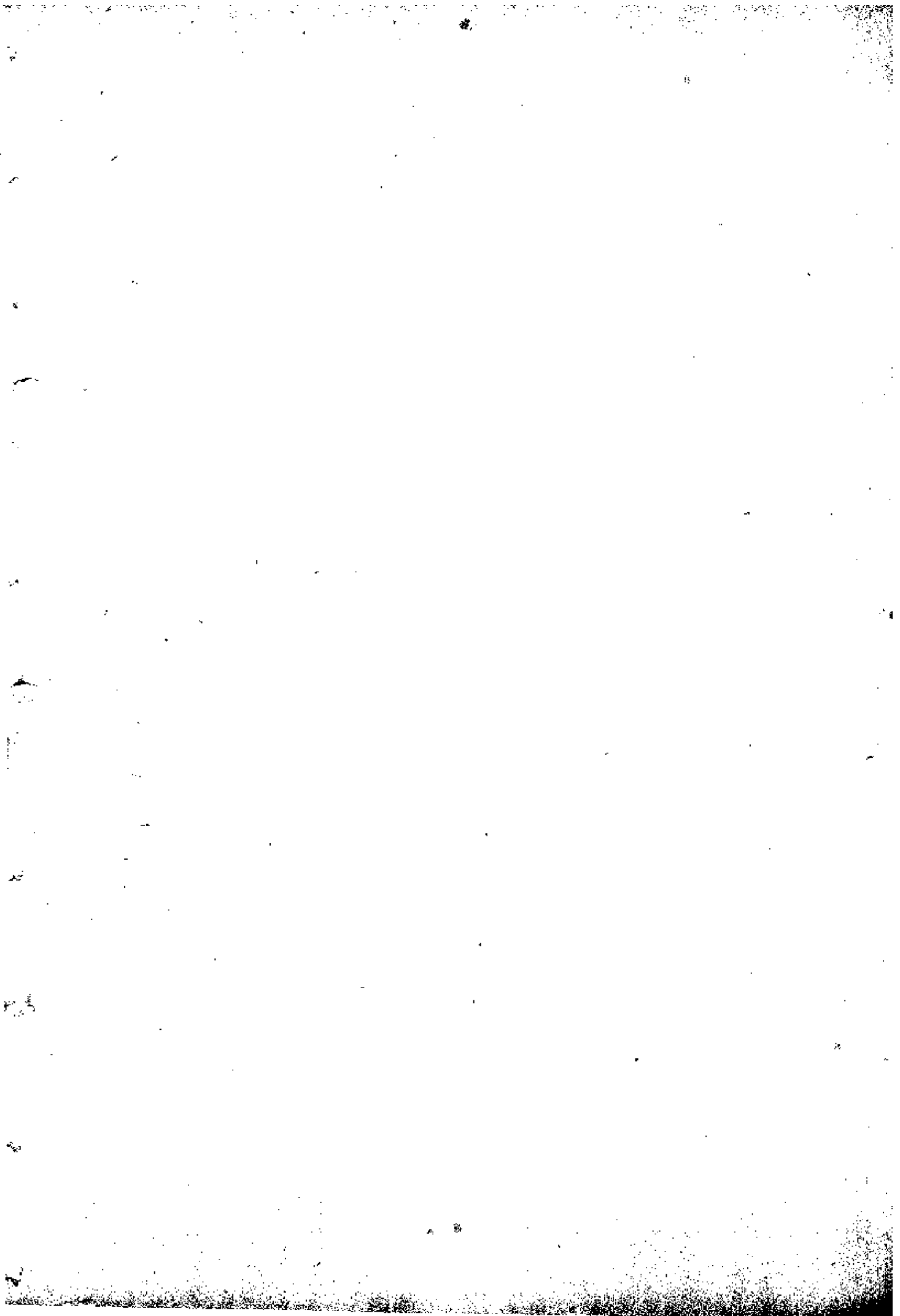
習問 五十一

1. 敬虔主義是什麼？試把它與循道主義比較一下。
2. 討論施本爾的改革計劃。你贊成他的計劃否？
3. 試述夫蘭克特殊的宗教感化，和他與哈勒大學的關係。
4. 敬虔主義所經過的時期何以如此短促？它為何不能成爲一種世界運動，像英國的循道主義一樣呢？
5. 試研究莫拉維教會的起源和發展。親谷多夫的特殊見解對於他有何影響？

6. 試述循道主義的背景。循道主義自其最初有何成爲普世組織之可能性？
7. 試述英國早年循道主義的特點。
8. 試說明循道派運動逐漸組織的經過。
9. 試述循道主義普通的和特殊的影響。
10. 唯理主義時期是甚麼意思？
11. 試述唯理主義興起的原因，并研究它的要素。
12. 唯理主義產生了何種有實用的結果？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施本爾和夫蘭克的宗教觀念。
2. 親岑多夫伯爵與莫拉維派。
3. 英國循道主義的創始人危司利約翰。
4. 「自然宗教」與傳統的基督教之對較。



第十九章 最近三世紀天主教的生活與思潮

一、第十八和第十九世紀的羅馬教——天主教的反改教運動，力圖恢復羅馬教會的威望與權力，至第十七世紀之末，業已精疲力竭了。奧地利亞和西班牙，反改教運動主要的維護者，已被威斯特發里亞和平會議削減了許多的權力。耶穌會的人是這運動的主腦，已失去了起初的熱心。諸教皇雖都有才能和勢力，却不是偉大的領袖人物。羅馬教會似乎不能適合歐洲的新生活。所以第十世紀是羅馬教衰殘的時期。

1. 教會與國家——歐洲的列強，已建立國家天主教會，大都歸國王治理。（參第九章第二節的前四段）君王管理教會，得到了諸王的神權論之扶助。神所設立的君王，主張在自己的國土內有治理教會的權利。結果，君王與教皇不斷的發生劇烈衝突，教皇的權威因而更削弱了。

○ 此種注重國家獨立的主張，在法國稱為加利坎主義（Gallicanism），高盧人的教會（Church of Gaul）在第四世紀曾取得些『加利坎的特權』。後來權利時有增加，常與法國的君王取得密切的聯絡。路易十四聖法國的教牧會議（一六八二年）重申這些加利坎的特權。加利坎四條（The Four Gallican Articles）主張教皇無權干預法國的國事，教皇屬靈的權力應依教會律例的規定，教皇不能更改法國教會的法規，大會議的權力高過教皇。此種爭論終於和平解決了。教牧實際上取消了加利坎四條，但國王仍由各級教牧得到有問題的收入。

法國教會和法國專制朝廷的密切關係是不幸的。當法國的革命爆發時，教會和政府一同傾倒。一七八九年，法國教會一切的財產悉被沒收，一七九三年，國家會議復製定廢除法國基督教的法律。兩年之後，宣佈宗教自由，但國家並不承認什麼宗教。拿破崙於一七九八年使教會的國家，成為羅馬共和國，且下教皇於

獄。十八世紀之末，教皇屬世的權勢已被剷除。

2. 展森主義 (Jansenism) —— 展森主義是法國教會內部的一種運動。與英國教會內部的清教運動相類似。艾布來斯 (Ypres) 主教展森 (Cornelius Jansen) 重申奧古斯丁罪和恩的道理。使多數人看明了流行的半伯拉糾派 (Semi Pelagian) 善工得賞的意見之虛誕。(參第五章第二節 d) 起而改革羅馬教會。好些學者，如威爾吉耳 (Jean du Vergier)、阿諾 (Antoine Arnauld) 與[斯噶 (Blaise Pascal) 等，都參加此種運動。

耶穌會的人——嚴厲的半伯拉糾派——劇烈的攻擊展森派，一六五三年的教皇諭令復確定了他們的罪。巴[斯噶 (Blaise Pascal) 在他的書札中披露耶穌會卑下的道德原理以答覆之。路易十四覺得展森派有利於他與教皇之爭，便保護他們。當一六九三年法國人克內勒 (Pasquier Quesnel) 住尼德蘭刊行他的『新約聖經與道德的反映』 (New Testament with Moral Reflections) 時，這種爭論到了第二個階段。此書有新約聖經的本文，附帶着良好的註解，其中有許多是從奧古斯丁的書上直接引來的。因着耶穌會的人猛力的反對，結果，一七一三年教皇降諭定了此書和展森主義的罪。書中有一百零一句——其中有一些是直接從奧古斯丁的著作中引來的——被教皇定為異端。奧古斯丁的教義，顯然正式為羅馬教會所拒絕。

二十個法國的主教，與三個神學教授，對教皇的此一諭令提出抗議，但沒有發生效力。不依從教皇命令的展森派，被逐出法境。其中大多數人退隱到荷蘭，在那裏成立了展森派的大公教會，至今猶存。

3. 寂靜主義——羅馬教會之有天主教教的寂靜派，正如復原派教會之有重洗派的寂靜派(參十五章第一節)和貴格會的寂靜派(參十八章第一節)。早年寂靜派運動，其大本營在西班牙，那裏有摸利諾斯 (Miguel de

教皇屬世權勢被剷除
展森主義是法國教會內部的一種運動
與英國教會內部的清教運動相類似
艾布來斯 (Ypres) 主教展森 (Cornelius Jansen) 重申奧古斯丁罪和恩的道理
使多數人看明了流行的半伯拉糾派 (Semi Pelagian) 善工得賞的意見之虛誕
威爾吉耳 (Jean du Vergier)、阿諾 (Antoine Arnauld) 與[斯噶 (Blaise Pascal) 等，都參加此種運動
耶穌會的人——嚴厲的半伯拉糾派——劇烈的攻擊展森派
一六五三年的教皇諭令復確定了他們的罪
巴[斯噶 (Blaise Pascal) 在他的書札中披露耶穌會卑下的道德原理以答覆之
路易十四覺得展森派有利於他與教皇之爭，便保護他們
當一六九三年法國人克內勒 (Pasquier Quesnel) 住尼德蘭刊行他的『新約聖經與道德的反映』 (New Testament with Moral Reflections) 時，這種爭論到了第二個階段
此書有新約聖經的本文，附帶着良好的註解，其中有許多是從奧古斯丁的書上直接引來的
因着耶穌會的人猛力的反對，結果，一七一三年教皇降諭定了此書和展森主義的罪
書中有一百零一句——其中有一些是直接從奧古斯丁的著作中引來的——被教皇定為異端
奧古斯丁的教義，顯然正式為羅馬教會所拒絕
二十個法國的主教，與三個神學教授，對教皇的此一諭令提出抗議，但沒有發生效力
不依從教皇命令的展森派，被逐出法境
其中大多數人退隱到荷蘭，在那裏成立了展森派的大公教會，至今猶存
羅馬教會之有天主教教的寂靜派，正如復原派教會之有重洗派的寂靜派(參十五章第一節)
和貴格會的寂靜派(參十八章第一節)
早年寂靜派運動，其大本營在西班牙，那裏有摸利諾斯 (Miguel de

Molinos 死於一六九七年)在『靈修指南』(The Spiritual Guide)裏面，說明了它的要道。他主張在安靜，神秘中自我投降於上帝，以求得平安和實據。此種神秘的聯合，重新喚起復原教神秘派的『內心之光』與『內心之語』，顯然棄絕羅馬教會繁複的儀式，禮節，和慣例。耶穌會的人立即認清了寂靜派運動的這個特點，一六八七年教皇的諭旨定了模利諾斯的罪。

寂靜主義在法國有一個新堡壘。基翁夫人 (Madam Guyon 死於一七二七年)的著作，使該主義通俗化。康布雷的大主教非尼倫(Fénelon Archbishop of Cambrai)採納寂靜派的意見，天主教的新復興開始橫掃法國全境，但因耶穌會極力反對之故，隨即縮成小波了。基翁夫人被囚十年。非尼倫雖得保留大主教的位置，但他的寂靜派的言論，卻有一部分被一六九九年教皇的諭令正式定了罪案。

4. 耶穌會遭禁阻——耶穌會的人是很活動的。他們的勢力在歐洲與國外佈道區不斷的增長。但至十八世紀之末，好些原由綜合起來使他們暫時消滅了。他們是不能容忍的。對於宗教見解，合法的變易絲毫不留餘地。他們迫使天主教的基督教成爲狹義耶穌會形式的羅馬教。當新唯理的思潮澎湃需要宗教的容忍與智識的自由之時，他們竟這樣行了。他們藉許可『馬拉巴習俗』(Malabar Customs)而使基督教適合異教的觀念，這種策略不僅引起了其他天主教宣教師的強烈的反對，甚至教皇自己也大大加反對。他們常干涉政治，以致該會聲名狼藉。置會章的禁止於不顧，活躍的參加殖民地的貿易，致有道德上極端的衰敗。耶穌會主義因與展森主義相衝突，而更爲一般人所輕蔑。

耶穌會受禁阻，在該會的大本營起始。一七五九年葡萄牙將他們驅逐出境；法國於一七六四年西班牙與

西西里於一七六七年相繼以同樣手段對付他們。一七七三年教皇革利免十四終於被迫取消該會。此會因拒絕解散之故，繼續在非天主教國家之內進行，特別是在普魯士和俄國的一些地方。

二、第十九與二十世紀的羅馬教

當第十九世紀之初，羅馬教會處在分裂與擾亂的景況之中。耶穌會是教會的支柱，業已廢除；教會許多的財產已為法國的革命黨沒收殆盡；修道院均被取消；神甫遭輕視受逼迫；教會的禮拜常被擾擾；教皇庇烏第六 (Pius VI) 於一七九九年，在法國的監獄中待斃。但經過一世紀之後，局勢已完全改變了，當二十世紀之初，羅馬教會恢復了中世紀以來所未曾有過的勢力與光榮。教皇是基督教國家無錯誤的領袖和普魯士的主教。一切分派別者皆為異端。

31. 新悔悟，一八〇〇年——一八三〇年——教皇庇烏第七 (一八〇〇年——一八二三年)，具有謙卑，自省，與意志堅強的天性。他所實行的政策，與天特會議及耶穌會的精神完全相符。他挑選一個法律家名曰撒勒威 (Causalvi) 的為大臣，此人與拿破崙相接近，且是當時最有才能的外交家。他於一八一四年正式恢復耶穌會，一八一六年聖經會和為人民的用處而從事的聖經翻譯被定了罪案，其反動政策，因以顯露了。

拿破崙個人，並不留意宗教，不過他確知宗教對社會的價值，他重組法國的教會，以適合自己的政策，為其治國的手段。一八〇一年他與教皇庇烏第七訂立康科爾大特 (Concordat)，且於一八〇二年頒佈教會的新憲法，即所謂組織條款 (Organic Articles)。這兩種文件決定羅馬教為法國大多數人民的宗教；但也容納加爾文派，信義宗教徒與猶太人。法國的主教，歸國家委任並供給，但須由教皇行接手禮。一切主教應誓守國家的憲法，而且禁止教會作一切政治上的活動，康科爾大特與組織條款在法國成了教會的律例，直至一九〇五

年之時。

一八〇三年，德國一切教會的領地劃歸屬世的州政府，羅馬教會因而受了重大的打擊。德國的天主教會，喪失了三百餘萬教友，並政權的根本。神聖羅馬帝國便於一八〇六年告終。（參第六章第三節）

自一八一四年拿破崙覆敗之後，新時代便開始了。教皇又注意採取自己的政策。一八一四年至一八一五年的維也納會議（Congress of Vienna）把教會的領土復給教皇。康撒勒威靈巧的外交手段在歐洲許多國家中獲得了新的合法地位。諸國切願恢復並維持宗教，和平，與秩序，故大多數的人向教皇乞援，因為他是基督教國家傳統的領袖。教皇制亦大得新浪漫主義與越山主義（Ultra-Montanism）之助益。

浪漫主義對於文學，藝術，和宗教會發生特別的影響。浪漫派重新著重情感，主張從現代複雜的文明回復到往日較簡單的生活。此種恢復包括古代和中世紀的重新估價，並反對支配法國革命的精神。這種新估價自然包括天主教會及其歷史在一條連續的路線上倒退，約一千七百年之久。羅馬教會便成爲理想化了。好些復原派教徒決定回到天主教去。牛津運動是最明顯的例子。此運動的領袖紐曼（John Henry Newman）一八〇一年——一八九〇年——從英國的教會導領一百五十多個牧師到羅馬教會裏去了。

越山主義起於一八二〇年，其主要目的在擁護教皇無上權。一切宗教和道德的權能應集中在羅馬教皇的辦公室裏（越山 *ultra montes* 是從法國人和德國人的觀點而來的）。此種主義主張教皇關於信仰與道德方面的判決是無錯誤的。標準的越山派理論，就是：若沒有一個無錯誤的教皇，便不能有教會；無教會便不能有基督教；無基督教便不能有宗教；無宗教便不能有這文明的社會。耶穌會的人是此種主義有力的擁護者。

2. 自由神學主義與越山主義 (Liberalism and Ultramontanism) 一八三〇年——一八七〇年——自由神學主義的特性，就是以變相的形式重現唯理主義。註：一八六四年教皇定了自由神學主義的罪（自由神學主義者把唯理主義的原則特別應用到政治的範圍。它的原則是出版自由，良心自由，結社自由，且嚴格的分離教會與國家，有幾個出類拔萃的越山主義者，如喇門內 (Lamennais) 拉科對耳 (Lacordaire 死於一八六一年) 與孟他蘭伯爾 (Montalambert 死於一八七〇年)，以為這種理想可以促進教皇的最高權。所以他們企圖促進天主教或越山派的自由神學主義。但教皇的最高權和無錯誤能夠與宗教的寬容政治的自由，以及現代的科學相調和麼？

耶穌會的人發出這個問題而由喇門內呈請教皇貴鈞利第十六 (一八三一年——一八四六年) 答覆。一八六二年教皇在一個教諭 (Mirari vos) 內明定這些自由神學主義觀念的罪，且主張嚴格的使用禁書索引 (參十六章第三章第八段) 並嚴格的檢查書籍，這使人們在自由神學主義與越山主義之間不得不有所抉擇。喇門內選擇了前者。他與教皇決裂了，且以餘生全力促進基督教的社會主義。

但教皇制因自由神學主義獲益實多。一八二九年「天主教的恢復自由條例」(Catholic Emancipation Act) 使英國的天主教徒與復原派的不從國教者得到了同等的權利。愛爾蘭的天主教會於一八六九年正式脫離英政府的管轄而得自由。威廉腓勒德力第四於一八五〇年使普魯士國家管轄的天主教會宣告獨立。一八五五年奧地利的天主教會亦相繼獨立，一八五〇年法國的學校律法，是教皇制的一種勝利。教皇立即在各國獲得了天主教會直接的與普遍的管轄權。

當教皇庇烏第九（一八四六年——一八七八年）在位時，越山主義獲得了最大的勝利。它使教皇如此宣佈：『經童女馬利亞藉着上帝奇妙的恩典，自懷孕之頃……即脫離了原罪的一切污點，這道理是由上帝所啓示，所以要堅信不疑』。從此以後，良善的天主教徒必須相信童女馬利亞爲上帝面前的中保和代求者。這也在教皇庇烏第十一於一九三一年聖誕節所公佈的通諭『真理之光』（*Lux Veritatis*）上清楚的說明了。

一八六四年，當教皇刊行他的『錯誤要略』（*Syllabus of Errors*）之時，又得了其他的勝利。這通諭駁斥八十條大錯誤，如良心自由，出版自由，復原教，共產主義，聖經會，無宗教儀式的結婚，自由的科學的研究，政教分離，無教派的學校，與宗教的寬容等等。此錯誤要略的結論是凡主張『羅馬教皇能够而且應當與自由神學主義，和新興的文化調和融洽』的，應被定罪。一八七〇年法迪坎會議（*Vatican Council*）宣佈教皇對信仰和道德的問題所下的判斷（*ex cathedra*）無有錯誤。此一舉動使教皇權威之增進達於頂點。這個獨斷的教條——是越山主義勝利的印證——幾全爲一切天主教徒所接受。爲多另額爾（*Ignaz Dollinger*）所領導的一個小團體，反對這種主張，不認教會的會議應當保留繼續相傳的重要性。此團體與教皇的教會脫離關係，另行組織所謂『舊天主教派』。

3. 從一八七〇年到一九三三年的天主教——當一八七〇年九月三十日以馬內利第二（*Victor Emmanuel*）佔領羅馬，並使之與意大利王國合併之時，教皇遭受了政治上的損失。教皇在法迪坎皇宮內自願成爲囚犯，直至一九二九年簽訂拉特蘭條約之時。

教皇庇烏第九的末年，有一種奇異的禮拜，爲一般人所贊許。一個有病的女修道，揚言在基督的身體內

看見了他那顆血紅的心，並從他受了使命，提倡「基督的聖心」。教皇准許了此種敬拜，因為他覺着有補於教會的忠誠，此種敬拜，在法國非常盛行，國會於巴黎的孟特馬爾特 (Montmartre) 建立聖心堂 (Sacred Heart Church)。一八七五年，教皇導領一切忠實的天主教徒參加此種崇拜。

教皇利歐第十三 (一八七八年——一九〇三年)，具有超衆的治理才能。他致力於兩個首要的問題：促進教皇制與現世政府間的關係；對於現代文化確定羅馬教正當的態度。

他使教皇制對復原派的德國之政務，發生顯著的影響。奧地利亞與匈牙利的復原派教徒，受了有組織的壓制，雖然在一八六六年已得到宗教上的寬容，比利時成了越山主義的大本營，以盧文大學為中心，紅衣主教瑟爾 (Cardinal Mercier) 一八五一年——一九二六年為領袖。耶穌會的人在西班牙可以自由活動。一八九〇年，教皇正式承認法蘭西共和國，且勸導法國人民扶助政府，這種舉動，足以博得法國的好感。他創立了五所天主教的大學，其中以巴黎的天主教學院 (Institut catholique) 為最著名。與英國發生密切的關係，是因一八七九年委任紐曼做紅衣主教，且同情於英國社會問題之故。亦於一八九六年宣佈廢棄安立甘制度，顯示其教皇之專制。一八七八年他在蘇格蘭建立了羅馬大公教的主教區。俄國派遣了大使駐法迪坎。對於美國的關係，更是大大的成功了。一八九九年，他在華盛頓創設了天主教的大學，他任命了一些有名的紅衣主教，如愛爾蘭約翰 (John Ireland) 等。羅馬教會的組織，也大大的改善了。現時一切天主教的主教和大主教，由利歐第十三所派立者，幾佔四分之一。他也企圖使羅馬教會與東方的教會重行聯合起來。

他對於現代科學與社會問題的態度，仍是一種具着學者風度和廣大同情的越山主義派的態度。科學的研

利歐第十三對
教皇制與現世
政府間的關係
對於現代文化
確定羅馬教正
當的態度。

瑟爾

紐曼

約翰

利歐第十三

究，言論自由，和出版自由，皆為教會管理。聖經的研究，為字句靈感說所限制並阻止了。索引的內容增廣，大顯熱心。他恢復了天主教對於神蹟，崇拜聖徒，敬拜童女馬利亞，大赦，和聖念珠的信仰。他特別注重憐恤的行爲與聖潔的生活。對於修道院的生活與國外佈道，亦大加注意。

教皇庇烏第十（一九〇三年——一九一四年）繼續利歐的政策，但缺少才能。在他的任期內，共有四件顯著的事情。布里安（Aristide Briand）主張廢除拿破崙的康科爾大特，國家與教會在法國要完全分離。一九〇五年十二月，法國政府正式下令執行。教皇出面反對現代主義。他憑着一九〇七年的『要略』（Syllabus）與『通諭』（Encyclica）定了現代主義的罪，且用好些嚴厲的方法以壓制之。一九〇五年十二月二十日的諭令，對於施行聖餐，發生了很大的改變。一切天主教徒，連小孩子在內，皆須常到施恩的聖餐臺前來——倘若可能則日日當來。他們說：聖餐不單是為善人的賞賜，也是靈性疾病的藥劑。小孩子也有權領聖餐，因它是抵抗試探與罪惡的解毒劑。一九〇九年在羅馬創立了聖經會，作為研究聖經的學校，引導一般人精通聖經。

當歐洲大戰之時，教皇本尼狄克十五（一九一四年——一九二二年）管理天主教會，處境極難。他嚴守中立的態度，因為教皇制對於兩方面關係相同，他很注意救濟難民，特別是戰俘。他繼續抵擋現代主義和復原教，並於一九一七年新刊一部教會律例，名叫教會法典。（Codex juris canonici）這部法典，至一九一八年五月才發生效力。

一九一八年十月十八日，捷克斯拉夫（Czecho Slovakia）之創立，發生了一個嚴重的問題。羅馬的教牧

界，從事有勢力的改革運動，且要求用土語來指導天主教的崇拜事宜，並准許教牧結婚。本泥狄克十五拒絕這些要求。一九二〇年改革黨組織捷克斯拉夫國立天主教會以報復之。法爾斯喀博士(Dr. K. Farsky)被選爲主教長。從巨哥斯拉夫(Jugoslavia)的正統教會確立了使徒統緒。

當本泥狄克十五的時代，英國與荷蘭，自改教運動以後，首次遣派代表至法迪坎。英國的皂太子與首相，美國的總統，都曾謁見教皇。土耳其設立大使館，法國和葡萄牙亦皆恢復與法迪坎的外交關係。一九一七年德意志帝國政府廢除反耶穌會(Anti-Jesuit)的律法。德國派遣了大使以代替從前駐羅馬的大使，教皇亦有欽使派駐柏林。

一九一八年，波蘭建設獨立的民主國，羅馬教就有擴展的機會。拉底(Achille Ratti)，卽後來的教皇庇烏十一，充當了教皇的視察與欽使，駐新立的波蘭民主國歷數年之久，其工作大有成效，且爲一九二五年的康科爾大特作了先導，此條約是調整教會與國家的關係的。在波蘭的羅馬教會，成立了五個總主教區，有十五個副主教，且供給駐華沙(Warsaw)的教皇欽使與駐法迪坎的波蘭大使。教皇庇烏十一(一九二二年——一九三九年)，大有才能，促進了天主教的事業，(註：當一九二五年的五十年節時，有一百餘萬朝聖者到了羅馬)。尤其是外國佈道工作。他的第一次通諭，注重在人民當中促進和平與善意，與復原教繼續進行有組織的與堅決的爭鬥，以及天主教的教牧與平信徒的一致行動，卽所謂天主教總動員，(actio Catholica)。

一九二九年的拉特蘭條約(Lateran Pact)就教皇自己說，是一個新時代的標記。「現在我們正開始力行我

們所建立的事業，今後還有好些工夫要做。」義大利與教皇的和協，業已恢復了。他的教皇宮所在地的統治權，罕見擴展。此種外交上的勝利，使教皇的威望大增，且為教皇與世界各國政府的重要關係開了道路。法迪坎的轄區，約計一六〇萬畝。

一九三〇年一月十八日的通諭，宣佈教皇在教育事業上有最高權。他以國家獨管教育，為大惡之原，他嚴斥自然主義，(Naturalism)，早時的性知識，女子體育，淫書，與影片。教皇在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所謂「真理之光」的通諭中，促進復原派教徒與天主教徒的聯合，祈求童女馬利亞的護佑，奉她為上帝面前的中保和代求者，教皇庇烏十一，是強有力的越山主義派。

一九三一年四月十二日，在西班牙所舉行的地方自治選舉會，結果宣佈西班牙為民主國。其王亞勒芬所十二 (King Alphonso XII) 離開國境。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九日，採用新民主憲法，此憲法隨即成為該國的律法了。這憲法規定國家和教會要完全分離；廢除與教皇訂立的康科爾大特；國家掌教育全權；國家對於天主教崇拜所給與的補助金，悉數取消。一九三二年一月二十三日，西班牙民主國正式下令解散西班牙的耶穌會，且沒收其一切財產。西班牙其他一切宗教團體，皆須服從獨裁制度。

三、希拉教會——自一〇五四年(參七章第一節及二節)的大分裂以後，東部即正式定名為「東方使徒正統大公聖教會」(Holy Orthodox Catholic Apostolic Eastern Church)。「東方」二字，表明它的根源與地區。平常是指東方教會 (Eastern Church)，或希拉正統教會。現今有教友約一萬萬一千萬人，佔全世界人口百分之七。她包括東歐，西亞與非洲東北部許多獨立的教會，其中最重要的，就是俄國正統教，康士坦丁堡主教長

治下的教會，亞力山大利亞主教長治下的教會，安提阿主教長治下的教會，耶路撒冷主教長治下的教會，居比路大主教治下的教會，與西乃山修道院長治下的教會。這些教會之所以能打成一片，是因為他們都贊成那以頭七次的教會大會議（參第五章第二節）為根據的『教會律例』。這時教會至今仍然是靜止的，因為他們的信徒是靜止的。

東方的天主教與羅馬教，有重大的區別。東方的天主教徒否認教皇的最高權，祇受主教長的管轄。東方天主教會准許低級教牧結婚，但不許高級教牧結婚。希拉與羅馬教會後來都在使徒信經中『我信聖靈』一語後，加上『從父而出』數字，希拉教會，就此而止；而羅馬教會未經大會的允許，竟加上『和子』（*Filioque*）二字。希拉教會始終反對增添『和子』字樣。東方教會舉行聖餐時，遞杯給平信徒喝。

一八〇〇年，除了俄國之外，東方教會一切的教區，實際上均在回教的管轄之下。基督徒是保有聖經與敬拜獨一上帝的人民，仍許居留於土耳其的領土之內，不過在政治上無發言權。諸主教長為回王所倚重，因他們誘導基督徒繳納重稅，並因他們是反對羅馬宣傳的。

1. 巴爾幹諸國 (The Balkan States) —— 巴爾幹半島有斯拉夫族移居的問題，正如歐洲西部諸國一樣，而且未到第十九世紀，巴爾幹的國家教會，已能獨立。希拉教會於一九三三年在瑙帕利亞 (Nauplia) 所奉行的國家會議，宣告獨立。希拉王，與一個固定的議會，代替康士坦丁堡的主教長治理教會。一八七〇年，回王承認保加利亞 (Bulgaria) 獨立的國家教會。一九二五年，布查乃斯 (Bucharest) 的總主教升為羅馬尼亞 (Rumania) 的主教長，一九二四年，柏爾格喇德的總主教升為巨哥斯拉夫 (Jugoslavia) 的主教長，此種獨

立正統教的團體共有十五個，他們相互的關係，及其與康士坦丁堡主教長的關係，曾經這樣規定了：「各團體處理其內部的事務，有絕對的自由，且一切團體與其他教會有所商討時應完全同心協力，於是土耳其政府承認康士坦丁堡的主教長為基督教的領袖。」

2. 分離的東方教會——自古代以來，東方亦有好些分離的教會。

一八〇〇年，亞米紐斯教會大約有三百萬信徒。自一八二〇年以後，該教會所屬的領土，差不多一半歸俄國管轄，其信徒漸漸為俄國正統教會所吸收了。一九〇三年，俄國政府沒收了教會的財產。其餘的一半領土，歸土耳其管轄。一八九六年，土耳其人大約屠殺了五萬亞米紐斯教會的信徒。隨着又有一次相似的屠殺。當世界大戰之時，特別是從一九一五年至一九一八年之間：亞米紐斯民族被土耳其人放逐或屠殺的，有一大半。今日的亞米紐斯教會，實際上已零落不堪。

敘利亞涅斯多留 (Syrian-Nestorian) 教會約有十五萬信徒，其主要的領土，在土耳其與波斯的邊境。主教長駐米所波大米的摩蘇爾 (Mosul)，也有政權管轄人民。此派因回教的逼迫，希拉正教的反對。羅馬的宣傳，受盡了許多的苦楚。許多信徒避難美國。

雅各教派 (Jacobites) 差不多有十五萬信徒，與敘利亞涅斯多留教會信徒同居一地，但他們的主教長住在安提阿。此派的教會組織異常精密，且注重「使徒統緒」。雅各教派與涅斯多留派很多競爭。一九三〇年九月二十日，崑浪的主教本濟革爾 (Bishop Benziger of Quilon) 接納印度西南雅各教派的兩個主教，及其屬區內的一切信徒，加入羅馬教會。這兩個主教，其一為依瓦諾斯馬爾 (Mar (主教) Ivanos) 是雅各派伯大尼區會

的主教長，其一為提阿非羅馬爾 (mar Theophilos)，是他的副主教長，雅各教派提魯維拉 (Tiruvella) 的主教。

在埃及的科普替教會 (Coptic Church)，約有五十萬信徒。主教長駐開羅。此派大受回教徒的壓迫。

阿比西尼亞教會 (Abyssinian Church) 約有二百萬信徒。此派頗接受福音派的影響，且樂意傾向西方的文明。

3. 俄國的正統教會 (The Russian Orthodox Church)——俄國的教會，隸屬康士坦丁堡的主教長，直至一五八九年，大彼得以聖議會替代主教長制，此舉使教會與國家的團結愈形密切。正統教會須時常竭力與羅馬教競爭。

一八一一年，歷史家卡拉華 (Karazin) 刊行「上帝，一皇帝，一人民」的口號，以與俄國普通的政策相呼應，此政策即團結在巴爾幹與土耳其領地的正統派，歸俄國管轄。此舉成了一種類似越山主義的運動，俄國的正統教會，採取殘忍的壓迫政策。杜科波爾派 (Dunkobors) 被逐出國。其他宗派，尤其是斯頓得教派 (Stundists) 與浸禮派，慘遭逼迫。愛沙尼亞 (Esthonia) 與立陶宛的信義宗教徒，受了有組織的壓制，并有千百萬白俄與烏克蘭人 (Ukrainians) 當波蘭被分割之時，被俄國強制的吞併，而歸其管轄。

約當一八八〇年時，發生了一種強烈的反動，從德國各大學歸國的學生輸入馬克斯 (Karl Marx) 社會主義的思想，規定一種社會的宗教，熱誠的向俄國的勞工乞援。有一種不同的趨勢，諾斯底屬靈的基督教——在托爾斯泰 (Leo Tolstoi) 一八二八年——一九一〇年的著作中，曾有通俗的敘述。他與正統教會斷絕關係，宣傳自己取消國家，教會，與國籍的基督教。

世界大戰，使正統教會受了許多的試煉。一九一七年八月，全俄教會大會，再立莫斯科主教長。在美國作過正統派主教的提琴(Tichon)被選為主教長。但因一九一七年十一月革命的，布爾雪維克(Bolshevik)黨便爲列寧所管轄。一九一八年正月，國家與教會全然分離了。各種教會仍許存在，作爲文化的機關，不過教會的財產均收歸國有。置神甫於「非工作者」之列，應當餓斃。封閉一切神學校，公立學校的宗教課程，改擲列寧主義。提琴提出抗議，政府便實行歷史上空前未有的極殘酷且廣濶的逼迫。千千萬萬的信徒，爲道殉了難。

一九二二年，蘇聯北部的低級教牧，組織了『生命教會』(The Living Church)。列寧贊成這個團體，因其對於布爾雪維克的政體表示友善的態度。安妥林主教(Bishop Antonin)做了公認的領袖。生命教會，經布爾雪維克的許可，重設『聖議會』，爲蘇聯最高教會機關。提琴遂入獄。

當一九二二年列寧退隱之時，一切宗教概在排斥之列。政府在第三國際所規定的二十二條中，公開的向宗教宣戰。『貝波不尼克』(Beshosnik) (無神派)圖解雜誌被用爲布爾雪維克的宣傳工具。(註：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三〇年，計有二千萬本散佈在蘇聯全境。一九二三年，宗教的聖餐行列，葬禮，集會，與圖像概被禁止，並廢除主日。一九二四年六月的禁令，不准十八以下的人參加宗教崇拜。在家庭禁止集結三人以上的宗教教育。公立學校一切的教員，必須誓言爲敵基督教者。

一種不利的反動，促使蘇維埃政府在一九二四年以後對於宗教採取一種較寬宏的態度。無神論被定爲資產階級腐朽的文化遺傳的一部分。政府實行此種普通的政策：讓這時代的老朽及其因襲的宗教思想，安然死

去，而以列寧主義積極的思想，訓練後進，並以列寧主義終必為全人類的救星。

此後即用強制的手段來壓抑宗教。九二五年解散生命教會，組織幾個「赤色」教會。一九二九年，差不多封閉了一千五百個禮拜堂，並把它們改作「無神派會社」的會址，或機械室，消防局，穀倉，電影院，健身房等類之用。雖然如此，蘇聯正統教會仍然存在，末後或可得着火煉試驗的勝利。

習問 五十二

1. 列王神權論，對於教會與國家的關係，有何影響？
2. 加利坎主義是甚麼？路易十四如何利用加利坎的特權？
3. 法國的革命何故攻擊教會？
4. 試述展森派的運動。展森主義的撲滅，對於羅馬教會有何影響？
5. 耶穌會的人，何故極欲撲滅寂靜主義？
6. 試述耶穌會暫時的衰落。
7. 試說明十九世紀羅馬教會恢復迅速的歷史。
8. 羅馬教會從浪漫主義得了什麼特殊的利益？
9. 越山主義是什麼？
10. 試研究自由神學主義與越山主義的衝突。越山主義派何故熱切的促進教皇無錯誤的道理？
11. 羅馬教一八七〇年至一九三三年的發展有何特性？

12 試述東方天主教會的歷史。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依布雷斯(Ypres)的主教展森(Cornelius Jansen)。
2. 羅馬教的寂靜主義派。
3. 教皇是無錯誤的領袖，且是普世基督教國家的主教。
4. 紐曼與牛津運動。
5. 天主教聯合總動員(actio catholica)。
6. 『巴爾幹的墨爾頓』布爾加利斯(Eugenios Bulgaris)
7. 多思施耶斯基(Fedor Dostojewski)一八二一年——一八八一年與俄國的教會。
8. 俄國的斯頓得教派(Stundists)。
9. 托爾斯泰(Leo Tolstoi)及其宗教。
10. 蘇聯的反宗教宣傳。

第二十章 第十九與二十世紀的復原教

第十九世紀與二十世紀歷史的潮流，趨向于世界的統一與世界的組織，為要共同努力而獲得共同的成就。此種傾向，曾為許多影響所促進。鐵道，輪船，電報，電話，無線電報，廣播無線電，電氣，飛機等，使隔離的國家得以發生密切的聯絡。政治方面，已由聯邦擴展到國際聯盟。美國，坎拿大領地，奧大利亞共和國，瑞士聯邦，蘇維埃聯邦，以及德意志共和國，皆是聯邦的實例。國際聯盟主義的趨勢，可在海牙國際法庭（World Court at Hague）國際聯盟，並歐洲聯邦計劃中看出來。道德方面，人類為一大社會的意識，已漸進為一種情操，而承認普遍的道德律並國際間的友善，與善意的需要。教育使思想和學問國際化。因為商品運輸便利，世界就成了單一的市場，各國得以發生密切的和不斷的接觸。以上種種對於宗教方面影響很深。世界上各種不同的宗教體系，讓人作詳細的歷史研究與比較。整個的大陸為基督教的佈道事業開放了門戶。自一八一五年的神聖同盟（Holy Alliance）至一九〇八年美國的基督教協會（Federal Council of Churches of Christ），很多的宗教同盟業已先後成立了。使一些教會發生有機體聯合之企圖，業已大告成功。教會合一至少是教會同盟，似乎是今日所高呼的口號。

教會與國家完全分離的趨勢，是很明顯的。自十八世紀中葉到今日，此種趨勢，使教會與國家彼此獨立起來。自由的教會扭脫舊國家管轄的枷鎖，自由的國家扭脫為教會轄制的枷鎖，顯然是欲達到的目標。

宗教和哲學也促成了相同的關係。當十八世紀之時，唯理主義所介紹的新唯智主義（Intellectualism）

使哲學從因襲的神學得了解放，因襲的權勢打倒了，人類的理智和經驗成了一切事物的權衡。此種獨立的世界觀，自來以自然科學為根據，發表機械的或物質的世界觀，直接反抗基督教的思想。因襲的基督教的世界觀，承認一個有位格的上帝，為宇宙的創造者和治理者。但按機械的或物質的世界觀，宇宙是由自然界精確的機械發展，或自然界固有力量的進化而成。上帝和心靈與物質原無二致。人類的思想，是由腦筋而來，好比膽汁由肝臟而來一樣。沒有什麼靈。基督教和唯物論的兩種相反的世界觀，對於將來的文明，將有何種影響，尚待吾人之觀察。

勞働階級的權勢，日漸穩定。與中流社會發生很大的衝突。勞働階級的人數，約佔全世界人口百分之九十；中流階級的人數，約佔百分之十而已。這百分之十的中流階級，煽動了蘇聯的革命與法國的革命，並從貴族和教牧奪取了管轄權。自十八世紀之中葉以來，中流階級已作了治理的階級。至於那佔百分之九十的勞働階級怎麼樣呢？這個巨大的階級，有了自覺，且努力求得「自由，平等，兄弟之愛」。這些正當的要求，完全合乎福音，不過勞働階級的申訴方法，不常與基督教相合。第三國際代表勞働階級的大部分，主張世界的革命，推翻政府，並取消基督教會。中流階級和勞働階級的鬥爭，具有最大的與決定的可能性。

宗教思想，有如洶湧的橫流。宗教受了知識進步強烈的影響，因為人的知識似乎長進太大，非其本身的能力所能加以適當的管制。新發見的力量和事實，大都為時太近，人們還看不出來它們將來的真實情狀。但在此種顯明的混亂之中，却有三個主要的福音派逐漸長成了，就是奮興派，保守派，和自由派。奮興派發展於十九世紀的頭二三十年之內，而其他二派則發展於一八三〇年以後。

(一) 普通的醒悟，一八〇〇年——一八三〇年——歐洲的政治情形，對於宗教的發展，有一種有力的影響。法國的革命，和一八一五年的復興，是起頭極大的勢力。

1. 法國的革命，拿破崙時代，與一八一五年的復興。——法國革命之發生，有如可怕的狂風怒潮，勢將掃蕩教會，君王，貴族，和一切固定的制度。歐洲的根基動搖了。但法國的革命也遺下了三個原則，為現代社會所一致承認，就是：人們在政治上一律平等，正如在宗教上一律平等一樣；政府由人民的同意得到正當的權利；政府須與民族合而為一。

這些觀念暫時被棄置了，因為法國的革命大事破壞，致使整個的運動終止於恐怖中。人民看明了，如果沒有上帝和基督教，現在的世界會成甚麼樣子；且人民因拿破崙的爭戰，他經痛苦，所以渴望和平，穩定，並恢復宗教。強烈的反動發生了。維也納議會 (Congress of Vienna) 一切差不多都恢復了革命以前的情形。有些醒悟了的人，遵照盧梭 (Rousseau) 的教訓，趨向自然，但大多數的人專心仰望上帝，以祈禱求得幫助。基督教已恢復牠原有光榮的地位。一八一五年成立聖盟，其目的是「基督教雖然有種種信仰上的爭執，仍應作為國家生活最高的律法」，且歐洲諸王，除却教皇，回教王，與英王以外，都加入了這個神聖同盟。佈道的精神，再在歐洲復原教的國家中復興起來。

2. 浪漫主義 (Romanticism) ——浪漫主義 (參二〇四頁——二〇五頁) 是攻擊唯理主義有力的反動。浪漫主義反對的影響是很好，因為它承認人格的情感與智力兩方面，且在生活上注重詩意的想像，和倫理原理。浪漫主義使宗教成為絕對依賴上帝的情感。這便產生了宗教的安慰與力量，並更新了人們所渴望的對於上帝的

信心。復原教與天主教，都向新的生活有了覺悟。

士來馬赫 (Schleiermacher) —— 有幾個大神學家盡力調和哲學與神學，且使基督教為「輕視宗教的文人學士」所歡迎。一位偉大的調停家，是德國的牧師和大學教授士來馬赫 (Friedrich Daniel Ernst Schleiermacher, 一七六八年——一八三四年)。他有十九世紀的俄利根之稱，因為他對基督教的新解釋在宗教生活和思想上，有如此長遠的影響。康德謂宗教是意志的，士來馬赫說宗教是情感，是絕對依賴上帝的直覺。此種基督徒的感覺，是宗教唯一的真正解釋，並為試驗真理的標準。

士來馬赫將神學學術從唯理主義轉過來，但未竟使復原教恢復到聖經的基督教。實際上他成了新唯理主義的創始者。此新唯理主義大大的支配了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的宗教思想。人類的智識，譬之平常的光有兩種不同的性質；發光且又發熱。十八世紀的唯理主義，注重前者，十九世紀的唯理主義注重後者；這就是特別注重情感，以它為一切宗教之中心的原因。意謂情感不僅是對神的了解與經驗，也是絕對依賴上帝的直覺。

顯示於士來馬赫的「感覺」中的上帝並非是有位格的神，不過是按汎神論的觀念，在世界之內的一種無位格的勢力。在他看來，上帝是「絕對的單位」，並且是長久的，普遍的，絕對的，永存的原理，住在世界之內。宇宙的生活，在個人裡而反射出來。人是一個小宇宙，是宇宙的反映。上帝是永遠的原理，人在他與上帝的關係中覺得自己是有限的，暫時的，依賴的。此種依賴心，是宗教真正的基礎。基督教並非宗教最後的定型，不過是人所共知的最優良的宗教，因為它使人對上帝有最好的感覺，並使人與上帝和睦。

他以為耶穌並非『上帝在肉身中的顯現』，不過是完全的，無罪的人，他對神的感覺是獨一無二的。基督救贖人類，非從罪惡，乃從不認識神。他不承認平常的贖罪意義。基督自己實現了理想的人生，且在他的感覺中，與上帝有完全的交往。基督藉着教會，創造並維持基督徒對神的感覺。士來馬赫的神學，全以基督為中心，但不合正統的意義。他對於基督的位格和教會之重要，有一種新的認識，而且引起了許多關於歷史的基督與經歷的基督的討論。

在德國產生了三個神學派，即(1)極端保守的信條派 (Confessional School) 重新注重信義宗歷史的信條，因而反對信義宗與改革宗教會的合一；(2)中立派 (Mediating School) 企圖除去保守派與奮進派間之異點，而不向兩派投降；(3)立教綱派 (Ritschian School) 注重宗教的實用，和歷史的或「高級」的批評之應用。這些學派的影響，隨即伸展至其他國家，特別是斯干底那維亞，英國和美國。推勒 (Samuel Taylor) 一七七二年——一八三四年——將士來馬赫傳播至說英語的國家，於是他又感化了美國公理宗的領袖布士內勒 (Horace Bushnell)。

4. 國外佈道與慈善事業——慈善及憐恤的工作，和國外佈道活動非常的擴展，是當時更新的事業。復原派教會建立並維持國外佈道會，國內佈道會，聖經會，聖教書會，基督教同盟會，主日學校，慈善機關，護士訓練學校等類的事業。這些實際事業之最首要者，乃是國外佈道工作。第十九世紀是重大的佈道世紀。

復原教從改教運動的時候，已有佈道的動機，但因缺乏地理上的接觸，並需要建立內部的教會，以致遲延了傳福音到異邦的工作。第十六世紀和第十七世紀，復原教的佈道工作範圍極狹。一六三四年，律伯克 (

Libeck) 城遣一宣教士至阿比西尼亞。荷蘭人早在一六三六年遣宣教士至錫蘭。瑞典於一五五九年以後，在拉布斯人(Lapps)中作佈道的工夫，依畧特(Holt)和康帕留斯(Campanius)在美國印第安人中作宣教師。但這些佈道的努力，是流動的與個人的。復原教尚未起來在全世界非基督教人民中作佈道的事業。

第十八世紀之初，復原教開始廣大的佈道活動。德意志的敬虔派，不單承認佈道的責任，並於一七〇五年建立了哈勒丹麥(Halle-Danish)差會。當第十八世紀之時，哈勒大學(Halle University)至少造就了六十個國外宣教師。一七三二年莫拉維差會(參一八八頁——一九三頁)開始工作，貴格會的宣教師(參一八二頁——一八四頁)發現了到歐洲，亞洲，非洲，和美洲去的道路。但復原派的差會，仍然缺乏宣教的精神，精細的組織，和遍及全世界的眼光，這些是十九世紀國外佈道工作的特性。在本國的復原派教徒，尙未組織地方的和私立的差會。

克理(William Carey 一七六一年——一八三四年)在復原派世界的差會中，創始了此種新的光景。庫克(Captain James Cook)從一七六八年——一七七九年所發現的船路，引起他往異邦去的興趣。他於一七九二年，在英國發起成立一個浸禮派十二牧師的團體，以認識往外邦宣傳福音的特別浸禮會(Particular Society 後來稱爲浸禮派差會)。次年他到了印度，作那裏的頭一個宣教師。一七九五年，倫敦會繼此種組織而成立，起頭爲宗派間的(Interdemonstrational)，後來爲公理宗的(Congregational)。其第一批宣教師，於一七九六年至達希底群島(Tahiti)，一八〇七年差遣馬禮遜(Robert Morrison)至中國。他是到中國來的頭一個復原派的宣教師。一八一六年遣威廉約翰至海南島(South Sea Island)。一八一八年遣摩法特至南非

馬禮遜
是頭一個
人至中國來的人

洲，並遣厄里斯 (William Ellis) 至馬達加斯加。摩法特的快婿李溫士敦 (David Livingstone) 亦參加工作。宣教的責任，意義日見重大，引起安立甘的一個團體，於一七九九年，在英國教會內組織福音派教會的佈道會。這是今日復原派最大的差會。即英國高派教會的差會，國外佈道會，於一七〇一年正式成立。

其他復原教的國家，也普遍的發生了國外佈道的興趣。一七九六年，蘇格蘭差會成立於愛丁堡，同年格拉斯哥差會 (Glasgow Missionary Society) 亦告成立。一八二五年，蘇格蘭福音會宣告成立 (The Church of Scotland Mission Boards)，得弗 (Alexander Duff) 是該會到印度去的頭一個牧師。得弗於一八二九年，來到這佈道區，是復原教世界佈道歷史的轉捩點。一七九二年——一八三〇年的復興時期之後，繼以一八三〇年——一八七〇年的信條主義時期。還有一些復原流的差會成立於一八三〇年以前，如一八二二年成立巴色差會 (Basel Evangelical Missionary Society)，丹麥差會 (Danish Missionary Society)；一八二四年成立柏林差會 (Berlin Missionary Society)，巴黎差會 (Paris Missionary Society)；一八一〇年成立美國公理差會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一八一四年成立浸禮宗聯合差會 (Baptist Missionary Union)。今日美國的國外佈道會在六十個以上，歐洲的國外佈道會在七十個以上，但這些差會，大多數是在一八三〇年以後成立的。

因有國外佈道運動，聖經就要廣遠流傳。這工場中的前驅，是一七〇四年所設立的哈勒康士吞聖經會 (Carstein Bible Institute)。二百年以後，即一八〇四年，成立了英國聖書公會 (The 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美華聖經會於一八一五年成立。自一八二七年至一八二八年的「旁經爭辯」之後，聖書公會決定除

去舊約旁經，印刷聖經各卷。該會的德國各分會，不滿意此種決定，因此退會，另行組織柏林聖經會（Berlin Bible Society）。聖經會成了國外佈道和國內佈道重要的連環。

這種非常的佈道活動之成效，是難以估量的。許多野蠻的種族，歸向了基督教，且接受了現代的文明。基督教的宣教師，在教育方面，醫藥學方面，有時在工業的團體中，作了首倡者。宣教師對於人類知識的進步，有偉大的貢獻，尤其是地理，人種學，社會學，和語言學。國外佈道會，在本國對於實用的基督教事業，鼓起了很大的興趣。

上文係講到十九世紀的首二三十年中，歐洲所有復原教國家一般情形。今再畧提到從一八〇〇年至一八三〇年各特殊國家教會生活的發展，包括英格蘭和蘇格蘭，德意志，和斯干的拉維亞諸國。

英格蘭與蘇格蘭——英國的國立教會，經歷了三種宗教上的復興，就是福音派的復興，產生了低派教會，安立甘大公教會的復興，加強了高派教會，社會思想的復興，促進了廣派教會的成立。頭一個運動注重個人；第二個運動注重上流社會；第三個運動握住了社會的大眾。福音派的復興，從一八〇〇年起，至一八三〇年止，其他兩個運動，是在一八三〇年前後興起的。加以英國有各種非國教的團體，如循道宗，浸禮宗，貴格宗，公理宗，和長老宗，他們的人數，很快的趕上了國立教會。這些團體的活動和反動，以及文化和政治的大運動普遍的影響，使英國教會史得一些雖有趣味卻甚複雜的資料。

牛頓（John Newton 一七二五年——一八〇七年）和威勒伯福士（William Wilberforce 一七五九年——一八三三年）是英國福音派復興運動特出的領袖。他們得了米勒福爾約瑟（Joseph Milner 一七四四年——

七九七年)和其兄米勒聶爾以撒(Isaac Milner)有力的輔助。這一切的人，均受了英國循道公會主義很大的影響。威勒伯福士為英國教會的福音派所承認的平信徒領袖，幾歷五十年之久。一七八七年，他開始鼓動反對奴隸制。一八〇七年廢止販賣奴隸，是他努力的效果。他於離世前三日，知道在英國一切的領土內，皆已廢除了奴隸制，非常感覺愉快。

由於福音派的復興，基督教的活動產生了兩種新事業，就是現代的主日學校，和與青年會(Young People's Societies)有關的工作。一七八〇年銳克斯(Robert Raikes)在英國格羅斯特(Gloucester)創立了現代的主日學，以作一種「新實驗」。威勒伯福士，危司利約翰，和危司利查理，以及其他的人研究了這種實驗，「發生火熱的心」且擴展了這個運動。其成效在大不列顛，和歐洲其他的國家以及美國，是很驚人的。

福音派的復興，將路得和加爾文置諸教父並安立甘的經院哲學之上，視講道為宗教崇拜中的主要部分，並極力注重聖經之應用，因而加強了安立甘教會中復原教的要素。低派教會使英國教會和大多數的不從國教者，發生了重要的接觸。人道主義的新精神，也因以喚起了，特別是關於奴隸制，監獄改良，瘋人院的衛生，優待勞工，並規定婦女，童工在工廠中工作的時間。惜乎多注意社會和經濟不良的效果，少注意根本的原由。福音派的復興，亦促進了國內和國外佈道的事業，但此運動漸漸失去最初的動力。一八三〇年，低派教會竟停止了進行。

蘇格蘭的福音派運動，為若伯特和哈耳但雅各(Robert and James Haldane)兩兄弟所領導。他們於一七九四年歸正以後，耗盡精力和財產，在蘇格蘭宣傳福音。因長老宗的大會議表示反對，哈耳但兄弟在蘇格蘭

全境蓋造會幕，哈耳但雅各且出資創立訓練傳道人的神學院。

6. 德意志與斯干的拉維亞——一八一五年維也納議會，規定德意志各邦一切基督教的宗派，應享受同等的自由。這就引起了重大的糾紛。而在一部分是信義宗，一部分是改革宗的各邦中尤為劇烈。有的州政府，欲聯合信義宗和改革宗兩個教會，以結束此種糾紛。一八一七年威廉腓勒德力第三（Frederick William III）命令普魯士的教會組織聯合會，德意志幾個較小的州亦仿效施行。這種聯合，後來併成一個行政機構，使信義宗和改革宗在同一區會之內生活並合作。

但此種聯合，隨即遭受信義宗信徒有力的反對。反對黨——即所常提及的信條派——的領袖乃是哈爾米斯（Claus Harms 一七八八年——一八五五年）。浪漫派的運動，使他對於信義宗歷史上的信條和十七世紀的正統派，予以新的評價。他在一八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改教運動三百週年紀念，刊行路得的九十五條，並自己主張回復到改教運動的原則的九十五條。他說：天主教祇有聖禮；改革宗只有道；但信義宗道和聖禮兩樣都有。他的條文引起了劇烈的爭論，但注重信條的信義宗得以迅速的發達起來，因這運動在教會中，常與深深的靈性復興相連。信條派不單注重純粹的教義，也注重基督教實際的工作。該撒倭特的夫利德涅爾女執事學校（Friedner's Deaconess Institute at Kaiserwerth），作了其他復原教國家此種基督教活動的典型（參二三四頁——二三六頁）。

一八四一年，好些不滿意的信義宗教徒，與普魯士的國家教會脫離關係，另行組織普魯士信義宗教會（Evangelical Lutheran Church of Prussia）。此教會脫離了國家的管理，且是自養，自治的。此後德意志，使

有三個復原派的教會了。

丹麥在第十九世紀早期已經過了一個苦難的時期。一八〇七年，拿破崙實行大陸封鎖（Napoleon's Continental Blockade），英人於是掠奪丹麥的艦隊和海軍的倉庫。一八一三年，丹麥國瀕於破產，一八一四年，又失去了掌管挪威的主權。幸而這個艱難的時期使國民靈性的生活有了一種非常的更新。丹麥的文學，經過了一個黃金時代，丹麥的教會也經歷了宗教上最熱烈的復興之一。此時期中，有四位特出的牧師，即民斯特爾（Jacob Peter Mynster 一七七五年——一八五四年），固仁特維（Nicolai Frederik Severin Grundtvig 一七八三年——一八七二年），馬爾登生（Hans Lassen Martensen 一八〇八年——一八八四年），和那克果（Søren Kierkegaard 一八一三年——一八五五年）。

丹麥的牧師，詩家，和聖詩作家固仁維特，是斯干的拉維亞教會歷史中最偉大人物之一。他相信自己蒙召作一個宗教改革家。自一八一〇年至一八三〇年，他攻擊有勢力的唯理主義，並主張恢復舊信義宗基督教，但他沒有在聖經中找到信仰和行爲的準則，僅知道使徒信經是教會的磐石和「活潑的道」。主禱文，與設立聖洗和聖餐所說的話，幾乎與使徒信經等量齊觀，同是信仰的準則。聖經中別的道，他指爲「記錄之道」，甚至指爲「死道」。他偏重聖洗契約的重要，却把歸正的需要小視了。

瑞典所受唯理主義的影響，較少於丹麥和德國。唯理主義的傾向竄入了一八一一年的禮拜儀式書中，不過一八一九年的大聖詩本中，毫無它們的踪跡。此時期內瑞典牧師中之最著者，有瓦林（Johan Olof Wallin 一七七九年——一八三九年），提格勒（Esaias Tegner 一七八二年——一八四六年），沙爾翰（Henrik Schartau

一七五七年——一八二五年)，林得若特(Lars Linderot 一七六一年——一八一二年)，賴斯大丟(Lars Levi Laestadius 一八〇〇年——一八六一年)，與若瑟紐(Carl Olof Rosenius 一八一六年——一八六八年)諸人。

沙爾韜是舊信義宗派的熱誠的傳福音者。他在瑞典整個的教會中，曾發生長久的影響。他劇烈反對平信徒講道的一切方式，各種基督徒自用結合的會社和一切基督徒的自由活動。教會是基督徒唯一的會社，各信徒應從自己的牧師得到靈性上的勸告。各區會的信徒，要在教會受學道的訓練，在家庭經過牧師的試驗，並要聽道，藉以受基督教基本道種的薰陶(註：沙爾韜主義之所以著名，是因其很傾向正統的虔誠，並注重個人的靈性進展——「恩典的秩序」(The order of grace)之合法，和神甫的權柄(私自認罪))。林得若得和賴斯大丟是舊敬虔主義派有能力的復興家(註：賴斯大丟的信徒，相信赦罪祇能從有信的會衆而得，須當衆認罪和赦罪，信徒之一，置其手於懺悔者的頭上，並宣佈的罪已經赦免了。賴斯大丟主義在美國的芬蘭使徒信義宗教會(Finnish Apostolic Lutheran Church of America)中是永存不絕的)。

瑞典平民宗教知識進步的結果，像在丹麥和挪威一樣，使平信徒大大的復興起來。這些復興團體中的信徒綽號「讀者」(Lisare)，因為他們用許多的時間誦讀聖經和宗教的文學。一八四二年以後，這些「讀者」得到一個著名的領袖，就是若瑟紐(Rosenius)，為瑞典新福音派(New Evangelism)之父。

挪威因平信徒講道員和復興家侯格(Hans Nielsen Haage 一七七一年——一八二四年)的努力，福音的復興，得以推廣。他在一七九六年悔改歸正，便為引領別人歸正決志傳道。頭一年他在本地的住民中佈道，從

一七九八年——一八〇四年，遍遊挪威，每日講道兩次，有時四次。他得了許多的門徒，這些門徒聯合起來成立了許多小弟兄會，密切的並牢固的附屬於國家教會。

侯格的宗教活動，遭遇了教牧和政府官吏強烈的反對。他從一八〇四年至一八一一年，飽嘗鐵窗風味，其罪案是違反平信徒講道的小聚會條例（*Conventicle Act*）。不過此種反對，無疑的是侯格及其宗教運動的隱福，因為把他那促進貿易和工業的過度的興趣遏抑了。他的被囚使他的朋友得免遭一種經濟上可能的災難，且使這整個的運動得免失去民衆的信任之危險。反使侯格成爲民族英雄。

侯格的復興運動，是屬於舊敬虔派的，與英國循道派的運動絕少相同之點。侯格既非組織者，又非分離者。他忠告他的門徒，順服教會的牧師並遵守教會現行的制度。但他所倡導平信徒自願的活動，却成了此後挪威宗教生活的特性。

習問 五十三

1. 試述說第十九世紀歷史的趨向。
2. 教會與國家完全分離的傾向，是否與新約聖經的教訓相力合？試說明其理由。
3. 試比較基督教的世界觀，和唯物論的世界觀。
4. 勞働階級對於現代的社會有何問題？
5. 試討論法國革命的三大原則。
6. 第十九世紀之前半期，浪漫主義對於宗教生活有何影響？

7. 士來馬赫於教會歷史有何影響？
8. 第十九世紀何以成了最大的佈道世紀？
9. 試估量這種非常的宣教活動的結果。
10. 十九世紀的頭三十年中，英格蘭和蘇格蘭的教會生活，有何特性？
11. 試述此時德意志與斯干的那維亞的教會生活。
12. 福音派的復興運動，產生了什麼新事業？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第十九世紀宗教與哲學分歧之處。
2. 現代歷史中的下等階級與中流階級。
3. 第十九世紀一些偉大宣教師的生活與工作。
4. 哈爾米斯 (Claus Harms) 及其對信義宗教會的影響。
5. 宗教比較學的研究與其結果。

(二) 正統派，自由派與奮興派(一八三〇年——一八七〇年)——此時期復原派教生會的特點就是在正統派，自由派與奮興派之間努力奮鬥。崇尚信條主義的正統派，約當實物論 (Realism) 替代浪漫主義的運動之時，取得了優越的地位。當此時期，國內和國外佈道的工作，大大的擴展了。

1. 信義宗的活動範圍：神學與國內佈道——約當一八三〇年時，信義宗德意志，有三個宗教思想的學

派，就是唯理派，信條派，和「中立」派。第一學派最著名的代表是保羅哥特洛（Heinrich Eberhard Gottlieb Paulus 一七六一年——一八五二年）和羅爾（J. F. Rohr）。信條派最著名的領袖是哈爾米斯克勞斯（Claus Harms 一七七八年——一八五五年），亨斯登伯（Ernst Wilhelm Hengstenberg 一八〇二年——一八六九年），哈爾米斯路易（Louis Harms 一八〇八年——一八六五年），哈爾勒斯（Adolf von Harless 一八〇六年——一八六九年），克來澤（Theodor Kliefoth 一八一〇年——一八九五年），威力馬爾（F. C. v.imar 一八〇〇年——一八六八年），德里慈（Franz Delitzsch 一八一三年——一八九〇年），與路哈爾特（C. E. Luthardt 一八三三年——一九〇二年）。中立派的領袖為民安德（August Neander 一七八九——一八五〇年），託路克（August Tholuck 一七九九年——一八七七年），多爾涅爾（Isaac August Dörner 一八二年——一八八四年），若特（Richard Rothe 一七九九年——一八六七年），梅爾（Wilhelm Meyer 一八〇〇年——一八七三年），路易克（G. C. F. Luecke 一七九一年——一八五五年），與莫易勒（Julius Müller 一八〇一年——一八七八年）諸人。

約當一八三〇年，唯理學派因浪漫主義，黑格兒（Hegelian）哲學，士來馬赫，和信條正統派優越勢力的反對，遂大減從前的威望。在另一方面，信義宗的正統派，在人民和各大學之中得了勢力。士來馬赫去世後，他在柏林大學的勢力已轉移給亨斯登伯，其講道工作則留給了哈爾米斯克勞斯。德意志的唯理主義，至終因哈瑟（Karl von Hase 一八三四年——一八八三年）的批評，遭了致命的打擊。

信義宗的信條主義極力反對一八一七年普魯士所成立的協和教會（參二二七頁）。一八七〇年以前，這

種聯合在信義宗一切範圍之內，皆遭擯斥。國王欲平靜此種反對，乃於一八五二年聲言信義宗與改革宗的聯合，並非是教義的，僅是行政組織上的聯合罷了。日耳曼其他諸州，有的仿效普魯士的例子，有的也在教義上聯合，有的保留因襲的信義宗或改革宗的國家教會，所以德意志復原派教會的生活，複雜異常。一八七一年，德意志雖有政治的聯合，而教會的複雜情形還是未能免除。

德意志復原派的聯合教會反對信條派的褊狹思想。這種反對，因自由主義的興起而增強了。這是一種有力的政治和宗教的反動，反對一八一五年維也納會議所施行的壓迫政策。一八三〇年的『七月革命』和一八四一年的『二月革命』，皆為政治的自由主義的結果；而自由神學是宗教的自由主義的結果。自由神學，全不領會信條的原理在宗教方面的需要，其興趣集注在聖經的批評的研究。

司特老司 (David Friedrich Strauss 一八〇八年——一八七四年) 是這個新『批評』派或自由學派頭一個重要的代表。一八三五年，他出版『耶穌生平』一書，否認福音書上許多記載有歷史的真實性。他的那本引起了大爭論的作品，致使多人從事研究新約聖經各卷的工作，努力確定它們在史上的價值。

神學的新『杜平根學派』(Fübingen School) 的開山大師包珥 (Ferdinand Christian Baur 一七九二年——一八六〇年) 是從事這種新研究的領袖。他採用黑格兒的進化的理論，相信一切歷史的進程須經過正 (Thesis) 反 (Antithesis) 合 (Synthesis) 三個步驟。他把這標準應用到新約聖經，便斷定歷上的耶穌，是基督教的正。保羅和彼得兩派觀念的爭論——直到第二世紀——構成了反。約翰的著作，除了啟示錄之外，就是合。由是包珥斷定新約聖經各卷的一大部分，是在第二世紀時所寫的 (註：他以為保羅的書信大約只有五卷是真的)。

包珥的歷史的或「高級批評」的方法，立即成了當時的風尚。教會許多的學者，開始把聖經各卷當作歷史的記載來研究。又注意研究聖經的原文，和基督教以及教會的歷史。不過此種自由神學偏激的結果，限制了它的直接的影響，並將科學的神學研究之中心轉移到正統派上。這便給予所謂新信義宗主義興起的機會。此主義深信並恪守信義宗的信條。這特別注重教會禮，和教會職務的新正統的信義宗支配德意志復原派的神學歷二十餘年之久（一八四八年——一八七〇年）。

對國外佈道，一般人都發生了興趣，結果現在的佈道會大大的擴展，新會日見成立（參二二二頁——二二五頁）。此時期所組織的最有名的佈道會是：①一八三六年的萊普西差會（Leipzig Society），在印度和非洲佈道；②一八三六年的哥士內爾差會（Cosner Society）在印度佈道；③一八三五年的行道會（Swedish Missionary Society），在拉布蘭（Lapland）有育嬰院和學校；④一八四二年的挪威差會（Norwegian Missionary Society），在南非洲與馬達加斯加佈道；⑤一四八九年哈爾米斯路易所創立的紀耳曼優差會（Hermannsburg Missionary Society），在印度，非洲，紐西蘭，和波斯佈道；⑥一八五六的祖國福音協會（Evangelical Fatherland Association 瑞典的），在非洲東部和印度中部佈道；⑦一八五九年的芬蘭差會（Finnish Missionary Society），在非洲和中國佈道；⑧一八六七年的斯克熱弗斯如（Skretsrud）和伯熱孫（Bjresen）所創立的印度國內佈道會（India Home Missions），對散他立族（Santals）宣傳福音；⑨一八六八年的瑞典差會（Swedish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在南非和印度佈道。

然而敬虔主義和正統的復興，其重大的貢獻是國內佈道工作（註：「國內佈道」一名辭，最初用於一八一

八年，是指着向基督教國土內的異邦人佈道的工作）非凡的發展。威赫仁（Johann Hinrich Wichern 一八〇八年—一八八一年）是德國國內佈道工作偉大的組織者。一八三三年他在漢堡爲那些孤獨，困苦，可憐的孩子設立了一個救濟院。隨即又建設了一所女孩救濟院，後來又添設了其他慈善機關。組織城市佈道會，並設立訓練團內佈道工作人員的學校。他爲一些漂泊無依的人預備了住所，並照顧囚犯的靈性生活。佈道單張和報紙常散佈在人民當中。那些受了訓練的佈道員，手拿聖經，在街頭講道，並看望各家庭。國內佈道事業，因威赫仁的生花妙筆及其動人的講演，大著成效。他爲促進國內佈道運動起見，甚至接受了普魯士政府的會務員職分。他的辦法隨即爲復原教的德意志其餘的地方並外國所摹倣。

此時代的重大事件，是一八三六年信義宗的牧師夫利德涅爾（Theodor Fliedner 一八〇〇年—一八六四年）所設立的現代復原教女執事學校，是年又建立了該撒倭特女執事學校（Kaiserwerth Deaconess Institut）。最初提倡此種組織的綏維肯（Amalie Sieveking 一七九四年—一八五九年）作了首任監督。夫利德涅爾後來創辦了一個男執事學校。在他離世的時候，復原派女執事會社，有三十個學校，一六〇〇個女執事。德國國內佈道運動重要的分會，是一八四二年所組織的古斯道夫阿多夫差會（Gustavus Adolphus Society），是幫助那些在天主教國土內受苦的信義宗會衆的。

但是反基督教的勢力，在歐洲西部也有很大的影響。現代社會主義的創始人馬克斯（Karl Marx 一八一八年—一八八三年），闡揚一種社會的哲學，以下面的原則爲根據：①人類的生活和歷史，是由自然界物質力精確的機械發展而成，並非靈性的產物（參二一八頁—二一九頁）；②享受物質的幸福和現今的福樂便

是至善；③此種幸福應大家享受，不應僅爲「特權」階級所享受，勞動階級必須攻擊資本家，掀起社會革命，此後一切生產歸國家掌管；④「宗教是工人的麻醉劑」，因爲它消滅工人革命的趨向，並鼓勵人順服在上掌權的。馬克思的社會主義，明目張膽的仇視國立教會，且常倡不可知論和無神論。

2. 改革宗的活動範圍：自由教會而成立——在改革宗的範圍內，同樣的普通文化和宗教的影響，也是很佔勢力的。改革宗也有它宗教思想的學派，和復興運動，且對於嚴正的正統派有一樣的趨向。這種嚴格的加爾文派正統，使好些改革宗的團體離棄國立教會，組織自由教會。

瑞士自一八一五年政治復興以來，每州有復原教的國家教會。這種情勢，引起了宗教上的複雜，因爲每個國立教會的發展，或多或少是獨立的。瑞士教會聯合的同盟，並沒有發生完全的影響。自一八三五年之後，這些瑞士國立教會的政府，大半落於急進的自由黨之手。擾亂起於一八一七年。那時「日內瓦教牧的神聖團體」(The Venerable Compagnie of the Genevan Clergy)，對於那些相信基督的神性，原罪，和預定的，不肯立爲候選人受聖職，有些正統派遂另組自由，獨立的區會以對抗之。自由教會的運動，不久延及瑞士其他的地方。一八四七年組織地自由教會 (Free Church of Pays du Vaud)；一八四八年組織日內瓦自由教會；一八七三年又組織內沙特勒自由教會 (Free Church of Nenchâtel)。微內 (Alexander Vinet 一七九七年——一八四七年) 與哥德 (Frederic Godet 一八二二年——一九〇〇年) 是瑞士自由教會運動有名的領袖。瑞士福音派的復興運動，產生了一種新的基督教慈善事業，是全世界所重視的。日內瓦的居民都安特 (Henri Dunt)，於一八六三年組織了萬國紅十字會。這紅十字的標識，表明瑞士的國旗和基督的愛。

自一八三〇年七月革命之後，復原派教徒所得之權利，和羅馬教徒一樣。在法國各處都有信義宗的教會，但法國復原教的大部分，是屬於改革宗教會的。一八三〇以後，自由宗教的運動，在法國改革宗教會之內得到了管轄權。這便引起改革宗王統的反對，後來於一八四九年在孟洛得（Frederic Monrod）和加斯帕林（Count Gasparin）的領導之下，組織了法國改革宗的自由教會。

民衆萬諸國改革宗的國家教會，約在一八二〇年時經歷了熱烈的福音的復興。這個運動是詩家比勒得帶克（William Blandinck）所發起的。由火熱的青年牧師科克（Henry de Cock）和兩個歸正的猶太人繼續推進。在自立的教會領袖加爾文派復興委員會的科克，於一八三〇年免職，因他的工作侵入別人的教師所管轄的區會，破壞了教會的制度。科克區會的大多數人，和其他的四個區會，及其牧師們離棄了國立教會，另立自由教會。這個團體，受政府的逼迫，直到一八四八年「二月革命」之時。一八六九年終於蒙政府的批准，稱為「基督教改革教會」。

蘇格蘭國立教會中，平信徒選舉牧師的舊制，和教會與國家的關係，是特大的紛爭及擾亂的事件。地主選舉牧師的權利，使福音派復興運動的領袖，特別感覺困難。因為他們常行使此種權利，強令不合人意的牧師別職。最著名的領袖查麥士（Thomas Chalmers 一七八〇年——一八四七年），於一八三四年召集會議，通過查麥士條例（Veto Act），承認地方區會有權利拒絕那些平信徒所贊助的牧師。然而民事法庭保護主理人因襲的權利。一八四三年的會議，反對平信徒選舉牧師的大多數人，脫離蘇格蘭的國立教會，在查麥士的領導之下，組織蘇格蘭自由教會。這個新團體中，約有五分之一的牧師是屬於蘇格蘭的，對於國立教會

素稱友善，並努力維持與母會（Mother Kirk）真摯的關係。其他一派，約包含着蘇格蘭四分之一的人口，於一八四七年組織了蘇格蘭長老會（United Presbyterian Church）。這個主張國家與教會要嚴格分離的團體，大抵為富裕的中流階級所維持。

3. 安立甘宗的活動範圍：安立甘大公會主義與廣派教會主義——自一八三〇年以來，英國國立教會之內，計有三派（註：高派教會和低派教會，在一八三〇年以前許久，甚為發達）。（1）高派教會，以有勢力的貴族階級為代表，主張維持教會與國家的密切關係，且在行政，崇拜，和教義上熱切的保存教會一切的儀式和制度。（2）低派教會或福音派，多少帶循道派色彩，主張福音的自由與教會的獨立。（3）廣派教會，竭其所能擴展國立教會，且使她成為國家的教會（註：廣派教會看一切的人民都為上帝的兒女。美國廣派教會運動最大的代表布如克斯（Phillips Brooks）曾說：人乃被魔鬼捉弄的上帝兒女，而非上帝想要盜竊的魔鬼兒女）。這三派之外，英國民族中還有許多不從國教者。

牛津運動之效用常存在安立甘大公會之中，或者是十九世紀安立甘教會最顯著的進展。促成這運動的原因是很多的。高派教會努力使一切基督徒，除了神體一位派和天主教徒之外，歸入一個國立教會裏面。在高派教會的牧師看來，這是一種不合人意的宗教的容納。低派教會與不從國教者的聯絡日益密切，顯明是一種反動，以攻擊正統和異端。對於中世紀的生活所新喚起的同情，致令一些人仰望羅馬教會，以為是唯一的安生救主。政治的自由主義既允許不從國教者，天主教徒，和有反教牧思想的，在國會中增加代表人數，高派教會感覺着教會最大的利益頗受打擊。

紐曼 (John Henry Newman 一八〇一年——一八九〇年)，岐布勒 (John Keble 一七九二年——一八六六年)，薄西 (Edward B. Pusey 一八〇〇年——一八八二年)，佛饒得 (Richard Hurrell Froude 一八〇三年——一八三六年)，蔓寧 (Henry E. Manning 一八〇八年——一八九二年)，與費柏爾 (Frederick W. Faber 一八一四年——一八六三年) 皆是這運動出類拔萃的領袖。他們相信在教會裏面創造新事業，最好的方法，是用宗教的題目印刷佈告單張 (Tracts for the Times)。他們在這些刊物上攻擊教會在教義與制度上之日益寬鬆，且堅持天主教的使徒根緒，和洗禮的重生是必需的。高派教會的大多數人，保守天主教與復原教間的中庸之路 (Via Media)，但紐曼，費柏爾，蔓寧，以及其他的人却加入了羅馬教會。

廣派教會對於國家社會的改革事業特為盡力。亞爾諾得 (Thomas Arnold 一七九五年——一八四二年) 與惠特立 (Richard Whateley 一七八七年——一八六三年) 是早時的領袖。摩里斯 (Frederick Denison Maurice 一八〇五年——一八七二年)，輕斯理 (Charles Kingsley 一八一九年——一八七五年)，密勒曼 (Henry H. Milman 一七九一年——一八六八年)，史坦利 (Arthur P. Stanley 一八一五年——一八八一年)，羅伯尊 (F. W. Robertson 一八一六年——一八五三年)，奧嘿爾 (Julius C. Hare 一七九五年——一八五五年) 諸人，皆是後來的領袖。社會問題，引動摩里斯設立勞働大學 (The Working Men's College)。他那年輕的朋友輕斯里，起而推進基督教社會主義的運動。他聲言耶穌基督宣佈了「自由、平等、博愛」的原則。聖經是自由的根源；洗禮產生了平等；主的晚餐產生了博愛。德意志自由思想的傾向，致使廣派教會領袖在神學上離棄教會普通的信仰。一八六二年，非洲拉特的主教科倫所 (Bishop Colenso of Natal, Africa)，對於

摩西著作約五經，提出質問。角城的大主教（Archbishop of Cape Town）便免了他的職，然而康特布里的大主教扶助科倫斯主教，並主張非洲教會是對英國教會獨立的。

公理會會的禮派，對於教會的制度有許多相同的理想。一八三三年英威公理聯合會的宣言（Declaration of the Congregational Union of England and Wales），使公理會教會因以成就了更大的統一，而變禮派形四分五裂。其時中卓著的領頭人是亨德生（Ebenezer Henderson），戴勒（R. W. Dale），與腓爾本（A. M. Fairbairn）。禮派中偉大的講道家是斯布真（Charles Spurgeon）一八三四年——一八九二年，他在倫敦的一個很大的禮拜堂作傳道工夫。一八七〇年之後，這位大佈道家用了許多的精力在浸禮派教會中攻擊自由思想的趨勢。

英國的循道公會，因內部的分裂，在國內失去了許多的勢力。不過它漸次在教義上和基督徒的活動上，使內部緊密的團結起來，且消除其紊亂狀態之後，便發達起來，直到今日成了復原教會中，除信義宗教會與安立甘宗教會以外，最大的教會。

循道公會主義最顯著的分支，就是救世軍，一八六五年為卜維廉（William Booth）一八二九年——一九一二年）所發起，一八七八年始確定組織。起初的目的，在乎宣傳福音，後來推廣範圍，包括社會事業。一八八九年以後，救世軍設立了救濟院、農場、勞工局。卜氏從前是危司利循道會的牧師，保留循道派突然歸正和相對的完全成聖之主張。在他的團體之中，他採用雷尼（Charles Finney）的方法，將歸正的人領到聖壇之前。他採納了親岑多夫國際組織的觀念，置此種組織於宗派和國際之上。他從安立甘高派教會主義（High

Churchism) 得知組織與官階的價值。羅約拉又似乎把他的思想引入宗教的武力主義 (Militarism) 之途。一八七八年，他引用武力的特徵在他的團體之內。婦女在救世軍的任務上佔重要的地位。

一八二〇年之後，啟示的五旬節派 (The Apocalyptic—Pentecostal) 運動，獲得了很大的勢力。許多人因法國革命並拿破崙戰爭而來的巨災，相信末日的審判快要臨頭，而且有許多人想從啓示錄中計算王再來的時日。此種運動，狂喜和過度的期望，常化爲魂外象外以及說方言之狀態，如同基督徒在首次五旬節時所作的一樣。

由此種運動而出生的有兩個新團體，即一八三五年的大公使徒教會 (Catholic—Apostolic Church) 與一八三一年的達爾比教派 (Darbyites) 或普里穆特弟兄會 (Plymouth Brethren)。頭一個團體的琪連 (Edward Irving) 一七九二年——一八三四年所組織的。他把自使徒時代以來教會整個的發展，視爲最大的背叛。他宣傳末日的審判快要臨到，一切真正的基督徒，在王再來以前，可得到使徒教會超自然的恩賜和才能。一八三六年琪連派將一切基督徒組成十二支派，每支派有一個使徒。一八六七年以後，一切真實的基督徒，都根據啓七章三節接手「受了印記」。基督二次降臨，將於每支派有一二〇〇〇人受了印記以後，立時發生。

達爾比 (John Darby) 一八〇〇年——一八二二年與琪連主要的異點，是他不願組織固定的團體。但退隨他的人，却組織了一個特別的教會，就是普里穆特弟兄會。

國內佈道運動，產生了各種基督徒活動的方式。弗賴 (Elizabeth Fry) 一七八〇年——一八四五年對囚犯和得釋放的人繼續進行她的偉大工作。狄金斯 (Charles Dickens) 用他的小說，叫世人明瞭其對於社會的責

任。奈亭格勒 (Florence Nightingale) 一八二〇年——一九一〇年) 開始她那訓練專門護士和看護戰場上受傷的人之重大工作。奈女士本人曾在該撒倭特女執事學校受過相當的訓練。一八四四年威廉喬治 (George Williams) 在倫敦創立了基督教青年會。

國外佈道的範圍大大的推廣了。得弗 (Alexander Duff) 創設一種進行佈道工作的新計劃，在印度上等階級中，創辦學校佈道。學校佈道的工作，立即在一切國外佈道的工場裏面開始創辦起來。李溫士敦 (David Livingstone) 和史坦利 (Stanley) 在非洲中部奠定了佈道工作的根基。一八六六年戴德生 (Hudson Taylor) 創立中國內地會。一八五九年，日本為歐洲的文化開放了門戶，且在該地開始初步的佈道工作。金提斯 (Henry Gratian Guinness) 為國內佈道和國外佈道的工作創辦了東倫敦訓練學校 (East London Training Institute)。

當這些運動進行之時，世界思潮的中心正在變更着。科學與醫藥的發明，轉變了人們所住的世界的情形，並創造了一些新問題，且發出許多疑問要教會答覆。人們為自然科學之故，正在尋找新的場合以供探索和研究。人們開始思想宇宙是巨大的機械力之運動場。一八五九年，達爾文於出版他的物種原始 (Origin of Species) 之後，又刊行人類的出現 (Descent of Man) 一書。這兩本書是他那有名的「進化論」的出發點。進化的原理，分枝極廣。赫胥黎 (Thomas Huxley) 與其他的人，將此種原理引用在基督教神學和宗教歷史中。有些狂熱派甚至以進化代替上帝。達爾文的學說，使許多的人對於宇宙的觀念完全改變了，而且此種新的世界觀，大都仇視遺傳的基督教。

(三)唯物論，共產主義，與教會的復興(一八七〇年——一九一四年)——一八七〇年，是歐洲歷史上偉大的一塊里程碑。普法之戰(The Franco-Prussian War)的結果，成立了新德意志帝國。意大利已告統一，成爲一個王國。天主教會議宣佈教皇無錯誤的教義。唯物的世界觀和新文化以現代經濟和政治的組織爲基礎，即帝國主義，資本主義，德意志克拉克西，和社會主義——對於社會影響常常增大。學問界在唯物論的影響之下，脫離了浪漫主義和推論的成分，且使科學的研究限於實際的經驗和精確的研究。自然科學更是如此。歷史上的科學與其許多的支派，使新社會，政治，和宗教的觀念，以及新心理學發達起來。由宗教比較學的研究，興起一班學者否認基督教絕對的真理。他們僅視基督教爲人類普通宗教最高尚，最優良的發展而已。

聖經的新評定，大施頓嚇；復原派的神學因而發生重大的改變。英國兩個學者，萊特佛特(Joseph Barber Lightfoot 一八二八年——一八八九年)與羅斯科(Brocke Foss Westcott 一八二五年——一九〇一年)導領安立甘教會的聖經學家沿着遺傳的中庸之路邁進。在信義宗與改革宗的國家裏面，有的團體明明的離棄了遺傳的基督教觀念。魏勒好遜(Julius Weilhausen 一八四四年——一九一八年)倡議摩西主經是被撈後的作品，並非摩西所著。薩克爾(K. A. Weizsäcker)，威斯(Bernhard Weiss)，和子曼(Heinrich Holtzmann)與宇力赫(A. Jülicher)，對於新約作同樣的根本上的探討；哈那克(Adolf von Harnack)應用同樣的評定方法於教會史和教義史。此時期最有勢力的神學家是立較爾(Albrecht Ritschl 一八二二年——一八八九年)。他的新方法影響歐美的神學思想，至少有四十年之久。

新社會，新政治，與新宗教的思想，叫好些人抱着公然反對其宗教的態度。頭一個舉行脫離教會的運動，起始於一九〇五年。一九〇九年，約有三一〇〇〇人離開德意志的福音教會。一九一四年離會者的數目已增至四四〇〇〇了。在尼德蘭諸國約有五十萬人離開了有組織的教會。今日的基督教國家，休說她的全部人口，連在名義上，也是很難說她是屬基督教會的。

但是此種離道反教的情形，喚起了教會一般人士作更大與更好的事情。熱烈的福音的復興，特別握住了教會的青年。試看基督教青年會，基督教女青年會，世界基督教學生同盟的組織就可以知道。德國的復興運動，產生了基督教不信徒的大運動，即所謂「靈友運動」(Gemeinschaftsbewegung)。其黨徒與有組織的教會協力工作；但是獨立的。英國也有相同的運動，組織了「教會軍」(Church Army)，傳福音給大城市中的賤民。關於國外佈道，亦喚起了很大的興趣。穆德(John R. Mott)高呼「全世界在此一代中福音化」的口號，且努力統一許多福音派的自由教會。

普林斯特勒(Groen van Prinsterer 一八〇一年——一八七六年)和開柏爾(Abraham Kuyper 一八三七年——一九二〇年)在荷蘭促進了熱烈的教會復興。開氏創辦了亞孟斯特伯自由大學，作為正統派加爾文主義的中心。一八八〇年——一八九〇年之間，他將他的徒衆組成一個大自由教會，一八九二年，此一教會又與一八六九年成立的基督教改革教會聯合起來，成立尼德蘭改革教會(Gereformeerde Kerken in Nederland)。

(四)一九一四年以後復原派的擴展——近二十年的世界大事為時甚近，倘不容我們所適當的歷史的觀察，但還是可能看出一個趨勢。近二十年中，獨立的國家教會業已興盛起來，努力使全世界的復原

派有更親密的聯合。各國外佈道區域的復原派自由教會，業已組織成功。第三國際，鄭重的計劃並實行在全世界作反基督教的宣傳。

世界大戰之後，沿看正統與西方世界的界線，創立了一些獨立的國家，在這些國家之內，組織了新的國家獨立的教會。德國的教會，於一九一九年與國家分離；而在其他的復原派諸國之中，國家教會，大概脫離了國家的管轄，享受較多的自由。復原派教會裏面，優良的教會組織得以發展起來，以牧師或主教的職位爲這組織的中心，鼓動平信徒自動參加教會的工作，謹守福音派的信條，以及與現代人們的需要相適合的拜神儀式的進步和完善禮儀的美。

羅馬教的侵略宣傳，第三國際反對教會的活動，和由世界大戰而來的普遍的混亂，使復原教愈覺有更大的聯結之必要。一九二一年，組織了「德國基督教促進會」(Deutscher evangelischer Kirchenbund)。該會包括德國一切福音教會，莫拉維教派亦在其內。隸屬該會的德國復原派徒約有四百萬。法國，比利時，捷克，斯拉夫亦組織了相似的国家同盟。一九二三年，世界信義宗大會第一次會議，於德國的埃森納舉行；一九二九，在哥本哈根舉行了同樣的會議；一九二〇年的蘭伯特會議，爲一九二五年在斯德哥爾摩所開的大公議會(Ecumenical Church Convention)預備了道路，並爲一九二七年於洛桑(Lausanne)所舉行的世界信禮大會作了先鋒。在英國也有好些教會聯合的組織。

自從世界大戰以來，強烈的民族精神，實際上掃盪了國外佈道區。「非人治非」，「印人治印」之類，已成爲流行的口號，此種精神，創生了組織本地獨立的國家教會之期望。此種思想好處頗多，但也包含着宗

教混合主義的特殊危險，就是把基督教與精靈論（Animism）和其他非基督教成分混合起來。

最後二十年當中，第三國際在全世界遍佈陣線，攻擊各國的政府和國立的教會。在蘇聯的領土內，因此種宣傳的結果，其信徒遭遇了歷史上至大的逼迫。以科弗（Cicero）關於世界的共產主義，有以下的意見：

（a）我們要把共產主義輸入一切的國家中，方能護衛一國的共產主義。（b）我們惟有煽動革命，方能介紹共產主義到其他国家。（c）我們惟有解除政府的武裝，才能保證革命的成功，才能訓練革命黨人，並使他們武裝起來。（d）我們要利用這「安靜的時期，為「休息的時間」，在這時間之內，要時刻加強我們的紅軍，並在可能範圍之內，給各國的同工施行軍事訓練。古代和近代共產主義的成就，皆已夭折了。今日遍及全世界的共產主義的組織會不會產生什麼永久的效果，還有待事實的證明。

習問 五十四

1. 一八三〇——一八七〇年復原教會的生活有何特性？
2. 此時代的自由主義怎樣影響教會的生活？
3. 什麼是歷史的或「高級」的批評？
4. 試述德國信義宗對於國內佈道運動的貢獻？
5. 試將馬克斯社會主義的計劃作一大綱。
6. 改革宗的世紀何以組織了這樣多的自由教會？
7. 試述一八三〇年以後，英國的低派教會，高派教會，與廣派教會。

8. 試研究英國公理——侵理派，循道派。與啓示的五旬節派三個不從國教的團體之特性。
9. 試述一八七〇年——一九一四年之間，復原教會對付甚麼特殊的問題。
- 10 最後的二十年當中，復原教會對付甚麼特殊的問題。
- 11 試述復原派遍及全世界的大聯合運動。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神學的『杜平根學派』(Tubingen School)。
2. 第十九世紀與二十世紀的國外佈道事業。
3. 第十九世紀與二十世紀的國內佈道事業。
4. 今日世界反基督教的團體與其結果。

